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行2025年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

###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將分別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cmbc.com.cn](http://www.cmbc.com.cn))上刊發。本業績公告分別以中英文兩種文字編製。在對兩種文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

本行將於適當時候發佈本行2025年年度報告，並在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

## 股利分配

本行2026年3月30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通過的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擬以本行將適時公佈的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知指定的股權登記日在冊A股和H股股東為基數，向本行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53元（含稅，下同）。以本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437.82億股計算，本次派發現金股利總額人民幣23.20億元。連同已派發的2025年度中期現金股利總額人民幣59.54億元（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36元），2025年全年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82.74億元（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89元）。以上利潤分配預案需經本行股東會審議通過。本次現金股利預計於2026年8月10日派發給H股股東。本行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知將公佈本行召開2025年年度股東會時間及暫停股份過戶登記安排，及股利分配的暫停股份過戶登記安排。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迎欣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高迎欣先生、王曉永先生及張俊潼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梁鑫傑先生、林立先生及鄭海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及劉寒星先生。

##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年度報告於2026年3月30日由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會議應到董事15名，現場出席董事9名，電話或視頻連線出席董事6名。

本行審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對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2025年度財務報告進行了審計，並分別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本行董事長高迎欣、行長王曉永、分管財務工作副行長李彬和會計機構負責人張蘭波聲明：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經董事會審議的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以利潤分配股權登記日本行總股數為基數，向本行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53元(含稅，下同)。以本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437.82億股計算，本次派發現金股利總額人民幣23.20億元。連同已派發的2025年度中期現金股利總額人民幣59.54億元(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36元)，2025年全年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82.74億元(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89元)。以上利潤分配預案需經本行股東會審議通過。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數據及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特別說明外，為本集團合併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本年度報告中涉及未來計劃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本行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重大風險提示：本行未發現存在對本行未來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風險。本行採取積極措施，有效管理各類風險，具體情況請注意閱讀本報告「第三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相關內容。

# 目錄

重要提示	3
目錄	4
釋義	6
董事長致辭	8
行長致辭	12
榮譽與獎項	15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16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20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4
一、總體經營概況	24
二、業務回顧	26
三、所處行業情況	46
四、利潤表主要項目分析	47
五、資產負債表主要項目分析	57
六、貸款質量分析	63
七、資本充足率分析	71
八、流動性相關指標	73

九、分部報告	74
十、其他財務信息	76
十一、經營中關注的重點問題	78
十二、風險管理	81
十三、前景展望	87
第四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89
第五章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105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160
第七章 重要事項	168
財務報告	174

##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本行、我行、本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 民生銀行	指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行及附屬公司
民生金租	指	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加銀基金	指	民生加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民銀國際	指	民生商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民生理財	指	民生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全國工商聯	指	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
金融監管總局	指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
央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原中國銀保監會	指	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原中國銀監會	指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原中國保監會	指	原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公司章程》	指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報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董事長致辭

2025年是「十四五」規劃收官之年，也是中國民生銀行深化改革、提質增效的重要一年。一年來，全行深入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和監管工作要求，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深化改革創新，聚力提質增效，客戶基礎進一步夯實，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資產質量保持穩定，營業收入穩步增長，全行高質量發展邁出新的步伐。2025年，集團實現營業收入1,396.77億元，同比增長4.92%。截至2025年末，集團資產總額7.83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0.23%；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總額6,896.37億元，比上年末增長7.28%。

我們切實踐行系統重要性銀行的使命擔當，錨定高質量發展主線，精準服務實體經濟。貫徹落實黨和國家「穩經濟」工作部署，金融供給總量攀升、結構持續優化。科技金融加速佈局，服務科技型企業數量大幅增長。普惠金融縱深推進，積極助力擴大內需，進一步滿足居民按揭、個人消費貸款的合理需求，消費貸款財政貼息工作穩步推進。落實小微企業融資協調機制，融合線上線下服務，普惠金融的廣度和深度進一步提升。綠色金融擴面增量，「碳普惠」模式走在行業前列，綠色貸款餘額較2022年末增長近一倍。統籌推進ESG工作，明晟(MSCI)ESG評級連續兩年保持全球最高「AAA」級。養老金融體系日益完善，養老產業信貸投放和養老金託管規模等快速增長。數字化、智能化轉型升級，數字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能力持續提升。

我們深入推進戰略轉型，聚焦價值創造，持續增強經營發展韌性。戰略客戶「牛鼻子」作用持續強化，牽引帶動中小業務新模式加快落地，獲客數量和信貸投放保持較快增長。中小微企業「人、財、事」數智化服務平台「民生e家」全面深化，穩步在全行推廣，活躍使用代發、財資轉賬、工資單等核心功能的企業客戶及服務企業員工數量大幅增長。機構業務模式進一步完善，各項資質覆蓋率同比明顯提升。圍繞外貿企業金融服務需求，升級跨境線上服務專區，強化跨境1+6平台聯動，全面打造「一點接入、全球服務」的跨境一家品牌，服務國際業務客戶、國際結算業務量實現較快增長。零售轉型成效初顯，網點轉型升級加快，標準網點產能不斷提升，社區金融商業模式升級成效加快顯現，金融服務融入社區肌理，助力居民美好生活。

我們持續加強風險合規管理，強化體制機制建設，築牢高質量發展根基。落實監管新規，強化頂層設計，合規內控體系進一步健全。深入開展「高質量合規發展年」活動，強化員工行為管理，落實人員盡職免責，員工行為管理體系不斷健全。深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推動各類風險管理關口前移，完善智能風控體系，風險管理的預見性、主動性和智能性持續提升。壓實一道防線第一性責任，貸中、貸後管理逐步加強。優化資產經營管理模式，房地產等領域風險化解紮實推進，資產質量保持穩定，貸款不良率近五年累計下降0.33個百分點。強化系統平台支持，反洗錢工作的集約化、數字化水平進一步提升。加強數據運用和模型分析，全面提升金融反詐等能力，助力金融安全和社會穩定。

我們堅持發展成果與社會共享，積極踐行社會責任，以實際行動傳遞溫暖。多年來，民生銀行傾力投入鄉村振興、民生保障、教育發展、醫療健康、公益創新等領域，逐步構建起開放多元的公益發展格局：連續24年定點幫扶河南滑縣、封丘縣，累計向兩縣捐贈無償幫扶資金超2.9億元；連續18年支持中華紅絲帶基金艾滋病防治項目，累計捐贈資金5,330萬元；連續16年在新疆多地中小學共建「民生美疆班」，惠及近2萬名師生；連續13年開展先天性心臟病救治項目，累計救治1,391名先心病患兒；連續11年開展「ME公益創新資助計劃」，累計捐贈資金1.27億元，支持了275個創新公益項目，累計直接受益超41萬人次；連續19年捐資運營公益美術機構，支持舉辦「文明」系列等展覽，取得了良好社會反響。

2026年1月，民生銀行迎來成立30週年。三十年初心如磐，我們始終堅守「服務大眾，情系民生」的企業使命，與國家發展同頻共振，與時代潮流緊密相隨，在改革創新中拼搏進取，從一家13.8億元資本金的「新銀行」起步，成長為一家擁有商業銀行、金融租賃、基金管理、境外投行、銀行理財等金融牌照的銀行集團。取得這樣的成績，歸根結底得益於黨和國家的政策支持，得益於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凝聚了全體民生人艱苦奮鬥、辛勤付出的智慧和汗水，更離不開廣大客戶、股東以及社會各界的信任和支持。在此，我謹代表中國民生銀行董事會，向大家致以衷心的感謝！

2026年是「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也是民生銀行深化改革轉型的關鍵之年。當前，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銀行經營面臨更多機遇和挑戰，民生銀行也站在了邁向「百年老店」的新起點。我們將更好順應銀行業變革趨勢，持續激發改革轉型動能，銳意進取、積極作為，推動全行高質量發展取得更大成效。

**堅持服務實體經濟。**實體經濟是金融的根基，為實體經濟服務是商業銀行的立業之本。民生銀行堅持把為實體經濟服務作為各項工作的出發點和落腳點，聚焦「民營企業的銀行」戰略定位，不斷優化金融產品和服務，更好滿足人民群眾和實體經濟多樣化的金融需求。面對新形勢新機遇，必須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精準服務「兩重」「兩新」、製造業、區域協調、綠色低碳、民生保障等領域，不斷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助力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

**堅持深化改革創新。**改革創新是破解發展瓶頸的重要途徑，更是銀行持續高質量發展的關鍵驅動。近年來，民生銀行與時俱進，大力實施了20多項重點改革，全行上下有力推進落實，改革成效不斷顯現，客戶基礎、業務結構持續向好，經營發展的底層邏輯發生根本性改變。面對複雜多變的內外部形勢，必須保持戰略定力，堅定改革創新，不斷增強發展韌性活力，在「專注主業、錯位發展」中開拓新的航向，在「靜水深流、守正創新」中譜寫新的篇章。

**堅持踐行以客為尊。**客戶是銀行生存發展的基礎，客戶需求是銀行發展的核心動力。面對市場形勢、客戶需求的不斷變化，必須始終把客戶需求作為銀行發展的源動力，貼近市場、貼近客戶，敏銳洞察客戶需求，持續優化服務體系，持續解決服務痛點，持續提升服務體驗，贏得客戶的肯定和信賴，真正構建起互利共贏的金融生態圈，打造在各類環境中持續向好發展的「壓艙石」。

**堅持依法合規經營。**合規經營是銀行生存發展的生命線，是防範金融風險、維護金融穩定的必然選擇。面對經營環境發生深刻變化的新形勢，必須深入踐行「合規經營就是核心競爭力」的理念，堅守合規經營底線，切實將依法合規作為各項工作的前提和出發點，把內控合規管理作為創造價值的核心工作，持續加強內控管理和合規文化建設，全面提升風險防控能力，確保在打造「百年老店」的征途上，守護好客戶、股東和社會各界對民生銀行的信任與托付。

**堅持打造特色優勢。**銀行構建客戶基礎、贏得市場份額、保持長期競爭力，根本在於打造鮮明特色和優勢。民生銀行將堅持戰略定位不動搖，持續創新業務模式、提升服務質效，進一步打造民企服務、小微金融、社區金融、數字金融，以及鄉村振興、文化公益、ESG管理等鮮明特色。我們將不斷強化戰略民企在大中小微零售一體化經營中「牛鼻子」作用，發揮好中小客群開發的基礎性作用，努力成為民營企業的首選銀行、中小企業的主辦銀行，鞏固提升在不同區域、不同業務、不同客群中的特色優勢，持續塑造差異化競爭力。

**堅持人才興行強行。**人才是事業發展的根基，銀行的發展歸根到底在於人。民生銀行擁有一支善於開拓、勤奮務實、執行力強的人才隊伍，這是持續推進全行高質量發展的寶貴財富。我們將堅持「投資於人」，將更多資源投入到員工發展上，加快專業人才培養，為銀行高質量發展提供有力支撐。同時，堅持市場化選人用人，激發組織活力，激發員工價值，激發企業文化的價值引領，讓銀行既有動力、又有定力，讓每一位員工與民生銀行共同成長、共享發展成果。

百年民生，三十而勵。黨的二十屆四中全會擘畫了中國未來五年發展藍圖，指明瞭金融事業前進方向。邁上新徵程，我們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將服務國家戰略、重大部署和人民福祉作為根本職責，將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融入經營發展全過程，秉持正確的經營觀、業績觀和風險觀，以初心為帆、以實干為槳，着力把民生銀行建設成為一家特色鮮明、持續創新、價值成長、穩健經營的一流商業銀行，奮力書寫金融服務中國式現代化新篇章！

## 行長致辭

時光奔涌，歲月如歌。2025年是民生銀行改革發展的重要一年，全行上下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引，聚焦高質量發展，堅持高目標引領，強化精細化管理，在服務實體經濟的沃土上深耕細作，以「質」的精心打磨帶動「量」的水到渠成。全集團實現營業收入1,396.77億元，同比增長4.92%，「營收增長、結構優化、能力提升」的發展態勢更加穩固。

**這一年，我們以金融為筆，強化擔當，書寫服務實體經濟新篇章。**啟動科創金融新模式試點，讓金融活水潤澤創新沃土，科技型企業貸款餘額比上年末增長9.7%。拓展綠色金融版圖，貸款餘額增長20%，為美麗中國增添一抹金融亮色。創新普惠金融服務舉措，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比上年末增長2.3%。完善銀發時代的養老金融佈局，養老產業信貸投放、養老金託管規模實現快速增長。以「民生e家」這一數智化平台，陪伴3.1萬家中小微企業走過風雨。加大製造業中長期貸款支持，餘額增長7%的背後，是對實體經濟的深情托舉。

**這一年，我們以客戶為尊，不負所托，持續優化客戶服務體系。**明確客戶經營責任，打造「一點接入、全國服務」的高效服務模式。戰略客戶「壓艙石」和「牛鼻子」作用更加突顯，中小微客戶經營模式持續迭代，「私銀雙營、財富專營、基客直營」的個人經營體系持續優化，年末全行零售客戶達1.43億戶，比上年末增長6.46%，其中私銀客戶數增長20%—每一個百分點的躍升，都是一份信任的托付。

**這一年，我們以負債為基，深耕細作，鍛造穿越週期的韌性。**強化合規約束和主動管理，堅決落實自律要求，強化定價管理，深入各類交易場景抓優質負債，「先立後破」優化負債結構。代發業務規模、國際結算量均顯著增長；存款付息率降至1.74%，下降40BP；淨息差1.40%，同比提升1BP，動態表現優於市場整體水平—經營韌性的提升，歸根結底得益於全行客戶基礎的夯實與服務能力的提升。

**這一年，我們以特色為翼，打造優勢，着力提升差異化競爭力。**供應鏈上，我們依托「民生E鏈」等產品，服務核心企業上下游，客戶數和融資額快速增長；中小業務上，我們完善模式，中小有貸戶比上年末增長23%；升級託管服務模式，託管規模首次突破13萬億元大關；做強金融市場代客業務，代客外匯交易量、信用債銷售、積存金交易量均大幅增長；持續提升山姆聯名信用卡客戶服務，累計發卡超130萬張－每一項特色業務的背後，都是我們對「專注主業、錯位發展」的不懈追求。

**這一年，我們以安全為盾，築牢防線，堅決壓實合規風險管理。**堅持「合規經營就是核心競爭力」理念，建立覆蓋全集團的風險內控合規管理體系。壓實一道防線的第一性責任，推進公司、小微板塊風險中台建設。完善信貸政策、信貸組合、准入審批、對公放款、貸投後管理等制度流程；推廣數智化貸後管理平台，強化重點領域風險管控，資產質量穩中向好。我們正在讓內控合規，成為全行發展最硬的底氣。

**這一年，我們以責任為錨，厚植企業文化，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持續加大涉農主體服務支持力度，推進定點幫扶，連續五年獲評中央單位定點幫扶考核評價最高等次「好」。加強消費者權益保護，升級反詐技術體系，每一次風險攔截都是對「服務大眾、情系民生」最樸素的踐行。推進「ME公益創新資助計劃」，惠及41.8萬人次。2025年，明晟(MSCI)對我行ESG評級繼續保持「AAA」的全球最高等級。

這一年，社會各界給予了我們越來越多的支持和認可。上面這份成績單，寫滿了全體員工的汗水與智慧，更凝聚着廣大客戶、投資者及社會各界的信任與托舉。在此，我謹代表管理層，向大家致以最誠摯的謝意。

凡是過往，皆為序章。2026年是「十五五」規劃開局之年，民生銀行也剛剛度過三十歲「生日」。站在新的歷史起點，我們將以三十載積淀為根基，在服務實體經濟的根本宗旨中，不斷積蓄「長青銀行、百年民生」的澎湃力量。

**新的一年，我們將更加重視客戶服務，提升服務質效。**堅持「用心服務的銀行」戰略定位，深耕存量客戶經營，優化新增客戶服務，做優基礎產品，升級基礎服務，完善基礎管理，以更暖的姿態擁抱每一位客戶，為客戶創造更大價值。

新的一年，我們將更加重視發展質量，優化資負結構。持續做好「五篇大文章」，將更多資源投向經濟社會發展的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強化供應鏈、中小、代發、商戶、跨境等重點領域的結算服務，持續鞏固全行發展基礎。

新的一年，我們將更加重視風險防控，強化穩健經營。始終堅持穩健審慎的經營理念，嚴格落實監管要求，加強全面風險管理。有效壓實「三道防線」職責，強化重點領域風險防控與化解，推動全行經營行穩致遠。

新的一年，我們將更加重視數字賦能，激發增長潛能。加快推進企業級業務架構建設，紮實推進對公和零售「一個大腦」數智化平台建設，強化AI大模型應用，全面提升經營效能。

三十而立正芳華，深耕不輟再出發。黨的二十屆四中全會擘畫了「十五五」時期發展藍圖，為金融業高質量發展進一步指明瞭方向。民生銀行將帶着三十年的積淀與榮光，以更高站位、更強定力、更實舉措服務廣大客戶，與社會各界朋友「並肩」「同心」，為加快建設金融強國、推進中國式現代化，貢獻屬於我們的一份力量。

## 榮譽與獎項

中國人民銀行：2024年度金融科技發展獎

明晟(MSCI)：2025年MSCI ESG評級AAA級

中國人民銀行徵信中心：全國性銀行2024年度徵信系統數據質量工作優秀機構

上海證券交易所：自營類優秀投資機構

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上市公司可持續發展最佳實踐案例

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董事會最佳實踐案例、董事會辦公室最佳實踐案例

上海黃金交易所：2025年度國際業務特別貢獻會員

中國金融認證中心(CFCA)：手機銀行用戶體驗卓越案例、企業網銀領航之星

人民網：2025人民匠心品牌、2025建設金融強國創新實踐－科技金融優秀案例

第十六屆「中國金融創新與發展論壇」：2025年度金牌科技金融銀行

《華夏時報》：2025年度智慧養老金融典型案例

《證券時報》：2025年度普惠金融服務銀行「天璣獎」

《經濟觀察報》：2025年度卓越養老金託管銀行

《亞洲銀行家》：中國最佳風險數據與分析技術實施獎

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專注投資者關係公司

IR Impact：大中華區「最佳投資者關係影響力」

《中國證券報》上市公司金牛獎系列評選：「2024年度金信披獎」

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網2025「上證鷹•金質量」：「公司治理獎」

##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 一、法定中文名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國民生銀行）  
法定英文名稱：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縮寫：CMBC）
- 二、法定代表人：高迎欣
- 三、授權代表：楊志威、王洪剛
- 四、董事會秘書：李彬  
公司秘書：王洪剛  
證券事務代表：王洪剛  
聯繫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投資者聯繫電話：86-10-58560975；86-10-58560824  
傳真：86-10-58560720  
電子信箱：cmbc@cmbc.com.cn
- 五、註冊及辦公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郵政編碼：100031  
網址：www.cmbc.com.cn  
電子信箱：cmbc@cmbc.com.cn  
客服熱線：86-95568  
信用卡服務監督電話：86-400 66 95568

- 六、香港分行及營業地點：中國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7樓01-02室、12-16室及40樓
- 七、披露年度報告的媒體名稱及網址：《中國證券報》(www.cs.com.cn)、《上海證券報》(www.cnstock.com)、《證券時報》(www.stcn.com)  
披露A股年度報告的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披露H股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 八、中國內地法律顧問：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高偉紳律師行
- 九、國內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辦公地址：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2座辦公樓8層  
簽字會計師：史劍、張魯陽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中國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簽字會計師：梁達明
- 十、A股股份登記處：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辦公地址：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楊高南路188號  
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中國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境內優先股股票登記處：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一、股票上市地點、股票簡稱和股票代碼：

A股：上交所	股票簡稱：民生銀行 股票代碼：600016
H股：香港聯交所	股票簡稱：民生銀行 股份代號：01988
境內優先股：上交所	股票簡稱：民生優1 股票代碼：360037

十二、首次註冊日期：1996年2月7日  
首次註冊地點：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正義路4號

十三、變更註冊日期：2007年11月20日  
註冊地點：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十四、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110000100018988F

十五、發展戰略與業務概要

本行於1996年在北京正式成立，是中國第一家主要由民營企業發起設立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

**本行戰略發展目標：**

特色鮮明、持續創新、價值成長、穩健經營的一流商業銀行

**戰略定位：**

民營企業的銀行。堅守民生銀行多年來的客戶定位與戰略選擇，保持鮮明特色不變。繼續發揮市場化體制機制優勢，全面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努力成為民企客戶服務最好的銀行，尤其在中小微金融服務領域樹立金字招牌，真正踐行「服務大眾、情系民生」的使命。

**敏捷開放的銀行。**順應數字經濟發展趨勢，推動持續創新，以科技驅動生態銀行謀突破，優化場景融合、生態共建等綜合化服務，為大中小及個人客戶的生產與生活全旅程賦能，為客戶創造價值，與客戶共成長。以數據驅動智慧銀行上台階，全面提升經營管理數智水平，為客戶提供敏捷高效、體驗極致的綜合服務。

**用心服務的銀行。**以客戶為中心，特別注重服務初心、經營本源、合規穩健，從深度理解客戶需求出發，以專業服務建立信任，以流程優化提升體驗，以價值創造增強黏性，以風險管控守護安全，促進與客戶、合作夥伴融為一體，互為客戶，實現共生共榮、共同成長。

本行經有關監管機構批准後，經營下列各項商業銀行業務：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從事同業拆借；買賣、代理買賣外匯；從事結匯、售匯業務；從事銀行卡業務；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提供保管箱服務；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它業務；保險兼業代理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證券投資基金託管。（市場主體依法自主選擇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保險兼業代理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證券投資基金託管以及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不得從事國家和本市產業政策禁止和限制類項目的經營活動。）

報告期內，本行經營思路的主要變化情況請參見「第三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 一、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2025年	2024年	本報告期 比上年 同期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b>經營業績(人民幣百萬元)</b>						
			增減(%)			
營業收入	<b>139,677</b>	133,123	4.92	137,391	139,219	165,554
利息淨收入	<b>100,126</b>	98,690	1.46	102,431	107,463	125,775
非利息淨收入	<b>39,551</b>	34,433	14.86	34,960	31,756	39,779
營運支出	<b>52,707</b>	53,098	-0.74	52,807	52,602	51,181
信用減值損失	<b>53,950</b>	45,474	18.64	45,707	48,762	77,398
所得稅前利潤	<b>32,259</b>	34,085	-5.36	37,358	37,170	35,600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b>30,563</b>	32,296	-5.37	35,823	35,269	34,38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b>-157,476</b>	-231,638	兩期為負	73,676	166,273	155,417
<b>每股計(人民幣元)</b>						
基本每股收益	<b>0.63</b>	0.64	-1.56	0.72	0.71	0.71
稀釋每股收益	<b>0.63</b>	0.64	-1.56	0.72	0.71	0.71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b>-3.60</b>	-5.29	兩期為負	1.68	3.80	3.55
<b>盈利能力指標(%)</b>						
			變動 百分點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	<b>0.39</b>	0.42	-0.03	0.48	0.50	0.50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b>4.93</b>	5.18	-0.25	6.10	6.31	6.59
成本收入比	<b>36.52</b>	38.55	-2.03	37.00	36.44	29.7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 收入比率	<b>13.12</b>	13.71	-0.59	14.00	14.56	16.65
淨利差	<b>1.31</b>	1.28	0.03	1.37	1.51	1.81
淨息差	<b>1.40</b>	1.39	0.01	1.46	1.60	1.91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本報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b>規模指標(人民幣百萬元)</b>			<b>增減(%)</b>			
資產總額	<b>7,832,567</b>	7,814,969	0.23	7,674,965	7,255,673	6,952,786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b>4,430,610</b>	4,450,480	-0.45	4,384,877	4,141,144	4,045,692
其中：公司貸款和墊款	<b>2,751,726</b>	2,679,921	2.68	2,617,355	2,399,276	2,304,361
個人貸款和墊款	<b>1,678,884</b>	1,770,559	-5.18	1,767,522	1,741,868	1,741,331
貸款減值準備	<b>93,966</b>	93,129	0.90	97,444	98,868	105,108
負債總額	<b>7,129,370</b>	7,158,401	-0.41	7,037,164	6,642,859	6,366,247
吸收存款總額	<b>4,277,238</b>	4,249,095	0.66	4,283,003	3,993,527	3,775,761
其中：公司存款	<b>2,885,374</b>	2,946,810	-2.08	3,068,931	2,966,375	2,944,013
個人存款	<b>1,390,217</b>	1,298,353	7.08	1,206,587	1,020,544	825,423
股本	<b>43,782</b>	43,782	-	43,782	43,782	43,782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總額	<b>689,637</b>	642,859	7.28	624,602	599,928	574,280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b>564,637</b>	547,859	3.06	529,602	504,928	484,316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	<b>12.90</b>	12.51	3.12	12.10	11.53	11.06
<b>資產質量指標(%)</b>			<b>變動 百分點</b>			
不良貸款率	<b>1.49</b>	1.47	0.02	1.48	1.68	1.79
撥備覆蓋率	<b>142.04</b>	141.94	0.10	149.69	142.49	145.30
貸款撥備率	<b>2.12</b>	2.09	0.03	2.22	2.39	2.60
<b>資本充足率指標(人民幣百萬元)</b>			<b>增減(%)</b>			
資本淨額	<b>784,943</b>	752,993	4.24	755,416	725,136	733,703
其中：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b>563,554</b>	546,689	3.08	533,852	505,978	486,552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b>125,810</b>	95,814	31.31	96,036	96,021	90,527
二級資本淨額	<b>95,579</b>	110,490	-13.50	125,528	123,137	156,624
風險加權資產	<b>6,011,048</b>	5,842,716	2.88	5,750,072	5,517,289	5,379,458
			<b>變動 百分點</b>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b>9.38</b>	9.36	0.02	9.28	9.17	9.04
一級資本充足率(%)	<b>11.47</b>	11.00	0.47	10.95	10.91	10.73
資本充足率(%)	<b>13.06</b>	12.89	0.17	13.14	13.14	13.64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b>8.98</b>	8.40	0.58	8.31	8.45	8.44

註：

1.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淨利潤／期初及期末總資產平均餘額。
2. 每股收益和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等規定計算。在計算上述指標時已經考慮了發放優先股股息和永續債利息的影響。
3. 成本收入比=(營運支出及其他營運支出－税金及附加)／營業收入。
4. 淨利差=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
5. 淨息差=利息淨收入／生息資產平均餘額。
6.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吸收存款總額及其構成均不含應計利息。
7. 貸款減值準備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減值準備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減值準備。
8. 吸收存款總額包括公司存款、個人存款和其他存款。
9. 不良貸款率=不良貸款總額／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0. 撥備覆蓋率和貸款撥備率指標按照原中國銀保監會《關於調整商業銀行貸款損失準備監管要求的通知》(銀監發[2018]7號)的規定執行。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行適用的撥備覆蓋率和貸款撥備率的監管標準為130%和1.8%。撥備覆蓋率=貸款減值準備／不良貸款總額；貸款撥備率=貸款減值準備／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 二、補充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主要指標(%)	標準值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流動性比例(本外幣)	≥25	<b>75.23</b>	82.95	66.63
流動性比例(人民幣)	≥25	<b>71.23</b>	80.74	64.05
流動性比例(外幣)	≥25	<b>153.90</b>	123.49	157.07
流動性覆蓋率	≥100	<b>135.60</b>	161.99	146.06
淨穩定資金比例	≥100	<b>104.85</b>	108.31	106.91
槓桿率	≥4.125	<b>7.51</b>	7.18	7.43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10	<b>1.42</b>	2.42	3.44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	≤50	<b>8.34</b>	10.17	10.45

註：

1. 以上數據根據中國銀行業監管的相關規定計算。
2.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單一最大客戶貸款總額／資本淨額。
3.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戶貸款總額／資本淨額。

貸款遷徙率(%)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正常類貸款遷徙率	<b>1.52</b>	1.56	1.69
關注類貸款遷徙率	<b>27.82</b>	28.93	29.74
次級類貸款遷徙率	<b>90.11</b>	86.85	45.06
可疑類貸款遷徙率	<b>89.55</b>	79.02	46.63

註：貸款遷徙率為銀行口徑，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關於修訂銀行業非現場監管基礎指標定義及計算公式的通知》(銀保監發[2022]2號)規定計算。

###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一、總體經營概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強化黨建引領，保持戰略定力，圍繞「強客群、優結構、控風險、促增收」工作主線，聚焦可持續發展和價值創造，夯實基礎客戶、基礎產品、基礎服務、基礎管理。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縱深推進大中小微個人一體化客戶經營體系，實現高質量獲客與高效能經營。持續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及業務佈局，聚焦國家戰略導向，加大對製造業、「五篇大文章」等重點領域的支持力度。堅持將低成本存款增長作為負債經營的核心，在做深做透供應鏈、代發、收單、支付結算、現金管理等業務中提高低成本存款佔比。堅持以服務創造價值，培育非息收入增長新動能，圍繞「財富管理、交易銀行、投資組合」價值鏈，做好賬戶經營，提升產品滲透、增加交易和流量、提高投資能力。堅守風險合規底線，有效防範新增風險，推進存量問題資產化解，資產質量保持穩定。強化人力、資本、費用、科技等精細化管理，推進數智化轉型，提升組織效能。秉承「一個民生」理念，強化集團一體化協同。本集團各項戰略工作穩步推進，經營發展呈現穩中向好態勢，重點業務特色逐步形成，經營韌性不斷增強。

**資產負債規模平穩、結構優化。**資產端，推進資產結構優化，加大對重點領域的信貸投放，提升服務實體經濟的精準性與有效性。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78,325.6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75.98億元，增幅0.23%。其中，一般性貸款規模與佔比雙增，期末餘額43,043.6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728.89億元，增幅1.72%，在資產總額中佔比54.95%，比上年末上升0.80個百分點。本行綠色貸款、製造業中長期貸款和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比上年末分別增長20.29%、6.93%和2.25%，均高於各項貸款平均增速。負債端，持續夯實客戶基礎，優化產品服務，深化場景建設，拓展低成本資金來源，提升負債質量。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71,293.70億元，比上年末下降290.31億元，降幅0.41%。其中，吸收存款總額42,772.3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81.43億元，增幅0.66%，在負債總額中佔比59.99%，比上年末上升0.63個百分點；個人存款增長穩健，佔比持續提升，期末餘額增加918.64億元，佔比提升1.94個百分點；通過發力重點業務，拓展源頭資金獲取，做大資金流量與沉澱，實現低成本結算性存款「量價齊優」，規模與佔比穩步提升。

**營業收入保持穩中向好態勢。**本集團紮實推進戰略執行，持續深化客群經營，推動經營效益改善。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1,396.77億元，同比增加65.54億元，增幅4.92%。其中，利息淨收入1,001.26億元，同比增加14.36億元，增幅1.46%，利息淨收入同比增長受益於規模增長和淨息差企穩。規模方面，本集團生息資產日均規模71,489.10億元，同比增加711.25億元，增幅1.00%；淨息差方面，本行不斷優化業務結構，嚴格落實存款自律要求，開展精細化定價管理，推動淨息差趨勢改善，報告期內本集團淨息差1.40%，同比提升1BP。非息收入方面，本行圍繞基礎客戶、基礎產品、基礎服務，持續加強經營管理能力，推動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增長，同時抓住市場機會增加投資收益。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非利息淨收入395.51億元，同比增加51.18億元，增幅14.86%。同時，本集團加大不良資產處置力度，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305.63億元，同比減少17.33億元，降幅5.37%。

**風險內控管理體系持續優化，資產質量保持總體穩定。**報告期內，本集團踐行「穩中求進、優化結構、提升質效」的總體風險偏好，持續優化全面、主動、數智化的集團一體化風險內控管理體系，不斷提升風險內控合規管理精細化水平，積極促進本集團各項業務高質量發展。更加強化風險管理的主動性和前瞻性，紮實推進「貸投後管理提升年」活動，提升「三道防線」協同工作能力，防範化解重點領域風險，加大不良資產清收處置力度，保持資產質量總體穩定。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總額661.5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5.44億元；不良貸款率1.49%，比上年末上升0.02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142.04%，比上年末上升0.10個百分點。

## 二、業務回顧

### (一) 做好「五篇大文章」

#### 1、科技金融

本行將科技金融作為戰略業務納入中長期發展規劃，持續提升服務科技創新企業質效，強化對大中小微科技型企業、尤其是「早期、硬核、真科創」企業的支持力度。一是優化體制機制，升級「1+18+N」架構，行領導擔任科技金融委員會主任，依托18家重點分行及80家科技金融特色支行／專營支行，實現對科創高地的服務全覆蓋。其中，13家試點專營支行探索「專營、專注、專業」服務模式。二是持續深耕集成電路、商業航天等科技創新核心領域，致力成為細分行業服務專家。三是豐富「易創」產品服務體系，深化跨境、供應鏈場景服務升級，加快優化知識產權貸、研發貸款、併購貸款、科技創新債券等產品，提供全生命週期綜合服務。四是強化數智化服務能力，持續迭代「科技金融螢火平台」，提升客戶體驗。五是深化產投融生態建設，整合本集團資源，提供「股、債、貸、保」一站式服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服務科技型企業12.62萬戶，「專精特新」客戶2.97萬戶。本行科技型企業貸款餘額4,520.01億元，比上年末增長9.66%。報告期內，本行榮獲中國證券報「金牛銀行支持科創獎」，每日經濟新聞金融金鼎獎「年度卓越科技金融銀行」，入選人民網「2025金融強國創新實踐」案例。

## 2、綠色金融

本行堅定貫徹落實綠色金融戰略部署，持續完善綠色金融經營管理體系，強化綠色金融專業服務能力建設，提升綠色金融服務質效。聚焦綠色、低碳、循環經濟、生物多樣性保護等重點方向，結合重點客戶綠色發展需求，推進全產業鏈綜合服務滲透。

報告期內，本行發行100億元綠色金融債券，募集資金支持綠色產業項目投放。加強對重點區域和地方特色客群的服務支持，推動京津冀、粵港澳大灣區、長三角、成渝、福建等重點地區綠色金融穩健發展。豐富迭代「民生峰和」產品服務體系，強化細分場景產品及綜合服務模式創新，推出電解鋁綠色轉型、生態文旅等領域的綜合金融服務方案。加強轉型金融和碳金融創新，落地產業轉型碳足跡掛鉤貸款、生物多樣性保護指標掛鉤銀團貸款等創新業務，推廣「減排貸」「民生碳e貸」等產品，促進企業改進可持續性表現，推動公眾參與碳普惠創新機制。依托「市場通」結算產品等，積極服務全國碳市場，為會員企業交易履約提供專業保障。積極融入綠色發展大局，全面參與綠色金融、「碳中和」等主題債券和資產證券化產品投資，助力經濟社會綠色轉型升級。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綠色貸款餘額3,582.27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0.29%，增速高於各項貸款平均增速。憑藉突出表現，本行榮獲中國金融傳媒「2025銀行業ESG典型實踐案例」、中國上市公司協會「2025年上市公司可持續發展最佳實踐案例」等多項ESG相關獎項。

### 3、普惠金融

本行始終堅守普惠金融初心，持續推動數智化高質量發展，以精準、高效、有溫度的金融服務，切實增強中小微企業獲得感、安全感。一是精準對接需求，打造綜合服務體系。聚焦中小微企業經營痛點，構建覆蓋結算、融資、數字化管理工具以及公私聯動的全場景綜合服務體系。發揮「民生e家」優勢助力中小微企業數字化轉型，提供人事管理、薪稅代發、員工福利、財務記賬、發票管理、費控報銷等全流程數字化管理工具，針對連鎖藥店、零售商超、快遞物流等行業提供定制化服務方案。截至報告期末，存款日均50萬以上的企業客戶達到7.70萬戶，增速18.50%，客戶認可度持續提升。二是陪伴企業成長，創新特色服務模式，秉持「風險前置、高效協同」原則，實現業務發展與風險防控有機統一，組建專業風險派駐團隊，實現端到端流程優化上線，大幅提升審批效率。全年落地1,014個批量項目，推出「訂單貸」「發薪貸」等中小特色金融產品，優化中小信貸計劃資源配置。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中小有貸戶達13,271戶，增幅23.01%。三是聚焦細分場景，精準滴灌實體經濟。全行抓實抓細小微融資協調對接工作，將融資對接擴大至全部外貿、民營、科創及小微企業，各級工作專班強化市場調研、客戶走訪，促進信貸資金直達企業；堅持大中小微個人一體化服務佈局，以「鏈式驅動、增戶擴面」為核心，依托「集團鏈」「供應鏈」佈局實現延伸開發，推廣「採購e」「賒銷e」等「民生E鏈」產品，擴大集團成員及鏈上客戶服務覆蓋面。截至報告期末，鏈上普惠貸款餘額51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88億元；推進「蜂巢計劃」落地，以「一業一品」為區域特色產業和細分場景客群提供定制化服務，截至報告期末，蜂巢計劃備案項目322個，貸款餘額95.83億元；重點聚焦「專精特新」、外貿企業等重點領域，升級「易創」系列服務方案，通過「跨境e融」「海運快匯」等便捷高效的跨境金融服務助力企業拓展海外市場。四是強化數字賦能，切實提升服務效能。搭建普惠金融數字化服務平台，整合國家權威數據、場景數據及交易數據，構建集營銷、風控、產品、服務於一體的智能服務基座，截至報告期末，「民生惠」系列產品餘額達到1,349.15億元。同時優化基礎金融產品，完成票據、保函業務全流程數字化升級，小微銀票實現小額快速辦理，累計服務客戶超1萬戶；小微保函辦理時長從3個工作日壓縮至4小時，高效匹配中小微企業「短、小、頻、急」的資金需求，以科技力量為小微服務提速增效。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6,776.0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48.88億元，增幅2.25%。普惠法人貸款餘額1,904.1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17.08億元，增幅28.05%。普惠型小微企業有貸戶44.39萬戶。普惠型小微企業不良貸款率1.52%，比上年末上升0.06個百分點，資產質量保持相對穩定。報告期內，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累計發放金額6,917.89億元，平均發放利率3.50%，比上年下降77BP。本行2,389家網點機構持續為小微企業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務，保障普惠金融服務可得性。

#### 4、 養老金融

本行堅持以「成為養老金融優選銀行」為長期願景，以「民生悅享」為統一品牌，持續發力五大重點領域，提升養老金融綜合服務能力。

一是積極參與多層次、多支柱養老保險體系建設。廣泛開展社保政策與便民服務宣傳，紮實做好第三代社保卡換發服務；落實國家關於年金基金長週期考核的指導要求，與重點機構建立「受託+」合作機制，在全國舉辦多場「愛民生慧養老」企業年金主題宣傳活動，配合政府部門開展企業年金擴面推廣；不斷豐富賬戶內可投資產品供給，支持境外證件辦理個人養老金全鏈條服務。二是全力賦能養老產業高質量發展。圍繞養老機構、醫療衛生、康復器械、銀發消費等重點領域，積極利用國家再貸款、貼息等政策工具，提供覆蓋信貸、結算、諮詢等的綜合金融服務，助力養老產業生態做大做強。三是提升全渠道老年和備老客群服務體驗。線上完成手機銀行「長輩版」4.0升級，並對官網、個人網銀進行無障礙改造；線下持續優化網點適老設施，並為老年客戶提供安全便捷的上門服務。四是佈局全生命週期養老財富管理。將穩健的財富管理與非金服務相結合，為老年與備老客群提供符合需求、風險匹配的金融產品，定期舉辦養老主題沙龍、養老社區體驗等活動，提升服務體驗與獲得感。五是築牢老年群體金融安全防線。優化投訴管理流程，加強銷售環節與風險測評的檢視，構建全方位的金融防詐騙教育宣傳體系，全力守護老年人的「錢袋子」。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開立個人養老金賬戶258.80萬戶，比上年末增加29.24萬戶，增幅12.74%；企業年金賬戶管理業務管理個人賬戶數31.25萬戶，比上年末增加5.78萬戶，增幅22.69%。企業年金託管規模達到697.3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66.01億元，增幅10.46%。報告期內，本行榮獲《經濟觀察報》「2025年度卓越養老金託管銀行」、《華夏時報》「2025年度智慧養老金融典型案例」。

## 5、數字金融

本行圓滿完成信息科技規劃與數據戰略(2023-2025年)所明確的主要任務，科技和數據能力得到進一步增強，經營管理數字化、智能化水平持續提升，以數字金融高質量發展助力全行深化改革與戰略轉型。

一是以生成式AI和知識工程為核心，系統推進數據和技術能力建設。通過建設AI Agent平台及工具生態，知識體系構建和經驗萃取，高效支撐250餘項場景化應用研發投產；推進智能化軟件工程增強(AI4SE)建設，實現AI生成代碼佔比達20.68%，IT服務AI替代率達28.9%。在「數出一門」工作機制下，通過指標引擎建設實現指標全生命週期、規範化管理；深化客戶統一數據視圖構建，完成全行209個集市數據治理，數據驅動的經營分析基礎得到進一步夯實。

二是推進經營管理數字化、智能化升級。聚焦中小企業信貸業務，通過25項優化任務重塑了端到端客戶旅程，顯著提升了服務效率與客戶體驗。構建企業級數字化營銷體系，綜合經營平台與「慧眼」「錦囊」等智能輔助工具，支撐客群洞察與分層經營邁上新台階；升級財富AI助手，打造「財富雷達」多維分析工具，構建財富管理投配全流程體系。深化企業級智能風控體系建設，推動大模型深度應用於信貸全流程，構建數智化貸後雙支柱管理和企業級催清收體系。持續完善全鏈路反詐防控體系，大小模型組合運用提升精準防控能力，保障客戶資金安全。構建全流程反洗錢監測體系，精準識別各類洗錢特徵。整合優化員工作業平台，支持寬崗作業，提升員工體驗；推動集中運營持續提升自動化與智能化水平，實現函證全流程自動化及外匯、放款等業務智能審查；遠程服務全流程智能化再造，客戶滿意度達99.7%。構建全域數據洞察體系與量化經營決策模型，提升了數據驅動下管理決策的精準度與前瞻性。線上服務體系方面，推出手機銀行10.0版，打造全新信用卡頻道，為雙卡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優化新一代企業網銀，推出跨境金融、代發工資、小微企業服務專區；發佈企業手機銀行6.0版，豐富票據、跨境、基金等金融場景，打造高效工作台，推出同屏服務。升級「民生e家」服務能力，客戶體驗與活躍度持續提升。

三是深化科技治理與業技融合。突破傳統項目交付，探索數字產品交付新模式，推動業務與科技從融合走向共創。通過能力路演、工作坊研討、專題培訓、創新大賽、數據分析師認證等系列舉措，營造擁抱轉型氛圍，提升全員數據素養。

報告期內，本行信息科技投入56.27億元，佔本行營業收入的4.24%。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金融科技人員數量4,559人；零售線上平台用戶數12,816.66萬戶，比上年末增長6.22%；對公線上平台用戶數437.63萬戶，比上年末增長8.51%；銀企直聯客戶數9,165戶，比上年末增長35.18%。

## (二) 主要業務回顧

### 1、公司銀行業務

#### (1) 戰略舉措

報告期內，本行將公司金融作為助力實體經濟高質量發展的重要手段，不斷優化客戶分層分類經營體系，提升大中小微個人客戶的一體化服務質效；強化結算拓展，堅持優化負債結構，大幅壓降負債成本；圍繞「五篇大文章」，深化重點領域信貸支持；加強優勢產品組合運用，紮實推進供應鏈金融、代發等戰略業務；完善對公風險管理體制機制，全面夯實一道防線建設；穩步提升數字化賦能及系統支撐能力，推動公司業務可持續發展。

報告期內，本行各項公司業務保持平穩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存款餘額28,741.65億元，比上年末減少590.61億元，降幅2.01%，公司存款付息率比上年下降42BP；一般公司貸款餘額26,273.3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640.57億元，增幅6.66%。

#### (2) 客群方面

戰略客戶經營持續優化，強化戰略客戶牽引，進一步提升大中小微個人綜合開發成效。一是持續做優戰略客戶經營，實施分層分類經營，加強精細化管理，規模結構持續優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總、分行級戰略客戶各項貸款餘額（含貼現）14,746.7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76.70億元；報告期內，各項存款日均餘額11,872.83億元，比上年下降113.84億元，本外幣存款付息率比上年下降43BP。二是持續強化戰客牽引，本行圍繞戰略客戶一體開發持續發力，定策略、抓線索、強賦能、促協同，牽引鏈上及個人客戶快速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戰略客戶牽引的供應鏈核心客戶數3,421戶，比上年末增加927戶；牽引的鏈上對公融資客戶數43,368戶，比上年末增加12,870戶。

機構業務聚焦服務國家戰略，高質量發展動能持續增強。本行機構業務堅定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與人民性，堅持「以客為尊」，與國家發展大局、重大政策同頻共振。一是強化資格資質建設，築牢機構業務高質量發展根基，營銷攻堅多項省級財政、公積金、養老資金監管等關鍵領域核心資質，新增省、市各級核心資質189項。二是以服務地方實體經濟為目標，深化銀政生態圈合作，強化機構客群全鏈路開發，醫保、住建、司法等領域生態開發成效初顯。三是構建協同營銷場景，着力推進綜合開發，機構客戶代發工資規模較上年顯著增長。機構業務發展穩中有進、進中提質，發展韌性顯著增強。

價值客群經營初見成效，存、貸款及收入均實現增長。聚焦上市／擬上市公司、發債企業及科技企業等經營穩健且具備高成長性的客戶，深度挖掘客戶需求，適配定制化綜合服務方案。一是通過優化流程機制，推動客群經營模式從「單點式營銷」向總分支行「體系化經營」轉型。二是多場景挖掘客戶價值，圍繞企業上市、債券發行與投資、集團生態鏈等關鍵場景開展精準營銷，落地一批募集資金監管、中長期貸款、跨境業務等項目。三是陪伴客戶成長，在並肩前行過程中持續深化合作和價值創造。

### (3) 業務及產品方面

以業務深度融合提升綜合服務能力。一是兼顧融資與融智雙重賦能，通過「民生E鏈」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二是統籌境內外市場佈局，依托五大跨境服務平台打通全球服務通路；三是融合線上線下服務渠道，以「跨境金融專區」「民生財資雲」等線上產品聯動線下場景化服務；四是聯動金融與非金融服務場景，以「民生e家」為核心深度融入企業經營流程，以全維度業務創新構建綜合金融服務體系；五是打通直接與間接融資鏈路，在加大重點領域中長期貸款投放的同時承銷科創、綠色債券。

提升供應鏈數智化水平，「融資+融智」精準支持新質生產力培育與產業升級。本行聚焦產業鏈核心需求與中小微企業痛點，完善「民生E鏈」產品體系，構建集中運營支持的服務機制，深度融入企業經營場景，以供應鏈金融為企業提供綜合服務。截至報告期末，累計服務核心企業6,422戶，比上年末增長63.33%；鏈上客戶67,032戶，比上年末增長46.44%。

打造跨境服務平台，打通境內外服務通路，全面提升跨境金融服務能力。本集團打造上海自貿區分行、海口分行、香港分行、倫敦分行和民銀國際五大跨境服務平台，為客戶提供「一點接入、全球服務」的便捷、綜合跨境金融解決方案。本行打造標準化作業、定制化服務、數智化風控的全流程外匯展業機制，與跨境金融服務相互促進。企業網銀「跨境金融專區」客戶點擊量突破百萬次，跨境匯款線上化率達到80%，服務國際業務客戶超4萬戶。報告期內，國際結算業務量同比增長14.30%。

拓展支付結算應用場景，「金融+非金融」「線上+線下」助力企業業財一體化與財資管理升級。本行持續迭代「稅費通」「易管通」「收款通」「民生財資雲」和「民生e家」等優勢產品的場景化服務能力，提升企業支付結算效率與財務資源配置效能。截至報告期末，「民生財資雲」服務各層級客戶及成員單位超2.4萬家。

### **專題1：跨境結算服務升級，助力企業跨境支付結算便利化**

本行深入貫徹落實國家「穩外貿」工作部署，圍繞外貿企業金融服務需求，着力打造線上化、便利化、智能化的跨境支付結算服務體系。通過在網銀端及移動端搭建「跨境金融專區」，為企業提供一站式線上服務。充分發揮外匯展業政策紅利，持續擴大優質客戶便利化匯款服務範圍，豐富完善資本項目線上服務場景及功能。同時，重塑匯款作業流程，創新對接「數字外管」、海關總署「單一窗口」等多方可信平台，以數據為驅動，全面升級智能匯款產品體系，相繼優化推出「超級匯款」「自動解付」等創新產品，提升客戶體驗。報告期內，為超過2萬戶企業提供便利化跨境結算服務，跨境業務筆數同比增長16.35%。

聚焦服務國家重點戰略，助力客戶打通直接融資、間接融資鏈路。本行積極承銷科技創新債券（含科創票據）、綠色債券、鄉村振興票據等。報告期內，本行債券發行規模2,814.34億元，服務客戶447家，其中，承銷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845隻，規模2,758.14億元。

持續發力重點領域，中長期貸款產品矩陣不斷完善。本行積極響應國家政策號召，持續在大基建、製造業、新能源、新材料等國家重點支持領域加大資源配置，以中長期貸款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境內機構項目類貸款餘額8,778.96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1.56%。同時，本行積極落實監管新政，全力推進科技企業併購貸款試點、臨港新片區非居民併購貸款試點以及股票回購增持貸款等新型業務，持續助力資本市場建設與科技創新發展。

#### (4) 風險管理方面

本行公司條線始終堅持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發展導向，執行「穩中求進、優化結構、提升質效」的風險偏好，統籌發展和安全；強化「三引合一」，切實加強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金融服務，持續優化風險資產配置；圍繞「全面、制衡、精細、效率、智能」五項原則，重塑「一道防線」風險管理體系，進一步優化職能，總分行全面組建公司業務部／科技金融部授信管理部（二級部），強化公司業務信用風險統籌管理，聚焦貸投後管理質效及能力提升，同步夯實「二道防線」風險管理基石，全面提升風險管理的主動性和前瞻性；秉持「合規經營就是核心競爭力」理念，堅守合規底線，樹立正確的業績觀，強化合規檢查管理，促進本行高質量發展。

## 2、零售銀行業務

### (1) 戰略舉措

本行堅持將零售業務作為長期性、基礎性戰略業務，深化一體化協同體制機制建設，搭建零售客群全週期經營體系，不斷提升零售業務精細化管理能力，升級產品與服務體系，強化數智化經營賦能，打造非凡客戶體驗，持續增強零售業務市場競爭優勢。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管理零售客戶總資產32,838.4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376.01億元，增幅11.46%。其中，金卡及以上客戶金融資產28,239.7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050.56億元，增幅12.11%，佔全行管理零售客戶總資產的86.00%。私人銀行客戶總資產10,277.8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618.19億元，增幅18.69%。零售儲蓄存款13,679.5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920.17億元，增幅7.21%。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零售貸款（含信用卡透支業務）合計16,609.82億元，比上年末減少897.79億元，降幅5.13%。其中，信用卡透支4,324.60億元，比上年末減少447.87億元；按揭貸款餘額5,711.0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42.42億元。

## (2) 客群方面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零售客戶數為14,297.13萬戶，比上年末增長6.46%。私人銀行客戶數74,671戶，比上年末增加12,568戶，增幅20.24%。貴賓客戶數478.40萬戶，比上年末增加32.68萬戶，增幅7.33%。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深化分層分群客群經營體系建設。深化基礎客群直營模式，升級標準化管理體系，實施數字化管理與經營；精細化經營山姆、代發、小微、按揭、雙卡、老年、親子等重點細分客群，研究客群畫像和旅程，制定差異化服務策略。持續以專業化配置為核心，依托數智化提升財富客群專業化服務，依托私銀中心服務模式深化私銀客群個性化服務。持續深耕數字化經營與管理能力升級，深化個人客群綜合經營平台建設及應用，打造全流程營銷管理閉環。

打造高質量獲客體系，不斷夯實零售客群基礎。一是公私聯動機制進一步深化，代發業務規模同比實現顯著增長，客戶結構和質量不斷優化，結算資金沉澱與綜合金融服務協同推進。二是深化信用卡一體化協同，激活「雙卡聯動」效應。與山姆持續強化聯合服務客戶機制，全面實施山姆客群全鏈路綜合服務體系。三是推行網格化營銷，聯合網周合作夥伴，共建跨界融合、共生共贏的社區金融生態，全面提升客戶服務體驗。四是圍繞豐富的支付場景，搭建零售生態獲客營銷體系，建設生態項目管理平台，獲客產能明顯提升。

深化數字化、綜合化服務體系，提升財富客群經營成效。一是深化財富策略體系建設。融合客戶需求洞察與產品銷售週期特徵，建立數據挖掘、策略部署、評估與迭代的閉環管理體系，疊加專業化配置工具，提升服務效率與營銷精準度。二是構建綜合價值經營模式。圍繞客戶多元財富管理目標，提供涵蓋現金管理、穩健增值、長期投資及傳承規劃的綜合解決方案，跨條線協同深度經營，挖掘轉化潛力客戶，提升客戶黏性與價值貢獻。報告期內，財富客群向上輸送私銀客戶數同比增長19.21%。三是升級線上渠道服務能力。優化手機銀行、企業微信等平台全旅程服務體驗，提升精準引流、高效轉化與合規運營。

升級數智化經營體系，賦能客群經營效能提升。依托AI大模型技術深化場景賦能，構建高效率數字中台。一是銷售端打造「慧銷」銷售作業智能助手，通過「AI+場景」重塑零售客戶經理銷售服務的工作模式，構建「1位員工+N個數字分身」的人機協同服務體系。二是經營端打造「慧芯」智能解決方案，運用「AI+流程」強化智能策劃及部署，建立客群經營策略統一管理及自動化監測體系，提升策略各環節營銷轉化率。三是管理端打造「慧眼」決策智能體，以「AI+數據」驅動管理創新，升級「標籤+模型」雙引擎，築牢數據治理基座，強化自動預警、深度歸因及決策傳導等能力，構建智慧決策體系。

### (3) 業務及產品方面

持續為客戶提供有溫度、有品質的金融服務。緊跟市場，持續優化穩健的財富管理產品貨架，強化外部合作與全流程數字化建設，持續提升客戶服務能力。

持續升級穩健的財富產品體系，提升客戶投資體驗。一是做穩做強理財產品。持續強化理財產品全週期品質管理，聚焦「安心理財」「穩健優選」等重點系列，提升客戶穩健投資體驗。截至報告期末，零售代銷理財規模已突破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9.10%。二是強化基金品牌體系。深化「民生磐石」系列，創設「精選固收+」產品專區，提升客戶多元化投資體驗。三是優化私募產品貨架。立足客戶資產配置視角優化產品分類體系，把握資本市場機會豐富量化產品，零售代銷私募業務規模較上年末增長超兩倍。四是升級家族信託業務體系。滿足企業家客群家企綜合規劃需求，業務規模保持較快增長。

聚焦重點領域、深化頭部合作，消費信貸業務結構持續優化。一是圍繞高質量發展目標，按揭業務進一步聚焦重點區域與核心渠道。重點區域價值貢獻有效提升，重點區域投放佔比同比提升6.76個百分點；核心渠道、頭部機構合作力度持續深化，重點房企投放佔一手房投放比例同比提升10.18個百分點，頭部中介投放佔二手房投放比例同比提升13.10個百分點。二是強化民易貸業務產品配置功能，提升優質客群產品覆蓋度。報告期內，優質單位項下個人客戶及本行優質存量客戶新簽約民易貸客戶數共計12.04萬戶。

回歸支付本源，升級信用卡產品及權益體系。一是積極落實國家重要戰略。聚焦銀發經濟、高校、商旅等客群，發行悅享福壽卡、北京大學校友聯名卡、航旅縱橫、新加坡航空、海南航空聯名卡等產品，為更廣泛的客戶群體提供普惠性與高品質兼具的金融服務。二是推動全行權益一體化服務。提升非凡禮遇權益體驗，新增高品質權益，通過構建借貸一體化服務，推動權益資源整合，實現全行貴賓權益一體化管理。三是打造零售生態新格局。以擴內需、促消費為核心，聚焦餐飲消費、生活繳費等場景，強化零售支付生態，增強零售客戶黏性與綜合貢獻價值。報告期內，信用卡電子支付交易規模<sup>1</sup>為6,795.37億元，同比提升1.90%；交易筆數15.79億筆，同比增長8.14%。

物理分銷渠道。本行在境內建立高效的分銷網絡，實現了對中國內地所有省份的佈局，主要分佈在長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環渤海經濟區等區域。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銷售網絡覆蓋中國內地的141個城市，包括148家分行級機構（含41家一級分行（不含香港分行、倫敦分行）、107家二級分行（含異地支行）、2,389家支行營業網點，包括1,257家一般支行（含營業部）、989家社區支行、143家小微支行。

<sup>1</sup> 信用卡電子支付交易規模新增全民生活APP遠程支付交易量。

## 專題2：民生山姆社區支行－場景金融的創新實踐

本行持續深化零售金融場景化戰略，踐行「便民智慧銀行，普惠服務銀行」的社區金融定位，與山姆會員商店合作打造「金融+零售」服務模式。通過將社區支行深度嵌入山姆門店生態，推動金融服務與高頻消費場景有機融合，讓金融觸手可及，助力消費提振。

秉持「以客為尊」「會員第一」的共同理念，本行山姆社區支行實行與門店運營節奏高度契合的彈性營業時間，依托山姆門店場景，為客戶提供涵蓋山姆聯名借記卡及信用卡、消費貸款、財富管理等一站式金融服務，客戶可在購物間隙辦理業務，實現「購物即金融」的無縫體驗。同時，雙方聯合開展財商親子等特色活動，延伸服務觸點，持續傳遞「美好生活為您定制」的服務溫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開業10余家山姆社區支行，獲客質效和經營效能均優於傳統社區支行，形成可複製、可推廣的場景金融創新範本。

下一步，本行將持續深化與山姆的戰略協同，複製推廣山姆社區支行模式，推動其在更多城市的山姆門店落地，將便民、利民、惠民的社區金融服務深度融入零售場景，讓便捷、專業的金融服務走進更多家庭的品質生活。

### (4) 風險管理方面

重構零售風險管理體系，建立貸前、貸中、貸後一體化風險管理閉環。一是建設數字化、標準化的審查審批體系，優化線上進件及預審批功能，迭代差異化授信策略，通過智能決策與集中審批提升風險防控能力。二是構建消費信貸多平台監測預警體系，持續豐富風險資產處置手段，有效化解存量風險。三是豐富系統工具，提升標準一致性，通過流程迭代、系統賦能和工具支持提高作業效率。

### 3、資金業務

#### (1) 戰略舉措

本行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核心思想，緊密圍繞戰略部署，推動金融市場各項業務高質量發展。一是持續深化同業客群綜合經營，聚焦同業負債「調結構、控成本」，全面落實一體化營銷協同，推進同業業務穩健發展。二是堅持「自營+代客」雙輪驅動，持續推動金融市場業務高質量發展。三是堅定落實行業特色託管銀行戰略，推進託管戰略客戶服務模式轉型，完善集團內業務協同機制，實現託管及養老金業務高質量發展。

#### (2) 客群方面

本行認真貫徹「同業戰略客戶綜合經營」的理念，強化分層分類經營，精細化風險管理，着力提升同業客群一體化綜合開發質效。一是強化同業客群深度經營，圍繞細分客群、聚焦重點產品與綜合服務，開展分層分類差異化經營與策略部署，提升同業客戶綜合價值。二是踐行「一個民生」戰略，優化資源整合、實現協同營銷，強化同業客群與公司、零售及附屬機構的聯動，深化同業生態圈多渠道建設。

#### (3) 業務及產品方面

同業資金業務方面，本行持續優化資金業務結構，實現資產負債穩健運行。一是強化負債成本管理，拓展低成本同業活期存款，推動同業負債付息率下行。二是優化同業負債結構，推動量價協調發展，增強同業負債穩定性。三是有效把握市場機遇，合理安排資產投放。

固定收益業務方面，一方面本行緊密圍繞服務實體經濟主線，積極響應國家戰略導向，不斷加大對科技金融、綠色金融等領域的投資力度，切實提升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質效；另一方面，本行持續加強投研體系建設，着力提升組合管理的精細化與專業化水平，動態優化債券投資組合結構。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債券資產規模2.09萬億元，其中，人民幣債券資產規模1.95萬億元；外幣債券資產規模203.73億美元。

外匯業務方面，本行始終堅持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初心，踐行「匯率風險中性」理念，致力於構建專業、高效的全方位代客外匯避險服務體系。一方面，本行不斷優化代客外匯作業流程模式，持續提升客戶服務質效。另一方面，本行不斷豐富外匯產品線，滿足了各類市場主體多元化的交易與避險需求。此外，本行作為外匯市場核心做市商，不斷提升報價競爭力與市場流動性供給能力。截至報告期末，境內銀行間外匯市場衍生品交易20,122.61億美元，銀行間外匯市場綜合做市排名位居前列。

貴金屬業務方面，本行持續深化「民生金」品牌建設。一方面在零售端，本行通過數字化手段不斷創新產品形態，優化客戶旅程，滿足個人客戶資產配置與財富保值增值需求。面對市場價格波動，本行強化風險提示，引導客戶理性投資；另一方面在對公端，本行依托黃金租借、價格避險等核心產品，為實體企業提供高效的融資渠道與專業的套期保值方案，助力實體企業穩健經營。與此同時，本行積極把握市場機會，審慎開展貴金屬交易，切實履行上海黃金交易所及上海期貨交易所做市商職責。

資產託管業務方面，本行全面踐行行業特色託管銀行戰略，聚焦資產管理類核心產品，提升履職服務專業能力，各項業務實現穩健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資產託管規模為13.44萬億元，其中，資產管理類產品託管規模為57,712.67億元。公募基金託管規模為13,691.15億元，比上年末增長3.09%，在資產管理類產品託管規模中佔比23.72%。2025年持續推進託管「小i+」產品服務體系升級，全新推出託管「函證通」等多項民生特色託管服務，獲得客戶好評。報告期內，本行榮獲《中國經營報》「2025年卓越競爭力資產託管銀行獎」，品牌及市場影響力穩步提高。

#### (4) 風險管理方面

本行持續優化同業客戶授信集中統一管理模式，強化一道風險防範職責。報告期內，進一步優化同業客戶授信管理及貸投後管理機制，壓實同業客戶授信經營主體責任和貸投後管理主體責任，從強化制度建設、優化管理機制、抓實關鍵環節、提升履職能力等方面入手，提升同業客戶統一授信管理及貸投後管理質效，實現風險的有效控制，推動金融機構業務持續健康發展。

本行依據董事會風險偏好及經營規劃，制定2025年度市場風險限額與業務授權，強化利率、匯率及商品風險管理，並完善風險監測與報告機制。本行結合宏觀經濟、信貸政策及主體信用狀況，優化審批流程，提升信用債發行人風險評估與預警能力，加強重點區域、行業及企業資產重檢頻次，嚴控信用風險，完善債券統一管理體系。同時，本行堅持審慎穩健原則，平衡債券投資風險與收益，優化本外幣債券投資組合，確保國債、政策性金融債等高流動性資產佔比合理，報告期內，債券投資信用資質保持優良。

本行全面穩健推進資產託管和養老金業務的風險合規管理工作，持續優化風險管理體系，強化一道風險防範，從制度體系、合規檢查、系統建設、風險文化宣導等方面，切實提升全面風險管理能力。報告期內，本行資產託管業務風控運作情況良好，未發生重大風險事件。

#### 4、 境外分行業務

##### (1) 香港分行

香港分行在「一個民生」協同體制下，充分發揮境外業務平台作用，持續強化跨境協同聯動，深度經營總分行戰略客群，堅定發展特色業務領域，着重塑造差異化競爭優勢，全面提升跨境綜合金融服務能力。截至報告期末，香港分行資產總額2,438.57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15.10%，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1,237.88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6.15%，在資產總額中佔比50.76%，客戶存款總額1,767.23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11.11%。報告期內，實現淨收入31.02億港元，同比增長17.10%。

深耕優質客群，推動規模增長。報告期內，對公戰略客戶總體信貸資產日均規模659.56億港元，同比增長18.05%；圍繞戰略客戶深化跨境聯動，新增跨境聯動開戶231戶，同比增長51.97%；截至報告期末，私銀及財富客群資產管理規模443.96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30.47%。發展特色領域，打造核心優勢。報告期內，代客外匯與衍生產品交易量達216.80億美元，同比增長7.86%；着力打造私人銀行及財富管理平台，海外保險及跨境理財通業務於在港可比中資股份制銀行中保持領先；充分發揮海外託管平台作用，推動規模穩步提升，截至報告期末，資產託管規模達2,044.04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35.68%。強化風險管理，合規穩健經營。報告期內，全面深化合規經營理念，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堅持業務發展與風險約束並重，持續優化調整信貸資產組合，加強客戶集中度及行業限額管理；主動應對金融市場變化，採取前瞻性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持續優化負債的品種、期限及幣種結構，有效降低負債來源集中度，報告期內，香港分行各項流動性指標均達到良好穩健水平。

## (2) 倫敦分行

2025年是倫敦分行首個完整運營年度。倫敦分行作為集團全球化的重要樞紐以及歐非地區的橋頭堡，圍繞「服務中企走出去的國際平台、提升全球化視野的海外窗口、培養國際化人才的海外平台」三大戰略定位，系統性落實本行戰略部署，持續完善內控合規體系，夯實穩健經營基礎。依托倫敦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持續拓展客戶渠道，強化資產負債管理，推動產品創新與科技賦能，初步構建了具備國際競爭力的海外經營平台，為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報告期內，倫敦分行始終圍繞戰略定位，深入服務優質央企民企拓展海外市場，聚焦國家戰略與優勢產業，重點支持具備全球競爭力的中國企業「走出去」。同時立足當地，深化與歐洲知名跨國企業的合作，在國家擴大高水平對外開放格局下，積極引導海外頭部客戶「走進來」。金融市場業務方面，積極服務人民幣國際化進程，深化跨境投融資交易，為集團提升跨時區的客戶服務能力做出了積極貢獻。截至報告期末，倫敦分行資產總額6.85億美元，負債總額6.90億美元，其中，對公貸款餘額4.90億美元。報告期內，倫敦分行實現營運收入860.64萬美元。

## 5、 主要股權投資情況及併表管理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長期股權投資132.63億元，具體情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 (1) 民生金租

民生金租是經原中國銀監會批准設立的首批5家擁有銀行背景的金融租賃企業之一，成立於2008年4月，註冊資本50.95億元。本行持有民生金租54.96%的股權。民生金租主要開展車輛、船舶、商用飛機、公務機、大型設備融資和設備普惠租賃業務。

報告期內，民生金租積極應對內外部經營環境變化，堅定戰略方向和「做真租賃」業務定位，認真貫徹落實關於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工作部署，加快改革轉型，奮力穩規模、優結構、控風險、增收益，各項經營管理指標總體保持穩健發展態勢。

截至報告期末，民生金租資產總額1,740.97億元，淨資產240.38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59.02億元；完成租賃業務投放607.92億元，在新增投放中，普惠金融業務佔比達22.31%。

### (2) 民生加銀基金

民生加銀基金是由中國證監會批准設立的中外合資基金管理公司，成立於2008年11月，註冊資本3億元。本行持有民生加銀基金63.33%的股權。民生加銀基金主營業務包括基金管理、基金銷售、特定客戶資產管理和中國證監會許可的其他業務。

報告期內，民生加銀基金全面貫徹落實監管要求，堅持以投資者為本，持續強化核心投研能力建設，重點加大含權中低波動型產品、資產配置型產品創設力度，適配不同風險偏好的投資者需求，努力為投資者提供良好的持有體驗。

截至報告期末，民生加銀基金資產總額23.98億元，淨資產20.13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5.67億元；公司資產管理總規模2,263.45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1.97%。

### (3) 民銀國際

民銀國際是經原中國銀監會批准，本行在香港設立的全資子公司，成立於2015年2月11日，註冊資本42.07億港元。民銀國際主要業務包括香港上市保薦、財務顧問、債券承銷與發行、資產管理與財富管理、股票經紀、直接投資和結構性融資等業務，是本行綜合化、國際化發展的重要戰略平台。

報告期內，民銀國際深入踐行集團落實「五篇大文章」的戰略部署，堅定發展方向，積極推動戰略轉型，主動融入相關領域業務，強化與母行的協同聯動，優化風險偏好，多渠道拓展投行業務，特別是在綠色金融領域，充分發揮牌照與平台優勢，精準對接國家戰略新興產業，結合公司債券承攬承銷和股權融資的專業能力，協同母行積極落實國家金融戰略，支持實體經濟發展。

截至報告期末，民銀國際資產總額236.70億港元，淨資產39.60億港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5.93億港元；公司投融資餘額200.74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8.59%。

### (4) 民生理財

民生理財是經原中國銀保監會批准設立的理財公司，成立於2022年6月24日，註冊資本50億元人民幣，為本行全資子公司。民生理財主要業務包括公募理財產品發行和投資管理、私募理財產品發行和投資管理、理財顧問和諮詢服務、經原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報告期內，民生理財積極貫徹落實國家政策導向，助力本集團高質量發展。全力服務實體經濟，做好「五篇大文章」。豐富產品策略，創新產品形態，佈局量化、全球、黃金、REITs指數等多資產多策略，推出業內首個以量化ETF為投資策略的「民生E選」產品系列。提升投研能力，保持業績穩健，規模增長位居同業前列。為助力國家重點區域發展戰略，響應監管部門推動中長期資金入市的政策號召，民生理財發佈省域系列特色指數，首批指數覆蓋廣東、浙江、江蘇三大經濟強省，為投資者提供更精準的區域經濟投資工具。

截至報告期末，民生理財資產總額97.78億元，淨資產93.46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19.49億元；公司管理理財產品規模13,183.79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9.80%。

(5) 民生村鎮銀行

民生村鎮銀行是本行作為主發起行，發起設立的各家村鎮銀行的統稱。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共設立29家村鎮銀行，營業網點77個；村鎮銀行資產總額408.23億元，比上年末減少15.05億元；各項存款餘額354.63億元，比上年末減少9.52億元；各項貸款餘額238.35億元，比上年末減少18.54億元。報告期內，本行切實履行發起行責任，加強公司治理和內控管理，持續推動各村鎮銀行堅守支農支小定位，紮實服務鄉村振興和普惠金融，深耕縣域市場，服務「三農」，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穩妥推進村鎮銀行減量提質工作，不斷提升管理水平和發展質量。

(6) 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發行及管理、投資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資產支持證券、基金、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等，其中，截至報告期末，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資產規模為873.87億元。具體情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七、「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7) 併表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按照併表監管要求及本行集團化戰略部署開展附屬機構管理工作，持續強化「一個民生」發展理念，優化附屬機構管理機制，完善公司治理體系，各級治理主體職責更加清晰，總行各職能部門全面加強對附屬機構戰略、人力、財務、風險等方面的專業化管理，並通過附屬機構股東會、董事會等多種途徑，強化派出董事履職盡責，依法合規對附屬機構重大經營活動施加影響，實現民生銀行集團的管理意圖、目標及要求，形成了更加穩健、可持續的經營管理模式。

### 三、所處行業情況

2025年，全球經濟展現出一定韌性，但不確定性因素有所增多。主要經濟體表現分化，全球貿易不確定性上升，金融市場波動加劇，地緣政治事件頻發。面對複雜變化的國內外經濟環境，我國堅定不移貫徹新發展理念，實施更加積極有為的宏觀政策，縱深推進全國統一大市場建設，國內經濟延續穩中有進發展態勢，高質量發展取得新成效，現代化產業體系持續推進，改革開放邁出新步伐，民生保障更加有力，經濟社會發展主要目標圓滿實現，但也面臨着有效需求不足、物價低位運行等困難和挑戰。

報告期內，銀行業緊跟黨和國家方針政策，嚴格落實「反對無序競爭」「減量提質、降本增效」工作要求，聚焦金融主責主業，踐行服務實體經濟使命擔當，統籌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加強對科技創新、民營小微、綠色低碳、提振消費等國家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支持力度。持續深化改革轉型，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強化行業自律，維護市場合理競爭秩序，以高質量、多元化的金融服務適應金融市場快速發展和社會融資結構演變，加強負債成本管理，拓展中間業務新增長點，加快數智化轉型，深化金融科技賦能，進一步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行業營收和利潤整體保持穩定。統籌發展與安全，牢牢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金融風險的底線，銀行業運行穩健，金融風險整體收斂、總體可控，經營和監管指標處於合理區間。堅持「引進來」和「走出去」並重，持續完善全球化經營佈局，增強跨境金融服務能力，助力企業應對國際貿易摩擦和全球市場變局，服務共建「一帶一路」、國際金融中心建設和人民幣國際化，我國銀行業的全球競爭力和影響力穩步提升。

#### 四、利潤表主要項目分析

##### (一) 利潤表主要項目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305.63億元，同比減少17.33億元，降幅5.37%。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變動(%)
營業收入	<b>139,677</b>	133,123	4.92
其中：利息淨收入	<b>100,126</b>	98,690	1.46
非利息淨收入	<b>39,551</b>	34,433	14.86
營運支出	<b>52,707</b>	53,098	-0.74
信用減值損失	<b>53,950</b>	45,474	18.6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b>761</b>	466	63.30
所得稅前利潤	<b>32,259</b>	34,085	-5.36
減：所得稅費用	<b>1,677</b>	1,363	23.04
淨利潤	<b>30,582</b>	32,722	-6.54
其中：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b>30,563</b>	32,296	-5.37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損益	<b>19</b>	426	-95.54

## (二) 營業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1,396.77億元，同比增加65.54億元，增幅4.92%。

本集團營業收入主要項目的金額、佔比及變動情況如下：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變動(%)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利息淨收入	100,126	71.68	98,690	74.13	1.46
利息收入	222,855	159.56	251,086	188.62	-11.24
其中：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152,010	108.83	174,559	131.13	-12.92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54,039	38.69	56,891	42.74	-5.01
長期應收款利息收入	5,820	4.17	6,947	5.22	-16.22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利息收入	4,888	3.50	6,032	4.53	-18.97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3,785	2.71	4,253	3.19	-11.0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利息收入	1,590	1.14	1,305	0.98	21.8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723	0.52	1,099	0.83	-34.21
利息支出	-122,729	-87.88	-152,396	-114.49	-19.47
非利息淨收入	39,551	28.32	34,433	25.87	14.8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8,321	13.12	18,245	13.71	0.42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21,230	15.20	16,188	12.16	31.15
合計	<u>139,677</u>	<u>100.00</u>	<u>133,123</u>	<u>100.00</u>	4.92

### (三) 利息淨收入及淨息差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b>生息資產</b>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4,444,801	152,010	3.42	4,414,436	174,559	3.95
按貸款類型劃分：						
公司貸款和墊款	2,709,840	82,453	3.04	2,658,421	95,347	3.59
個人貸款和墊款	1,734,961	69,557	4.01	1,756,015	79,212	4.51
按貸款期限劃分：						
短期貸款	1,853,405	65,333	3.53	1,935,059	75,761	3.92
中長期貸款	2,591,396	86,677	3.34	2,479,377	98,798	3.98
金融投資	2,003,743	54,039	2.70	1,944,872	56,891	2.93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51,248	3,785	1.51	278,315	4,253	1.53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6,762	4,888	2.77	186,327	6,032	3.2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2,835	1,590	1.29	81,790	1,305	1.60
長期應收款	103,274	5,820	5.64	114,961	6,947	6.0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6,247	723	1.56	57,084	1,099	1.93
<b>合計</b>	<b>7,148,910</b>	<b>222,855</b>	<b>3.12</b>	<b>7,077,785</b>	<b>251,086</b>	<b>3.55</b>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b>付息負債</b>						
吸收存款	4,231,748	73,519	1.74	4,151,323	88,873	2.14
其中：公司存款	2,885,544	49,494	1.72	2,906,096	61,950	2.13
活期	994,295	5,607	0.56	917,680	8,772	0.96
定期	1,891,249	43,887	2.32	1,988,416	53,178	2.67
個人存款	1,346,204	24,025	1.78	1,245,227	26,923	2.16
活期	407,694	221	0.05	343,152	541	0.16
定期	938,510	23,804	2.54	902,075	26,382	2.92
已發行債券	979,571	19,003	1.94	800,105	19,452	2.4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861,355	14,740	1.71	1,084,391	24,796	2.29
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及 其他	369,761	8,741	2.36	427,183	12,293	2.8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56,142	4,609	1.80	158,707	3,425	2.1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入款項	75,709	2,117	2.80	96,013	3,557	3.70
<b>合計</b>	<b>6,774,286</b>	<b>122,729</b>	<b>1.81</b>	<b>6,717,722</b>	<b>152,396</b>	<b>2.27</b>
利息淨收入		100,126			98,690	
淨利差			1.31			1.28
淨息差			1.40			1.39

本集團規模變化和利率變化對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影響情況：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比上年同期 增減變動 規模因素	2025年 比上年同期 增減變動 利率因素	淨增／減
<b>利息收入變化：</b>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201	-23,750	-22,549
金融投資	1,722	-4,574	-2,85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14	-54	-468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10	-834	-1,14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55	-370	285
長期應收款	-706	-421	-1,12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9	-167	-376
小計	<u>1,939</u>	<u>-30,170</u>	<u>-28,231</u>
<b>利息支出變化：</b>			
吸收存款	1,722	-17,076	-15,354
已發行債券	4,363	-4,812	-44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100	-4,956	-10,056
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及其他	-1,652	-1,900	-3,55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103	-919	1,18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入款項	-752	-688	-1,440
小計	<u>684</u>	<u>-30,351</u>	<u>-29,667</u>
<b>利息淨收入變化</b>	<u>1,255</u>	<u>181</u>	<u>1,436</u>

註：規模變化以平均餘額變化來衡量；利率變化以平均利率變化來衡量。

## 1、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2,228.55億元，同比減少282.31億元，降幅11.24%，主要是生息資產收益率下降的影響。

### (1) 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1,520.10億元，同比減少225.49億元，降幅12.92%，主要是貸款平均收益率下降的影響。

### (2)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金融投資利息收入540.39億元，同比減少28.52億元，降幅5.01%，主要是金融投資平均收益率下降的影響。

### (3)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72.01億元，同比減少12.35億元，降幅14.64%，主要是平均收益率下降的影響。

### (4) 長期應收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長期應收款利息收入58.20億元，同比減少11.27億元，降幅16.22%，主要是長期應收款日均規模和平均收益率下降的共同影響。

### (5)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37.85億元，同比減少4.68億元，降幅11.00%，主要是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日均規模下降的影響。

## 2、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支出為1,227.29億元，同比減少296.67億元，降幅19.47%，主要是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下降的影響。

### (1)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吸收存款利息支出為735.19億元，同比減少153.54億元，降幅17.28%，主要是吸收存款平均成本率下降的影響。

### (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入款項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入款項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為214.66億元，同比減少103.12億元，降幅32.45%，主要是日均規模和平均成本率下降的共同影響。

### (3)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190.03億元，同比減少4.49億元，降幅2.31%。

### (4) 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及其他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及其他利息支出87.41億元，同比減少35.52億元，降幅28.89%，主要是日均規模和平均成本率下降的共同影響。

#### (四) 非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非利息淨收入395.51億元，同比增加51.18億元，增幅14.86%。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變動(%)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8,321	18,245	0.42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u>21,230</u>	<u>16,188</u>	31.15
合計	<u><u>39,551</u></u>	<u><u>34,433</u></u>	14.86

##### 1、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183.21億元，同比增加0.76億元，增幅0.42%。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變動(%)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2,138	22,094	0.20
其中：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9,546	10,337	-7.65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4,292	4,209	1.97
代理業務手續費	3,428	3,653	-6.16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784	1,980	40.61
信用承諾手續費及佣金	1,088	1,027	5.94
其他	1,000	888	12.6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u>3,817</u>	<u>3,849</u>	-0.8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u><u>18,321</u></u>	<u><u>18,245</u></u>	0.42

## 2、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其他非利息淨收入212.30億元，同比增加50.42億元，增幅31.15%，主要是本集團抓住市場機會，適時加大債券等交易，同時受益於資本市場價格變動，其他非利息淨收入實現較好增長。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變動(%)
交易收入淨額	<b>3,832</b>	3,554	7.82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b>15,647</b>	10,019	56.17
其他營運淨收入	<b>1,751</b>	2,615	-33.04
合計	<b>21,230</b>	16,188	31.15

## (五) 營運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運支出527.07億元，同比減少3.91億元，降幅0.74%。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變動(%)
員工薪酬(包括董事薪酬)	<b>31,290</b>	31,315	-0.08
折舊和攤銷費用	<b>6,983</b>	6,844	2.03
稅金及附加	<b>1,701</b>	1,780	-4.44
短期和低價值租賃費及物業管理費	<b>1,044</b>	976	6.97
業務／辦公費用及其他	<b>11,689</b>	12,183	-4.05
合計	<b>52,707</b>	53,098	-0.74

## (六) 信用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信用減值損失539.50億元，同比增加84.76億元，增幅18.64%。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變動(%)
發放貸款和墊款	<b>47,901</b>	39,006	22.8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b>3,936</b>	4,465	-11.85
長期應收款	<b>1,142</b>	1,098	4.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b>525</b>	374	40.37
其他	<b>446</b>	531	-16.01
合計	<b><u>53,950</u></b>	<b><u>45,474</u></b>	18.64

## (七)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費用16.77億元，同比增加3.14億元，增幅23.04%，主要是免稅收入減少的影響。

## 五、資產負債表主要項目分析

### (一) 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78,325.6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75.98億元，增幅0.23%。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b>4,430,610</b>	<b>56.57</b>	4,450,480	56.95
加：貸款應計利息	<b>36,916</b>	<b>0.47</b>	37,960	0.48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貸款減值準備	<b>93,295</b>	<b>1.19</b>	92,404	1.18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b>4,374,231</b>	<b>55.85</b>	4,396,036	56.25
金融投資淨額	<b>2,424,329</b>	<b>30.95</b>	2,398,702	30.69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b>408,752</b>	<b>5.22</b>	381,145	4.88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b>254,754</b>	<b>3.25</b>	285,449	3.65
長期應收款	<b>98,066</b>	<b>1.25</b>	112,382	1.44
物業及設備	<b>54,865</b>	<b>0.70</b>	59,347	0.76
其他	<b>217,570</b>	<b>2.78</b>	181,908	2.33
合計	<b><u>7,832,567</u></b>	<b><u>100.00</u></b>	<b><u>7,814,969</u></b>	<b><u>100.00</u></b>

#### 1、發放貸款和墊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為44,306.10億元，比上年末減少198.70億元，降幅0.45%，在資產總額中的佔比為56.57%，比上年末下降0.38個百分點。主要是本集團持續調整優化信貸結構，重點領域貸款實現較快增長，票據貼現業務規模下降。

#### 2、金融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投資總額為24,121.5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66.41億元，增幅1.12%，在資產總額中的佔比為30.80%，比上年末上升0.28個百分點。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b>1,334,093</b>	<b>55.31</b>	1,473,103	61.75
其中：債券投資	<b>1,294,314</b>	<b>53.66</b>	1,429,395	59.92
信託及資管計劃	<b>28,806</b>	<b>1.19</b>	32,210	1.35
其他投資	<b>10,973</b>	<b>0.46</b>	11,498	0.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b>371,581</b>	<b>15.40</b>	377,457	15.82
其中：債券投資	<b>188,668</b>	<b>7.82</b>	176,211	7.39
信託及資管計劃	<b>19,730</b>	<b>0.82</b>	18,254	0.76
投資基金	<b>134,647</b>	<b>5.58</b>	161,898	6.79
權益工具	<b>22,921</b>	<b>0.95</b>	17,236	0.72
其他投資	<b>5,615</b>	<b>0.23</b>	3,858	0.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b>706,476</b>	<b>29.29</b>	534,949	22.43
其中：債券投資	<b>698,395</b>	<b>28.95</b>	527,437	22.11
權益工具	<b>8,081</b>	<b>0.34</b>	7,512	0.32
<b>合計</b>	<b><u>2,412,150</u></b>	<b><u>100.00</u></b>	<b><u>2,385,509</u></b>	<b><u>100.00</u></b>

註：其他投資包括債權融資計劃及其他。

本集團持有的債券按發行主體列示如下：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政府	<b>1,249,118</b>	<b>57.26</b>	1,361,387	63.82
政策性銀行	<b>247,394</b>	<b>11.34</b>	159,395	7.47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b>353,059</b>	<b>16.19</b>	304,640	14.29
企業	<b>331,806</b>	<b>15.21</b>	307,621	14.42
<b>合計</b>	<b><u>2,181,377</u></b>	<b><u>100.00</u></b>	<b><u>2,133,043</u></b>	<b><u>100.00</u></b>

本行所持金融債券主要是政策性金融債及商業銀行金融債。其中，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債券的有關情況如下：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面值	票面利率		到期日	減值準備
		(% )			
2021年金融債券	7,540	3.30		2026-3-3	0.49
2022年金融債券	7,200	2.69		2027-6-16	1.03
2025年金融債券	7,160	1.39		2026-9-3	0.04
2025年金融債券	7,080	1.60		2027-4-16	0.97
2025年金融債券	6,930	1.25		2026-6-16	0.33
2021年金融債券	6,750	2.83		2026-9-10	0.65
2025年金融債券	6,470	1.54		2026-4-2	0.21
2025年金融債券	6,390	1.37		2026-6-11	0.14
2023年金融債券	5,790	2.52		2028-5-25	0.83
2024年金融債券	5,160	2.34		2027-1-5	0.59
<b>合計</b>	<b>66,470</b>				<b>5.28</b>

### 3、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合計4,087.5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76.07億元，增幅7.24%；在資產總額中的佔比為5.22%，比上年末上升0.34個百分點，主要是拆放非銀業務規模的增加。

### 4、衍生金融工具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貨幣類衍生合約	2,873,260	10,543	10,032	3,259,181	26,568	25,530
利率類衍生合約	2,979,895	977	857	2,417,938	1,844	687
貴金屬類衍生合約	85,064	5,811	13,635	74,984	1,839	7,856
其他	2,470	31	3	1,941	32	-
<b>合計</b>		<b>17,362</b>	<b>24,527</b>		<b>30,283</b>	<b>34,073</b>

## (二) 負債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為71,293.70億元，比上年末減少290.31億元，降幅0.41%。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吸收存款	4,347,799	60.98	4,332,681	60.52
其中：吸收存款總額 (不含應計利息)	4,277,238	59.99	4,249,095	59.3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 拆入款項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232,533	17.29	1,321,830	18.47
已發行債券	1,012,008	14.19	941,025	13.15
向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40,967	4.78	373,101	5.21
其他	196,063	2.76	189,764	2.65
合計	<u>7,129,370</u>	<u>100.00</u>	<u>7,158,401</u>	<u>100.00</u>

### 1、吸收存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吸收存款總額42,772.3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81.43億元，增幅0.66%。從客戶結構看，公司存款佔比67.46%，個人存款佔比32.50%；從期限結構看，活期存款佔比34.62%，定期存款佔比65.34%。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存款	2,885,374	67.46	2,946,810	69.35
其中：活期存款	1,048,098	24.50	1,051,320	24.74
定期存款	1,837,276	42.96	1,895,490	44.61
個人存款	1,390,217	32.50	1,298,353	30.56
其中：活期存款	432,823	10.12	396,934	9.34
定期存款	957,394	22.38	901,419	21.22
其他	1,647	0.04	3,932	0.09
合計	<u>4,277,238</u>	<u>100.00</u>	<u>4,249,095</u>	<u>100.00</u>

## 2、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入款項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入款項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為12,325.33億元，比上年末減少892.97億元，降幅6.76%。主要是存款規模穩定增長，同業存放業務規模下降。

## 3、已發行債券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已發行債券10,120.0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709.83億元，增幅7.54%。

### (三) 負債質量分析

本行全面貫徹落實監管要求，持續加強負債質量管理，建立與負債規模和複雜程度相適應的負債質量管理體系，明確董事會、高級管理層以及相關職能部門、各機構在負債質量管理中的工作職責。本行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對負債質量實施有效管理和監控，董事會承擔負債質量的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承擔負債質量的具體管理工作。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審慎穩健的經營理念，持續夯實客戶基礎，優化負債結構，控制負債成本，為業務高質量發展奠定堅實基礎。一是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圍繞客戶實際需求優化產品與服務，提升客戶體驗，深化客戶關係，存款穩健增長的客戶基礎不斷夯實。二是推進負債的精細化與全流程管理，積極拓展低成本結算資金，加強高成本負債的主動管理，加大負債期限結構調優，實現負債成本的有效控制。三是密切跟蹤宏觀經濟與金融市場變化，動態優化負債管理策略，合理安排各類資金吸收節奏與規模，強化負債來源的多元化和期限結構的匹配性，增強負債供給的穩定性。

報告期內，本集團負債質量安全穩健，相關指標均符合內外部管理要求。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淨穩定資金比例104.85%，流動性覆蓋率135.60%；報告期內，本集團付息負債成本率1.81%。

#### (四) 股東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7,031.9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66.29億元，增幅7.10%，其中，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總額6,896.3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67.78億元，增幅7.28%。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變動(%)
股本	43,782	43,782	—
其他權益工具	125,000	95,000	31.58
其中：優先股	20,000	20,000	—
永續債	105,000	75,000	40.00
儲備	229,857	226,446	1.51
資本公積	58,141	58,087	0.09
盈餘公積	64,829	61,888	4.75
一般風險準備	101,642	99,279	2.38
其他儲備	5,245	7,192	-27.07
未分配利潤	290,998	277,631	4.81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總額	689,637	642,859	7.28
非控制性權益	13,560	13,709	-1.09
合計	<u>703,197</u>	<u>656,568</u>	7.10

#### (五) 表外項目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變動(%)
銀行承兌匯票	569,052	518,662	9.72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506,953	519,213	-2.36
開出信用證	200,237	141,076	41.94
開出保函	128,926	135,217	-4.65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18,243	56,736	-67.85
資本性支出承諾	11,862	14,852	-20.13
租賃承諾	126	113	11.50

註：租賃承諾指本集團已簽訂但尚未開始執行的租賃合同相關的租賃付款額。

## 六、貸款質量分析

### (一)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總額661.5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5.44億元；不良貸款率1.49%，比上年末上升0.02個百分點；關注類貸款總額1,211.9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8.25億元；關注類貸款佔比2.74%，比上年末上升0.04個百分點。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變動(%)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正常貸款	4,364,456	98.51	4,384,870	98.53	-0.47
其中：正常類貸款	4,243,261	95.77	4,264,500	95.83	-0.50
關注類貸款	121,195	2.74	120,370	2.70	0.69
不良貸款	66,154	1.49	65,610	1.47	0.83
其中：次級類貸款	13,879	0.31	20,090	0.45	-30.92
可疑類貸款	10,939	0.25	12,070	0.27	-9.37
損失類貸款	41,336	0.93	33,450	0.75	23.58
合計	<u>4,430,610</u>	<u>100.00</u>	<u>4,450,480</u>	<u>100.00</u>	-0.45

### (二)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類貸款(含票據貼現)總額27,517.2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718.05億元，佔比62.11%，比上年末上升1.89個百分點；個人類貸款總額16,788.84億元，比上年末下降916.75億元，佔比37.89%，比上年末下降1.89個百分點。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類不良貸款(含票據貼現)總額340.0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13億元，不良貸款率1.24%，比上年末下降0.02個百分點；個人類不良貸款總額321.5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31億元，不良貸款率1.92%，比上年末上升0.12個百分點。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佔比(%)	不良 貸款總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總額	佔比(%)	不良 貸款總額	不良 貸款率(%)
公司貸款和墊款	2,751,726	62.11	34,001	1.24	2,679,921	60.22	33,788	1.26
其中：票據貼現	126,250	2.85	-	-	219,009	4.92	-	-
個人貸款和墊款	1,678,884	37.89	32,153	1.92	1,770,559	39.78	31,822	1.80
其中：小微貸款	587,672	13.26	9,591	1.63	643,014	14.45	9,909	1.54
住房貸款	573,393	12.94	4,397	0.77	559,218	12.56	5,383	0.96
信用卡透支	432,460	9.76	16,735	3.87	477,247	10.72	15,664	3.28
其他 <sup>(註)</sup>	85,359	1.93	1,430	1.68	91,080	2.05	866	0.95
合計	<u>4,430,610</u>	<u>100.00</u>	<u>66,154</u>	<u>1.49</u>	<u>4,450,480</u>	<u>100.00</u>	<u>65,610</u>	<u>1.47</u>

註：其他包括綜合消費貸款、汽車貸款等個人貸款。

### (三)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本集團堅持把金融服務實體經濟作為根本宗旨，紮實做好「五篇大文章」等重點領域信貸投放支持。嚴格落實集團風險偏好，將行業研究成果內化到信貸經營全流程中，按照量、價、質平衡原則，進一步優化行業、客戶和產品結構，鞏固提升全行高質量信貸投放。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類貸款主要集中在租賃和商務服務業、製造業、房地產業，其中，租賃和商務服務業貸款總額5,999.9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529.20億元；製造業貸款總額5,000.33億元，比上年末減少84.31億元；房地產業貸款總額3,254.43億元，比上年末減少79.96億元。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類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房地產業、批發和零售業、製造業，三大行業不良貸款總額合計244.00億元，合計在公司類不良貸款中佔比71.76%。不良貸款變動方面，主要是租賃和商務服務業受個別對公客戶降級影響，不良貸款額比上年末增加30.26億元；批發和零售業受經營環境變化、競爭加劇等影響，不良貸款額比上年末增加23.56億元；房地產業由於加大不良處置力度，不良貸款額比上年末減少49.62億元。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貸款 總額	佔比(%)	不良 貸款總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 總額	佔比(%)	不良 貸款總額	不良 貸款率(%)
<b>公司貸款和墊款</b>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599,990	13.54	4,894	0.82	547,070	12.29	1,868	0.34
製造業	500,033	11.29	6,041	1.21	508,464	11.42	5,876	1.16
房地產業	325,443	7.35	11,736	3.61	333,439	7.49	16,698	5.01
批發和零售業	291,287	6.57	6,623	2.27	295,899	6.65	4,267	1.44
交通運輸、倉儲和 郵政業	202,730	4.58	330	0.16	171,065	3.85	205	0.12
水利、環境和 公共設施管理業	174,004	3.93	336	0.19	165,256	3.71	690	0.42
電力、熱力、燃氣及 水生產和供應業	151,199	3.41	11	0.01	136,116	3.06	3	–
金融業	138,243	3.12	540	0.39	173,059	3.89	377	0.22
建築業	103,877	2.34	852	0.82	125,336	2.82	1,108	0.88
採礦業	72,224	1.63	1,638	2.27	64,345	1.45	1,681	2.61
信息傳輸、軟件和 信息技術服務業	57,706	1.30	452	0.78	45,895	1.03	284	0.62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47,350	1.07	259	0.55	39,153	0.88	154	0.39
農、林、牧、漁業	26,871	0.61	51	0.19	22,837	0.51	294	1.29
其他	60,769	1.37	238	0.39	51,987	1.17	283	0.54
小計	<u>2,751,726</u>	<u>62.11</u>	<u>34,001</u>	<u>1.24</u>	<u>2,679,921</u>	<u>60.22</u>	<u>33,788</u>	<u>1.26</u>
個人貸款和墊款	<u>1,678,884</u>	<u>37.89</u>	<u>32,153</u>	<u>1.92</u>	<u>1,770,559</u>	<u>39.78</u>	<u>31,822</u>	<u>1.80</u>
合計	<u><u>4,430,610</u></u>	<u><u>100.00</u></u>	<u><u>66,154</u></u>	<u><u>1.49</u></u>	<u><u>4,450,480</u></u>	<u><u>100.00</u></u>	<u><u>65,610</u></u>	<u><u>1.47</u></u>

#### (四) 按投放地區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本集團按照「因地制宜、突出重點、強化風控」的原則，積極響應國家區域發展戰略，密切關注區域產業集群發展變化，制定區域差異化信貸政策，精準支持各地區特色產業發展，發揮不同區域比較優勢，切實優化本集團區域佈局和提升市場競爭力。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長江三角洲地區、珠江三角洲地區及西部地區貸款總額居前三位，分別為12,029.61億元、7,054.17億元、6,870.12億元，佔比分別為27.15%、15.92%、15.51%。貸款增量方面，主要是長江三角洲地區比上年末增加471.83億元。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總部、長江三角洲和西部地區，不良貸款總額分別為180.36億元、136.66億元和105.50億元，合計佔比63.87%，其中總部不良貸款主要是信用卡業務。從不良貸款增量看，主要是長江三角洲和珠江三角洲地區不良增加較多，比上年末分別增加14.37億元和9.52億元，不良貸款率比上年末分別上升0.08和0.14個百分點。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佔比(%)	不良 貸款總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總額	佔比(%)	不良 貸款總額	不良 貸款率(%)
總部	443,405	10.01	18,036	4.07	487,000	10.94	17,088	3.51
長江三角洲地區	1,202,961	27.15	13,666	1.14	1,155,778	25.97	12,229	1.06
珠江三角洲地區	705,417	15.92	7,774	1.10	710,655	15.97	6,822	0.96
環渤海地區	668,332	15.08	7,401	1.11	693,598	15.58	9,034	1.30
東北地區	98,223	2.22	1,463	1.49	91,780	2.06	1,391	1.52
中部地區	495,201	11.18	5,932	1.20	510,355	11.47	5,705	1.12
西部地區	687,012	15.51	10,550	1.54	680,003	15.28	10,878	1.60
境外及附屬機構	130,059	2.93	1,332	1.02	121,311	2.73	2,463	2.03
合計	<u>4,430,610</u>	<u>100.00</u>	<u>66,154</u>	<u>1.49</u>	<u>4,450,480</u>	<u>100.00</u>	<u>65,610</u>	<u>1.47</u>

註：本集團機構的地區歸屬請參閱財務報表的附註五、「分部信息」。

### (五)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抵質押貸款總額20,735.28億元，比上年末減少1,871.11億元，佔比46.80%，主要是票據貼現規模減少；信用貸款總額14,433.4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920.72億元，佔比32.58%；保證貸款總額9,137.4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751.69億元，佔比20.62%。抵押貸款不良率比上年末下降0.19個百分點，主要是對公房地產貸款和按揭貸款不良下降較多；質押貸款不良率比上年末上升1.07個百分點，一方面是貸款規模減少較多，另一方面受個別對公客戶影響不良貸款額有所增加。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佔比(%)	不良 貸款總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總額	佔比(%)	不良 貸款總額	不良 貸款率(%)
信用貸款	1,443,341	32.58	22,352	1.55	1,351,269	30.36	20,303	1.50
保證貸款	913,741	20.62	8,814	0.96	838,572	18.84	9,246	1.10
附擔保物貸款	2,073,528	46.80	34,988	1.69	2,260,639	50.80	36,061	1.60
其中：抵押貸款	1,713,165	38.67	29,412	1.72	1,759,337	39.53	33,638	1.91
質押貸款	360,363	8.13	5,576	1.55	501,302	11.27	2,423	0.48
合計	<u>4,430,610</u>	<u>100.00</u>	<u>66,154</u>	<u>1.49</u>	<u>4,450,480</u>	<u>100.00</u>	<u>65,610</u>	<u>1.47</u>

## (六) 前十大貸款客戶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前十大貸款客戶的貸款總額合計為654.71億元，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的1.48%。前十大貸款客戶如下：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金額	佔貸款總額 的比例(%)	佔資本淨額 的比例(%)
客戶A	11,180	0.25	1.43
客戶B	9,184	0.21	1.17
客戶C	8,347	0.19	1.06
客戶D	7,711	0.17	0.98
客戶E	5,763	0.13	0.73
客戶F	5,245	0.12	0.67
客戶G	5,020	0.11	0.64
客戶H	4,360	0.10	0.56
客戶I	4,335	0.10	0.55
客戶J	4,326	0.10	0.55
合計	<b>65,471</b>	<b>1.48</b>	<b>8.34</b>

## (七) 重組貸款和逾期貸款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重組貸款總額290.0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6.06億元，在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中佔比為0.65%，比上年末上升0.06個百分點。逾期貸款總額958.0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8.44億元，在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中佔比為2.16%，比上年末增加0.07個百分點。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重組貸款 <sup>(註1)</sup>	<b>29,007</b>	<b>0.65</b>	26,401	0.59
其中：逾期超過90天的 已重組貸款	<b>8,496</b>	<b>0.19</b>	7,721	0.17
逾期貸款 <sup>(註2)</sup>	<b>95,803</b>	<b>2.16</b>	92,959	2.09
其中：逾期3個月以內	<b>27,463</b>	<b>0.62</b>	27,566	0.62
逾期3個月以上至1年	<b>29,072</b>	<b>0.66</b>	29,791	0.67
逾期1年以上至3年	<b>31,660</b>	<b>0.71</b>	29,928	0.67
逾期3年以上	<b>7,608</b>	<b>0.17</b>	5,674	0.13

註：

1. 重組貸款是指因債務人發生財務困難，為促使債務人償還債務，本集團對債務合同作出有利於債務人調整的貸款，或對債務人現有債務提供再融資，包括借新還舊、新增債務融資等。
2. 逾期貸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 (八) 抵債資產情況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抵債資產	4,408	4,941
其中：房產和土地	1,314	1,856
運輸工具	2,931	3,003
其他	163	82
減值準備	625	800

### (九) 貸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期初餘額	93,129	97,444
本期淨計提	47,901	39,006
本期核銷及轉出	-52,477	-51,183
收回已核銷貸款	7,759	8,890
其他	-2,346	-1,028
期末餘額	<u>93,966</u>	<u>93,129</u>

貸款減值準備的計提方法：

本行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的規定，以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為基礎，結合前瞻性信息計提貸款減值準備。其中，對於零售貸款及劃分為第一階段、第二階段的公司貸款，基於客戶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等風險量化參數計提減值準備；對於劃分為第三階段的公司貸款，按照其預期現金流回收情況計提減值準備。根據《商業銀行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管理辦法》(銀保監規[2022]10號)的要求，本行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定期重檢、優化，及時更新前瞻性信息及相關參數。

## 七、資本充足率分析

### (一) 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簡稱「《資本管理辦法》」)和其他相關監管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的計算範圍包括本行以及符合《資本管理辦法》規定的本行直接或間接投資的金融機構。報告期內，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對本集團及本行的各項資本要求為：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和資本充足率的最低要求分別為5%、6%和8%；在上述最低資本要求的基礎上還需計提儲備資本、逆週期資本和附加資本，其中儲備資本要求為2.5%，逆週期資本要求為0%，附加資本要求為0.25%。本集團及本行報告期內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和資本充足率應分別不低於7.75%、8.75%和10.75%。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和資本充足率分別為9.38%、11.47%和13.06%，分別比上年末上升0.02、0.47、0.17個百分點。本集團及本行資本充足率情況如下：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團	本行	本集團	本行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b>563,554</b>	<b>528,829</b>	546,689	512,837
一級資本淨額	<b>689,364</b>	<b>653,829</b>	642,503	607,837
總資本淨額	<b>784,943</b>	<b>745,515</b>	752,993	714,783
核心一級資本	<b>571,634</b>	<b>550,085</b>	554,940	534,504
核心一級資本扣減項	<b>-8,080</b>	<b>-21,256</b>	-8,251	-21,667
其他一級資本	<b>125,810</b>	<b>125,000</b>	95,814	95,000
其他一級資本扣減項	-	-	-	-
二級資本	<b>95,635</b>	<b>91,686</b>	110,490	106,946
二級資本扣減項	<b>-56</b>	-	-	-
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b>6,011,048</b>	<b>5,728,815</b>	5,842,716	5,568,101
其中：信用風險加權資產	<b>5,669,106</b>	<b>5,411,255</b>	5,514,242	5,265,735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b>86,959</b>	<b>72,281</b>	72,720	57,908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b>254,983</b>	<b>245,279</b>	255,754	244,458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b>9.38</b>	<b>9.23</b>	9.36	9.21
一級資本充足率(%)	<b>11.47</b>	<b>11.41</b>	11.00	10.92
資本充足率(%)	<b>13.06</b>	<b>13.01</b>	12.89	12.84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槓桿率7.51%，比上季末上升0.08個百分點。本集團槓桿率情況如下：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槓桿率(%)	7.51	7.43	7.58	7.24
一級資本淨額	689,364	686,328	689,588	650,371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9,174,691	9,235,790	9,094,589	8,981,731

關於資本監管指標的詳細信息，請參見本行網站([www.cmbc.com.cn](http://www.cmbc.com.cn))「投資者關係－信息披露－監管資本」欄目《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報告》。

## (二) 內部資本充足評估

本行依據相關監管要求，開展內部資本充足評估體系建設工作，已建立了較為完善的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治理架構，包含風險偏好、主要風險識別和評估、第二支柱資本附加、資本規劃和資本充足率壓力測試等各個環節。本行搭建了內部資本充足配套政策制度體系，明確了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各相關職能部門在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中承擔的職責，並通過不斷建立健全有效的評估方法和管理程序，確保我行資本管理與風險管理的全面性和有效性。

## (三) 資本規劃和資本充足率管理計劃

為積極響應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國家政策導向、深化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進一步加強資本管理，發揮資本的引領作用，促進業務持續、健康發展，本行根據相關監管要求和發展戰略與業務規劃，制定並報董事會審議通過了《中國民生銀行中長期資本規劃》(簡稱「《資本規劃》」)。  
《資本規劃》綜合考慮了國內外經濟金融形勢、資本監管趨勢及持續推進戰略轉型需要等因素，明確了資本管理的原則、目標和措施。本行秉承為股東和社會創造價值原則，以資本管理為引領，合理制定資本充足率管理計劃，加強資本預算與配置管理，強化資本考核約束，推動業務結構的優化調整，促進業務向質量效率型發展，提高資本使用效率，不斷提升資本管理水平。

## 八、流動性相關指標

### (一) 流動性覆蓋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流動性覆蓋率135.60%，高於監管達標要求35.60個百分點，表明本集團優質流動性資產儲備充足，流動性保持穩健。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流動性覆蓋率(%)	<b>135.60</b>	161.99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b>958,739</b>	1,086,316
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	<b>707,036</b>	670,628

### (二) 淨穩定資金比例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淨穩定資金比例104.85%，高於監管達標要求4.85個百分點，表明本集團可用穩定資金來源可支持業務持續穩定發展需要。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淨穩定資金比例(%)	<b>104.85</b>	103.16	106.68
可用的穩定資金	<b>4,572,514</b>	4,484,259	4,533,208
所需的穩定資金	<b>4,361,021</b>	4,346,794	4,249,188

## 九、分部報告

本集團業務分部按照對公業務、零售業務和其他業務分部進行管理、報告和評價，地區分部按照總部、長江三角洲地區、珠江三角洲地區、環渤海地區、東北地區、中部地區、西部地區、境外及附屬機構八大分部進行管理、報告和評價。

### (一) 按業務領域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5年	
	12月31日 資產總額	營業收入	所得稅前利潤
對公業務	5,328,944	68,470	28,606
零售業務	1,723,662	56,597	11,775
其他業務	721,288	14,610	-8,122
合計	<u>7,773,894</u>	<u>139,677</u>	<u>32,259</u>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2024年	
	12月31日 資產總額	營業收入	所得稅前利潤
對公業務	5,144,314	68,257	32,997
零售業務	1,745,584	54,892	11,608
其他業務	866,922	9,974	-10,520
合計	<u>7,756,820</u>	<u>133,123</u>	<u>34,085</u>

註：資產總額不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 按地區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5年	
	12月31日 資產總額	營業收入	所得稅前利潤
總部	3,400,109	54,361	12,554
長江三角洲地區	1,233,555	23,956	10,224
珠江三角洲地區	807,513	14,973	3,793
環渤海地區	1,384,929	12,280	-2,671
東北地區	139,143	2,567	1,546
中部地區	588,810	10,630	2,926
西部地區	695,289	11,046	831
境外及附屬機構	459,489	9,864	3,056
地區間調整	-934,943	-	-
<b>合計</b>	<b>7,773,894</b>	<b>139,677</b>	<b>32,259</b>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2024年	
	12月31日 資產總額	營業收入	所得稅前利潤
總部	3,416,362	47,933	7,676
長江三角洲地區	1,254,041	21,404	7,054
珠江三角洲地區	819,463	14,407	4,442
環渤海地區	1,420,814	15,922	6,217
東北地區	151,842	2,269	266
中部地區	573,712	10,815	2,474
西部地區	688,144	10,268	1,733
境外及附屬機構	437,774	10,105	4,223
地區間調整	-1,005,332	-	-
<b>合計</b>	<b>7,756,820</b>	<b>133,123</b>	<b>34,085</b>

註：資產總額不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 十、其他財務信息

### (一) 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項目情況

#### 1、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內部控制制度

本行為規範公允價值計量行為，提高財務信息質量，加強風險控制，維護投資者及相關各方合法權益，根據《企業會計準則》制定了《中國民生銀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入賬估值管理辦法》，建立起清晰有效的治理架構和內部控制程序，將部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計量納入公允價值的計量範圍，並對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方法以及程序進行了明確和細化。為提高公允價值計量的合理性和可靠性，針對公允價值計量的管理，本行確定了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和各執行層的工作職責，不斷加強對資產、負債業務的公允價值計量研究，提升自身估值能力，逐步完善估值模型和系統，強化對外部獲取參數的驗證。本行對公允價值的計量過程採取了相應的內控措施，實行公允價值計量的覆核制度，採用公允價值估值流程多重校驗、估值結果預警監測等方式。與此同時，審計部門通過對公允價值的計量範圍、計量方法和計量程序持續進行監督檢查，促進本行不斷提高內部控制水平。

本行已經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9)和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23號－金融資產轉移》《企業會計準則第24號－套期會計》《企業會計準則第39號－公允價值計量》等新會計準則。在報告期內完成了金融工具SPPI測試、產品分類、估值、減值測算，按照新會計準則開展公允價值計量。

#### 2、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金融工具

本行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範圍、計量方法、相關參數等具體情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二) 逾期未償付債務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存在重大的逾期未償付債務。

## (三) 現金流量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1,574.76億元，淨流出額同比減少741.62億元，主要是持續調整優化信貸結構，發放貸款和墊款淨流出減少；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679.14億元，淨流出額同比減少1,107.35億元，主要是收回投資及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增加；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664.23億元，淨流入額同比減少1,554.37億元，主要是償還已發行債券支付的現金增加。

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變動額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b>-157,476</b>	-231,638	淨流出減少 74,162
其中：發放貸款和墊款現金流量淨額	<b>-12,240</b>	-107,796	淨流出減少 95,556
吸收存款現金流量淨額	<b>28,143</b>	-33,908	淨流出減少 62,0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 拆入款項現金流量淨額	<b>-114,898</b>	-166,508	淨流出減少 51,610
拆出資金淨額	<b>-67,597</b>	5,049	淨流入減少 72,646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b>67,914</b>	-42,821	淨流出減少 110,735
其中：收回投資及投資收益收到的 現金	<b>3,459,194</b>	1,664,192	流入增加 1,795,002
投資支付的現金	<b>-3,392,239</b>	-1,703,501	流出增加 1,688,738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b>66,423</b>	221,860	淨流入減少 155,437
其中：已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b>1,774,314</b>	1,383,818	流入增加 390,496
償還已發行債券支付的現金	<b>-1,715,172</b>	-1,127,757	流出增加 587,415

## 十一、經營中關注的重點問題

### (一) 淨息差

報告期內，本集團淨息差1.40%，同比上升1BP，其中負債成本下行支撐息差保持穩定。資產端，市場利率繼續下行，高定價貸款到期置換，資產收益率同比下降；負債端，本行主動加強利率管理，把握利率下行窗口，積極吸收低成本資金；同時，優化負債結構，促進低成本、高穩定資金沉澱，負債成本顯著下降。報告期內，本集團存款付息率1.74%，同比下降40BP。同業負債平均成本率1.81%，同比下降46BP，各季度存款和同業負債付息率保持下降態勢。

2026年，本集團將踐行高質量發展戰略，優化業務結構，加強息差管理，對效益形成穩定支撐。負債端，以「結算+」為核心抓手，深化客戶資金閉環經營，做大結算資金全量，帶動負債利率穩步下行。資產端，完善定價管理體系，深化資本回報導向，提升風險定價能力，積極為客戶做好綜合服務，促進貸款定價趨穩。

### (二) 非利息淨收入

本集團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不斷提升中間業務的服務性和價值性，推動非利息淨收入增長、佔比提升。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非利息淨收入395.51億元，同比增加51.18億元，非利息淨收入在營業收入的佔比為28.32%，同比上升2.45個百分點。一方面，本行聚焦財富管理及支付結算業務，持續提升資產配置能力，完善支付場景建設，推動管理金融資產規模穩步增加及中間業務收入增長。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183.21億元，同比增加0.76億元，增幅0.42%。另一方面，本集團抓住市場機會，適時加大債券交易增加投資收益，同時受益於資本市場價格回升，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有所增加。

### (三) 不良資產的生成和清收處置

本行持續優化全流程信貸管理機制，深化行業研究與政策引領，調整優化信貸資產結構；貸前環節明確作業標準，優化盡調流程，加強名單制管理；貸中環節強化審批後評價管理機制，及時阻斷風險業務發放；貸後環節紮實推進「貸投後管理提升年」活動，建立三道防線月度聯席會議、大額名單客戶跟蹤以及信貸檢查敏捷團隊等管理機制，持續加強重點領域風險防控。報告期內，本行不良貸款生成率<sup>2</sup>為1.56%，同比上升0.07個百分點，主要是零售類貸款新生成不良有所增加。

本行主動應對不良資產處置化解面臨的形勢變化，堅持經營不良資產理念，實施分層分類管理，多策並舉推進風險化解工作。報告期內，累計處置不良資產720.04億元。其中，處置不良貸款673.90億元，按照處置方式劃分，現金清收80.78億元、轉讓116.05億元、不良資產證券化160.66億元、呆賬核銷302.93億元、抵債等其他方式處置13.48億元；處置非信貸不良資產46.14億元。同時，本行持續挖掘已核銷資產回收價值，報告期內實現已核銷資產現金回收87.90億元，保持良好成效。

下階段，本行將積極應對外部風險形勢變化，確立「宏觀預判、中觀聚焦、微觀精準」的全域前瞻風控理念。宏觀層面，加強對宏觀形勢、政策要求等分析研判，提前預判風險變化趨勢，做好前瞻性結構調整和風險防範。中觀層面，強化行業、區域、產品、機構等組合維度的風險監測，重點關注細分行業、客群等結構性風險隱患。微觀層面，依托全鏈條風險信息數據，建立精準、動態的客戶畫像，實現風險信號的實時捕捉快速響應。同時，本行將堅持穩妥有序地推進風險處置化解工作，注重科技賦能，積極謀求管理模式優化與處置化解手段創新，綜合提升風險處置化解成效。

### (四) 房地產行業風險管控

本集團高度重視房地產領域風險防範，認真落實國家關於房地產行業的相關政策和監管要求，按照「穩總量、調結構、強管理、化風險」的總體原則，積極推進落實「金融16條」、城市房地產融資協調機制等相關工作。一方面分層分類做好項目存續期管理，加快推進存量風險化解；另一方面，積極響應國家政策導向，堅持項目融資本源，嚴格客戶、城市准入管理，優先支持保障性住房、租賃住房金融服務，優化業務結構，適度有序發展增量，促進本集團房地產業務平穩健康發展。

<sup>2</sup> 不良貸款生成率=本期新生成不良貸款／期初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公房地產相關的貸款、表外授信、債券投資等承擔信用風險的授信業務餘額3,818.65億元，比上年末下降132.99億元，降幅3.37%。其中，房地產業貸款餘額3,254.43億元，佔比85.22%，餘額比上年末減少79.96億元，降幅2.40%。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公房地產不良貸款餘額117.36億元，比上年末減少49.62億元；不良貸款率3.61%，比上年末下降1.40個百分點。此外，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房地產相關淨值型理財、委託貸款、主承銷債務融資工具等不承擔信用風險的業務餘額492.92億元，比上年末減少41.98億元，降幅7.85%，整體規模較小。

下階段，本集團將繼續嚴格貫徹執行國家關於房地產行業的決策部署和監管要求，按照「總量控制、盤活存量、優化增量」的總體策略，保持房地產領域業務穩健發展。

## (五) 資本管理

報告期內，本集團以「加強資本集約化管理、精細化資本使用」作為資本管理原則，不斷調整資產負債結構，充分保障信貸投放，引導資源合理有效配置，促進戰略轉型與價值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分別為9.38%、11.47%、13.06%，整體保持穩定。

本行將深化資本節約理念，嚴控資本消耗，優化資本佔用結構，提升資本使用效率。同時持續完善資本補充機制，積極拓寬融資渠道，適時適量補充資本，提升全行資本充足水平和風險抵禦能力。

## 十二、風險管理

### (一) 全面風險管理

本行堅守穩健審慎的風險文化和風險偏好，以資本計量高級方法合規達標實施準備為契機，加速構建主動、前瞻、智能、精細的新一代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強化總行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履職，及時研判風險形勢，動態調整風險策略，統籌推進風險管理重大事項決策與執行。持續深化三道防線建設，健全風險管理責任機制，提升一道防線自主控險能力，強化二道防線主動前置賦能，不斷增強三道防線耦合力。強化風險偏好引領約束，按照「穩中求進、優化結構、提升質效」的風險偏好，持續加大對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支持力度，穩慎防範化解重點領域風險，提升風險管理精細化水平，保持各項風險指標平穩可控。全面升級風險計量工具，穩步開展資本計量高級方法合規達標準備工作，深化信用風險內部評級體系的風險量化參數應用。加快風險管理數智化轉型，強化數字技術和數據要素雙輪驅動，重點推進智能風控門戶二期建設、企業級數智化貸後管理平台、中小微業務信貸全流程通道建設等專項工程。報告期內，本行「模型風險管理體系建設項目」榮獲亞洲銀行家頒發的「中國最佳風險數據與分析技術實施獎」。

### (二)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各種原因未能及時、足額償還債務而違約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面對複雜多變的宏觀經濟形勢，保持戰略定力，聚焦重點領域業務，為區域重大項目、重點產業提供高效審批支持；落實科創金融服務戰略，打造科創企業「5+1」授信審批評價體系，專業專注支持科創企業信貸業務發展。以開展「貸投後管理提升年」活動作為全年信用風險管理的重要抓手，通過深化體制機制改革、強化數字科技賦能、夯實資產質量底座，推進構建起全員參與、全流程覆蓋、多維度協同的現代化信用風險管控體系。持續強化不良資產處置化解。主動應對形勢變化，強化規劃引導效果，明確風險化解工作方向和路徑，遵循「集中清收與統籌管理兼顧」原則，推進資產經營管理模式優化工作，提升管理效能，實施分層分類管理，多策並舉擇優處置，注重科技賦能，積極謀求處置化解模式創新。

### (三) 大額風險暴露

根據《商業銀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辦法》，大額風險暴露是指商業銀行對單一客戶或一組關聯客戶超過其一級資本淨額2.5%的信用風險暴露(包括銀行賬簿和交易賬簿內各類信用風險暴露)。本行嚴格落實監管規定，持續完善大額風險暴露管理體系，加強大額風險暴露管理信息系統建設，夯實數據基礎，有序開展大額風險暴露識別、計量、監測等工作，強化限額管控，不斷提升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能力。

截至報告期末，除監管豁免客戶外，本行達到大額風險暴露標準的非同業單一客戶、非同業關聯客戶、同業單一客戶、同業集團客戶均符合監管要求。

### (四)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商業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應對外部環境變化和金融市場波動，持續完善市場風險資本計量和分配機制，保持市場風險資本佔用總體平穩，確保金融交易類業務損失控制在本行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優化金融交易業務管理機制，強化金融交易業務的全過程、全風險管理，進一步提升市場風險管控的精細化管理水平。全面深化金融交易風險限額、交易策略、風險監控一體化管理，通過多層級限額體系和靈活的限額調整機制，支持做市、代客等業務在風險可控前提下提升業務彈性，實現業務的穩健發展。建設市場風險統一視圖，強化各層級管理賦能，形成覆蓋全集團的宏觀、中觀、微觀視圖，支持市場風險不同層級管理人員的監測、分析與決策。實現資本計量與業務管理場景的深度融合，建立並持續完善集團層面信用債預警監測體系，優化信用債持倉的多維度組合量化分析功能，實現高頻數據驅動的市場風險與信用風險的聯動管理。持續優化全風險、全流程、全週期的投資交易類產品管理機制，依托於產品要素模型和產品風險模型，以「產品」為核心對象建立了扁平化管理的敏捷機制，並行推進產品准入管理與後評估流程。

## (五)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存在問題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戰略風險和聲譽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深入推進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將操作風險損失率控制在董事會設定的風險限額內。不斷完善操作風險標準法業務指標計算邏輯，設計不同情形下內部損失乘數(ILM)差異化處理方案，科學實施標準法監管資本計量並持續提升計量自動化水平。持續優化操作風險管理工具，進一步規範損失數據識別、採集和處理程序，開展全集團歷史損失數據追溯清洗和補報工作，確保數據質量全面滿足監管要求。開展操作風險管理對象清單及關鍵風險指標重檢，常態化開展風險識別評估、指標監測，不斷迭代升級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功能，制定操作風險壓力測試實施細則並完成年度壓力測試工作，完善外包風險管理機制，進一步提升操作風險管理有效性。啟動新一輪業務連續性影響分析，優化業務重要性等級評估指標，有序開展重要業務應急演練，確保業務穩健持續運行。持續健全法律風險管理體系，優化法律風險管理專業制度，開展重點法律法規內化，推進法律服務戰略創新業務發展，組織分層分類「八五」普法宣教，常態化推進掃黑除惡，強化智能法審、智能訴訟、區塊鏈數字存證、AI法規問答等平台開發應用，築牢依法合規經營管理防線。

## (六)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商業銀行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堅守流動性風險底線，堅持審慎的流動性風險偏好，密切關注國內外宏觀經濟、貨幣與監管政策、市場流動性與價格水平變化情況，積極研判及預測未來趨勢，圍繞核心風險要素加強監測和主動管理，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流動性風險監管指標保持良好達標狀態，日間流動性風險狀況安全可控；優化流動性風險集團併表管理體系，促進集團併表流動性風險管理水平協同提升；加強流動性風險限額與監測管理，圍繞資產負債期限錯配、負債結構穩定性、優質流動性資產、現金流缺口分佈、客戶及行業集中度等風險要素，完善風險監測和限額管理體系；優化資產負債結構，推動負債來源多樣性，持續優化同業負債結構，穩妥做好優質流動性資產管理；高頻開展流動性風險預警管理，完善壓力測試場景與參數體系，運用系統化工具提高壓力測試頻率與效率，定期開展流動性風險應急演練；嚴格執行資本新規三支柱有關信息披露要求，加強法人、集團併表層面流動性風險數據治理，加大力度推進資產負債風險管理系統建設，提升數據自動化計量水平。

### (七) 國別風險管理

國別風險是指由於某一國家或地區經濟、政治、社會變化及事件，導致該國家或地區債務人沒有能力或者拒絕償付銀行業金融機構債務，或使銀行業金融機構在該國家或地區的商業存在遭受損失，或使銀行業金融機構遭受其他損失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結合業務發展需要和全球形勢變化帶來的挑戰，持續完善國別風險管理體系，及時更新和調整國別風險評級與限額，重塑國別風險制度體系，優化國別風險管理系統，積極開展國別風險壓力測試，密切監測國別風險敞口變化，強化風險預警和應急處置機制，夯實國別風險數據基礎。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國別風險敞口主要集中在風險較低的國家和地區，風險整體可控。

## (八)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不利變動導致銀行賬簿經濟價值和整體收益遭受損失的風險，主要包括缺口風險、基準風險和期權性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優化並完善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治理及管理體系，嚴格管控資產負債重定價錯配水平，強化利率敏感性分析和壓力測試，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監管指標及內部管理指標穩健運行。完善銀行賬簿利率風險集團併表管理體系，督導提升附屬機構風險管理水平。持續強化銀行賬簿利率風險識別、計量、監測、控制體系，綜合採用重定價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進行風險分析與監測，密切關注內外部環境與業務變化，加強前瞻研判，動態調整資產負債期限結構及業務管理策略，確保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指標穩健運行。提升投資業務精細化管理水平，強化估值波動監測，確保各項風險要素保持穩健水平。強化銀行賬簿利率風險預警管理，持續豐富和完善壓力測試情景假設及參數體系，運用系統化工具提高壓力測試頻率，加強風險識別、預警與應急防範能力。優化資產負債風險管理系統功能，完善管理模型與數據基礎，提高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指標自動化計量及監測頻率，提升風險數據分析和監測水平。

## (九) 聲譽風險管理

銀行的聲譽風險主要指由於經營管理行為、員工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等對銀行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其品牌價值，不利其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行業形象、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本行將有效的聲譽風險管理作為保障業務正常開展、營造和諧輿論環境、維護行業良好形象、履行企業公民責任的重要手段和必須措施。

報告期內，本行進一步優化機制流程、完善應對策略、積累聲譽資本，聲譽風險管理的預見性、及時性和有效性持續提升。貫徹穩健審慎的發展理念，突出源頭防控，強化風險履職硬約束，提升管理專業性，壓實管理責任。在全面風險管理範疇內，及時評估各類風險相互傳染的潛在威脅，預判輿情趨勢、部署專項監控。積極主動、多措並舉地處置化解聲譽風險隱患。

## (十)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信息科技在商業銀行運用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產生的操作、法律和聲譽等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深化金融數字化、智能化轉型，持續完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體系，不斷提升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水平。開展應用開發質量安全年專題活動，夯實質量與開發安全管控基礎，提升應用系統交付質量和開發安全水平。完善災備體系建設，開展多批次多場景突發事件應急演練，提高系統運維操作標準化和自動化水平。強化網絡安全，立足網絡攻防實戰要求，築牢基礎安全防護體系，優化漏洞評價管理體系，提升應用安全評審質效。建立數據安全評估閉環管理機制，提升數據安全風險監測運營能力。建立覆蓋生產運行、項目管理等重點領域的信息科技風險監測指標體系，開展系統化監測並對預警事項及時分析處置，提升風險識別與響應能力。通過完善外包應急預案、開展服務商檢查、加強准入與考核管理等措施，不斷提升信息科技外包業務全流程風險管控水平。

## (十一)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風險是指因金融機構經營管理行為或者員工履職行為違反合規規範，造成金融機構或者其員工承擔刑事、行政、民事法律責任，財產損失、聲譽損失以及其他負面影響的可能性。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落實《金融機構合規管理辦法》要求，切實提升合規管理有效性，有效保障高質量發展。建立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首席合規官－合規官／風險合規官－風險合規督導官與總分行合規管理部門相配套的特色合規管理架構，強化合規頂層設計、完善機制保障。開展「高質量合規發展年」活動，加強監管政策傳導，優化制度解讀機制，創新探索合規履職系統化建設。構建合規風險監測體系，建立合規監測平台，完善員工行為風險畫像，開展員工行為專項治理，有效管控各類合規風險。加強案件風險提示及警示，完善檢查管理機制，高效開展合規檢查，以強化問題溯源整改為抓手，實現檢查、整改、評估、提升的良性循環。

## (十二) 洗錢風險管理

洗錢風險是指本行在開展業務和經營管理過程中可能被「洗錢活動」利用而面臨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充分識別、分析、評估洗錢風險，進一步完善集團化洗錢風險管理體系，不斷強化洗錢風險管理質效。高度重視我國第五輪反洗錢國際評估準備工作，對標國際標準統籌推進各項迎評工作部署，積極、客觀反映全行反洗錢履職成效。深入貫徹落實新反洗錢法及配套規範，加速反洗錢數智建設，上線可疑交易報告智能輔助工具、研發基於深度學習技術的智能監測模型、發佈核心履職數據全景視圖，傾力賦能「三道防線」履職提升。實現反洗錢集中運營（輔助）模式全行實施，集約化開展客戶盡職調查，打造有溫度的客戶體驗。持續夯實洗錢風險監測管理，印發可疑交易甄別標準化管理手冊（2.0版），圍繞大額現金、代收代付、代發薪、互聯網貸款及黃金等高風險業務，開展報告質量專項治理，有效揭示重點領域洗錢風險。持續優化完善反洗錢特別預防措施內控機制，推動涉敏信息平台上線、名單管理工具升級，實現名單監測系統提質、監測增效、風控賦能。深化洗錢風險研究與應用，提升各級機構及附屬金融機構反洗錢履職意識與專業能力。

## 十三、前景展望

2026年，商業銀行經營態勢將延續整體穩健、邊際向好。一是宏觀經濟名義增速回升。宏觀政策更加積極有為，經濟運行將維持在合理水平，物價整體回升，市場主體經營狀況有望改善，有助於信貸增長。二是負債成本仍有下降空間。持續優化負債結構，提升定價能力，規範定價行為，推動負債成本下行。三是資產質量保持穩定。重點領域、重點機構的金融風險化解穩步推進。四是行業供給側改革加速。中小金融機構減量提質，有利於行業競爭和經營格局改善。五是深入推進提質降本增效。加快改革轉型落地，向精細化管理要效益。

本行將深入貫徹國家戰略部署，嚴格落實監管要求，緊密圍繞「穩增長、優結構、強基礎、提質效」工作主線，強化戰略執行，深化改革轉型，構築核心競爭優勢，全力推動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一是聚焦價值創造，推進高質量客群經營。以深耕存量、優化增量為核心，優化客戶結構。壓實經營責任，完善客群經營體系，提升戰略客戶及一般公司客群經營質量，加強中小微分層分類經營，強化機構客群綜合開發，同業客群價值深耕，縱深推進大中小微個人一體化開發。抓好AI技術應用和大模型建設，進一步優化客戶全旅程體驗和提升服務效率。持續做好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

二是聚焦服務實體經濟，着力打造特色業務。資產業務「穩總量、優結構」，做精做深金融「五篇大文章」，加力支持擴大內需、製造業、科技創新、中小微企業、服務業等重點領域，提升風險定價能力。穩步推進山姆、「民生e家」等戰略項目，深化中小業務模式、財富管理新模式等重點改革，着力在民企服務、供應鏈金融、跨境金融、社區金融等領域打造特色優勢。

三是堅持優負立行，將低成本存款增長作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樹立「結算+」綜合服務思維，深化全客群、全場景、全鏈路經營，以交易促沉澱，全力做大負債和AUM規模，以代發、收單、快捷支付、國際結算、供應鏈等「圈鏈」為突破口，以各類託管、監管場景為着眼點，做優支付結算產品，全面提升賬戶覆蓋率、產品滲透率、資金承接率，增加穩定優質負債留存，持續降低負債成本。

四是築牢風險合規底線，推動經營發展行穩致遠。堅決貫徹「合規經營就是核心競爭力」理念，堅持「穩中求進、優化結構、提升質效」風險偏好，持續完善全類別、全員、全流程風險管理體系。加強三道防線聯防聯控，持續強化貸投後管理，做好重點領域風險防範化解，穩步推進數智化貸後平台建設，嚴防新增風險發生。優化不良資產經營管理模式，加快推進不良資產清收處置。全面強化內控合規管理，樹立正確風險觀，從「被動監管遵循」向「主動高效治理」轉型。

五是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深化提質降本增效。樹立科學經營觀、業績觀，堅持戰略導向，加強人力、資本、費用、考核、科技等精細化管理。以投入產出為指針，深化重點領域降本增效和重點環節管理提效。

## 第四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一、普通股情況

#### (一)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

	2025年12月31日		報告期	2024年12月31日	
	數量(股)	比例(%)	增減變動 數量(股)	數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	-	-	-	-
二、無限售條件股份	43,782,418,502	100.00	-	43,782,418,502	100.00
1、人民幣普通股	35,462,123,213	81.00	-	35,462,123,213	81.00
2、境內上市外資股	-	-	-	-	-
3、境外上市外資股	8,320,295,289	19.00	-	8,320,295,289	19.00
4、其他	-	-	-	-	-
三、普通股股份總數	43,782,418,502	100.00	-	43,782,418,502	100.00

#### (二) 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報告期內，本行無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

### 二、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行獲得的公開資料並據本行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行在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已維持香港《上市規則》所要求的公眾持股量。

### 三、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行新的普通股，普通股股份總數及結構無變動。本行無內部職工股。

根據本行2023年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及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決議，並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2025年2月，本行在境內市場發行100億元綠色金融債，票面利率為1.70%，該債券募集資金全部用於綠色產業項目。2025年2月，本行在境內市場發行200億元金融債，票面利率為1.85%，2025年12月，本行在境內市場發行60億元浮動利率金融債，自發行繳款截止日起每3個月為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在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內以約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本期債券首個計息週期票面利率為1.88%，上述兩只債券募集資金用於滿足本行資產負債配置需要，充實資金來源，優化負債期限結構，促進業務的穩健發展。

根據本行2023年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及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決議，並經金融監管總局和中國人民銀行批准，2025年4月，本行在境內市場發行400億元二級資本債券，品種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在第5年末附有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票面利率為2.35%，該債券的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本行二級資本。2025年6月，本行在境內市場發行300億元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票面利率為2.30%，該債券的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本行其他已發行未到期債券情況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四、「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

## 四、股東情況

### (一) 普通股股東總數及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390,707戶，其中：A股374,201戶，H股16,506戶。截至本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2026年2月28日），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384,361戶，其中：A股367,968戶，H股16,393戶。本行無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

#### 前10名普通股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	報告期末 持股數量 (股)	報告期內 增減 (股)	股份類別	質押／凍結／標記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股)
香港中央結算 (代理人)有限公司	其他	18.93	8,288,946,067	2,358,881	H股		未知
大家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萬能產品	境內法人	10.30	4,508,984,567	-	A股		無
大家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傳統產品	境內法人	6.49	2,843,300,122	-	A股		無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	報告期末 持股數量 (股)	報告期內 增減 (股)	股份類別	質押／凍結／標記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股)
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4.49	1,966,999,113	-	A股	質押	929,000,000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4.18	1,828,327,362	-	A股		無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3.66	1,601,401,174	725,752,804	A股		無
同方國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	3.36	1,469,608,873	-418,921,828	A股	質押	320,000,000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3.15	1,379,679,587	-	A股	質押	1,379,678,400
中國船東互保協會	境內非國有法人	3.02	1,324,284,453	-	A股		無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其他	2.16	944,734,931	-153,918,661	A股		無

前十名股東中回購專戶情況說明

不涉及

上述股東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  
放棄表決權的說明

不涉及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1. 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萬能產品、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傳統產品為同一法人；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2. 除上述情況外，本行未知上述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前10名股東及前10名無限售股東參與融資融券  
及轉融通業務情況說明

1. 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和同方國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信用證券賬戶持有本行股份數量分別為313,808,367股和606,291,000股，佔本行總股本的比例分別為0.72%和1.38%，除上述情況外，本行未知上述其他股東存在參與融資融券業務情況；
2. 除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況未知外，根據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持股5%以上股東、前10名股東、前10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2025年度期初／期末轉融通證券出借余量數據，本行前10名股東及前10名無限售股東不存在參與轉融通業務情況。

註：

1. 上表中A股和H股股東持股情況分別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股東名冊中所列股份數目統計。
2. 本行無有限售條件股份。
3.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總數是該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報告期末，在該公司開戶登記的所有機構和個人投資者持有本行H股股份合計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總數是該公司以名義持有人身份，代表截至報告期末，該公司受中國香港及海外投資者指定並代表其持有的A股股份合計數(滬股通股票)。
4. 同方國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持股數量和質押股份數量中含有因發行債券而轉入「同方國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非公開發行可交換公司債券(第一期)質押專戶」的320,000,000股股份。

## (二)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的權益或淡倉

根據本行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所載以及就本行所知，於2025年12月31日，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定義的本行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行股份中持有以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股)	附註	佔相關 股份類別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	佔全部 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百分比 (%)
大家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A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352,284,689	1	20.73	16.79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57,930,200	1	5.50	1.05
大家保險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7,352,284,689	1	20.73	16.79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457,930,200	1	5.50	1.05
新希望六和投資 有限公司	A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828,327,362	2	5.16	4.18
新希望六和股份 有限公司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828,327,362	2	5.16	4.18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股)	附註	佔相關 股份類別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	佔全部 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百分比 (%)
新希望集團 有限公司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930,715,189	3及5	5.44	4.41
新希望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930,715,189	2及5	5.44	4.41
劉暢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1,930,715,189	3及5	5.44	4.41
李巍	A	好倉	權益由其配偶所 控制企業擁有	1,930,715,189	4及5	5.44	4.41
深圳市立業集團 有限公司	A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966,999,113		5.55	4.49
Alpha Frontier Limited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13,501,653	6及7	8.58	1.63
上海賜比商務 信息諮詢 有限公司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713,501,653	6及7	8.58	1.63
上海巨人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713,501,653	6及7	8.58	1.63
中國長城資產(國 際)控股有限公司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90,000,000	8	5.89	1.12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490,000,000	8	5.89	1.12
中央匯金投資 有限責任公司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490,000,000	8	5.89	1.12
BlackRock, Inc.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470,488,892	9	5.65	1.07
	H	淡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 企業擁有	72,861,500	9	0.88	0.17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股)	附註	佔相關 股份類別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	佔全部 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百分比 (%)
JPMorgan Chase & Co.	H		實益擁有人	93,640,234			
			投資經理	388,832,867			
			持有股份的保證 權益的人	253,100			
			核准借出代理人	169,439,692			
				652,165,893	10	7.84	1.49
	H	淡倉	實益擁有人	86,353,969	10	1.04	0.20

以上披露資料基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提供的信息及本行截至報告期末掌握的信息作出。根據第336條，倘若干條件達成，則本行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本行的持股數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故股東於本行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附註：

1. 大家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因持有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的99.98%已發行股本而被視作持有本行7,352,284,689股A股及457,930,200股H股。

上表所列大家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7,352,284,689股A股及457,930,200股H股權益，為同一筆股份。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希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透過於數間企業的直接和間接控制權，而被視為持有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102,387,827股A股權益及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權益。劉永好先生(本行非執行董事)因在新希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有控制權而被視為持有新希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1,930,715,189股A股權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透過於數間企業的直接和間接控制權，而被視為持有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102,387,827股A股權益及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權益。劉暢女士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權益，劉女士被視為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於本行持有的1,930,715,189股A股權益。劉暢女士乃劉永好先生（本行非執行董事）的女兒。
4. 李巍女士為劉永好先生（本行非執行董事）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被視為持有劉永好先生於本行持有的1,930,715,189股A股權益（劉永好先生之股份權益載於本年度報告「香港法規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證券中持有的權益」一節內）。
5. 上表所列新希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李巍女士及劉暢女士所持有的1,930,715,189股A股權益，為同一筆股份。
6.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2025年7月8日，「巨人投資有限公司」更名為「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透過於上海賜比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及Alpha Frontier Limited的直接和間接控制權，被視為持有由Alpha Frontier Limited持有的713,501,653股H股權益。史玉柱先生（本行非執行董事）因持有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97.86%已發行股本，亦被視為持有Alpha Frontier Limited持有的本行713,501,653股H股權益（史玉柱先生之股份權益載於本年度報告「香港法規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證券中持有的權益」一節內）。
7. 上表所列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海賜比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及Alpha Frontier Limited所持有的713,501,653股H股權益，為同一筆股份。
8.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因持有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100%已發行股本，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因持有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94.34%已發行股本，而被視作持有本行490,000,000股H股權益。

上表所列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490,000,000股H股權益，為同一筆股份。

9. BlackRock, Inc. 通過多間所控制企業共持有本行470,488,892股H股好倉和72,861,500股H股淡倉。
10. JPMorgan Chase & Co. 通過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等多間所控制企業共持有本行652,165,893股H股好倉和86,353,969股H股淡倉。

除於上文以及於「香港法規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證券中擁有的權益」一節內所披露者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在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須登記於本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三)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本行無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第一大股東及其最終控制人比照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遵守公司治理相關規定。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前十大單一持股股東合計持股比例為40.53%，單一持股第一大股東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萬能產品持股比例為10.30%，第一大股東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計持股比例為17.84%，結合董事會成員構成及推薦和提名主體、本行所掌握的股東之間一致行動協議等情況，本行不存在按股權比例、《公司章程》或協議能夠控制本行董事會半數以上投票權或股東會半數以上表決權的股東。

### (四) 持有本行10% (含10%) 以上的法人股東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10%以上的股份。

法人股東名稱	單位負責人或		註冊資本	主要經營業務或管理活動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何肖鋒	2010年 06月23日	307.9億元	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各類人身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經原中國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 (五)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股東情況

#### 1、 合併持股5%以上主要股東情況

- (1) 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2010年6月23日；註冊資本人民幣3,079,000萬元；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110000556828452N；法定代表人為何肖鋒；控股股東為大家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大家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為中國保險保障基金有限責任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動人；主要經營範圍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各類人身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經原中國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截至報告期末，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無質押。

- (2)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2002年11月25日；註冊資本人民幣57,655.56萬元；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40091744936899C；法定代表人為王普松；控股股東為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劉永好；最終受益人為劉永好；一致行動人為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和新希望化工投資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範圍包括：創業投資(不得從事擔保和房地產業務；不得參與發起或管理公募或私募證券投資基金、投資金融衍生品)；投資管理(不含金融和經紀業務。不得向非合格投資者募集、銷售、轉讓私募產品或者私募產品收益權)。(經營以上業務的，不得以公開方式募集資金、吸收公眾存款、發放貸款；不得公開交易證券類投資產品或金融衍生產品；不得經營金融產品、理財產品和相關衍生業務)；財務顧問(不含財務公司業務)；理財諮詢、企業重組諮詢；市場調查(不含國家機密和個人隱私)；資信調查、技術開發及轉讓、技術諮詢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截至報告期末，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無質押。

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2011年11月17日；註冊資本人民幣103,431.3725萬元；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4009158575152X0；法定代表人為李建雄；控股股東為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劉永好；最終受益人為劉永好；一致行動人為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和新希望化工投資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範圍包括：飼料研究開發；批發、零售：電子產品、五金交電、百貨、針紡織品、文化辦公用品(不含彩色複印機)、建築材料(不含化學危險品及木材)、農副土特產品(除國家有專項規定的品種)、化工產品(除化學危險品)、機械器材；投資、諮詢服務(除中介服務)。截至報告期末，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無質押。

新希望化工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2006年9月6日；註冊資本人民幣271,802.1791萬元；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10100792171384J；法定代表人為邵軍；控股股東為新希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劉永好；最終受益人為劉永好；一致行動人為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和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範圍包括：研究、開發、銷售化工產品(不含危險品)；項目投資及提供技術諮詢和售後服務(不含金融、證券、期貨)(不得從事非法集資、吸收公眾資金等金融活動)；銷售PVC、肥料、包裝材料、農副產品、礦產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險品)、飼料級磷酸氫鈣、機械設備、鋼材、建材、金屬材料、環保材料及設備、橡膠製品、塑料製品、機電產品、建築輔材料(不含油漆)、五金交電、輕紡織品、紡織原料、金屬材料(不含貴重金屬及稀有金屬)、日用小電器、紙及紙製品、預包裝食品；貨物進出口；技術進出口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截至報告期末，新希望化工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無質押。

2、根據原中國銀監會令(2018年第1號)《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規定，其他主要股東情況

- (1)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1999年11月2日；註冊資本人民幣4,680,000萬元；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110000710925489M；法定代表人為李均鋒；控股股東為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實際控制人為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最終受益人為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一致行動人為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範圍包括：收購、受託經營金融機構不良資產，對不良資產進行管理、投資和處置；債權轉股權，對股權資產進行管理、投資和處置；對外投資；買賣有價證券；發行金融債券、同業拆借和向其它金融機構進行商業融資；破產管理；財務、投資、法律及風險管理諮詢和顧問；資產及項目評估；經批准的資產證券化業務、金融機構託管和關閉清算業務；非金融機構不良資產業務；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截至報告期末，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無質押。

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1993年1月7日；註冊資本港幣35,866.14萬元；控股股東為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最終受益人為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一致行動人為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範圍包括：金融服務活動，包括投資及控股公司、信託、基金及相關金融工具的活動。截至報告期末，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無質押。

- (2)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1999年7月12日；註冊資本人民幣24,540.0640萬元；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3101041346255243；法定代表人為魏巍；控股股東為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史玉柱；最終受益人為史玉柱；一致行動人為Alpha Frontier Limited和Liberal Rise Limited；主要經營範圍包括：食品生產及銷售(分支機構經營)，化妝品、保潔用品、保健器材、廚具銷售，保健食品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和技術轉讓，批發非實物方式：預包裝食品(不含熟食鹵味、冷凍冷藏)，投資管理，資產管理，投資諮詢，商務信息諮詢，企業管理諮詢。截至報告期末，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質押本行普通股1,379,678,400股，佔本行總股本的比例為3.15%，佔其持有本行股份數量比例超過50%。

Alpha Frontier Limited：成立日期為2016年6月24日；註冊資本美元1.7519萬元；控股股東為上海賜比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史玉柱；最終受益人為史玉柱、Shi Jing(史靜)；一致行動人為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和Liberal Rise Limited；主要經營範圍包括：投資控股。截至報告期末，Alpha Frontier Limited質押本行普通股275,000,000股，佔本行總股本的比例為0.63%，佔其持有本行股份數量比例為38.54%。

Liberal Rise Limited：成立日期為2018年1月9日；註冊資本美元5萬元；控股股東為Abhaya Limited；實際控制人為Shi Jing(史靜)；最終受益人為Shi Jing(史靜)；一致行動人為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和Alpha Frontier Limited；主要經營範圍包括：投資控股。截至報告期末，Liberal Rise Limited持有的本行股份無質押。

- (3) 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1995年04月13日；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萬元；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440300192329539C；法定代表人為林立；控股股東為林立；實際控制人為林立；最終受益人為林立；一致行動人為香港立業集團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範圍包括：投資電力行業、新能源行業和高科技項目(具體項目另行申報)；國內商業、物資供銷業(不含專營、專控、專賣商品)；經濟信息諮詢(不含限制項目)；計算機軟件、通信產品的技術開發；金屬新材料、非金屬新材料的技術開發與銷售及其他國內貿易；從事生物醫藥科技的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工業設計服務；發電技術服務；儲能技術服務；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截至報告期末，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質押本行普通股929,000,000股，佔本行總股本的比例為2.12%，佔其持有本行股份數量比例為47.23%。

香港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2003年11月28日；註冊資本港幣1萬元；控股股東為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林立；最終受益人為林立；一致行動人為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主要業務性質為投資。截至報告期末，香港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無質押。

- (4) 中國船東互保協會：成立日期為1984年1月1日；註冊資本人民幣10萬元；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51100000500010993L；法定代表人為宋春風；無控股股東；無實際控制人；不存在最終受益人；不存在一致行動人；主要經營範圍包括：海上互助保險、業務培訓、海事交流、國際合作、諮詢服務。截至報告期末，中國船東互保協會持有的本行股份無質押。

#### (六) 普通股股份質押及凍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A股股東名冊，本行有509,846,455股股份涉及司法凍結情形，38,294,654股股份涉及司法標記情形。依據《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條的規定，質押本行股權數量達到或超過其持股50%的主要股東，在股東會及其派出董事在董事會上的表決權已被限制。

## 五、優先股相關情況

### (一) 近三年優先股發行與上市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近三年，本行未發行優先股。

### (二) 優先股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境內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數量為56戶。截至本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2026年2月28日)，本行境內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數量為51戶。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前10名(含並列)境內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持股情況如下表所示：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報告期內增減(股)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股)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凍結/標記情況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傳統－普通保險產品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7.00	14,000,000	-	無
華潤深國投信託有限公司－華潤信託·瑞安6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6.00	12,000,000	-	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傳統－普通保險產品－005L－CT001滬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5.00	10,000,000	-	無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資金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5.00	10,000,000	-	無
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傳統－普通保險產品－022L－CT001滬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5.00	10,000,000	-	無
華寶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華寶信託－多策略優盈2號證券投資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4.69	9,380,000	-	無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報告期內增減(股)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股)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凍結／標記情況
光大證券資管－渤海銀行－光證資管鑫優23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4.16	8,310,000	-	無
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中誠信託－寶富11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3.67	7,332,000	-	無
光大證券資管－渤海銀行－光證資管鑫優24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3.53	7,050,000	-	無
長江養老保險－中國銀行－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3.50	7,000,000	-	無
國泰君安證券資管－福通·日鑫H14001期人民幣理財產品－國君資管0638定向資產管理合同	其他	境內優先股	-3,000,000	3.50	7,000,000	-	無

註：

1. 境內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根據本行境內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2.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傳統－普通保險產品」「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資金」存在關聯關係；「光大證券資管－渤海銀行－光證資管鑫優23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光大證券資管－渤海銀行－光證資管鑫優24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存在關聯關係。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境內優先股股東之間、以及上述境內優先股股東與前十大普通股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一致行動人的情況。
3. 「持股比例」指境內優先股股東持有境內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境內優先股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 (三) 優先股股息分配情況

根據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6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和201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決議及授權、2017 – 2019年相關延長有效期及授權決議，本行於2025年9月29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行境內優先股股息派發方案。根據境內優先股有關條款，按照境內優先股票面股息率3.17%計算，每股境內優先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3.17元(含稅)。以境內優先股發行量2億股為基數，本行於2025年10月18日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本行境內優先股股東派發股息共計人民幣6.34億元(含稅)。

#### 近三年優先股股息分配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股息率	派息金額	股息率	派息金額	股息率	派息金額
境內優先股	3.17%	634	4.38%	876	4.38%	876

註：

1. 派息金額含稅。
2. 本行董事會於2024年8月29日審議通過了《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不行使境內優先股贖回權並重新確定票面股息率的議案》，同意本行按照發行條款重新確定本次境內優先股票面股息率。2024年10月18日，本行重新確定第二個股息率調整期的票面股息率為3.17%，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本行實施派發優先股股息的情況請參見本行於上交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發佈的公告。

#### **(四) 優先股回購或轉換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回購或轉換的情況。

#### **(五) 優先股表決權恢復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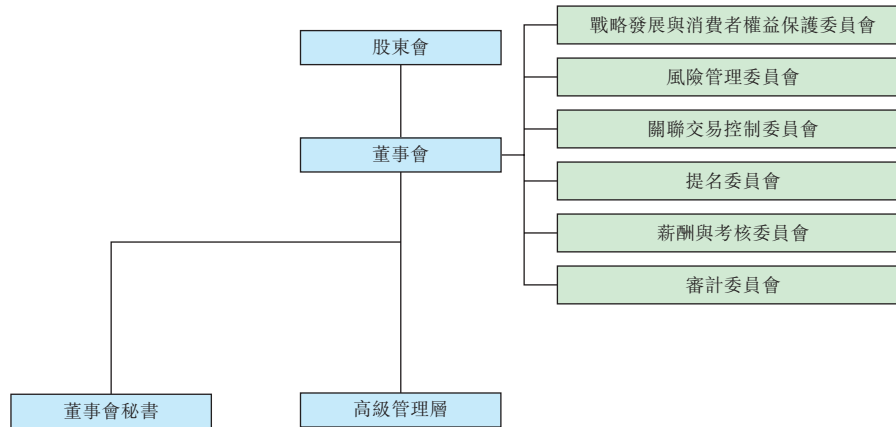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表決權恢復的情況。

#### **(六) 對優先股採取的會計政策及理由**

根據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等規定，本行已發行且存續的境內優先股無需通過交付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或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結算，本行未來沒有交付可變數量自身權益工具的義務，因此，境內優先股作為其他權益工具進行核算。

## 第五章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 一、公司治理架構



### 二、公司治理綜述

報告期內，本行認真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關於金融工作的決策部署，嚴格遵循兩地監管要求，持續推進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深度融合，不斷健全公司治理制度、架構及機制。各治理主體各司其職、協調運轉，為本行穩健經營和高質量發展築牢治理根基。

本行根據新《公司法》及有關法律法規要求，修訂《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等制度。《公司章程》於2025年9月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後，本行不再設立監事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和監管制度規定的監事會職權。

本行董事會不斷強化自身建設，合規高效履行職責。報告期內，本行新增3名在金融投資、風險管理、企業戰略等領域具備豐富履職經驗的董事，進一步充實董事會專業力量。本行積極組織董事參與內外部專項培訓，內容涵蓋反洗錢、綠色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等領域。及時向董事報送監管政策、行業趨勢及經營管理重要事項，全面保障董事知情權。有序組織董事會開展專項調研，形成多份高質量調研報告，推動調研成果轉化為經營管理實效。健全獨立董事履職保障體系，高效召開獨立董事相關會議，積極採納獨立董事相關意見建議，完善獨立董事與中小股東的溝通橋樑，切實維護全體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合法權益。

報告期內，本行公司治理的實際情況與法律、行政法規及監管部門關於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未存在差異。

### 三、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一) 於本報告披露日，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名單如下：

姓名	性別	出生 年份	職務	任期	期初持股 (股)	期末持股 (股)	從本行 領取的 2025年度 薪酬總額 (稅前， 萬元)	是否 在關聯方 獲取報酬
高迎欣	男	1962	董事長、 執行董事	2020.7-2027年換屆	500,000	500,000	329.20	否
劉永好	男	1951	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2009.6-2027年換屆	-	-	69.50	是
王曉永	男	1970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	2024.8-2027年換屆	-	-	321.08	否
史玉柱	男	1962	非執行董事	2024.4-2027年換屆	-	-	69.50	否
宋春風	男	1969	非執行董事	2017.3-2027年換屆	-	-	-	是
梁鑫傑	男	1977	非執行董事	2025.1-2027年換屆	-	-	-	是
林立	男	1963	非執行董事	2025.7-2027年換屆	-	-	26.08	是
鄭海陽	男	1971	非執行董事	2025.11-2027年換屆	-	-	-	是
曲新久	男	1964	獨立董事	2021.3-2027年換屆	-	-	82.00	否
溫秋菊	女	1965	獨立董事	2023.8-2027年換屆	-	-	89.50	否
宋煥政	男	1968	獨立董事	2023.8-2027年換屆	-	-	90.00	否
楊志威	男	1955	獨立董事	2023.10-2027年換屆	-	-	89.00	否
程鳳朝	男	1959	獨立董事	2024.2-2027年換屆	-	-	90.00	否
劉寒星	男	1973	獨立董事	2024.3-2027年換屆	-	-	90.00	否
張俊潼	男	1974	執行董事	2024.8-2027年換屆	350,000	350,000	298.89	否
李彬	女	1967	副行長	2024.5-2027年換屆	-	-	-	-
			副行長	2017.1-2027年換屆	350,000	350,000	250.74	否
			董事會秘書	2024.2-2027年換屆	-	-	-	-
林雲山	男	1970	副行長	2017.1-2027年換屆	350,000	350,000	250.74	否
黃紅日	男	1972	副行長	2024.5-2027年換屆	-	-	218.99	否
李穩獅	男	1977	副行長	2025.8-2027年換屆	-	-	75.68	否
張斌	男	1967	首席信息官	2021.11-2027年換屆	-	-	218.99	否
龔志堅	男	1967	業務總監	2024.5-2027年換屆	-	-	220.93	否

註：

1. 根據中國證監會規定，關於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起始時間，涉及連任的從首次聘任並獲任職資格核准時起算。
2.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報告期內持有本行股份無變動。
3. 報告期內，本行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包括現任及離任）從本行領取的2025年度稅前薪酬合計人民幣3,021.34萬元。本行履職的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2025年度稅前薪酬總額仍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另行披露；2024年度稅前薪酬總額的其餘部分已在《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中列示。
4. 報告期內，宋春風先生、梁鑫傑先生、鄭海陽先生未領取董事薪酬。

## **(二)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聘任、離任情況**

### **董事**

- 1、2025年1月，梁鑫傑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2、2025年3月，因個人身體原因，張宏偉先生辭去本行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等職務，未持有本行股份。
- 3、2025年6月，本行2024年年度股東會選舉鄭海陽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2025年11月，鄭海陽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4、2025年7月，林立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5、2025年12月，因個人原因，趙鵬先生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等職務，未持有本行股份。

## 高級管理人員

- 1、 2025年7月，石杰先生因到齡退休辭去本行副行長職務，報告期初和期末持有本行股份350,000股，報告期內從本行領取的2025年度稅前薪酬人民幣140.52萬元，不在關聯方獲取報酬。
- 2、 2025年7月，本行董事會聘任李穩獅先生為本行副行長，其任職資格於2025年8月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3、 2025年12月，本行董事會聘任黃紅日先生為本行首席合規官，任職資格尚需金融監管總局核准，自首席合規官任職資格核准之日起正式就任。

### (三)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考評激勵機制及薪酬制度

本行高級管理人員盡職考評嚴格執行監管政策，堅持合規引領業務發展，倡導長期穩健的績效文化；同時聚焦長期戰略目標，設置戰略轉型及戰略執行指標，引導高級管理人員落實全行戰略部署。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年度經營目標完成情況、戰略發展規劃落實情況等方面組織開展高級管理人員盡職考評工作。

本行建立了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旨在支持本行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達成，體現人力資源管理策略和指導原則，倡導價值創造，激勵高級管理人員引領全行高質量發展；制定結構合理且具有市場競爭力的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根據高級管理人員職位的職責、任職者的勝任能力及對實現經營結果所作的貢獻確定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總額，並建立了高級管理人員激勵約束機制。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基本薪酬、績效薪酬和福利組成，其中績效薪酬與關鍵績效指標達成情況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年度考評結果緊密掛鉤。按照監管指引要求，本行建立了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薪酬延期支付及止付追索相關規則，並嚴格執行。本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擬定，提交董事會審議批准。

為客觀反映本行董事所付出的勞動、所承擔的風險和責任，切實激勵董事積極參與決策與管理，本行根據《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薪酬制度》的規定為董事提供薪酬。董事薪酬由年費、專門委員會津貼、會議費、調研費四部分組成。本行董事薪酬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擬定，經董事會通過後，提交股東會審議批准。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在董事會討論本人薪酬事項時進行回避；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事項，各董事均表示同意。

#### (四) 現任公司董事在股東單位的任職情況

姓名	任職股東單位	職務	任期
劉永好	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1997年1月－至今
史玉柱	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2001年4月－至今
宋春風	中國船東互保協會	總經理	2016年3月－至今
梁鑫傑	大家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2023年4月－至今
	大家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總經理	2023年5月－至今
林立	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0年5月－至今
鄭海陽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裁	2022年7月－至今

#### (五) 現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主要工作經歷

##### 董事

##### 執行董事

高迎欣先生，1962年出生，現任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兼任民生商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加入本行前，高先生自2018年1月至2020年5月任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總裁。自2016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15年2月至2018年1月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長，自2005年2月至2015年2月任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自2004年7月至2005年2月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自1999年6月至2004年7月任中國銀行總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自1996年9月至1999年6月任中國銀行總行信貸業務部副總經理、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曾任第十三屆全國政協委員。高先生於1986年獲得華東理工大學工學碩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王曉永先生，1970年出生，現任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加入本行前，王先生自2016年9月至2024年2月先後任中國建設銀行重慶市分行行長、渠道與運營管理部總經理、四川省分行行長等職務，自2006年6月至2016年9月先後任中國建設銀行風險監控部總經理助理、授信管理部副總經理、山東省分行副行長、甘肅省分行副行長等職務，自1996年4月至2006年6月曾先後在中國建設銀行審計部、風險與內控管理委員會辦公室、風險管理部任職。王先生於1991年畢業於北京師範大學，獲學士學位，於1996年獲得中央財政金融學院會計學專業碩士學位，於2013年獲得天津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博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張俊潼先生**，1974年出生，現任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張先生自2017年2月至2024年3月擔任本行監事會主席、職工監事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委員。張先生於1997年畢業於北京大學，獲學士學位，於2000年獲得北京大學世界經濟專業碩士學位。

## 非執行董事

**劉永好先生**，1951年出生，現任本行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現任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第十四屆全國政協委員、四川省川商總會會長、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副會長、中國光彩事業發起人之一。曾任第七屆、第八屆全國工商聯副主席，第八屆、第九屆、第十屆、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第九屆、第十屆全國政協常委，第十屆、第十一屆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第十二屆全國人大代表，第十三屆全國政協委員，中國光彩事業促進會副會長，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史玉柱先生**，1962年出生，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史先生現任巨人網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原「重慶新世紀游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巨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原「上海征途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巨人慈善基金會理事長、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曾任上海征途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史先生於1984年獲得浙江大學數學學士學位，1990年畢業於深圳大學軟件科學系研究生班。

**宋春風先生**，1969年出生，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宋先生現任中國船東互保協會總經理、中國船東協會副會長、中船保商務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中國保賠服務(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海興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中船保服務(英國)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中遠(香港)保險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深圳中遠保險經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中遠(集團)總公司／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運輸部商務室經理、中遠(集團)總公司運輸部商務處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宋先生於2006年獲得北京大學法學博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梁鑫傑先生**，1977年出生，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現任大家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經理。曾任大家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助理，鼎和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車險部總經理，中華聯合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保部總經理、車險部副總經理等職務。梁先生於2006年獲得西南財經大學金融學專業碩士學位。

**林立先生**，1963年出生，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現任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華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前海微眾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西藏自治區工商聯合會副主席、深圳市工商聯合會常委、深圳市深商公益基金會主席、深圳市深商總會副會長、西藏自治區光彩事業促進會副會長。曾任深圳市第五屆人大代表，深圳市第三屆和第四屆政協委員，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證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銀行深圳上步支行總稽核、會計科長，中國銀行深圳濱河支行行長，深圳市中華貿易公司財務部經理，中國農業銀行河源市紫金縣支行會計，中國人民銀行河源市紫金縣支行信貸員。林先生擁有會計師資格、AMAC基金從業人員資格。

**鄭海陽先生**，1971年出生，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鄭先生現任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曾任中國保險保障基金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經理助理等職務。鄭先生於1994年畢業於天津大學，獲學士學位，於2000年獲得天津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擁有高級經濟師資格。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曲新久先生**，1964年出生，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曲先生現任中國政法大學教授、北京法大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曲先生曾任中國政法大學刑事司法學院院長、副院長，刑事司法學院刑法研究所所長。曾兼任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檢察院偵查監督廳副廳長、北京市豐台區人民檢察院副檢察長、北京大地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曲先生於2001年獲得中國政法大學訴訟法學博士學位，擁有高校教師資格、律師資格。

曲先生擁有多年法律從業經驗，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從董事會制度建設、合規運行方面給予董事會寶貴意見。

**溫秋菊女士**，1965年出生，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女士現任大華國際管理諮詢(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執行合夥人。溫女士於1989年獲東北財經大學西方會計碩士學位，擁有註冊會計師和註冊評估師資格。

溫女士為會計專業人士，擁有豐富的會計、審計、管理諮詢工作經驗，進一步促進董事會成員的性別多元化，從專業會計及審計角度給予董事會寶貴意見。

**宋煥政先生**，1968年出生，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先生現任北京市尚公律師事務所主任、高級合夥人，最高人民檢察院民事行政案件諮詢專家，國際商會(ICC)中國國家委員會律師團成員，中國法學會中國民事訴訟法學會常務理事，中國服務貿易協會專家委員會理事，中國行為法學會企業治理研究分會常務理事，中國管理科學研究院智庫專家，北京市律師協會資本市場與證券法律事務專業委員會、併購與重組法律專業委員會委員，北京市國資委市屬國有企業外部董事(委派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齊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重慶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湘潭大學法學院兼職教授、法律實務研究中心主任。曾任中國房地產開發集團首席律師、中國國際經濟法學會常務理事、北京市國資委市屬國有企業外部董事(委派北京控股集團公司)。宋先生於1993年獲西南政法大學經濟法法學碩士學位，擁有律師資格。

宋先生擅長公司法、金融法、證券法和破產法，有近三十年律師從業經驗，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從公司治理、內控合規等角度給予董事會寶貴意見。

**楊志威先生**，1955年出生，中國(香港)籍，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現任馮氏控股(1937)有限公司集團監察及風險管理總裁。曾任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總裁(個人銀行業務)、董事會秘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法律顧問；香港胡關李羅律師事務所律師、合夥人；香港醫院管理局大會成員；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及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董事；香港特區政府保險業諮詢委員會成員。亦曾供職於香港政府和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楊先生於2001年獲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擁有律師資格。

楊先生在金融、法律、監察及合規等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從企業管治、銀行管理等角度給予董事會寶貴意見。

**程鳳朝先生**，1959年出生，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先生現任中關村國睿金融與產業發展研究會(社團組織)會長，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學術顧問委員會委員，湖南大學博士生導師。曾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權董事，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監事，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現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五礦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高能時代環境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利華益維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北京名嘉智博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現為「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發展研究部、評估管理部等總經理，河北省註冊會計師協會副會長兼秘書長等。程先生於2004年獲湖南大學工商管理學院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金融科學研究員，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註冊資產評估師。

程先生在會計、審計、評估、銀行、證券業務等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從公司治理和專業會計等角度給予董事會寶貴意見。

**劉寒星先生**，1973年出生，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現任明哲茂盛(海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辦公廳、規劃研究部、股權資產部主任，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副行長，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非銀部副處長、信息中心副處長，中國人民銀行辦公廳主任科員。劉先生於2012年獲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管理科學與管理工程博士學位，擁有中級金融經濟師資格。

劉先生擅長資產配置和股權投資，擁有豐富的公司治理經驗和銀行業務實踐，從公司治理、銀行管理等角度給予董事會寶貴意見。

## 高級管理人員

王曉永先生為本行副董事長、行長。請參閱「董事－執行董事」的簡歷。

張俊潼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請參閱「董事－執行董事」的簡歷。

李彬女士，1967年出生，現任本行副行長、董事會秘書。李女士於1995年加入本行，擔任本行國際業務部資金處處長(負責人)，2000年任本行金融同業部副總經理，2007年任本行衍生產品業務部總經理，2009年任本行金融市場部總裁，2012年任本行行長助理。加入本行前，李女士於1990年至1995年在中國農業銀行北京分行國際部工作。李女士獲得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金融學專業博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林雲山先生，1970年出生，現任本行副行長。林先生於2001年加入本行，於2002年至2005年先後任本行公司業務部票據業務處處長、公司業務部總經理助理，於2005年至2007年擔任本行深圳分行副行長，於2007年至2012年先後擔任本行公司銀行管理委員會辦公室主任、公司銀行部總經理，2012年任本行行長助理。加入本行前，林先生於1993年至2001年先後在中國人民銀行會計司、中國人民銀行支付科技司、中國人民銀行監管一司工作。林先生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現為會計師。

黃紅日先生，1972年出生，現任本行副行長，兼任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黃先生於2004年加入本行，於2007年至2021年先後任本行公司銀行部信息與規劃中心總經理、能源金融事業部市場總監、南寧分行行長、公司銀行部總經理、公司與投資銀行事業部公司業務戰略規劃部總經理、廣州分行行長，2021年任本行授信審批部總經理，2022年兼任本行信貸管理部總經理。加入本行前，黃先生於1993年至2004年在中國銀行湖南省分行工作。黃先生獲得湖南大學國際金融專業碩士學位，現為經濟師。

**李穩獅先生**，1977年出生，現任本行副行長、北京分行行長。李先生於2004年加入本行，於2006年至2021年先後任本行太原分行公司銀行管理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能源金融事業部北京二部副總監、能源金融事業部呼和浩特分部市場總監、能源金融事業部總裁高級助理、集團金融事業部副總經理、資產保全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天津分行行長，2021年任本行戰略客戶部總經理，2024年兼任本行地產金融部負責人。加入本行前，李先生於1998年至2004年先後在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山西省委員會國際投資貿易服務中心、北京市大都律師事務所等機構工作。李先生獲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斌先生**，1967年出生，現任本行首席信息官。加入本行前，張先生於2018年至2021年擔任平安銀行首席信息執行官，於2014年至2017年先後擔任中原銀行籌備組成員、副行長兼首席信息官、執行董事，於2005年至2014年先後擔任中信銀行總行信息技術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技術總監，於1996年至2005年先後擔任招商銀行北京分行信息技術部工程師、經理、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於1989年至1993年，擔任安徽省淮南市無線電一廠技術科工程師。張先生先後獲得中國科學院軟件研究所軟件工程碩士學位和中歐國際工商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龔志堅先生**，1967年出生，現任本行業務總監。龔先生於2001年加入本行，於2001年至2019年先後任本行深圳分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總行人力資源部人力資源管理處處長、薪酬福利管理處處長、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助理、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發展規劃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發展規劃部總經理、成都分行行長，2019年任本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2021年任本行職工監事。加入本行前，龔先生於1991年至2001年先後在湖南益陽市委講師團、市委宣傳部、計劃委員會、廣東省珠海市商業銀行人事教育部工作。龔先生獲得武漢大學企業管理專業博士學位，現為經濟師。

## 公司秘書

**王洪剛先生**，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CGI)和香港公司治理公會(HKCGI)資深會士，特許秘書和公司治理師，北京大學博士後，現任本行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自2012年起擔任本行證券事務代表。

## (六) 董事資料變動

- 1、本行副董事長劉永好先生不再擔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2、本行非執行董事宋春風先生不再擔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泉州市晉江中遠發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 3、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溫秋菊女士不再擔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執行合夥人。
- 4、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煥政先生出任齊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5、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志威先生不再擔任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6、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程鳳朝先生出任工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7、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寒星先生出任吉林省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七) 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本行非執行董事劉永好先生擔任四川新網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四川新網銀行」)董事，並通過其控制的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四川新網銀行30%的股權。就本行所知，四川新網銀行創立於2016年12月28日，為一家以互聯網模式運營的銀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管機構批准，業務範圍包括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和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從事同業拆借；買賣、代理買賣外匯；從事銀行卡業務；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提供保管箱服務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經審計財務數據，該行資產總額1,125.09億元，淨資產87.57億元，每股淨資產2.92元，存款規模661.33億元，貸款規模789.43億元。因此，四川新網銀行在作業模式、經營規模上與本行差異較大。劉永好先生僅擔任四川新網銀行董事之一且並不擔任董事長一職。另外，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劉永好先生將在涉及四川新網銀行的相關議案中放棄投票權。綜上，劉永好先生在四川新網銀行中的權益並未影響其履行作為本行董事的職責。

本行非執行董事林立先生擔任深圳前海微眾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微眾銀行」)董事，並通過其控制的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微眾銀行15.31%的股權。就本行所知，微眾銀行創立於2014年12月16日，為一家以互聯網模式運營的銀行，業務範圍包括吸收公眾、主要是個人及小微企業存款；主要針對個人及小微企業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和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從事同業拆借；買賣、代理買賣外匯；從事銀行卡業務；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提供保管箱服務；基金銷售等。截至2025年6月30日，該行資產總額7,147.25億元，淨資產578.04億元，每股淨資產14.75元。因此，微眾銀行在作業模式、經營規模上與本行差異較大。林立先生僅擔任微眾銀行董事之一且並不擔任董事長一職。另外，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林立先生將在涉及微眾銀行的相關議案中放棄投票權。綜上，林立先生在微眾銀行中的權益並未影響其履行作為本行董事的職責。

除上文披露外，本行所有其他董事均未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 (八) 香港法規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證券中持有的權益

1、根據本行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載以及就本行所知，於2025年12月31日，本行下列董事於本行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或淡倉：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股)	附註	佔相關股份 類別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佔全部 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百分比(%)
高迎欣	執行董事	A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006	0.0005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0036	0.0007
張俊潼	執行董事	A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50,000		0.0004	0.0003
		H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024	0.0005
劉永好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 控制企業 擁有	1,930,715,189	1	5.44	4.41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 控制企業 擁有	370,789,500	2	4.46	0.85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股)	附註	佔相關股份類別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佔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百分比(%)
史玉柱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1,379,679,587	3	3.89	3.15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713,501,653	4	8.58	1.63
林立	非執行董事	A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1,966,999,113	5	5.55	4.49
		H	好倉	權益由其所控制企業擁有	199,310,000	6	2.40	0.46

附註：

- 該1,930,715,189股A股包括由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102,387,827股A股及由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希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透過於數間企業的直接及間接控制權，被視為持有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102,387,827股A股權益及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權益。劉永好先生因在新希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有控制權而被視為持有上述共1,930,715,189股A股權益。

劉永好先生之此等權益與新希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李巍女士及劉暢女士所持有的權益(載於本年度報告「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的權益或淡倉」一節內)，為同一筆股份。

- 該370,789,500股H股包括由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302,789,500股H股及由新希望化工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68,000,000股H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希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透過於數間企業的直接及間接控制權，被視為持有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302,789,500股H股權益及新希望化工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68,000,000股H股權益。劉永好先生因在新希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有控制權而被視為持有上述共370,789,500股H股權益。

3. 該1,379,679,587股A股由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於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有控制權。史玉柱先生因持有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97.86%已發行股本而被視為持有上述1,379,679,587股A股權益。
4. 該713,501,653股H股由Alpha Frontier Limited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賜比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於Alpha Frontier Limited有控制權。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見上文附註3）透過於上海賜比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的控制權，被視為持有Alpha Frontier Limited持有的上述713,501,653股H股權益。
5. 該1,966,999,113股A股由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載於本年度報告「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的權益或淡倉」一節內）。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立先生因在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有控制權而被視為持有上述1,966,999,113股A股權益。
6. 該199,310,000股H股由香港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有控制權，林立先生因在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有控制權而被視為持有上述199,310,000股H股權益。

2、於2025年12月31日，本行下列董事於彭州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中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職位	好倉/ 淡倉	身份	出資額	附註	持股比例(%)
劉永好	非執行董事	好倉	權益由其所 控制企業擁有	人民幣 2,000,000元	1	3.64

附註：

1. 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於彭州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2,000,000元。新希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有直接控制權，被視為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於彭州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永好先生因在新希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有控制權而被視為持有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於彭州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權益。

3、於2025年12月31日，本行下列董事於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中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職位	好倉/ 淡倉	身份	出資額	附註	持股比例(%)
史玉柱	非執行董事	好倉	權益由其所 控制企業擁有	人民幣 24,000,000元	1	10

附註：

1.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於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24,000,000元。史玉柱先生持有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97.86%已發行股本，而上海巨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於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有控制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史玉柱先生被視為持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於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權益。

4、於2025年12月31日，本行下列董事於林芝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中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職位	好倉/ 淡倉	身份	出資額	附註	持股比例(%)
史玉柱	非執行董事	好倉	權益由其所 控制企業擁有	人民幣 2,500,000元	1	2.83
劉永好	非執行董事	好倉	權益由其所 控制企業擁有	人民幣 1,500,000元	1	1.7

附註：

1. 本行2026年1月披露《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公告》（公告編號：2026-001號），本行已受讓相關股份，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在林芝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行所知，截至報告期末，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或被視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而須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亦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獲授予上述權利。

#### **(九) 董事的合約權益及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在本行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的重大合約中，無任何重大權益。本行董事沒有與本行簽訂亦不擬訂立任何一年內若有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 **(十)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經本行詢證，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 **四、董事會**

董事會對股東會負責，是本行的決策機構，職權由董事會集體行使。

#### **(一) 董事會人員構成及其工作情況**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董事會現有15名董事，其中非執行董事6名，執行董事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本行非執行董事均來自大型知名企業並擔任重要職務，具有豐富的管理、金融和財務領域的經驗；執行董事長期從事銀行經營管理工作，均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經濟、金融、財務、法律等方面的知名專家，其中1名來自香港，熟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和香港資本市場規則，具有豐富的銀行管理經驗。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在董事會成員總數中佔比超過1/3，符合有關監管要求。

董事會成員的詳細資料及變更情況，請參見本報告「第五章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中「三、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董事會已檢視本行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董事會成員中現已包含1名女性董事、1名中國香港籍董事。本行的董事結構兼顧了專業性、獨立性和多元化等方面，以確保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

本行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利於提升本行的運營質量，因此本行於2013年8月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定本行在設定董事會成員構成時，應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價值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作出決定。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每年分析評價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二) 董事會職責**

依照《公司章程》，董事會主要行使下列職權：召集股東會會議並執行股東會決議；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制定本行發展戰略並監督戰略實施；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決算以及利潤分配方案；聘任或解聘高級管理人員，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制訂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確定合規管理目標，履行合規管理職責；負責本行信息披露；聽取本行行長的工作匯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以及法律法規、部門規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董事會依照本行適用的法律法規、部門規章、《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香港《上市規則》對《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各項政策和制度進行持續的檢查和更新，並確保本行遵守各項政策和制度。

## **(三) 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能**

本行的企業管治職能賦予董事會，具體職能如下：(1)制定及檢討本行的公司治理政策及常規工作；(2)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3)檢討及監察本行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工作；(4)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以及(5)檢討本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及在年報內《公司治理》的披露。

報告期內，經回顧確認本行董事會履職情況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之守則條文。

#### (四) 董事2025年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共召開11次會議，審議議案98項，聽取90項報告事項。其中，現場會議7次，書面傳簽會議4次。

董事	親自出席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股東會 會議	董事會 會議	戰略發展與 消費者權益 保護委員會	提名 委員會	薪酬與 考核委員會	風險管理 委員會	審計 委員會	關聯交易 控制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高迎欣	1/1	11/11	9/9	5/5	5/5			
王曉永	1/1	11/11	9/9			11/13		
張俊潼	1/1	11/11				13/13		
<b>非執行董事</b>								
劉永好	1/1	11/11	9/9	5/5				
史玉柱	1/1	11/11	9/9	5/5				
宋春風	1/1	11/11				13/13	10/10	
梁鑫傑	1/1	10/10			5/5		9/9	
林立		5/5	5/5					
鄭海陽		1/1				2/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曲新久	1/1	11/11		5/5			10/10	5/5
溫秋菊	1/1	11/11		5/5	5/5		10/10	5/5
宋煥政	1/1	11/11	9/9	5/5	5/5	13/13		5/5
楊志威	1/1	11/11	9/9	5/5	5/5			5/5
程鳳朝	1/1	11/11		5/5	5/5	13/13	10/10	5/5
劉寒星	1/1	11/11		5/5	5/5	13/13	10/10	5/5

註：

1. 會議「親自出席次數」包括現場出席和通過電話、視頻參加會議。
2. 王曉永副董事長委託其他董事出席兩次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並代為行使表決權。
3. 原副董事長張宏偉先生親自出席1次董事會、1次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1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在其任職期間召開1次董事會會議、未召開股東會會議。原董事趙鵬先生親自出席5次董事會、3次提名委員會、7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委託其他董事出席3次董事會會議並代為行使表決權，因個人事項安排請假1次股東會、2次董事會會議；在其任職期間召開10次董事會、1次股東會會議。

4.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報告「第五章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中「五、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5. 根據本行《獨立董事年報工作制度》，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議年報相關事項的會議，邀請非審計委委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列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煥政、楊志威列席2次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會議。

### (五)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履職情況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格、人數和比例符合監管機構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擁有任何業務或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職務。本行董事會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獨立性進行自查後出具的年度報告。董事會基於已掌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情況及獨立性自查報告，認為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監管部門關於獨立性的相關要求。

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忠實、勤勉、獨立履行職責，按時參加股東會、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審議各項議案，獨立客觀發表意見建議，對關聯交易、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提名與薪酬、聘任會計師事務所、利潤分配等事項發表獨立意見。出席1次董事長與獨立董事專門會議、5次獨立董事專門會議、3次業績交流會，就關聯交易、市值管理等事項進行充分溝通交流。積極參加零售業務、風險評估、內控管理等專題調研和分支機構考察，就重要事項提交專業報告，赴本行實地坐班，聽取專業部門專項匯報，提出富有建設性的意見和建議。

報告期內，本行不斷強化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保障，積極配合、協助其履行職責，為其履職提供必要的工作條件和人員支持。及時向獨立非執行董事發送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等各類會議通知及履職所需材料，保障獨立非執行董事享有與其他董事同等知情權。高度重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相關意見和建議，結合實際情況予以採納並高效組織落實。高級管理層及相關部門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溝通順暢，積極配合行使職權，從未出現拒絕、阻礙或者隱瞞相關信息及干預其獨立行使職權的情況。本行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並給予其適當的津貼。

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董事會和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議案提出異議。具體履職情況請參見與本年度報告同日披露的2025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 **(六) 董事長及行長**

本行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建議。

高迎欣先生為本行董事長，負責領導董事會，擔任會議主席，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知悉當前所議事項，管理董事會的運作及確定董事會能適時及有建設性地討論所有重大及有關的事項。為協助董事會能適時地討論所有重要及有關的事項，董事長會與相關高級管理人員合作以確保董事及時收到適當、完備及可靠的信息供其考慮及審議。

王曉永先生為本行行長，負責本行業務運作，推行本行的策略及業務計劃，主持本行的日常經營管理工作。

## **(七) 董事及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一套不比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的《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寬鬆的本行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行經查詢全體董事後，已確認他們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上述守則。本行亦就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行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 **(八) 董事關於編製賬目的責任聲明**

本行各董事承認其有編製本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賬目的責任。

## **五、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設立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6個專門委員會。除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外，其餘各專門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截至本報告披露日，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佔比超過50%。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構成如下：

專門委員會類別	成員姓名
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高迎欣(主席)、劉永好、王曉永、 史玉柱、林立、宋煥政、楊志威
提名委員會	曲新久(主席)、高迎欣、劉永好、 史玉柱、溫秋菊、宋煥政、 楊志威、程鳳朝、劉寒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楊志威(主席)、高迎欣、梁鑫傑、 溫秋菊、宋煥政、程鳳朝、劉寒星
風險管理委員會	劉寒星(主席)、王曉永、宋春風、 鄭海陽、宋煥政、程鳳朝、張俊潼
審計委員會	溫秋菊(主席)、宋春風、梁鑫傑、 曲新久、程鳳朝、劉寒星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宋煥政(主席)、曲新久、溫秋菊、 楊志威、程鳳朝、劉寒星

註：

1. 2025年1月，梁鑫傑董事任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委員。
2. 2025年3月，因個人身體原因，張宏偉先生辭去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委員。
3. 2025年7月，林立董事任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
4. 2025年11月，鄭海陽董事任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5. 2025年12月，因個人原因，趙鵬先生辭去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委員。

## (一) 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 1、 主要職責

研究審議中長期發展戰略規劃，監督評估戰略實施過程；研究審議普惠金融業務的發展戰略規劃、基本管理制度、年度經營計劃；研究審議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工作計劃及報告；審議經濟、環境和社會公益事業等方面履行社會責任的情況；研究審議數據治理相關的重大事項；研究制訂對外投資的相關制度，對本行重大投資決策提出建議和方案；負責本行及附屬機構的集團併表管理工作；研究制訂對外兼併收購的相關制度，研究兼併收購的策略，並提出建議實施方案。

### 2、 履行職責情況

報告期內，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於2月26日、3月28日、4月15日、6月9日、8月29日、9月10日、9月29日、10月24日、12月26日共召開9次會議，審議年度決算及經營計劃，利潤分配，普惠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綠色金融、數據治理、資本管理、ESG、社會責任等工作報告及計劃，制度修訂等議案25項，聽取中長期戰略、信息科技規劃、數據戰略執行評估報告，併表管理報告等18項報告事項。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按照監管法規及《公司章程》等規定，不斷完善履職機制、優化審議程序、提升決策效率。研究審議經營計劃、專項規劃，定期評估中長期戰略及科技規劃、數據戰略執行情況，推進重點戰略穩步實施。研究審議普惠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綠色金融、數據治理報告，學習傳達監管制度、通報等文件，關注問題整改落實情況；定期審議社會責任及ESG工作報告，促進本行積極貫徹國家政策及監管要求，落實社會責任。

## (二) 提名委員會

### 1、 主要職責

研究擬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就董事候選人、高級管理人員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進行資質審查，並每年審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履職情況；制定特殊情況下增補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工作程序，適時開展增補提名工作；每年分析評價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組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2、 提名委員會採用的提名程序及處理過程

本行董事提名程序為：(1)在《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會人數範圍內，按照擬選任人數，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在廣泛徵求股東意見的基礎上提出董事候選人名單；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已發行的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亦有權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已發行的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2)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對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審核，並將合格人選提交董事會審議。(3)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以書面提案方式向股東會提出董事候選人。(4)股東會會議對每位董事候選人逐一進行表決。(5)遇有臨時增補董事，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或符合提名條件的股東提出並提交董事會審議，股東會予以選舉或更換。(6)同一股東及其關聯方提名的董事原則上不得超過董事會成員總數的三分之一。國家另有規定的除外。

### 3、 履行職責情況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於3月3日、3月28日、5月30日、7月23日和12月26日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議案8項，聽取1項報告事項。提名委員會按照《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及年度《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計劃》，認真履行委員會職責。審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年度履職情況；初步審核擬聘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資格；分析評價董事會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組成。

### (三)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第九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共7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比超過50%。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志威，成員為高迎欣、梁鑫傑、溫秋菊、宋煥政、程鳳朝、劉寒星。

#### 1、 主要職責

研究並設計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制度、盡職考評制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定期開展評價工作；審查本行重大薪酬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研究並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業績考核標準和方案、退出政策；研究確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職級薪檔；釐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獎懲方案，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非因行為失當而被解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查及批准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被終止其職務或委任，或因行為失當而被解僱或罷免所涉及的賠償安排；研究並設計本行及附屬機構的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激勵對象獲授權益、行使權益條件成就，以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擬分拆所屬子公司安排持股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及／或批准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 2、 履行職責情況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1月26日、3月6日、3月14日、4月29日、12月8日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議案14項，聽取3項報告事項。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圍繞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與考評，積極開展各項工作。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事項和高級管理人員職級薪檔；審議全行績效薪酬追索扣回執行情況、薪酬績效管理相關制度；組織開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盡職考評工作；審議機構綜合績效考核相關情況；審議本行董責險授權等相關事項。聽取附屬機構正職級高管考核結果報告及董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險續保的報告。

## (四) 風險管理委員會

### 1、 主要職責

研究宏觀經濟形勢、監管部門發佈的法規、政策、制度等，制訂風險偏好、風險管理策略，審核各類重大風險管理政策，確保風險限額的設立；審議風險管理重要制度與程序、關鍵事項與計劃，持續完善風險管理架構與流程，督導高級管理層有效識別、計量、監測、控制並及時處置各類風險；掌握各類別風險管理情況，聽取並審議全面風險管理報告、各類專項風險報告、風險評估報告及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信息報告，提出全面風險管理指導意見；開展風險管理調研，對本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健全性、有效性等進行評估和監測，及時發現風險隱患和管理漏洞，提出具體整改要求和建議，監督高級管理層開展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監督、審查本行經營管理中重大風險事件處置，審核重大風險事件處置方案、大額呆賬核銷事項等。

### 2、 履行職責情況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於1月14日、3月5日、3月10日、3月17日、4月16日、6月3日、6月9日、7月30日、8月20日、9月8日、10月20日、11月24日、12月10日共召開13次會議，審議議案55項，聽取38項報告事項。風險管理委員會持續加強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有機結合，堅守穩健審慎的風險文化，踐行「穩中求進、優化結構、提升質效」的風險偏好，以資本計量高級方法合規達標實施準備為契機，監督經營管理層着力打造「升級版」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強化董事會風險管理對戰略決策的有效支撐。執行方面，積極推動高級方法合規達標實施準備，履行內部評級體系建設監督職責，充分發揮專委會職能，持續關注各類專項風險管理及風險變化情況。管理方面，強化風險偏好引領，有效監督風險偏好傳導執行，開展董事會全面風險管理評估，督導整改全面提升，履行大額呆賬核銷審議職能，抓好會議精神貫徹，監督董事會風險管理意見落實。

## (五) 審計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由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組成。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財經、法律、管理專家，其中主席溫秋菊女士為註冊會計師，具有豐富的會計、審計工作經驗；2名非執行董事為國內知名公司主要負責人員，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成熟的金融、財務、法律專業知識。本行審計委員會結構合理，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可以確保審計委員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 1、 主要職責

檢查本行的財務與會計政策及實務，審核本行擬披露的定期財務報告以及年度預算、決算報告，對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完整性和準確性提出意見；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機構工作，提出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建議，審核外部審計機構的費用及聘用條款；監督、評估、指導內部審計工作；監督檢查本行內部控制體系建設情況，指導內部審計部門開展內部控制評價工作；審查監督本行員工舉報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其他不正當行為的情況；協調經營管理層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協調內、外部審計之間的關係。審核本行關於聘任或者解聘財務負責人的事項，並提出專業意見；監督董事會現金分紅政策、股東回報規劃執行以及相應決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況；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盡責情況進行監督評價。根據《公司法》的規定，可以向股東會會議提出提案，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和臨時董事會會議。2025年9月起，行使《公司法》和監管制度規定的監事會職權。

## 2、履行職責情況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於1月14日、3月3日、3月14日、4月21日、6月4日、7月2日、8月15日、10月21日、11月26日、12月12日共召開10次會議，審議議案26項，聽取33項報告事項。審計委員會組織完成年度外部審計師續聘，提出審計費用建議；審閱並聽取外部審計師關於審計計劃的匯報，監督外部審計工作程序及有效性，督促外部審計機構勤勉盡責；審核本行定期財務報告以及年度預算、決算報告；聽取外部審計師就本行財務報告審計情況和內部控制管理建議的匯報，並督促經營管理層做出回應；持續監督本行內部控制機制建設，審議內部控制評價方案及報告，推動內部控制機制完善；監督指導內部審計工作，審議年度內部審計計劃及各項基本制度，定期聽取內審工作報告及專項審計報告，督促經營管理層強化審計問題整改。同時，認真落實新承接的原監事會職責，修訂完善《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審閱戰略、風險、薪酬等方面的工作報告，組織實施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評價工作。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對所監督事項無異議。

## 3、審閱年度業績

本行外部審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分別對本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進行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行2025年年度報告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2025年年度業績公告。

## (六)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 1、 主要職責

對本行的關聯交易進行管理和風險控制，制訂關聯交易管理基本制度；負責確認本行的關聯方，並向董事會報告；按照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對本行的關聯交易進行界定；按照公正、公允的商業原則對本行的關聯交易進行審查和備案，重點關注關聯交易的合規性、公允性和必要性；本行的重大關聯交易由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提交董事會批准，按照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管理機構相關規定應當提交股東會審議的，還需由股東會批准；審核本行重大關聯交易的信息披露；牽頭負責關聯交易數據治理，審議關聯交易數據治理重大事項等。

### 2、 履行職責情況

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於3月11日、5月15日、7月23日、10月16日和12月12日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議題12項，聽取3項報告事項。審議通過2024年度關聯交易報告、委員會工作總結及計劃以及10項關聯交易議案，聽取內部交易情況報告、關聯交易數據自查報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嚴格依照法律、法規和本行內部制度，以「強化治理、防控風險、科技賦能」為核心，對關聯交易實施有效管控，重點關注關聯交易合規性、公允性和必要性。嚴格履行公司治理程序，強化大額交易管理，對與關聯方發生的重大關聯交易逐筆審查後提交董事會／股東會審議；精細關聯方管理，實現對疑似關聯方的系統化、自動化穿透排查，提高關聯方名單完備性；督導系統賦能，加強業務系統與關聯交易系統對接改造及數據聯動，深化數據治理與功能應用；印發內部交易指導意見，持續對本行內部交易管理進行有效指導。

## 六、高級管理層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高級管理人員共8位，包括行長王曉永、副行長張俊潼、副行長兼董事會秘書李彬、副行長林雲山、副行長黃紅日、副行長李穩獅、首席信息官張斌、業務總監龔志堅。

本行高級管理層對董事會負責，根據《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開展經營管理活動，執行股東會決議及董事會決議，按照董事會要求，及時、準確、完整地報告本行經營管理情況。高級管理層依法在其職權範圍內的經營管理活動不受股東和董事會不當干預。本行行長負責主持本行的日常經營管理工作，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本行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本行內部管理機構和分支機構的設置方案、基本管理制度、具體規章等。

## 七、員工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職員工61,658人，其中本行員工58,982人，附屬機構員工2,676人。本行有管理類崗位人員6,068人，專業類崗位<sup>3</sup>人員52,914人。本行員工中，男性員工25,302人，佔比42.9%，女性員工33,680人，佔比57.1%。研究生及以上學歷13,378人，佔比22.7%；本科學歷43,616人，佔比73.9%；專科及以下學歷1,988人，佔比3.4%。本行退休人員1,544人。截至報告期末，民生金租315人，民生加銀基金264人，民銀國際140人，民生理財280人，民生村鎮銀行1,677人。

本集團踐行「以人為本」的價值觀，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平等機會，2025年末，本集團男員工和女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佔比分別為43%、57%。

本行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的主導思想是：緊密圍繞本行經營發展戰略和中長期發展目標，構建數量充足、結構合理、質量優良的戰略人才梯隊；聚焦價值創造與關鍵業務，重點完善內部收入分配結構，不斷優化以價值創造為核心的薪酬激勵機制，同時建立薪酬激勵與風險相匹配的薪酬機制，強化薪酬激勵在風險管控中的約束導向，持續推動高質量發展。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總額配置機制，全行年度薪酬總額綜合考慮員工總量、結構、青年員工成長、風險控制和經營成果等因素確定。分支機構的薪酬總額掛鉤客戶基礎、風險控制、經濟效益、可持續發展和社會責任等關鍵指標進行浮動，體現長期價值導向。

<sup>3</sup> 專業類崗位人員包括從事產品研發、風險管理、信息科技、運營支持等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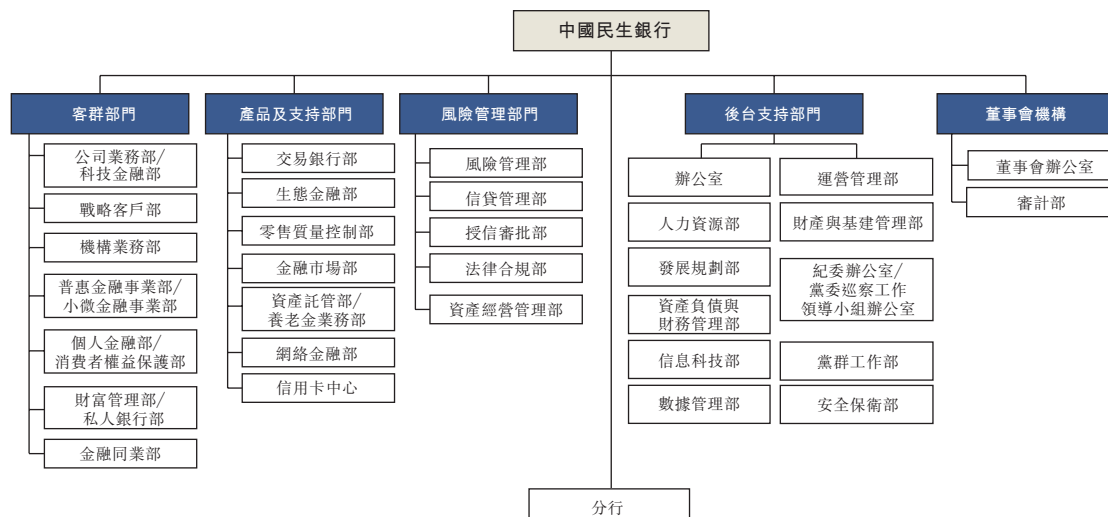
在員工薪酬方面，本行執行並持續完善基於崗位定價的薪酬管理體系，堅持「按需設崗、以崗定薪、崗變薪變、按績取酬」的價值導向原則。員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績效薪酬和福利組成，其中績效薪酬掛鉤機構（部門）和個人的綜合績效完成情況確定，強化經營績效導向，鼓勵價值創造。對於對風險有重要影響崗位的員工，本行根據其崗位價值、專業能力、實際價值貢獻等因素確定薪酬。同時，本行持續優化收入分配結構，提高一線員工和青年人才薪酬競爭力，為本行可持續高質量發展培養專業的中堅團隊。

為健全績效薪酬激勵約束機制，充分發揮績效薪酬在公司治理和風險管控中的引導作用，平衡當期與長期、收益與風險，防範激進經營行為和違法違規行為，本行對高級管理人員、關鍵崗位及對風險有重要影響崗位人員建立績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機制。報告期內，本行修訂了績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相關管理辦法，並根據制度要求，提交董事會審議全行績效薪酬追索扣回情況報告，包括全行績效薪酬追索扣回機制建設情況，以及在出現違法違規違紀、超常風險暴露、重大風險事件等情形下績效薪酬追索扣回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緊密圍繞服務戰略落地、業務發展與合規經營需要，構建並持續完善覆蓋專業序列與管理序列的分層分類培訓體系，着力提升員工履職能力，不斷提高培訓工作體系化、專業化水平。

報告期內，本行以「強化中高職管理能力提升、深度推動核心業務增長、全面助力團隊高質量發展」為指導思想，持續優化培訓賦能機制。加強戰略宣導，組織「戰略執行大講堂」，促進戰略有效落地；通過迭代學習地圖，支持員工能力階梯式、可持續提升；聚焦關鍵人才梯隊建設，開展高職人員、年輕管理人才、「支點工程」二級分行行長及支行長、跨境人才等重點培訓，組織區域新員工集中培訓；以「數據能力」為突破口，構建全行數據人才賦能體系，培育「業數融合」複合型人才；持續優化升級培訓平台，運營「晨光充電站」等線上培訓品牌，強化業務賦能；將風險合規課程嵌入各類培訓場景，築牢風險合規意識。通過夯實培訓基礎、提升培訓實效，為全行高質量發展提供堅實支撐。

## 八、部門設置情況



## 九、機構情況

報告期末，本行已在境內設立了41家一級分行，境外設立了2家一級分行，已建成107家二級分行（含異地支行），分行級機構總數量為150個。

報告期內，本行完成普洱民生村鎮銀行、林芝民生村鎮銀行收購設立分支機構，普洱、林芝兩家二級分行獲得開業批覆。

報告期末，本行機構主要情況見下表：

機構名稱	機構數量	員工數量	資產總額 (百萬元， 不含遞延所 得稅資產)	地址
總行	1	12,325	3,333,450	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
北京分行	177	4,260	961,988	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南大街10號兆泰國際中心B座1層02單元、3-12層
上海分行	101	2,745	508,871	上海市浦東新區浦東南路100號
廣州分行	111	2,767	358,231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獵德大道68號民生大廈

機構名稱	機構數量	員工數量	資產總額 (百萬元， 不含遞延所 得稅資產)	地址
深圳分行	60	1,959	270,070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海田路民生金融大廈
武漢分行	84	1,557	93,768	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新華路396號中國民生銀行大廈
太原分行	110	1,539	134,387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區南中環街426號山西國際金融中心B座3號寫字樓
石家莊分行	118	2,048	128,610	河北省石家莊市長安區裕華東路197號民生銀行大廈
大連分行	43	829	60,774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人民東路52號和54號
南京分行	167	3,406	381,869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399號紫金金融中心1幢民生銀行
杭州分行	90	2,031	274,969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錢江新城市民街98號尊寶大廈金尊
重慶分行	93	1,337	135,262	重慶市江北區建新北路9號同聚遠景大廈
西安分行	93	1,400	101,487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灃惠南路16號泰華金貿國際5號樓民生銀行
福州分行	42	951	65,842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區鰲峰街道高惠路10號1至6層、7層北面、17至21層
濟南分行	120	2,031	143,881	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姚家街道經十路12376號博鰲大廈
寧波分行	38	718	65,796	浙江省寧波市高新區聚賢路815號
成都分行	109	1,624	171,336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交子大道535號中國民生大廈

機構名稱	機構數量	員工數量	資產總額 (百萬元， 不含遞延所 得稅資產)	地址
天津分行	49	963	87,229	天津市和平區建設路43號中國民生銀行大廈
昆明分行	66	978	83,233	雲南省昆明市彩雲北路11800號
泉州分行	41	652	43,649	福建省泉州市豐澤區濱海街110號
蘇州分行	33	1,103	115,774	江蘇省蘇州市工業園區時代廣場23幢民生金融大廈
青島分行	52	941	72,878	山東省青島市嶗山區海爾路190號
溫州分行	25	606	72,169	浙江省溫州市鹿城區懷江路1號金融大廈民生銀行
廈門分行	31	529	37,822	福建省廈門市湖濱南路50號廈門民生銀行大廈
鄭州分行	102	1,537	138,035	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CBD商務外環路1號民生銀行大廈
長沙分行	42	1,058	72,368	湖南省長沙市岳麓區濱江路189號民生大廈
長春分行	24	572	23,511	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長春大街500號民生大廈
合肥分行	76	1,010	94,160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區蕪湖西路與金寨路交口銀保大廈1-4層、6-22層
南昌分行	41	665	64,138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灘新區會展路545號
汕頭分行	31	528	36,925	廣東省汕頭市汕港路1號寶能時代灣2幢1-9層
南寧分行	43	644	67,313	廣西自治區南寧市民族大道136-5號華潤大廈C座1-3層，3夾層，30-31層，36層

機構名稱	機構數量	員工數量	資產總額 (百萬元， 不含遞延所 得稅資產)	地址
呼和浩特分行	26	484	35,019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敕勒川大街20號東方君座C座中國民生銀行大廈
瀋陽分行	38	522	27,111	遼寧省瀋陽市和平區南京北街65號
香港分行	1	292	220,061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7樓01-02室、12-16室及40樓
貴陽分行	38	556	54,573	貴州省貴陽市高新區長嶺南路33號天一國際廣場8號樓
海口分行	13	219	13,274	海南省海口市龍華區濱海大道77號中環國際廣場
拉薩分行	5	190	14,313	西藏自治區拉薩市柳梧新區北京大道11號海亮世紀新城2.1期F1幢1層1號
上海自貿試驗區分行	1	129	91,795	上海市浦東新區浦東南路100號40、41樓
哈爾濱分行	16	370	27,756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道里區愛建路11號奧林匹克中心一區1-6層
蘭州分行	12	279	21,597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白銀路123號甘肅日報報業大廈(一至四層)
烏魯木齊分行	11	252	25,471	新疆自治區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揚子江路314號
西寧分行	7	152	9,596	青海省西寧市城中區昆侖中路102號電信實業大廈裙樓1-4層

機構名稱	機構數量	員工數量	資產總額 (百萬元， 不含遞延所 得稅資產)	地址
銀川分行	10	194	16,255	寧夏自治區銀川市金鳳區上海西路106號民生銀行大廈
倫敦分行	1	30	4,829	23rd Fl 20 Fenchurch Street, London, UK
地區間調整	—	—	-1,222,771	
<b>合計</b>	<b><u>2,392</u></b>	<b><u>58,982</u></b>	<b><u>7,538,674</u></b>	

註：

1. 機構數量包含總行、一級分行、二級分行(含異地支行)、支行營業網點(含營業部)、社區支行、小微支行等。
2. 總行員工人數包括除分行外的所有其他機構人員，含總行部門、信用卡中心、集中運營等人員，其中信用卡中心7,619人。
3. 地區間調整為轄內機構往來軋差所產生。

## 十、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在本報告期內的具體實施情況

截至目前，本行尚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

## 十一、股東權利

### (一)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的程序

本行《公司章程》規定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請求時，本行在兩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

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會會議，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有權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會議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會議，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審計委員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會議，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應予配合。董事會應當提供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本行承擔。

## **(二) 在股東會會議提出提案的程序**

本行《公司章程》規定，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的股東，有權向本行提出臨時提案，可以在股東會會議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臨時提案應當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董事會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會會議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

股東可通過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向股東會提出提案，聯絡方式請參見「十二、與股東的溝通」。

### (三) 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本行《公司章程》規定，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決權的股東可以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後十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

### (四)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在向董事會辦公室提供證明其持有本行股份的種類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並經本行核實股東身份後，有權依據《公司章程》查閱本行有關信息，包括《公司章程》、股東名冊、股東會會議記錄、財務會計報告等；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股東可以查閱本行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聯絡方式請參見「十二、與股東的溝通」。

## 十二、與股東的溝通

### (一) 信息披露

本行作為滬港兩地上市公司，嚴格遵循落實法律法規和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監管規定，持續完善信息披露制度體系，2025年本行根據最新監管制度規定，修訂《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暫緩與豁免信息披露管理辦法》，進一步夯實信息披露合規基礎，打造合規化、長效化管理機制，依法合規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報告期內，本行在上交所發佈4份定期報告，47份臨時公告；在香港聯交所發佈94份信息披露文件，本行信息披露工作未受到監管機構處罰。本行信息披露工作受到境內外權威機構和媒體的關注與認可，在中國證券報主辦的上市公司金牛獎系列評選中榮獲「2024年度金信披獎」，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網主辦的2025「上證鷹•金質量」獎評選中榮獲「公司治理獎」，獲評中國上市公司協會2025上市公司「董事會最佳實踐案例」「董事會辦公室最佳實踐案例」，本行2024年年度報告被國際投資者關係權威機構IR Impact提名為大中華區「Best annual report (large-cap)」。

## (二) 投資者關係

本行根據境內外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相關要求，制定《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度》，通過投資者關係網站、電話、傳真、電子郵箱、上證e互動平台等渠道，採取股東會會議、投資者說明會、路演、分析師會議、接待來訪、座談交流等方式，開展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期內，本行高效組織投資者關係活動、高度重視投資者訴求和建議，與投資者的溝通交流充分有效。2025年，本行榮獲國際投資者關係權威機構IR Impact頒發的大中華區「最佳投資者關係影響力」大獎(Best IR Impact)，被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評為「專注投資者關係公司」(IR Dedicated Company)。

### 1、 股東會會議

2025年6月，本行在北京現場召開了2024年年度股東會會議，3,102名股東和授權代表通過現場出席或網絡投票方式參會。年度股東會會議使用智能短信提醒服務，確保有投票意願的中小投資者能夠及時參會、及時投票。會後，董事長、行長和主要高級管理人員與現場參會的中小股東進行深入交流。

### 2、 業績說明會

報告期內，本行召開了年度、半年度、第三季度等三次業績說明會，董事長、行長、全體獨立董事和主要高級管理人員分別出席上述會議。其中，2024年度業績說明會採用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通過「民生播客廳」在微信端、網頁端、手機銀行客戶端同步直播，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2024年報業績說明會最佳實踐」。

### 3、 與機構投資者和資本市場充分交流

2025年，本行結合特色競爭優勢及資本市場關注熱點，先後開展「供應鏈及公司業務」「財富管理及零售業務」「風險管理」「資產負債及財務管理」等多場主題交流活動，邀請境內外主流券商和投資機構座談交流，並組織了上海地區路演及北京、深圳、成都、杭州等多家分行專題調研，以增強資本市場對本行的了解和認同。報告期內，本行共組織和參與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160余場，接待各類機構投資者900余人次，較上年接近翻番。

#### 4、為中小投資者提供便利

本行持續為中小投資者參與投資者關係活動、行使股東權利提供便利，及時響應中小投資者訴求。開通2條投資者熱線，全年接聽投資者來電近500通，處理諮詢郵件百余封。開通中英文雙語投資者關係網站，中小投資者可查詢和下載可視化財務數據、靈活檢索公告通函、訂閱投資者關係活動提醒、預約線上線下交流。網站開設「投資者問答」專欄，集中解答中小投資者普遍關心的問題。本行投資者關係網站被國際投資者關係權威機構IR Impact提名為大中華區「最佳投資者關係網站」。

投資者可通過如下方式查詢本行相關信息或與投資者關係團隊聯絡：

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號中國民生銀行大廈

郵政編碼：100031

投資者關係網站：[ir.cmbc.com.cn](http://ir.cmbc.com.cn)

投資者熱線：86-10-58560975、86-10-58560824

傳真：86-10-58560720

電子信箱：[cmbc@cmbc.com.cn](mailto:cmbc@cmbc.com.cn)

#### 十三、2025年《公司章程》的變動情況

本行根據《公司法》、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關於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規則實施相關過渡期安排》、金融監管總局《金融機構合規管理辦法》《關於公司治理監管規定與公司法銜接有關事項的通知》、上交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修訂《公司章程》。《關於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於2025年6月26日經本行2024年年度股東會會議審議通過。本行修訂後《公司章程》已於2025年9月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生效。

#### 十四、董事遵守有關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每名董事均恪守作為董事的責任與操守，並與本行的業務經營及發展並進。本行鼓勵董事通過各種形式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全體董事多次參加北京上市公司協會組織開展的專題培訓，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上交所組織的獨立董事後續培訓，亦積極參加本行組織開展的宏觀政策、反洗錢、綠色金融(ESG)、消費者權益保護等多項專題培訓或研討會，並研閱多項監管政策、資本管理、數據治理等專題報告，增進對新形勢、新政策的了解和研判，並全面深入了解本行經營發展情況，不斷提升履職所需知識和技能。

梁鑫傑、林立董事於2024年7月5日、鄭海陽董事於2025年6月27日接受關於擬擔任董事的任前培訓，學習香港和大陸兩地法律法規及公司治理相關資料，確認明白其作為本行董事的責任；三位董事均已從本行香港法律顧問處取得法律意見，明確知悉香港《上市規則》中所有適用於董事的規定，以及向香港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所可能引致的後果。

#### 十五、公司秘書接受培訓的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內，時任公司秘書王洪剛先生已參加不少於15個小時由香港聯交所及其他專業機構舉辦的相關專業培訓。

#### 十六、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

報告期內，根據載列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本行已全面遵守該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 十七、董事會風險管理情況

本行董事會負責建立健全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並對全行內部控制、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和風險水平進行監督評價(包括審查其有效性)。該體系旨在為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並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已通過其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查全行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充足程度及成效，本行董事會認為本行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為足夠且有效。有關本行風險管理詳情，請參見本報告「第三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十二、風險管理」。

本行董事會以完善風險管理履職為主線，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宏觀審慎政策指引(試行)》、原中國銀保監會《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銀行業金融機構全面風險管理指引》等監管規定與內部風險管理需要，建立並持續完善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履職清單，強化依法合規履職，夯實管理基礎，完善制度體系，不斷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審議年度風險偏好陳述書及執行情況報告等，聚焦資本計量高級方法合規達標實施、風險管理體系優化、偏好策略制定、制度流程建設、系統工具提升、數智化風控等重點工作，不斷完善各類風險的識別、計量、評估、監測、報告、控制與緩釋機制，監督高級管理層開展全面風險管理，提升風險管理的主動性、科學性和前瞻性。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其具體職責、履行職責情況等請參見本章「五、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四)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行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本行已制定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本行信息披露及內幕信息管理工作由董事會負責，授權董事會秘書負責組織、協調和實施。本行相關制度對內幕信息報告責任人、報告環節和披露審批流程以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保密管理要求予以明確規定。本行如實、完整記錄內幕信息在公開前各環節所有內幕信息知情人名單，以及知情人知悉內幕信息的內容和時間等相關檔案，對內幕信息進行管理和監控。

## 十八、內部控制與內部審計

### (一) 內部控制評價情況

本行建立了健全的內部控制治理結構，董事會、管理層各司其職，內部控制管理體系有效運作。本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等法律法規和監管規章的要求，建立了一套較為科學、嚴密的內部控制制度體系。報告期內，根據監管制度最新規定，本行對《中國民生銀行內部控制辦法》進行了修訂，進一步優化了內部控制管理組織架構與職責，加強了內部控制集團一體化管理。

本行董事會及其審計委員會每年對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評估，並審查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25年度本行未發現內部控制重大缺陷。本行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內部控制進行審計，事務所認為本行於2025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中國民生銀行202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中國民生銀行2025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已刊載於上交所網站、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及本行網站。

## (二) 內部審計情況

本行實行總部垂直管理的獨立審計模式，內部審計工作向董事會及其審計委員會報告，並通報高級管理層，保證了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在總行設立審計部，並下設華北、華東、華南、華中、東北和西部六個區域審計中心。本行搭建了較為規範的內部審計制度體系，建立了常規審計與數字化審計相結合的審計檢查體系，並持續強化審計項目的全流程管理，審計檢查及管理效率大幅提升；本行以風險為導向開展內部審計工作，審計範圍覆蓋到公司業務、零售業務、金融市場、信用卡、信息科技、基建工程、財務會計等主要業務條線和關鍵內控管理環節，以及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等風險管理領域。

報告期內，內部審計圍繞全行戰略部署與改革發展大局，聚焦主責主業，回歸監督本源，強化對全行重大風險、重要客群、重點產品以及內部控制體制機制的監督評價；持續推動審計專業能力提升，加快推進數智化審計轉型，深化審計成果運用，持續強化監審聯動、巡審聯動以及與紀檢、合規等部門的工作協同，形成有效的監督合力，不斷提高審計監督質效，護航全行高質量發展。報告期內，按照年度審計計劃，審計部共對20家經營機構及併表附屬機構開展了內控評價，針對公司、小微及個人信貸、風險管理、資產負債與財務管理、信息科技、基建工程等各項領域，開展了專項審計、敏捷審計及調研等工作，通過精準揭示問題，並提出針對性審計建議，有效發揮了內部審計監督、評價和諮詢職能。同時，認真做好審計整改「下半篇」文章，不斷完善審計發現問題整改監督工作體系，採取持續監督、後續審計等多種措施，持續跟蹤、督促被審計單位落實問題整改，有力促進了本行內部控制不斷完善和管理水平持續提升。

## 十九、報告期內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按照併表監管要求及本行集團化戰略部署開展附屬機構管理工作。一是強化黨建引領，加強民生銀行黨委對附屬機構重大事項管理和監督，強化黨的領導，積極發揮黨組織的政治核心作用，推動附屬機構服務「一個民生」發展大局。二是完善公司治理，持續優化附屬機構公司治理體制機制，指導附屬機構黨委建立健全黨委決策制度、流程等。強化派出董事盡職履職，對附屬機構業務發展、風險管控實施有效指導監督，促進與母行的有效溝通協同。三是深化戰略執行，堅持集團戰略導向，明確附屬機構戰略定位。持續推動附屬機構一體化協同，建立附屬機構業務協同牽頭機制，打造資源共享、業務互補的集團一體化協同體系。同時，強化戰略執行跟蹤、督導、檢視等過程管理，推動附屬機構深度融入母行客戶、產品和經營管理體系，與母行共同做好客戶服務和支持保障。四是強化風險管理，將附屬機構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按照「一司一策」制定附屬機構風險偏好、風險管理策略和要求等，推動附屬機構在集團整體風險偏好及風險管理策略框架下有序開展業務，指導附屬機構開展市場風險、信用風險、統一授信、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聲譽風險、法律合規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等併表風險管理，嚴防風險跨境、跨業、跨機構傳染。五是健全常態化監督，統籌協調母行黨委巡察、內部審計、風險合規等監督資源和力量，形成對附屬機構的監督檢查合力。圍繞集團一體化發展規劃與戰略佈局，聚焦監管關注重點，加強對附屬機構的檢查和指導。

## 二十、ESG管治、環境和社會責任

2025年，本行立足戰略發展高度，持續深耕高水平ESG管理體系建設，持續優化治理架構、深化理念踐行、創新特色實踐，將ESG全面融入公司治理、經營管理與業務發展全鏈條，穩步提升ESG管理水平與可持續發展能力。

本行高度重視各利益相關方的共同價值，重點聚焦環境、社會與管治的關鍵領域，紮實踐行綠色發展理念，積極履行社會和管治責任，持續夯實高質量發展根基。履行社會責任及ESG信息詳情請參見《2025年度社會責任報告》《2025年度可持續發展(ESG)報告》以及載於本行網站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部分。

## (一) ESG管治

本行董事會高度關注ESG工作，全面監督ESG戰略規劃、政策制度的落地實施，持續夯實可持續發展根基。通過定期審議ESG報告和社會責任報告、研討ESG事宜、關注ESG監管要求及外部審計機構檢查評估結論等，指導並監督管理層高效開展ESG各項工作。董事會下設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負責審議本行經濟、環境和社會公益事業等方面履行社會責任的情況，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定期關注規劃和政策的執行情況，監督實施效果，協助董事會督導管理層開展ESG各項工作。

本行持續深化ESG工作機制建設，確保各項業務相關的ESG風險得到妥善管理、ESG責任得到切實履行。本行立足戰略高度統籌推進ESG工作，建立「決策層－管理層－執行層」三級工作機制，成立ESG領導小組，由董事長擔任組長、行長擔任副組長；下設由相關部門組成的ESG工作組，分別從統籌規劃、協調推進和落地實施三個層面管理、組織、落實ESG工作。

報告期內，董事會審議通過了《2024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和《2024年度社會責任報告》，明確了ESG管理策略、風險分析、重要議題等內容。董事會在充分了解本行ESG工作成效與進展的基礎上，將達到全球同業最佳實踐作為ESG工作方向，會同管理層，在融資環境影響、消費者權益保護、綠色金融、普惠金融、商業道德等ESG重點領域開展針對性提升工作。

本行積極開展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通過設置長效溝通機制及時了解利益相關方的訴求並積極回應，將其重點關注的ESG議題作為我們的行動方向和信息披露參考。報告期內，為更全面、準確地了解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對本行ESG議題的重要性評判，本行面向股東及機構投資者、客戶、供應商、員工開展了專題問卷調查，邀請各方從自身角度對本行各項ESG議題的重要程度進行評價，並基於調研結果開展實質性議題分析與雙重重要性評估，為本行ESG管理和信息披露質量提升提供決策支撐和實施指引。

## (二) 履行環境責任情況

本行及附屬公司未納入環境信息依法披露企業名單，不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佈的重點排污單位。本行高度關注環境保護和氣候變化，積極響應國家建設美麗中國的倡議，主動識別雙碳、綠色金融相關政策為本行帶來的風險和機遇，制定綠色金融目標，堅決落實綠色發展戰略並不斷完善綠色金融體系，將環保低碳理念融入本行的採購、運營中，持續減少運營過程中的碳足跡，深入推進生態文明建設。

**關注綠色發展，完善頂層設計。**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政策制度體系，築牢綠色發展機制保障。綠色金融方面，嚴格落實《中國民生銀行綠色金融五年發展規劃(2021 – 2025)》收官部署；發佈《中國民生銀行綠色金融管理辦法(2025年修訂)》，明確了「董事會承擔主體責任、高級管理層負責組織實施、各級經營機構負責執行落實」的綠色金融管理體系；制定並發佈《中國民生銀行碳達峰、碳中和工作方案(試行)》及《中國民生銀行轉型金融發展規劃(2025 – 2027年)》，明確雙碳目標及轉型金融發展要求；在《綠色金融信貸政策指導意見》中明確綠色信貸年度發展目標與實施策略；制定並發佈《法人客戶環境、社會和治理風險管理辦法》，將ESG風險管理要求全面融入客戶盡職調查、合規審查、授信審批、合同管理、資金撥付、貸後管理等環節，主動開展風險管控；科學搭建法人客戶ESG評級體系，自主研發全套ESG評級模型工具並完成系統嵌入與全行推廣應用，報告期內已完成近萬戶客戶ESG評級，並將ESG評級結果納入投融資全流程管理應用；啟動並推進全行投融資業務碳核算項目，完成對八大高碳排放行業部分信貸資產的碳核算試點。

**佈局綠金產品，應對氣候變化。**本行積極佈局綠色金融，支持對環境友好的融資需求，迭代可持續發展、綠色金融產品體系，加強氣候風險監測與評估，全方位支持綠色金融發展。報告期內，本行在「民生峰和」綠色金融產品體系基礎上，繼續聚焦綠色、低碳、循環經濟、生物多樣性保護等重點方向，不斷強化細分場景及綜合服務模式創新，加強轉型金融和碳金融創新，大力支持綠色低碳融資需求，促進企業改進可持續性表現。探索可持續發展類產品開發、碳金融創新，推動落地轉型碳足跡掛鉤貸款、生物多樣性保護指標掛鉤銀團貸款、境外可持續發展掛鉤銀團貸款、轉型貸款等多筆創新業務；積極服務全國碳市場，推出CCER碳市場金融服務方案，助力市場各方參與碳市場，提升CCER價值，促進企業自願減排；重點推廣「上海清算所民生銀行綠色債券精選指數」及掛鉤的結構性存款產品，為投資者提供便捷高效的綠色金融投資工具。截至2025年末，全行綠色貸款餘額3,582.27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0.29%。

**貫徹綠色運營，助力「雙碳」目標。**本行將資源節約、環境保護理念深度融入經營管理與業務運營全流程、各環節，紮實推動自身運營綠色低碳轉型，服務國家「雙碳」戰略落地。搭建綠色運營體系，深化集中運營模式推廣，全面提升業務集約化、規範化和數字化水平，在顯著提升服務效率的同時，進一步踐行綠色運營理念；積極建設智慧銀行、生態銀行，升級語音導航、遠程銀行等智能服務場景，構建線上線下、近場遠場協同的服務模式，探索落地多款普惠無紙化金融產品；持續升級線上平台，豐富線上產品體系，創新線上產品服務，有效減少紙質憑證使用和線下出行頻次，降低運營碳足跡；踐行綠色宣傳理念，在本行各機構、網點、辦公區布設電子廣告屏，減少紙質海報、宣傳物料使用。

**倡導綠色辦公，踐行環保理念。**本行踐行綠色低碳的可持續發展理念，將節能降碳減排要求全面融入採購、辦公等多個環節，以實際行動踐行環保責任。綠色採購方面，持續加強採購與供應商管理，積極推動落實綠色採購政策，促進供應商持續提升環境與社會風險管理能力，攜手供應商共擔社會責任、共建綠色生態。綠色辦公方面，通過制度完善、理念宣貫增強全員綠色環保意識，在用水、用電、餐飲、辦公用品等方面倡導節約與循環利用，多措並舉引導員工養成綠色低碳、循環可持續的工作生活方式。深化「i民生」協同辦公平台推廣應用，成功舉辦兩屆i民生創新應用大賽，積極推行辦公數智化、線上化、無紙化；搭建企業級知識庫，上線「i問答」智能化AI應用，高效提升辦公效能；提倡線上會議，全年召開線上會議總數582,527場。截至2025年末，累計實現1,479個紙質審批流程的線上化敏捷管理，推動組織運行模式提質升級，厚植綠色低碳企業文化底蘊。

### **(三) 履行社會責任情況**

本行堅持將自身發展與社會進步緊密結合，努力提供專業化、綜合化、有溫度的金融服務，打造共生、共享、共贏的生態，推動ESG相關理念融入業務發展、客戶服務、鄉村振興、慈善公益等方面。

**以客為尊，提供優質服務。**本行秉持「以客為尊」的價值觀，高度重視客戶服務。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優化網點佈局，通過推廣社區網格化服務模式，進一步擴大金融服務渠道覆蓋面，保障金融服務惠及更多欠發達地區，完善線下服務網絡。持續加強網點適老化、無障礙服務設施建設，打造適老化網點樣板間並優化相關服務流程。打造適合不同人群使用的移動客戶端，發揮社區網格化服務優勢，通過升級手機銀行長輩版、推廣上門服務等方式，優化面向特殊人群的金融、非金融產品及服務。消費者權益保護方面，持續完善產品服務營銷宣傳、個人信息保護和投訴管理機制，保護消費者合法權益，打造優質金融服務體驗。

**金融普惠，服務民企小微。**本行全力支持實體經濟發展，發揮服務民企、小微企業優勢，為實體經濟發展注入金融活水。深化小微金融服務，通過鏈式營銷拓展供應鏈客群，依托「民生E鏈」等產品，服務核心企業上下游。着力推進場景專業化，實施「中小信貸計劃」與「小微蜂巢計劃」，並創新推出「國補貸」「易創E貸」等產品，強化對產業集群、產業園區、科創及外貿小微企業的綜合金融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6,776.0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48.88億元，增幅2.25%，高於各項貸款平均增速，其中，普惠法人貸款餘額1,904.1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17.08億元，增幅28.05%。普惠型小微企業不良貸款率1.52%，比上年末上升0.06個百分點。報告期內，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累計發放金額6,917.89億元，平均發放利率3.50%，比上年下降77BP。

**鄉村振興，助力共同富裕。**本行自覺融入國家戰略，以金融之力支持鄉村振興，助力共同富裕。本行將服務鄉村全面振興定位為全行戰略性業務，全行構建了「總行統籌、分行主戰、支行深耕」的三級聯動服務體系，確保政策與資源直達一線。本行持續加大涉農信貸資源傾斜，聚焦糧食安全、產業興旺、鄉村建設、農民增收等關鍵環節，發揮股份制銀行的差異化優勢，通過產品創新、模式優化和機制改革，提升金融資源的配置效能和服務的可持續性，全行涉農貸款餘額實現穩定增長，服務覆蓋面顯著拓寬。本行紮實做好精準扶貧小額信貸與脫貧人口小額信貸銜接工作，持續加大脫貧地區和國家重點幫扶縣信貸投放，開展水電、光伏等鄉村基礎設施項目建設。金融幫扶效果持續提升，連續多年實現脫貧地區貸款增長。本行連續5年在中央單位定點幫扶工作成效考核評價中被評為最高等次「好」。

**慈善公益，傳遞民生溫度。**本行堅持發展成果與社會共享的理念，全年集團對外捐贈資金1.8億元，公益慈善項目惠及265萬人次。本行持續開展公益實踐，連續18年支持中華紅絲帶基金艾滋病防治項目；連續16年支持北京美疆助學基金會在新疆地區建立「民生美疆班」，累計資助學生1,770人；連續13年聯合中國光彩事業基金會開展「光彩•民生」先天性心臟病患兒救治項目，免費救治先心病患兒1,391人；連續11年舉辦「我決定民生愛的力量——ME公益創新資助計劃」，累計捐贈資金1.27億元，為275個創新公益項目提供資金支持，直接受益人次超過41.79萬，項目涵蓋鄉村振興、社區發展、教育支持、健康福祉、生態文明等多個領域。報告期內，本行聯合中國光彩事業基金會探索推進「光彩少年•北京行動」公益項目，計劃於2025-2029年五年間在北京地區開展一系列青少年心理健康公益項目，通過提升中小學心理教育能力，為青少年的健康成長築牢心理防護網。本行關注生物多樣性保護，支持開展「拯救大鵝保護網絡」「ME—蒙新河狸新家園計劃」「愛海豚公益計劃」「生物多樣性促進行動」等多個公益項目。關注生態環保，支持「以生態趕海構建文明漁村」「中國鄉村河流保護」「貴州河流日行動」等多個公益項目。

**文化公益，藝術服務社會。**本行連續多年深耕文化公益，捐資運營6家公益美術機構，積極助力國家文化強國戰略，不斷滿足社會公眾文化需求。報告期內，本行支持公益美術機構成功舉辦多項重要展覽。「文明的源起：早期中華文明探尋大展」「攝影之都1910年代—2020年代」展覽圓滿收官；全新策劃展出的「山水有清音：安徽文化藝術大觀」和「提視造境Promptoscape:2025人工智能藝術文獻展」受到廣泛關注。期間各展覽共吸引超10萬公眾現場參觀，組織開展公共教育活動超200場，線上線下累計惠民超20萬人次。弘揚優秀傳統文化，本行支持民生公益美術機構舉辦「詩書翰墨•悅享民生」民生書法大會，在全國範圍舉辦各類書法文化活動超6,000場，徵集書法作品超2萬份，有效促進了書法文化的普及和傳承。支持鄉村藝術建設，報告期內，本行支持民生公益美術機構在河南滑縣深入實施「MA+民生藝術賦能項目」，為鄉村振興注入文化動力。

報告期內，本行在ESG領域的實踐受到政府部門、權威機構與主流媒體的廣泛關注，獲得多項榮譽，包括：連續兩年獲國際權威指數機構MSCI(明晟)年度ESG評級全球最高AAA級；獲評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董事會最佳實踐案例」「可持續發展最佳實踐案例」；入選人民日報海外網、中華環保聯合會和中國質量認證中心聯合發佈的「中國企業ESG100指數」；榮膺《亞洲銀行家》「中國最佳風險數據與分析技術實施」「中國最佳供應鏈金融實施(股份行)」獎項等。**環境責任方面**，獲評中國金融傳媒「銀行業綠色金融創新案例」；獲綠色金融60人論壇「最佳可持續發展金融機構」等榮譽；綠色金融創新案例入選生態環境部產品碳足跡報告。**社會責任方面**，連續六年獲評由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中國人民銀行等聯合評定的金融領域企業標準「領跑者」稱號；榮獲中國企業改革與發展研究會、責任雲研究院聯合頒發的「責任鯨牛獎•ESG先鋒企業」等獎項。本行社會責任報告連續多年獲得中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評級專家委員會「五星級(卓越)」評價。

## 二十一、「提質增效重回報」倡議落實

根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10號－市值管理》的相關要求及上交所關於開展滬市公司「提質增效重回報」專項行動的倡議，本行於2025年3月29日披露《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估值提升計劃暨「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報告期內，本行圍繞「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確定的重點方向，夯實高質量發展基礎，細化落實相關舉措，強化風險管控，優化股東回報機制，提升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水平，增強長期投資價值。

### (一) 堅持戰略引領，打造價值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堅守「民營企業的銀行、敏捷開放的銀行、用心服務的銀行」戰略定位，以「強客群、優結構、控風險、促增收」為戰略主軸，深化基礎客群、基礎產品、基礎服務、基礎管理，以客戶深度經營帶動負債成本降低及資產結構優化，引導全行聚焦價值創造，推動經營質效穩步提升。

一是深耕客群經營，夯實發展基礎。堅持以大中小微個人一體化經營為核心，強化高質量獲客，持續深耕存量客戶，完善客戶經營體系。對公方面，充分發揮戰略客群「牛鼻子」和「壓艙石」作用，強化鏈上生態牽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總、分行級戰略客戶各項貸款餘額（含貼現）14,746.7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76.70億元；本行戰略客戶牽引的供應鏈核心客戶數3,421戶，比上年末增加927戶；牽引的鏈上對公融資客戶數43,368戶，比上年末增加12,870戶。推動機構客群下沉、拓面、強鏈，築牢機構業務發展根基。持續加強中小微客群分層分類經營，推進中小新模式落地，優化小微客戶結構。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中小有貸戶比上年末增長23.01%。零售方面，深化零售客群分層分群經營策略，零售金融資產規模有效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管理零售客戶總資產32,838.4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376.01億元，增幅11.46%；私人銀行客戶數74,671戶，比上年末增加12,568戶，增幅20.24%。同業方面，深化同業客群經營和生態圈建設，持續優化同業負債結構，拓展低成本同業活期存款，推動同業負債付息率下行。

二是優化資負結構，提升經營質效。負債業務着力「拓源頭、調結構、降成本」，將負債精細化經營作為價值創造的重點，緊抓公司、零售、同業客群經營與交易流程，構建資金交易網絡，實現資金體內承接流轉。強化機構、供應鏈、代發、收單等重點客群經營，做大交易規模、做好流量經營，推動低成本存款沉澱。報告期內，本集團存款付息率1.74%，同比下降40BP。資產業務做精「五篇大文章」，發力供應鏈、中小微、科技金融、跨境金融等業務，在服務實體經濟同時優化資產結構，科技型企業貸款、綠色貸款、普惠貸款、養老產業貸款餘額均較年初實現增長。中間業務方面，堅持以服務創造價值，圍繞「財富管理、交易銀行、投資組合」價值鏈，培育增長新動能。完善穩健的財富管理產品貨架，增強財富管理綜合服務與資產配置能力，做大金融資產規模。聚焦收、付、管、控四大場景，優化結算和現金管理產品體系，加強產品適配化管理，提升交易銀行產品滲透率。捕捉市場交易機會，提升債券、外匯、貴金屬等投資交易能力與綜合收入貢獻。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183.21億元，同比增加0.76億元，增幅0.42%。

三是加強成本精細化管理，提升經營效能。強化資本、費用等全維度成本與經營效益的掛鉤機制，提高投入產出與運營效率。一方面，加強資本集約化、精細化管理。堅持資本內生循環，前瞻性做好資本規劃，保持合意資本補充水平。加大對綠色、普惠、涉農、製造業等領域支持力度；強化非息資產清理，提升重點業務資本使用效率和價值回報；建立健全風險加權資產收益率評價體系，提高資本使用效率。另一方面，加強成本精細化管理，聚焦外包服務、科技支出、設備管理、房租物業等重點領域，提高成本管理效能。報告期內，本集團成本收入比36.52%，同比下降2.03個百分點。

四是強化創新賦能，助力價值創造。強化數據融合與AI應用，推進營銷、風控、運營等核心作業環節端到端數智化升級。將對公、零售、運營、信用卡等多項任務整合至統一作業平台「民生E行」，提升一線員工作業體驗。完善場景化數字產品陣列，推廣中小微企業「人、財、事」數智化服務平台「民生e家」，賦能中小微企業數字化轉型需求。夯實數智化底座支撐。以企業級知識平台建設和人工智能全面應用為核心，前瞻部署大模型技術應用新賽道，推進數字新質生產力與業務場景的融合應用。

## **(二) 夯實風控體系，提升資產質量**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落實「穩中求進、優化結構、提升質效」的風險偏好，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強化風險合規賦能業務發展。

一是夯實風險內控體系。堅持「合規就是核心競爭力」理念，認真落實監管新規，持續推進外規內化建設力度。深入開展「高質量合規發展年」活動，強化合規文化建設。加強「三道防線」協同控險。實施虛擬撥備計提政策，壓實經營機構風險管理責任。

二是推動貸款均衡增長。持續深化「五篇大文章」等重點領域行業研究，推動行業研究與營銷策略、信貸政策、審批指引高度融合。優化風險授權政策，加大各項貸款授權靈活性，健全授權管理機制，推動貸款投放精準高效。

三是防控重點領域風險。穩妥防範化解政府平台、房地產業務風險。中小微領域加強風險團隊建設，主動識別潛在風險客戶，有效防範資產質量下遷風險。信用卡領域風險化解紮實推進。

四是提升清收處置成效。推進不良資產處置從保全向主動經營轉變，優化資產經營管理模式。

**五是拓維升級智能風控。**完善智能風控體系，提升風險管理的預見性、主動性和智能性。建立企業經營、融資活動和擔保情況的專項AI輔助分析工具，提升審查審批數智化水平。加強數據運用和模型分析，提升對電信詐騙、網絡攻擊等非傳統風險防範處置能力。

其他有關本行經營情況的具體分析，請參見本報告「第三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三) 重視投資者回報，保持分紅政策穩定**

本行統籌考慮經營情況、資本規劃以及市場環境等因素制定利潤分配方案，兼顧資本補充與分紅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為投資者帶來合理的投資回報。2018年以來，每年現金分紅佔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比例一直保持30%以上，2024年起增加了中期分紅。2025年全年分紅方案合計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82.74億元，佔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30.14%。2026年，本行擬保持分紅頻次，以穩定的分紅政策向投資者和資本市場傳遞積極形象，增強投資者獲得感。2025年8月，本行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2025年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榜單」。

### **(四) 優化公司治理，提升履職質效**

本行持續完善現代公司治理體系和治理架構，不斷健全董事會運行機制，充分發揮獨立董事作用，進一步增強公司治理的規範化、專業化水平。

**一是持續健全公司治理體系。**報告期內，本行依法合規推進不再設立監事會相關公司治理程序，修訂《公司章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等制度，明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及監管制度規定的監事會職權。《公司章程》於2025年9月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後，本行不再設立監事會。為保障原監事會職責的順利承接，本行全面梳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履職清單體系，進一步釐清各治理主體職責定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整合監督資源，充分發揮成員在審計、財務、風控、法律等方面的專業性，切實履行監督職責。

**二是持續加強董事會建設。**報告期內，本行新增3名在金融投資、風險管理、企業戰略等領域具備豐富實踐經驗的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科學決策和專業履職提供有力支撐。董事會深入履行職責，報告期內共召開董事會會議11次，審議98項議案、聽取90項報告，圍繞本行發展戰略實施、重大決策執行落實等重要事項積極開展專項調研，持續跟蹤落實決議執行情況，確保董事會決策有效落地。

三是充分發揮獨立董事作用。不斷完善獨立董事履職保障機制，組織召開1次董事長與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充分聽取獨立董事對公司治理及經營發展的意見建議。召開5次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關聯交易等重要事項。獨立董事高度重視市值管理，積極出席本行股東會會議及業績交流會，加強與中小股東的溝通交流，向本行提交《市值管理建議書》，就強化市值管理提出若干建議。本行逐項落實獨立董事在各類場合提出的意見建議，有效發揮獨立董事「參與決策、監督制衡、專業諮詢」作用。

#### (五) 加強投資者溝通，傳遞公司價值

2025年，本行通過舉辦業績說明會、股東交流會、業績路演、參加券商策略會、接待調研等多種方式，組織和參與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160余場，接待各類機構投資者900余人次，較上年接近翻番。

報告期內，本行結合特色競爭優勢及資本市場關注熱點，先後開展「供應鏈及公司業務」「財富管理及零售業務」「風險管理」「資產負債及財務管理」等多場主題交流活動，邀請境內外主流券商和投資機構座談交流，並組織了上海地區路演及北京、深圳、成都、杭州等多家分行專題調研，以增強資本市場對本行的了解和認同。

2025年，本行榮獲國際投資者關係權威機構IR Impact頒發的大中華區「最佳投資者關係影響力」大獎(Best IR Impact)，被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評為「專注投資者關係公司」(IR Dedicated Company)。

#### (六) 做好信息披露，提升透明度和精準度

本行嚴格遵循落實法律法規和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監管規定，依法合規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報告期內，本行在上交所發佈4份定期報告，持續提升定期報告質量和閱讀價值，通過「攜手山姆會員店開展跨界合作」「‘民生跨境一家’品牌助力中小微外貿企業發展」「區域協同發佈京津冀三地卡」等典型案例直觀展示本行特色業務亮點，生動展現本行經營成果；用圖表展示關鍵財務數據變化趨勢，增強定期報告的可視化，回應投資者關切；發佈47份臨時公告，保障公告內容及時準確完整；深化自願性信息披露，主動發佈第一季度主要經營情況公告，積極向市場傳遞本行投資價值。本行信息披露工作受到境內外權威機構和媒體的關注與認可，在中國證券報主辦的上市公司金牛獎系列評選中榮獲「2024年度金信披獎」，上海證券報、中國證券網主辦的2025「上證鷹•金質量」獎評選中榮獲「公司治理獎」，獲評中國上市公司協會2025上市公司「董事會最佳實踐案例」「董事會辦公室最佳實踐案例」，本行2024年年度報告被國際投資者關係權威機構IR Impact提名為大中華區「Best annual report (large-cap)」。

## **(七) 高度重視投資者利益保護**

本行持續為中小投資者參與投資者關係活動、行使股東權利提供便利，及時響應中小投資者訴求。

年度業績說明會採用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召開，通過「民生播客廳」在微信端、網頁端、手機銀行客戶端同步直播，觀看人數達1.3萬人次，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2024年報業績說明會最佳實踐」；年度股東會會議使用智能短信提醒服務，確保有投票意願的中小投資者能夠及時參會、及時投票，會後，董事長、行長和其他行領導與30余位現場參會的中小股東深入交流，坦誠回覆股東提問。

為方便中小投資者及時了解公司情況，本行開通2條投資者熱線，全年接聽投資者來電近500通，處理諮詢郵件百余封。開通中英文雙語投資者關係網站，中小投資者可查詢和下載可視化財務數據、靈活檢索公告通函、訂閱投資者關係活動提醒、預約線上線下交流。網站開設「投資者問答」專欄，集中解答中小投資者普遍關心的問題。本行投資者關係網站被國際投資者關係權威機構IR Impact提名為大中華區「最佳投資者關係網站」。

## **(八) 鼓勵主要股東長期投資，自願增持**

本行積極推動主要股東增持，持續吸引機構投資者，傳遞並踐行長期投資理念。一是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認同本行經營戰略，主動增持本行股份。二是本行吸引機構投資者陸續進入或增持，包括基金、保險、資產管理公司、民營企業等。多元化的新投資者進入、原有股東增持，本行股權結構更趨穩定、健康，提振了市場信心。

##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 一、主要業務回顧、財務成果及發展

有關本行的主要業務、財務表現關鍵指標分析、業務發展，請參見「第二章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及「第三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二、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91條、載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2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4號－可持續發展報告(試行)》刊發《2025年度可持續發展(ESG)報告》。請見上交所網站、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及本行網站。

### 三、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本行依法開展經營活動，決策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報告期內，未發現本行現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行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 四、期後事項

除上文披露外，於財政年度結算日後截至本報告日期，本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 五、利潤及股利分配情況

#### (一) 2024年年度股利分配執行情況

本行根據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及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的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向本行全體股東實施了年度分紅派息。以截至本行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為基數，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2024年度現金股利：每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062元(含稅)，共計人民幣27.14億元。連同已派發的2024年度中期現金股利，2024年度全年每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192元(含稅)，共計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84.06億元。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或港幣向股東支付。

A股股東、滬股通股東的現金紅利已按規定於2025年7月向股東發放，H股股東、港股通股東的現金紅利已按規定於2025年8月發放，該分配方案已實施完畢。詳情請參見本行2025年6月26日刊載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和2025年7月4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的公告。

## **(二) 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執行情況**

本行根據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的授權議案和第九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的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向本行全體股東實施了中期分紅派息。以截至本行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為基數，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2025年度中期現金股利：每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136元(含稅)，共計派發人民幣59.54億元。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或港幣向股東支付。

A股股東、滬股通股東的現金紅利已按規定於2025年9月向股東發放，H股股東、港股通股東的現金紅利已按規定於2025年10月發放，該分配方案已實施完畢。詳情請參見本行2025年8月29日刊載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和2025年9月10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的公告。

## **(三) 2025年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根據本行經審計2025年度財務報告，按照本行2025年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29.41億元；按照本行2025年末風險資產的1.5%差額提取一般風險準備20.50億元。

根據《公司章程》對利潤分配的有關規定，綜合考慮監管機構對資本充足率的要求、本行業務可持續發展以及中期利潤分配等因素，擬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2025年度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53元(含稅，下同)。以本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437.82億股計算，本次派發現金股利總額人民幣23.20億元。連同已派發的2025年度中期現金股利總額人民幣59.54億元(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36元)，2025年全年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82.74億元(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89元)，佔2025年度集團口徑下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人民幣274.51億元的比例為30.14%。

實際派發的現金股利總額將根據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總股數確定。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或港幣向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股東會會議召開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基準匯率折算。

## 六、近三年普通股股利分配情況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每10股派息金額(含稅, 人民幣元)	<b>1.89</b>	1.92	2.16
每10股轉增數(股)	—	—	—
現金分紅金額(含稅, 人民幣百萬元)	<b>8,274</b>	8,406	9,457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b>27,451</b>	27,980	31,507
現金分紅佔歸屬於本行普通股 股東的淨利潤的比率(%)	<b>30.14</b>	30.04	30.02

註：2025年度普通股股利包括已派發的中期現金股利。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尚需2025年年度股東會審議批准後方可實施。

## 七、普通股股利分配政策的制定和執行情況

《公司章程》明確規定，本行利潤分配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本行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一定的連續性和穩定性，本行在盈利年度應當分配股利。其中，現金股利政策目標為相對穩定股利支付率。本行研究論證股利分配政策時應當充分考慮獨立董事和公眾投資者的意見。董事會結合本行經營狀況、資本規劃以及可持續發展需要等因素，並結合股東、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的意見，認真研究和論證本行現金分紅的時機、條件和最低比例、調整的條件及其決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在考慮對全體股東持續、穩定、科學的回報基礎上，形成利潤分配方案。獨立董事認為現金分紅具體方案可能損害本行或者中小股東權益的，有權發表獨立意見。董事會對獨立董事的意見未採納或者未完全採納的，應當在董事會決議中記載獨立董事的意見及未採納的具體理由並披露。在股東會對利潤分配政策進行審議前，本行應當通過多種渠道主動與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進行溝通和交流，充分聽取中小股東的意見和訴求，及時答覆中小股東關心的問題。

在滿足本行正常經營資金需求的情況下，本行應當主要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本行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給普通股股東的利潤不少於本行當年度實現的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十。本行可以進行中期現金分紅。年度股東會審議的下一年中期分紅上限不應超過相應期間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董事會可根據股東會決議在符合利潤分配的條件下制定具體的中期分紅方案。

本行根據經營情況和長期發展的需要確需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調整後的利潤分配政策不得違反本行上市地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有關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議案需事先徵求獨立董事和審計委員會的意見，並充分聽取中小股東的意見，經本行董事會審議後提交本行股東會批准。對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的，應經出席股東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股東會表決該議案時應提供網絡投票方式，並單獨公開披露中小投資者投票結果。

報告期內，本行利潤分配政策的制定及執行情況符合《公司章程》相關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要求，分紅標準和比例清晰明確，相關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並由獨立董事發表意見，充分保護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 八、稅項和稅項減免

本行股東依據以下規定及不時更新的稅收法規繳納相關稅項，並根據實際情況享受可能的稅項減免，並應就具體繳納事項諮詢其專業稅務和法律顧問意見。以下引用的稅收法規均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發佈。

### (一) A股股東

根據《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和《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的規定，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其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證券投資基金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亦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的規定，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為免稅收入。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八十三條的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所稱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是指居民企業直接投資於其他居民企業取得的投資收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所稱股權、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不包括連續持有居民企業公開發行並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12個月取得的投資收益。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非居民企業股東取得股息所得，減按10%徵收企業所得稅。

## (二) H股股東

根據《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派發的股息，一般可按10%的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對於向股息派發登記日名列本行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派發股息事項，本行將按1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定另有規定的除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居民企業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由扣繳義務人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為此，任何以非個人企業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有的股份，本行將在向其派發股息時按10%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的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行派付的H股股息繳付稅款。

有關滬港通的稅項事宜，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執行。

有關深港通的稅項事宜，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執行。

## (三) 境內優先股股東

個人取得的非公開發行的境內優先股股息涉及的個人所得稅繳納事宜，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規規定執行。

對於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的居民企業股東(含機構投資者)，其現金股息所得稅由其自行繳納，其他股東現金股息所得稅的繳納，根據相關規定執行。

根據《國務院關於開展優先股試點的指導意見》(國發[2013]46號)，企業投資優先股獲得的股息、紅利等投資收益，符合稅法規定條件的，可以作為企業所得稅免稅收入。

## 九、主要股東

有關本行的主要股東信息，請參見「第四章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十、股本與股票及債券發行

有關本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股本與股票及債券發行的情況，請參見「第四章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十一、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審計意見

本行2025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 十二、優先認股權

《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未就優先認股權作出規定，不要求本行按股東的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本行增加註冊資本，可以採用向不特定對象發行普通股股份，向現有股東配售普通股股份，向現有股東派送普通股股份，向特定對象發行普通股股份、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或者法律、行政法規許可的其他方式。《公司章程》中未規定關於股東優先認股權的強制性規定。

## 十三、慈善及其他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公益捐贈額為人民幣1.8億元。

## 十四、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有關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名單、簡歷、合約安排及薪酬詳情，請參見「第五章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章節。

報告期內，本行為僱員提供的退休福利的情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四、33「其他負債」。

## 十五、管理及行政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本行未就本行整體或主要業務簽訂任何行政管理合約。

## 十六、許可彌償條文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險

報告期內，本行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面對因企業活動產生的法律訴訟，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了有效的責任保險。

## 十七、與客戶和僱員的關係

本集團認為，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非常重要，並努力為客戶提供更高效便捷的服務及創造更大的價值與回報。於2025年，本集團與客戶之間並沒有重大和嚴重的爭議。

關於本行與員工的關係請參見本行《2025年度社會責任報告》《2025年度可持續發展(ESG)報告》。

## 十八、消費者權益保護履職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全面貫徹落實黨和國家重要工作部署，錨定「用心服務的銀行」戰略定位，通過優化管理體系、完善管理機制、深化重點工作、細化投訴管理、強化教育宣傳和培訓等舉措，持續夯實並強化全行消保管理體制，穩步提升數字化工具對消保工作的賦能，全面提升規範化經營能力和客戶服務體驗。在優化管理體系方面，本行持續優化消保治理體系，加強消保管理統籌規劃。報告期內，董事會、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定期審議年度消保工作報告及工作計劃、年度社會責任報告、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等，審閱五年發展規劃執行情況、半年度消保工作報告等，督促指導管理層切實履行消保管理職責，完善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體系並與公司治理和經營發展戰略相適應，確保各項工作圍繞核心主線開展，重要發展戰略得以落地。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召開會議，審閱年度消保工作報告及工作計劃、消保專項審計報告等。高級管理層認真落實監管部門、董事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要求，統籌制定消保年度工作計劃、方案和任務，通過總行消保委工作會議、行長辦公會、專題會議、實地調研等多種方式對重點事項進行決策部署，將消保管理要求納入業務各環節、全流程，高效推動客戶服務堵點、難點問題解決，實現消保工作質效提升。在健全消保管理制度體系方面，本行根據外部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的變化，持續豐富健全消保專項制度、內化制度和操作制度三層制度體系。在完善管理機制方面，本行進一步將消保審查融入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持續更新和完善消保審查制度體系，強化消保審查檢視後督閉環管理；優化消保考核

機制，修訂消保考核制度，調整考核指標，提升消保考核權重及考核結果應用範圍。在深化重點工作方面，本行緊密跟進監管形勢，圍繞「用心服務的銀行」戰略，不斷完善適當性、營銷行為、信息披露、合作機構、個人信息保護等重點工作機制，持續推動消保管理要求融入業務各環節，推進客戶服務能力提升。在消費者金融教育方面，打造「集中性+常態化」並重的教育宣傳工作體系，落實監管要求開展「3•15」「5•15」「普及金融知識萬里行」「金融教育宣傳周」等集中性教育宣傳活動，有效提升人民群眾的金融素養。持續強化主體責任，建立「建設一個線上專欄、用好一個線下專區、辦好一項為民實事、聯合一所外部機構」的常態化金融教育工作機制，將金融教育作為一項持續性、基礎性的工作踐行落實。持續深化分層分類內部員工消保培訓，促進不同層次、不同崗位人員提升消保專業能力和客戶服務水平，樹立良好行業形象。

在投訴管理方面，本行深入突破投訴管理工作的重點難點問題，不斷完善推進投訴分類管理、重複投訴提級處理等工作機制，着力推進疑難複雜投訴有效化解，關注消費者訴求，提升溯源整改質效，真抓實干踐行「以客為尊」價值觀，切實提升客戶服務水平。2025年，本行共受理客戶投訴155,737筆<sup>4</sup>，從業務分佈看，投訴量較高的是信用卡(75.84%)、借記卡(11.63%)和貸款(5.76%)等業務領域；從地區分佈看，投訴量較高的是北京(79.02%)、江蘇(2.04%)和廣東(2.03%)。本行將始終踐行「以客為尊」企業價值觀，持續秉承「用心用情」的服務理念，加快提升投訴處置數字化智能化水平，不斷提高客戶問題解決質效，認真聽取客戶訴求，強化投訴問題根源性解決，切實保障客戶合法權益，有效提升客戶服務體驗。

## 十九、董事會對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執行情況的評價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信息披露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積極履行信息披露義務，認真執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時、公平地披露信息，所披露信息真實、準確、完整。

承董事會命  
高迎欣  
董事長  
2026年3月30日

<sup>4</sup> 為更加準確反映客戶投訴實際情況，報告期內投訴數量已剔除重複投訴和協商還款、徵信異議、「斷卡行動」相關投訴等。

## 第七章 重要事項

### 一、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未發生對本行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的訴訟、仲裁事項。本行在日常經營過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訴訟、仲裁，大部分是由本行為收回不良貸款而提起，也包括因客戶糾紛等原因產生的訴訟、仲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作為被告或被申請人的未決訴訟、仲裁共有283筆，涉及金額約為人民幣55.21億元。本行認為上述訴訟、仲裁不會對本行財務或經營結果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自2023年1月起，本行北京分行以金融借款合同糾紛為由，陸續對武漢中心大廈開發投資有限公司、武漢中央商務區股份有限公司、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等主體提起訴訟。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與武漢中心大廈開發投資有限公司、武漢中央商務區股份有限公司的訴訟已立案執行，其中1筆中止執行；本行與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7筆訴訟已取得生效判決（本行勝訴）並已立案執行，其中2筆已裁定終結本次執行。

### 二、收購及出售資產、吸收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資產收購、出售事項。

2025年12月26日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中國民生銀行吸收合併民生村鎮銀行的決議》。本行吸收合併民生村鎮銀行的事項將在監管機構審核批准後實施。

###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本行參與並中標的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京商務中心區(CBD)核心區Z4地塊，正在開展機電及室內裝修工程實施。

本行參與並中標的福州市台江區鰲峰路南側、鰲峰支路以東（海峽金融商務區G地塊）已竣工並完成政府部門驗收備案，分行已完成搬遷工作。

北京順義總部基地二期雲計算數據中心項目已完成竣工驗收。

#### 四、重大擔保事項

報告期內，除監管機構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外，本行無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不存在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證監會規定的對外擔保決議程序訂立擔保合同的情形。

####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關於本行對外擔保的 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根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8號—上市公司資金往來、對外擔保的監管要求》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作為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觀的原則，對本行2025年度對外擔保情況進行了核查，現發表專項說明及意見如下：

經核查，本行2025年度開展的對外擔保業務以開出保函為主，是經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本行經營範圍內的常規性銀行業務。本行高度重視擔保業務的合規及風險管理，根據該項業務的風險特徵，制定並嚴格執行有關操作流程和審批程序。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開出保函的餘額為人民幣1,289.26億元，該類業務運作正常。

報告期內，未發現本行存在重大違規擔保的情形。

獨立董事  
曲新久、溫秋菊、宋煥政、  
楊志威、程鳳朝、劉寒星  
2026年3月30日

#### 五、本行及相關主體承諾事項

根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本行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於2016年2月1日審議通過了《關於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措施的議案》，就本行非公開發行優先股導致的即期回報被攤薄制定了填補措施，包括強化資本管理，合理配置資源，推動商業模式和管理機制轉變，強化綜合管理和精細化管理，提升全面風險管理能力，努力實現公司價值的不斷提升等。同時，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也相應作出了關於填補即期回報措施能夠得到切實履行的承諾。報告期內，本行和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違反前述承諾的情形。

## 六、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經本行2024年年度股東會審議批准，本行聘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2025年度國內會計師事務所，聘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2025年度國際會計師事務所。

本年度，本行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年度財務報告（國內和國際）審計服務、半年度財務報告（國內和國際）審閱服務、季度財務報告商定程序服務和內部控制審計服務，向其支付的報酬為人民幣981萬元，其中內部控制審計報酬為人民幣100萬元。同時，本年度合計向畢馬威及其成員機構支付的非審計業務費用為人民幣722萬元。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確認此類非審計業務不會損害其審計獨立性。

2025年，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第二年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簽字會計師史劍、張魯陽和梁達明第二年為本行提供服務。

## 七、重大關聯交易事項

報告期內，不存在控制本行的關聯方，本行的關聯交易主要為對關聯方的授信，所有關聯方授信均按相關法律規定及本行授信條件、審核程序發放，對本行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無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其他關聯交易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九「關聯方」。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第14A.49條及第14A.71條的要求，報告期內，本行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情況如下：

## 本行與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開展金融產品代理銷售業務合作之持續性 關連交易

### 1、交易詳情

2023年7月31日，本行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八次會議審議批准《關於本行與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署金融產品代理銷售業務合作框架補充協議的議案》。在經股東會批准的集團關聯交易額度內，本行與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金融產品代理銷售業務合作框架補充協議，將雙方的金融產品代理銷售業務2023年度服務費用總額上限由人民幣3.50億元調整為7.00億元，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新增2024年度服務費用總額上限為12.00億元，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新增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8日期間服務費用總額上限為10.00億元。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8日期間實際發生服務費0.73億元。

2025年5月30日，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審議批准《關於本行與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署金融產品代理銷售業務合作框架協議的議案》。在經股東會批准的集團關聯交易額度內，本行與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金融產品代理銷售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雙方金融產品代理銷售業務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服務費用總額上限1.5億元；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服務費用總額上限2.5億元；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6月8日服務費用總額上限1.5億元。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實際發生服務費0.59億元。

本行與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有助於雙方實現資源共享、優勢互補，可以進一步提升本行零售業務中間業務收入。訂立業務合作框架協議能簡化本行披露程序和節省合規成本。

於上述協議日期，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約17.84%的股份，其為本行的主要股東。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構成本行關連人士，本集團與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間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上述金融產品代理銷售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應收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的服務費用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均高於0.1%但低於5%，因此，進行該等交易將構成本行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詳情請參閱本行2023年7月31日和2025年5月30日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及本行網站刊載的關連交易公告。

## 2、獨立董事意見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與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開展金融產品代理銷售業務合作之持續性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1) 在本行日常業務中訂立；
- (2)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3) 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行股東的整體利益。

## 3、審計師意見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聘用本行境外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除歷史財務信息審計、審閱業務以外的其他鑑證業務」，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審計師關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函件」對與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開展金融產品代理銷售業務合作之持續性關連交易執行相關工作。董事會確認，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匯報彼等執行程序後所得出的結果。關於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審計師未發現存在下列情形：

- (1) 持續關連交易存在未通過本行董事會批准的情況；
- (2) 在涉及由本集團提供產品和服務的關連交易中，在所有重大方面各項關連交易的定價不符合本集團定價政策的情況；
- (3) 在所有重大方面各項關連交易的執行不符合關連交易的相關協議中所訂立條款的情況；
- (4) 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值超過本行於2023年7月31日和2025年5月30日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及本行網站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公告中的年度上限總額。

## 八、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除本報告披露外，本集團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12個月內沒有出售本行的任何證券，也沒有購回或贖回本行的任何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 九、本行及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受行政處罰情況

就本行所知，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調查；本行或者本行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受到刑事處罰，不存在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或者受到中國證監會行政處罰，不存在受到其他有權機關重大行政處罰；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採取強制措施，不存在涉嫌嚴重違紀違法或者職務犯罪被紀檢監察機關採取留置措施且影響其履行職責，不存在因涉嫌違法違規被其他有權機關採取強制措施且影響其履行職責的情形。

## 十、本行及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的誠信情況

本行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第一大股東為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報告期內，本行、第一大股東及其最終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書確定的義務、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 十一、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本行無控股股東，第一大股東為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第一大股東及其實際控制人和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資金佔用情形。

## 財務報告

一、獨立核數師報告

二、2025年度財務報表(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

三、202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四、2025年度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及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適當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道德守則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審計，我們獨立於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一)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10，附註三、2，附註四、17以及附註四、18。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及應計利息為人民幣44,675.26億元，管理層確認的減值準備為人民幣939.66億元。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總額及應計利息為人民幣13,516.92億元，管理層確認的減值準備為人民幣115.41億元。</p> <p>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信用損失準備餘額反映了管理層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在報表日對預期信用損失作出的最佳估計。</p>	<p>與評價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利用畢馬威信息技術專家的工作，了解和評價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審批、記錄、監控、階段劃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定期更新以及減值準備計提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li> <li>• 利用畢馬威金融風險管理專家的工作，評價管理層評估減值準備時所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適當性，包括評價模型使用的信用風險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前瞻性調整及其他調整等參數和假設的合理性，及其中所涉及的關鍵管理層判斷的合理性；</li> </ul>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一)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續)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10，附註三、2，附註四、17以及附註四、18。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定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過程中涉及到若干關鍵參數和假設的應用，包括信用風險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折現率等參數估計，同時考慮前瞻性調整及其他調整因素等，在這些參數的選取和假設的應用過程中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p> <p>外部宏觀環境和貴集團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策略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確定有很大的影響。在評估關鍵參數和假設時，貴集團對於公司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所考慮的因素包括歷史損失率、內部和外部信用評級及其他調整因素；對於個人貸款和墊款所考慮的因素包括歷史逾期數據、歷史損失經驗及其他調整因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針對涉及主觀判斷的輸入參數，我們進行了審慎評價，包括從外部尋求支持證據，比對歷史損失經驗及擔保方式等內部記錄。作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們還詢問了管理層對關鍵假設和輸入參數相對於以前期間所做調整的理由，並考慮管理層所運用的判斷是否一致；</li> <li>• 我們對比模型中使用的宏觀經濟預測信息與市場信息，評價其是否與市場以及經濟發展情況相符；</li> <li>• 評價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使用的關鍵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針對關鍵內部數據，我們將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準備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清單總額與總賬進行比較，驗證數據完整性；選取樣本，將單項貸款和墊款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信息與相關協議以及其他有關文件進行比較，以評價數據的準確性。針對關鍵外部數據，我們將其與公開信息來源進行核對，以評價數據的準確性；</li> </ul>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一)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續)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10，附註三、2，附註四、17以及附註四、18。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運用判斷確定違約損失率時，管理層會考慮多種因素，判斷可收回金額。這些因素包括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擔保方式、索賠受償順序、擔保物可收回金額、借款人其他還款來源等。管理層在評估擔保物的價值時，會參考符合資格的第三方評估機構出具的擔保物評估報告，並同時考慮擔保物的市場價格、狀態及用途。另外，擔保物變現的可執行性、時間和方式也會影響擔保物可收回金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針對需由系統運算生成的關鍵內部數據，我們選取樣本將系統輸入數據核對至原始文件以評價系統輸入數據的準確性。此外，利用畢馬威信息技術專家的工作，選取樣本，測試發放貸款和墊款逾期信息的編製邏輯；</li> <li>• 評價管理層作出的關於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的判斷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的合理性。我們基於風險導向的方法，按照行業分類對公司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進行分析，自受目前經濟環境影響較大的行業以及其他存在潛在信用風險的借款人中選取樣本，查看相關資產的逾期信息、向信貸經理詢問借款人的經營狀況、檢查借款人的財務信息以及搜尋有關借款人業務的市場信息等，以了解借款人信用風險狀況，評價管理層對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階段劃分結果的合理性；</li> </ul>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一)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續)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10，附註三、2，附註四、17以及附註四、18。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由於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層判斷，同時其對貴集團的經營成果和資本狀況會產生重要影響，我們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選取公司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樣本執行信貸審閱程序，評價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公司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違約損失率的合理性。通過詢問、運用職業判斷和獨立查詢等方法，檢查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擔保方式、索賠受償順序、擔保物可收回金額、借款人其他還款來源，並考慮擔保物的變現時間和方式，評價其預計可收回的現金流的合理性。在此過程中，將管理層對擔保物的估值與基於擔保物類別、狀態、用途及市場價格等的評估價值進行比較，來評價管理層的估值是否恰當。評價管理層對關鍵假設使用的一致性，並將其與我們的數據來源進行比較；</li> <li>• 選取樣本，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覆核對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準確性；</li> <li>•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相關的財務報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li> </ul>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二)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4.1，附註三、5，附註七。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而設計並成立的，並在確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p> <p>貴集團可能通過發起發行、管理或持有投資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資產支持證券、基金、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等。</p> <p>當判斷貴集團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貴集團合併範圍時，管理層應考慮貴集團擁有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及運用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的能力等。這些因素並非完全可量化，需要綜合考慮整體交易的實質內容。</p>	<p>與評價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詢問管理層和檢查與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是否合併作出的判斷過程相關的文件，以評價貴集團就此設立的流程是否完備；</li> <li>• 選取主要產品類型中的結構化主體並執行了以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檢查相關合同、內部設立文件以及向投資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以及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li> </ul> </li> </ul>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關鍵審計事項(續)

(二)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續)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4.1，附註三、5，附註七。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由於涉及部分結構化主體的交易較為複雜，並且貴集團在對每個結構化主體的條款及交易實質進行定性評估時需要作出判斷，我們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檢查結構化主體對風險與報酬的結構設計，包括在結構化主體中擁有的任何資本或對其收益作出的擔保、提供流動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評價管理層就貴集團因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擁有的對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敞口、權力及對可變回報的影響所作的判斷；</li><li>— 檢查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貴集團對享有結構化主體的經濟利益的比重和可變動性的計算，以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影響其來自結構化主體可變回報的能力判斷；</li><li>— 評價管理層就是否合併結構化主體所作的判斷。</li><li>•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財務報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li></ul>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三)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的確定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10，附註三、3，附註四、18。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是貴集團持有／承擔的重要資產／負債。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調整會影響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p> <p>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以市場數據和估值模型為基礎，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參數輸入。大部分參數來源於能夠可靠獲取的數據，尤其是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採用的參數分別是市場報價和可觀察參數。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包含信用風險、流動性信息及折現率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的確定會使用到管理層估計，這當中會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p> <p>由於金額重大，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較為複雜，以及使用參數時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我們將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估值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與評價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估值的確定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和評價貴集團與金融工具估值模型構建、模型驗證、獨立估值及前後台對賬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li> <li>• 選取樣本，通過比較貴集團採用的公允價值與公開可獲取的市場數據，評價第一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li> <li>• 選取樣本，利用畢馬威金融風險管理專家的工作，評價第二層次及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估值，主要包括：評價貴集團採用估值模型的適當性，評價估值參數的合理性和運用的適當性；獨立獲取估值參數，將我們的估值結果與貴集團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li> <li>•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財務報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li> </ul>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且在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工作中，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我們已經對構成其他信息一部分的持續關聯交易信息執行了鑑證業務，同時單獨出具了鑑證從業人員的結論，並納入其他信息。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行董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使其實現公允反映，並設計、執行和維護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董事計劃對貴集團進行清算、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行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我們審計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值得關注的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核數師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達明。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2026年3月30日

## 合併利潤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四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222,855	251,086
利息支出		(122,729)	(152,396)
<b>利息淨收入</b>	1	<b>100,126</b>	98,690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2,138	22,09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817)	(3,849)
<b>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b>	2	<b>18,321</b>	18,245
交易收入淨額	3	3,832	3,554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4	15,647	10,019
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 終止確認產生的損益		6,553	1,867
其他營運淨收入	5	1,751	2,615
營運支出	6	(52,707)	(53,098)
信用減值損失	7	(53,950)	(45,47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8	(761)	(466)
<b>所得稅前利潤</b>		<b>32,259</b>	34,085
所得稅費用	10	(1,677)	(1,363)
<b>淨利潤</b>		<b>30,582</b>	32,722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30,563	32,296
非控制性權益		19	426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	11	0.63	0.6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四	<u>2025年</u>	<u>2024年</u>
淨利潤		<u>30,582</u>	<u>32,722</u>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41	(2,127)	5,251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472	128
以後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2,247)	4,646
信用損失準備		5	383
現金流量套期有效部分		(7)	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350)	89
綜合收益總額		<u><u>28,455</u></u>	<u><u>37,973</u></u>
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行股東		28,548	37,461
非控制性權益		<u>(93)</u>	<u>512</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四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2	254,754	285,44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	126,084	117,731
貴金屬		69,311	31,136
拆出資金	14	231,195	186,456
衍生金融資產	15	17,362	30,28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6	51,473	76,958
發放貸款和墊款	17	4,374,231	4,396,036
金融投資	18	2,424,329	2,398,70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71,581	377,457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340,151	1,480,79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712,597	540,447
長期應收款	19	98,066	112,382
物業及設備	20	54,865	59,347
使用權資產	21(1)	11,393	12,6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	58,673	58,149
其他資產	24	60,831	49,690
<b>資產合計</b>		<b>7,832,567</b>	<b>7,814,969</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228,560	261,10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26	971,739	1,073,7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7	70,926	43,228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28	112,407	111,993
衍生金融負債	15	24,527	34,07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9	260,794	248,124
吸收存款	30	4,347,799	4,332,681
租賃負債	21(2)	8,066	9,078
預計負債	31	1,727	1,730
已發行債券	32	1,012,008	941,025
當期所得稅負債		4,977	4,5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	238	243
其他負債	33	85,602	96,864
<b>負債合計</b>		<b>7,129,370</b>	<b>7,158,401</b>

##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四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b>股東權益</b>			
股本	34	<b>43,782</b>	43,782
其他權益工具		<b>125,000</b>	95,000
其中：優先股	35	<b>20,000</b>	20,000
永續債	36	<b>105,000</b>	75,000
儲備			
資本公積	34	<b>58,141</b>	58,087
盈餘公積	38	<b>64,829</b>	61,888
一般風險準備	38	<b>101,642</b>	99,279
其他儲備	41	<b>5,245</b>	7,192
未分配利潤	38	<b>290,998</b>	277,631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合計		<b>689,637</b>	642,859
非控制性權益	39	<b>13,560</b>	13,709
<b>股東權益合計</b>		<b>703,197</b>	656,568
<b>負債和股東權益合計</b>		<b>7,832,567</b>	7,814,96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本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30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高迎欣  
董事長

王曉永  
行長

溫秋菊  
董事

(公司蓋章)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附註四	儲備									合計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投資重估 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未分配 利潤			
32	33&34	32	36	36	39		39	36		37			
2024年12月31日	43,782	95,000	58,087	61,888	99,279	6,602	602	(12)	277,631	642,859	13,709	656,568	
(一) 淨利潤	-	-	-	-	-	-	-	-	30,563	30,563	19	30,582	
(二) 其他綜合收益稅 後淨額	-	-	-	-	-	(1,758)	(250)	(7)	-	(2,015)	(112)	(2,127)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1,758)	(250)	(7)	30,563	28,548	(93)	28,455	
(三) 所有者投入和減 少資本													
1. 其他權益工具 持有者減少的 資本	-	30,000	(1)	-	-	-	-	-	-	29,999	-	29,999	
(四)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2,941	-	-	-	-	(2,941)	-	-	-	
2. 提取一般風險 準備	-	-	-	-	2,357	-	-	-	(2,357)	-	-	-	
3.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8,668)	(8,668)	(24)	(8,692)	
4. 優先股股利	-	-	-	-	-	-	-	-	(634)	(634)	-	(634)	
5. 發放永續債利 息	-	-	-	-	-	-	-	-	(2,478)	(2,478)	-	(2,478)	
(五) 所有者權益內部 結轉													
1. 其他綜合收益 結轉留存收益	-	-	-	-	-	68	-	-	(68)	-	-	-	
(六) 其他													
1. 子公司回購 股票	-	-	-	-	-	-	-	-	-	-	-	-	
2. 與少數股東的 權益交易	-	-	48	-	6	-	-	-	(43)	11	(32)	(21)	
3. 與少數股東的 權益性交易權 益重分類	-	-	7	-	-	-	-	-	(7)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2025年12月31日	43,782	125,000	58,141	64,829	101,642	4,912	352	(19)	290,998	689,637	13,560	703,197	

##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附註四	儲備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股本 34	其他 權益工具 35&36	資本公積 34	盈餘公積 38	一般風險 準備 38	投資重估 儲備 41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41	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41	未分配 利潤 38			
<b>2023年12月31日</b>	<u>43,782</u>	<u>95,000</u>	<u>58,111</u>	<u>58,805</u>	<u>95,237</u>	<u>1,507</u>	<u>532</u>	<u>(17)</u>	<u>271,645</u>	<u>624,602</u>	<u>13,199</u>	<u>637,801</u>	
(一) 淨利潤	-	-	-	-	-	-	-	-	32,296	32,296	426	32,722	
(二) 其他綜合收益稅 後淨額	-	-	-	-	-	5,090	70	5	-	5,165	86	5,251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5,090	70	5	32,296	37,461	512	37,973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3,083	-	-	-	-	(3,083)	-	-	-	
2. 提取一般風險 準備	-	-	-	-	4,042	-	-	-	(4,042)	-	-	-	
3.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16,032)	(16,032)	(14)	(16,046)	
4. 發放永續債 利息	-	-	-	-	-	-	-	-	(3,440)	(3,440)	-	(3,440)	
(四) 所有者權益 內部結轉													
1. 其他綜合收益 結轉留存收益	-	-	-	-	-	5	-	-	(5)	-	-	-	
(五) 其他													
1. 子公司回購 股票	-	-	-	-	-	-	-	-	(2)	(2)	(1)	(3)	
2. 與少數股東的 權益交易	-	-	(15)	-	-	-	-	-	-	(15)	-	(15)	
3. 與少數股東的 權益性交易權 益重分類	-	-	(5)	-	-	-	-	-	300	295	13	308	
4. 其他	-	-	(4)	-	-	-	-	-	(6)	(10)	-	(10)	
<b>2024年12月31日</b>	<u>43,782</u>	<u>95,000</u>	<u>58,087</u>	<u>61,888</u>	<u>99,279</u>	<u>6,602</u>	<u>602</u>	<u>(12)</u>	<u>277,631</u>	<u>642,859</u>	<u>13,709</u>	<u>656,568</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所得稅前利潤	32,259	34,085
調整項目：		
信用減值損失	53,950	45,47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761	466
折舊和攤銷	8,615	8,710
處置物業及設備和其他長期資產的收益	(437)	(366)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3,356)	1,353
證券處置收益淨額	(11,364)	(7,858)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19,003	19,452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251	317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54,039)	(56,891)
小計	45,643	44,742
<b>經營資產的變動：</b>		
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淨減少額	21,154	45,869
拆出資金淨(增加)/減少額	(67,597)	5,0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減少/(增加)額	25,520	(41,213)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增加額	(12,240)	(107,796)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淨增加額	(26,870)	(21,597)
其他經營資產淨增加額	(46,002)	(1,866)
小計	(106,035)	(121,554)
<b>經營負債的變動：</b>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減少額	(31,842)	(64,396)
吸收存款增加/(減少)額	28,143	(33,90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淨減少額	(114,898)	(166,50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增加額	12,623	56,858
支付的所得稅款	(1,069)	(3,314)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額	9,959	56,442
小計	(97,084)	(154,826)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b>(157,476)</b>	<b>(231,638)</b>

##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四	<u>2025年</u>	<u>2024年</u>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收回投資及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b>3,459,194</b>	1,664,192
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收到的現金		<b>10,281</b>	6,210
投資支付的現金		<b>(3,392,239)</b>	(1,703,501)
購買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權支付的現金		<b>(23)</b>	(15)
購建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支付的現金		<b>(9,299)</b>	(9,707)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b><u>67,914</u></b>	<u>(42,821)</u>
<b>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收到的現金		<b>30,000</b>	40,000
已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b>1,774,314</b>	1,383,818
贖回其他權益工具支付的現金		-	(40,000)
償還已發行債券支付的現金		<b>(1,715,172)</b>	(1,127,757)
子公司回購股票		-	(3)
分配股利、利潤及償付已發行債券 利息支付的現金		<b>(16,998)</b>	(27,252)
支付永續債利息		<b>(2,478)</b>	(3,440)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b>(3,243)</b>	(3,506)
<b>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b><u>66,423</u></b>	<u>221,860</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b>(965)</b>	253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b>		<b>(24,104)</b>	(52,346)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u>184,990</u></b>	<u>237,336</u>
<b>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42	<b><u><u>160,886</u></u></b>	<u><u>184,990</u></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 一 基本情況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或「民生銀行」)是經國務院及中國人民銀行(以下簡稱「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於1996年2月7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成立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

本行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原銀保監會」)(2023年更名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以下簡稱「金融監管總局」)批准持有B0009H111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領取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110000100018988F。

本行A股及H股股票分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以下簡稱「上交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分別為600016及01988。

就本簡要合併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台灣；中國境外指香港、澳門、台灣，以及其他國家；中國海外指大陸、香港、澳門、台灣之外地區。

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或「民生銀行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從事同業拆借；買賣、代理買賣外匯；從事結匯、售匯業務；從事銀行卡業務；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提供保管箱服務；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它業務；保險兼業代理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證券投資基金託管。(市場主體依法自主選擇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保險兼業代理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證券投資基金託管以及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不得從事國家和本市產業政策禁止和限制類項目的經營活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共開設了43家一級分行及擁有33家子公司(29家村鎮銀行、4家附屬機構)。

## 二 重要會計政策

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主要採用了以下會計政策。除特別說明外，在報告期間均持續地使用了這些會計政策。

### 1 編製基礎

#### 1.1 合規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此外，本合併財務報表還包括香港聯合證券交易所的證券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就本會計年度和比較期間所要求適用的披露。

#### 1.2 編製基礎

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礎。主要的會計政策請見下文。歷史成本通常按交換資產時獲取對價(或預期支付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

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要求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某些估計。同時，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還需要作出某些判斷。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估計和判斷事項，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

### 2 本集團已採用的於2025年新生效的與本集團相關的準則和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期採用了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和修訂。這些準則和修訂於本期強制生效。

準則／修訂		生效日	註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1號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i)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1號**

##### **(i)：缺乏可兌換性**

該修訂規定貨幣之間缺乏可兌換性時如何確定外匯匯率。當缺乏可兌換性時，應當披露額外信息幫助使用者理解缺乏可兌換的影響以及預期對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和現金流量的影響。本集團預期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3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與本集團相關的準則和修訂

準則／修訂		生效日	註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2026年1月1日	(i)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年1月1日	(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	2027年1月1日	(iv)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2027年1月1日	(v)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1號	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	2027年1月1日	(v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前的資產出售或注資／資產出資	其生效日期已無限期推遲	(vii)

## 二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3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與本集團相關的準則和修訂 (續)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

2024年5月30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該修訂主要包含對具有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目標和類似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分類作出澄清、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金融負債，以及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增加披露要求。本集團預期該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ii)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卷)**

2024年7月18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卷)》，包含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隨附指引的小範圍修訂，這是其對準則定期維護的一部分。本集團預期該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2024年12月18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針對性修訂：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該修訂主要內容有：澄清如何適用「自用」要求；明確如果將此類合同指定為套期工具則可適用套期會計要求進行相應會計處理；並增加新的披露要求。本集團預期該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iv)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列示和披露**

2024年4月9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目標是為投資者提供有關公司財務業績的更透明和可比較的信息，引入的新規定主要包括改進利潤表結構、強化管理層業績指標的披露，以及強化信息匯總和分解等。本集團正在評估該準則的影響。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3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與本集團相關的準則和修訂(續)

#### (v)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修訂：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2024年5月5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該準則規定滿足適用條件的子公司在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報時允許採用簡化的披露要求。2025年8月21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的修訂，針對2021年2月至2024年5月期間發布的準則和修訂，簡化了滿足適用條件子公司的披露要求。本集團預期該準則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vi)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

2025年11月13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小範圍修訂，以明確當企業存在以下情形時，如何將財務報表從功能貨幣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具體適用情形包括企業的功能貨幣是非惡性通貨膨脹貨幣，或企業的功能貨幣是惡性通貨膨脹貨幣，且有功能貨幣是非惡性通貨膨脹貨幣的境外經營。本集團預計該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v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出資

該修訂解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在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出資等方面會計處理的不一致。當交易涉及一項業務，須全額確認利得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只能部分確認利得或虧損，即使該等資產屬於子公司。本集團預計上述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4 合併

#### 4.1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本集團控制的子公司以及本集團控制的結構化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

於本年度購入或處置的子公司，其經營成果分別自購買日起或截至處置日之前納入合併利潤表內。

為使子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內其他成員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必要時會對子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合併時，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往來餘額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以抵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移資產的減值證據。

合併子公司中的非控制性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分開列示。

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為初始確認時的權益金額加上其在權益後續變動中所佔份額之和。子公司的全部綜合收益及支出以本行持股比例為基礎分別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和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可能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為負數。

對子公司投資在本行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減去其減值損失(如有)入賬。

#### 4.2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採用購買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成本按下列各項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的加總來計量：本集團為換取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放棄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工具。與購買相關的成本於發生時計入合併利潤表。

在購買日，不考慮非控制性權益，取得的可辨認資產、所承擔的負債以及或有負債均以公允價值計量，但是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相關的資產或負債則應分別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予以確認和計量。

商譽應按如下兩者之間的差額進行計量：(i)所轉讓的對價、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購買方先前在被購買方主體持有的權益(如有)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的總額，(ii)購買日所取得的可辨認淨資產、所承擔的負債以及或有負債相抵後的淨額。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4 合併(續)

#### 4.2 企業合併(續)

代表現時所有者權益並賦予所有者在實體清算時按比例享有該實體淨資產的權力的非控制性權益可按其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享有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該對非控制性權益的初始計量方法可按逐筆購買交易進行選擇。

#### 4.3 商譽

商譽是指合併成本超過在購買日確認的本集團在子公司及聯營企業之可辨認淨資產的公允價值中所佔份額的差額。收購子公司產生的商譽單獨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收購聯營企業產生的商譽計入對聯營企業的投資中。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應分配到本集團預計能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每一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

一個現金產出單元是可以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產生現金流的可辨識的最小資產組。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但如果有跡象顯示某現金產出單元可能會發生減值，則會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如果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低於其賬面金額，減值損失會首先沖減分配到該單元的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根據該單元每一資產的賬面金額的比例將減值損失分攤到該單元的其他資產。商譽的減值損失直接確認至本年合併利潤表，商譽的減值損失不可在後續期間轉回。

#### 4.4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但該企業既不是子公司也不是本集團在合營中的權益。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不能夠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聯營企業在收購後的業績按權益法計入合併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對聯營企業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入賬，並根據本集團在購買後享有聯營企業淨資產份額的變動進行調整。如果聯營企業的虧損等於或超過本集團在聯營企業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本集團將不再確認應分擔的進一步虧損。只有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企業進行支付時，本集團才會就額外應分擔的虧損進行確認。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4 合併(續)

#### 4.4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在每一報告期末，本集團會考慮是否有情況表明本集團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可能存在減值。如果需要確認減值損失，該投資的賬面價值(包括商譽)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的減值準備要求視同一個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按照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預計未來可收回金額(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之間差額進行計量，計入該投資的賬面價值。任何資產減值損失的轉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要求，轉回金額不得超過該投資減值之後可收回金額的增加。

如果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進行交易，則產生的利潤和虧損會按照本集團在相應聯營企業中不佔有的權益份額予以確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移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抵銷。

### 5 利息收入和支出

金融工具利息收入和支出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當期損益。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相關的會計政策，請參見附註二、10.4金融工具的後續計量。

### 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服務的控制權時點或時段內確認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對於在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收入，主要包括代理保險、商戶收單、清算結算、債券承銷收入等；對於在某一時間段內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該段時間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主要包括顧問和諮詢、託管收入等。

### 7 外幣折算

本集團境內機構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和本行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

在編製集團內個別實體的合併財務報表時，以實體的功能貨幣(以該主體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運營的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會按交易發生日的現行匯率進行折算。在每一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項目應按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折算。以公允價值入賬的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應按公允價值確定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折算。以歷史成本計量的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不再重新折算。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7 外幣折算(續)

對因貨幣性項目的結算和重新折算所引起的匯兌差額應計入當年合併利潤表，但以下情況除外：

- (1) 構成本行境外經營淨投資的一部分的貨幣性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2) 以外幣計價，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貨幣性資產，其外幣折算差額分解為由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和該等貨幣性資產的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屬於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合併利潤表，屬於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的重新折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應計入當年合併利潤表，除非與此非貨幣性項目有關的溢利和虧損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在此情況下的匯兌差額也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為呈列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境外機構的資產和負債均採用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折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收入和支出項目均按與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累積計入權益項下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及非控制性權益(如適用)。處置全部或部分境外機構時相關的累計外幣折算差額將會從權益重分類至合併利潤表。

### 8 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財務報告日的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財務報告日，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依據已頒佈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當本集團有法定權利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時，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否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額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8 所得稅(續)

本集團除了將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影響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外，當期所得稅費用和遞延所得稅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9 職工薪酬

#### 9.1 短期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或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提的職工工資、獎金、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

#### 9.2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本集團職工參加的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以及企業年金。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算。本行及部分附屬機構根據國家企業年金相關政策為符合資格的員工建立了補充設定提存退休金計劃，即企業年金。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繳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

### 10 金融工具

#### 10.1 金融工具的初始確認、分類和計量

當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相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對於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在交易日確認將收到的資產和為此將承擔的負債，或者在交易日終止確認已出售的資產，同時確認處置利得或損失以及應向買方收取的應收款項。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還應該加上或減去可直接歸屬於獲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作為費用計入損益。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0 金融工具(續)

#### 10.1 金融工具的初始確認、分類和計量(續)

#####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三類：

- (a)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或
- (c)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業務模式反映了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也就是說，本集團的目標是僅為收取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還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如果以上兩種情況都不適用(例如，以交易為目的持有金融資產)，那麼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其他」，並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本集團在確定一組金融資產業務模式時考慮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該組資產的現金流、該組資產的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

如果業務模式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的雙重目的，本集團將評估金融工具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支付。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符，即利息僅包括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其他基本借貸風險以及與基本借貸安排相符的利潤率的對價。若合同條款引發了與基本借貸安排不符的風險或波動敞口，則相關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對於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在確定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和利息的支付時，將其作為一個整體分析。

## 二 重要會計政策 (續)

### 10 金融工具 (續)

#### 10.1 金融工具的初始確認、分類和計量 (續)

##### (1) 金融資產 (續)

本集團對債務工具和權益工具的分類要求如下：

##### (a)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是指從發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工具，例如貸款、政府債券和公司債券等。債務工具的分類與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

基於這些因素，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劃分為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 以攤餘成本計量：如果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且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該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那麼該金融資產按照攤餘成本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如果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且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該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那麼該金融資產按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滿足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可以將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一經做出，不得撤銷。

##### (b)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從發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權益定義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義務且享有發行人淨資產和剩餘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集團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但管理層已做出不可撤銷指定為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除外。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0 金融工具(續)

#### 10.1 金融工具的初始確認、分類和計量(續)

#####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適用於衍生金融負債、交易性金融負債以及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在初始確認時，為了提供更相關的會計信息，本集團可以將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但該指定應當滿足下列條件之一：

- 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 根據正式書面文件載明的企業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計量為基礎對金融負債組合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進行管理和業績評價，並在企業內部以此為基礎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
- 包含一項或多項將顯著改變其現金流的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負債。

由於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應用繼續涉入法進行核算而確認金融負債。當該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時，本集團根據該轉讓收取的對價確認金融負債，並在後續期間確認因該負債產生的所有費用；在應用繼續涉入法核算時，對相關負債的計量參見附註二、10.7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 10.2 金融資產的重分類

本集團改變其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時，將對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進行重分類，且自重分類日起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相關會計處理，不得對以前已經確認的利得、損失(包括減值損失或利得)或利息進行追溯調整。重分類日，是指導致本集團對金融資產進行重分類的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0 金融工具(續)

#### 10.3 公允價值確定方法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

金融工具存在活躍市場的，本集團採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是指易於定期從交易所、行業協會、定價服務機構等獲得的價格，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實際發生的市場交易的價格。如不能滿足上述條件，則被視為非活躍市場。非活躍市場的跡象主要包括：存在顯著買賣價差、買賣價差顯著擴大或不存在近期交易。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躍市場的，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市場參與者最近進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當前的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期權定價模型及其他市場參與者常用的估值技術等。在估值時，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術，選擇與市場參與者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交易中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相一致的輸入值。這些估值技術包括使用可觀察輸入值和／或不可觀察輸入值，並盡可能優先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

#### 10.4 金融工具的後續計量

金融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對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應當以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經下列調整後的結果確定：(i)扣除已償還的本金；(ii)加上或減去採用實際利率法將該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額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iii)扣除累計計提的損失準備(僅適用於金融資產)。

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該資產和負債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並分別列示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實際利率法，是指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以及將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攤計入各會計期間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預計存續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餘額或該金融負債攤餘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確定實際利率時，本集團在考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有合同條款的基礎上估計預期現金流量，但不考慮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等，在確定實際利率時予以考慮。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0 金融工具(續)

#### 10.4 金融工具的后續計量(續)

#####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本集團根據金融資產賬面餘額乘以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利息收入並列報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況除外：

-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起，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是指將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的利率；
-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未發生信用減值、但在後續期間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即，賬面餘額扣除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之後的淨額)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若該金融工具在後續期間因其信用風險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減值，並且這一改善在客觀上可與應用上述規定之後發生的某一事件相聯繫，應轉按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賬面餘額來計算確定利息收入。

#####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a) 債務工具

與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相關的減值損失或利得、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和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除此之外，賬面價值的變動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應當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該資產的利息收入，並列示為「利息收入」。

###### (b) 權益工具

本集團將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指定後，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進行確認，且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包括處置時)。股利收入在本集團確定對其收取的權利成立時進行確認，並計入損益。

##### (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並且不屬於套期關係一部分的交易性金融資產產生的利得或損失，這些資產的期間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0 金融工具(續)

#### 10.4 金融工具的後續計量(續)

##### (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其產生的所有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除非是將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則該金融負債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應當按照下列規定進行處理：

- 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變動金額，應當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該金融負債的其他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按照上一段對該金融負債的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進行處理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的，本集團應當將該金融負債的全部利得或損失(包括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金額)計入損益。

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應當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 10.5 金融工具的減值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金融資產，以及部分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本集團結合前瞻性信息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其中，對於本集團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應按照該金融資產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折現。

本集團對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反映了以下各種要素：

- (a) 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在財務報告日無需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0 金融工具(續)

#### 10.5 金融工具的減值(續)

對於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金融工具，本集團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運用「三階段」減值模型分別計量其損失準備、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一：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損失階段劃分為階段一。

階段二：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並未將其視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其損失階段劃分為階段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參見附註十、2.1(2)。

階段三：對於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其損失階段劃分為階段三。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參見附註十、2.1(3)。

階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階段二和階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所使用的參數、假設及估計，參見附註十、2.1(4)(5)(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並將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且不應減少該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在上一會計期間已經按照相當於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了損失準備，但在當期財務報告日，該金融工具已不再屬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團在當期財務報告日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損失準備，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轉回金額作為減值利得計入當期損益，但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當期財務報告日僅將自初始確認後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累計變動確認為損失準備。

#### 10.6 貸款合同修改

本集團有時會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戶貸款的合同，導致合同現金流發生變化。出現這種情況時，本集團會評估修改後的合同條款是否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0 金融工具(續)

#### 10.6 貸款合同修改(續)

如果修改後合同條款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原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確認一項新金融資產，且對新資產重新計算一個新的實際利率。在這種情況下，對修改後的金融資產應用減值要求時，包括確定信用風險是否出現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為初始確認日期。對於上述新確認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也要評估其在初始確認時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特別是當合同修改發生在債務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時。賬面價值的改變作為終止確認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

如果修改後合同條款並未發生實質性的變化，則合同修改不會導致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本集團根據修改後的合同現金流量重新計算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並將修改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在計算新的賬面餘額時，仍使用初始實際利率(或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對修改後的現金流量進行折現。

#### 10.7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金融資產，予以終止確認：(1)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2)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3)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若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且並未放棄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按照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確認相應的負債。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將所轉移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及因轉移而收到和應收的對價與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10.8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的現時義務已經全部或部分得以履行、取消或到期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義務已解除部分。本集團(債務人)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議，以承擔新金融負債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的，終止確認現存金融負債，並同時確認新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對價(包括轉出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新金融負債)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0 金融工具(續)

#### 10.9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能證明擁有本集團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合同。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應當將發行的金融工具分類為權益工具：

- (1) 該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
- (2) 將來須用或可用自身權益工具結算該金融工具的，如該金融工具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該金融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實際收到的對價扣除直接歸屬於權益性交易的交易費用後的餘額確認。

#### 10.10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於相關合同簽署日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10.11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如可轉換債券中的轉股權。對於主合同是金融資產的混合合同，本集團對其整體進行分類和計量。對於主合同並非金融資產的混合合同，在符合以下條件時，將嵌入衍生工具拆分為獨立的衍生工具處理：

- 嵌入衍生工具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並非緊密相關；
- 具有相同條款但獨立存在的工具滿足衍生工具的定義；且
- 混合工具並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本集團可以選擇將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或者選擇將混合合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0 金融工具(續)

#### 10.12 套期會計

本集團使用現金流量套期及公允價值套期。本集團於套期開始時為套期工具與被套期項目之間的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進行各類套期交易時的策略準備了正式書面文件。本集團還於套期開始及以後期間書面評估了套期業務中使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在抵銷被套期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是否高度有效。本集團在套期初始指定日及以後期間持續評估套期關係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1)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套期為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該類現金流量變動源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如可變利率債務的全部或部分未來利息償付額)、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有關的某類特定風險，最終對當期損益產生影響。

對於被指定為套期工具並符合現金流量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中屬於有效套期的部分，應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計入股東權益項下的其他綜合收益。屬於無效套期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原已計入股東權益中的累計利得或損失，當在被套期項目影響當期損益的相同期間轉出並計入當期損益。

當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或不再被指定為套期，或者套期關係不再符合套期會計的要求時，原已計入股東權益中的套期工具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暫不轉出，直至預期交易實際發生時才被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如果預期交易預計不會發生，則原已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中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應轉出，計入當期合併利潤表。

##### (2) 公允價值套期

公允價值套期為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或該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中可辨認部分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該類價值變動源於某類特定風險，並將對當期損益產生影響。

對於被指定為套期工具並符合公允價值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價值的變動連同被套期項目因被套期風險形成的公允價值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二者的淨影響作為套期無效部分計入當期損益。

若套期關係不再符合套期會計的要求，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被套期項目的賬面價值所做的調整，在終止日至到期日的期間內按照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並計入當期損益。當被套期項目被終止確認時，尚未攤銷的對賬面價值所做的調整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0 金融工具(續)

#### 10.13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當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法定權利，且目前可執行該種法定權利，同時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金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示，不予相互抵銷。抵銷權應當不取決於未來事項，而且在本集團和所有交易對手方的正常經營過程中，或在出現發生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等各種情形下，本集團均可執行該法定權利。

#### 10.14 賣出回購、買入返售款項及債券借出

具有固定回購日期和價格的標準回購合約中，作為抵押品而轉移的金融資產無需終止確認，其繼續按照出售或借出前的金融資產項目分類列報，向交易對手收取的款項作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列示。未終止確認的項目在「附註六、3或有事項及承諾－擔保物」中披露。

為按返售合約買入的金融資產所支付的對價作為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列示，相應買入的金融資產無需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附註六、3或有事項及承諾－擔保物」。

買入返售或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價差，在交易期間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債券借出業務通常以現金或債券作為抵質押物。本集團出借給交易對手的債券，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中反映；從交易對手借入的債券，不確認為資產。本集團收取或支付現金的同時，確認一項負債或資產。

### 11 貴金屬

貴金屬包括黃金、白銀及其他貴金屬。

本集團交易性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按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合併利潤表。

### 12 物業和設備

物業和設備包括用於提供服務或為行政用途(除在建工程外)而持有的建築物，按其成本減去隨後發生的任何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後的餘額列示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外購土地及建築物的價款難以在土地使用權與建築物之間合理分配的，全部在物業和設備中計入房屋及建築物的成本。

與物業和設備(除在建工程外)相關的後續支出如能可靠計量，且與之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則計入物業和設備(除在建工程外)，並終止確認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其他後續支出計入當期合併利潤表。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2 物業和設備(續)

物業和設備(除在建工程外)經考慮其預計淨殘值後採用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算折舊以確認其對經濟價值的損耗，並計入合併利潤表中的「營業支出」。本集團於年度末終了對物業和設備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如發生改變，則作為會計估計變更於未來期間處理。

各類物業和設備的可使用年期、預計淨殘值率和年折舊率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5 – 30年	5%	3.17% – 19.00%
經營設備類固定資產	3 – 20年	5%	4.75% – 31.67%
科技設備類固定資產	3 – 10年	5%	9.50% – 31.67%
運輸工具類固定資產	5年	5%	19.00%
其他固定資產	5 – 30年	5%	3.17% – 19.00%

為生產經營或自用目的且處於建造過程中的在建工程以成本扣減減值核算。在建工程在完成並可達到擬定用途時重分類到物業和設備中適當的類別，並按與其他物業和設備相同的基礎開始計算折舊。

當一項物業和設備處於處置狀態或預期通過持續使用不能產生經濟利益時，應當予以終止確認。該資產終止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按處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期間計入合併利潤表中的「其他業務收入」或「營業支出」。對於物業和設備減值的會計政策，包含在「附註二、19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的減值」中。

### 13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被歸類為使用權資產，在其授權使用年限內按照直線法攤銷。

### 14 抵債資產

本集團受讓的金融資產類型的抵債資產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受讓的金融資產以外的抵債資產，按照放棄債權的公允價值和可直接歸屬該資產的稅金等其他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財務報告日，非金融資產類型的抵債資產按照賬面價值與可收回金額孰低計量，當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時，對抵債資產計提減值準備。

處置抵債資產時，取得的處置收入與抵債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取得抵債資產後轉為自用的，按轉換日抵債資產的賬面淨值結轉。

對於持有的抵債資產，本集團採用多種方式予以處置。抵債資產原則上不得自用，確因經營管理需要將抵債資產轉為自用的，視同新購固定資產進行管理。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5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和／或為資本增值而持有的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按其購買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與投資性房地產相關的後續支出如能可靠計量，且與之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則計入投資性房地產。其他後續支出計入當期合併利潤表。

投資性房地產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其折舊與攤銷採用與建築及土地相同的方法。

對於投資性房地產減值的會計政策，包含在「附註二、19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的減值」中。

如果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轉回，則該投資性房地產的賬面金額會增記至重新估計後的可收回金額，但增加後的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該物業未確認減值損失前所確定的賬面金額。減值損失的轉回立即確認為收入計入合併利潤表。

當投資性房地產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本集團按處置取得的價款與該投資性房地產賬面價值的差額及相關稅費計入當期合併利潤表。

### 16 租賃

租賃，是指在一定期間內，出租人將資產的使用權讓與承租人以獲取對價的合同。

#### 16.1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期開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並按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額包括固定付款額，以及在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情況下需支付的款項等。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築物、土地使用權、經營設備及其他等。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該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賃付款額、初始直接費用等，並扣除已收到的租賃激勵。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是否能夠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則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當可收回金額低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時，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

對於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短期租賃和單項資產全新時價值較低的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將相關租金支出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6 租賃(續)

#### 16.2 作為出租人

實質上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其他的租賃為經營租賃。

##### (1) 經營租賃

本集團經營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及運輸工具時，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確認。

##### (2) 融資租賃

於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融資租賃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終止確認相關資產。本集團將應收融資租賃款列示為長期應收款。

###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庫存現金、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 18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且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和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入賬。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預計可使用年限通常為5 – 20年。

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的後續計量不進行攤銷，需每年進行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無形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損失以處置取得的價款與該無形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進行計量，並計入本年合併利潤表。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19 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覆核其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這些資產出現減值損失。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如有)。可收回金額是指一項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該資產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

如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金額，則將該資產的賬面金額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損失計入合併利潤表。

如果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轉回，則該資產的賬面金額會增記至重新估計後的可收回金額，但增加後的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該資產以往年度未確認減值損失情況下所確定的賬面金額。減值損失的轉回確認為收入。

### 20 股利分配

向本行普通股股東分配的股利，在該等股利獲本行股東大會批准的當期於本集團及本行的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本行宣派和支付優先股股利或永續債債息由本行董事會根據股東大會授權決定。向本行優先股或永續債股東分配的優先股股利或永續債債息，在該等股利或債息獲本行董事會批准的當期於本集團及本行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 21 預計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項而承擔了現時義務，並且很可能被要求履行該義務，在能夠對該義務的金額進行可靠估計時，本集團會對該義務確認預計負債。

確認為預計負債的金額應是在考慮到與義務相關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之後，對報告期末履行現時義務所需支付對價的最佳估計。如果預計負債是以預期履行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估計現金流量來計量，則其賬面金額是該現金流量的現值。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2 受託業務

本集團通常根據與證券投資基金、社會保障基金、保險公司、信託公司、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年金計劃和其他機構訂立的代理人協議，作為代理人、受託人或以其他受託身份代表客戶管理資產。本集團僅根據代理人協議提供服務並收取費用，但不會就所代理的資產承擔風險和利益。所代理的資產不在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本集團也代表客戶作出委託貸款安排。根據委託貸款安排的條款，本集團作為中介人按作為提供委託貸款的貸款人的客戶之指示向借款人提供貸款。本集團負責安排並收回委託貸款，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佣金。因為本集團不承擔委託貸款所產生的經濟風險和利益及相關委託資金，所以委託貸款不會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 23 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

財務擔保合同要求發行人為合同持有人提供償還保障，即在被擔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條款支付款項時，代為償付合同持有人的損失。

財務擔保合同在擔保提供日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初始確認之後，負債金額按初始確認金額扣減擔保手續費攤銷後的攤餘價值與對本集團履行擔保責任所需準備金的最佳估計孰高列示。與該合同相關負債的增加計入當年合併利潤表。

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承諾按照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減值。本集團並未承諾以任何低於市場利率的價格發放貸款，也不以支付現金或發行其他金融工具作為貸款承諾的淨結算。

本集團將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的損失準備列報在預計負債中。但如果一項工具同時包含貸款和未使用的承諾，且本集團不能把貸款部分與未使用的承諾部分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區分開，那麼兩者的損失準備一併列報在貸款的損失準備中，除非兩者的損失準備合計超過了貸款賬面餘額，則將損失準備列報在預計負債中。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4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是由過去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集團不可控的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有負債也可能是一項由過去事項導致的未確認的現時義務，其很可能不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或該項義務的影響金額不能可靠計量。

本集團對該等義務不作確認，僅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或有事項及承諾」中披露或有負債。

如滿足「附註二、21預計負債」的確認條件，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 25 經營分部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i)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包括與集團內部其他組成部分交易產生的收入和發生的費用；(ii)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iii)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單獨信息。本集團將符合特定條件的經營分部進行合併披露，且對達到一定數量化標準的經營分部進行單獨列報。

### 26 優先股及永續債

本集團發行的優先股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同時，該等優先股為將來須用自身權益工具結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但不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本集團將發行的優先股分類為權益工具，發行優先股發生的手續費、佣金等交易費用從權益中扣除。

本集團發行的永續債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且該永續債不存在須用或可用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條款安排。本集團將發行的永續債分類為權益工具，發行永續債發生的手續費、佣金等交易費用從權益中扣除。

## 二 重要會計政策(續)

### 27 重要性

重要性，是指在合理預期下，財務報表某項目的省略或錯報會影響使用者據此作出經濟決策的，該項目具有重要性。

本集團根據自身所處的具體環境，從項目的性質和金額兩方面判斷財務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斷項目性質的重要性時，本集團主要考慮該項目在性質上是否屬於本集團日常活動、是否顯著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斷項目金額大小的重要性時，本集團考慮該項目金額佔資產總額、負債總額、所有者權益總額、營業收入總額、營業成本總額、淨利潤、綜合收益總額等直接相關項目金額的比重或所屬報表單列項目金額的比重。

## 三 重大會計估計和會計判斷

在採用附註二所述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需要做出影響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的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是基於本集團管理層過去的歷史經驗，並在考慮其他相關因素包括對未來事項的合理預期的基礎上作出的。

本集團會持續地對上述估計和相關假設持續進行覆核。如果會計估計的變更僅對變更的當期構成影響，則會在變更的當期予以確認。如果變更對當期和未來期間均構成影響，則同時會在變更的當期和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以下為本集團在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的關鍵判斷和重要估計，其存在導致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在未來12個月出現重大調整的重要風險：

### 1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在確定金融資產的分類時涉及的重大判斷包括業務模式及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分析等。

本集團在金融資產組合的層次上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考慮的因素包括評價和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金融資產業績的方式、影響金融資產業績的風險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關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

本集團在評估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一致時，存在以下主要判斷：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導致在存續期內的時間分佈或者金額發生變動；利息是否僅包括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其他基本借貸風險以及與成本和利潤的對價。例如，提前償付的金額是否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償付本金為基礎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終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補償。

### 三 重大會計估計和會計判斷(續)

#### 2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和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以及部分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客戶的信用行為，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附註十、2信用風險具體說明瞭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使用的參數、假設和估計。

#### 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躍市場的，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使用近期交易相同或類似金融工具的價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公認定價模型等。通過估值技術估計公允價值時使用市場實際可觀察輸入值和數據，例如利率收益曲線、外匯匯率和期權隱含波動率。當市場可觀察輸入值不可獲得時，本集團使用經校準的假設盡可能接近市場可觀察的數據。管理層需要對本集團和交易對手面臨的信用風險、流動性、市場波動及相關性等因素做出估計，這些假設的變動可能影響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4 稅項

本集團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某些交易最終的稅務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結合當前的稅收法規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機關對本集團的政策，對稅收法規的實施及不確定性的事項進行了稅務估計。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認定結果同最初估計的金額存在差異，則該差異將對其最終認定期間的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產生影響。

#### 5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當本集團作為結構化主體中的資產管理人或作為投資人時，本集團需要就是否控制該結構化主體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做出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了交易結構下的合同權利和義務以及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分析和測試了結構化主體的可變回報，包括但不限於作為資產管理者獲得的手續費收入及資產管理費、留存的剩餘收益，以及是否對結構化主體提供了流動性支持或其他支持。此外，本集團在結構化主體交易中所擔任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的角色進行了判斷，包括分析和評估了對結構化主體決策權的範圍、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獲得的報酬水平、因持有結構化主體中的其他權益所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以及其他參與方持有的實質性權利。

### 三 重大會計估計和會計判斷(續)

#### 6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在正常經營活動中通過常規方式交易、資產證券化、賣出回購協議、證券借出等多種方式轉移金融資產。在確定轉移的金融資產是否能夠全部或者部分終止確認的過程中，本集團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斷和估計。

若本集團通過結構化交易轉移金融資產至特殊目的實體，本集團分析評估與特殊目的實體之間的關係是否實質表明本集團對特殊目的實體擁有控制權從而需進行合併。合併的判斷將決定終止確認分析應在合併主體層面，還是在轉出金融資產的單體機構層面進行。

本集團需要分析與金融資產轉讓相關的合同現金流權利和義務，從而依據以下判斷確定其是否滿足終止確認條件：

- 是否轉移獲取合同現金流的權力；或現金流是否已滿足「過手」的要求轉移給獨立第三方。
- 評估金融資產所有權上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程度。本集團在估計轉移前後現金流以及其他影響風險和報酬轉移程度的因素時，運用了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 若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本集團繼續分析評估本集團是否放棄了對金融資產的控制，以及本集團是否繼續涉入已轉讓的金融資產。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放棄對金融資產的控制時，本集團分析轉入方是否具有出售被轉讓資產的實際能力，即轉入方是否能夠向非關聯的第三方整體出售該項資產且轉入方能夠單方面實施此能力，毋需附加額外限制。若本集團已經放棄對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本集團終止確認相關金融資產並依據金融資產轉讓過程中產生或者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確認相關資產與負債。若本集團未放棄對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本集團按照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繼續確認相關金融資產。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

##### 1 利息淨收入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發放貸款和墊款	152,010	174,559
其中：公司貸款和墊款	80,969	91,736
個人貸款和墊款	69,557	79,212
票據貼現	1,484	3,611
金融投資	54,039	56,891
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9,650	44,6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4,389	12,244
長期應收款	5,820	6,947
拆出資金	4,888	6,03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785	4,2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23	1,09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90	1,305
小計	<u>222,855</u>	<u>251,086</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73,519)	(88,87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款項	(14,740)	(24,796)
已發行債券	(19,003)	(19,452)
向中央銀行借款	(4,806)	(7,333)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684)	(4,64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609)	(3,425)
拆入資金及其他	(2,368)	(3,874)
小計	<u>(122,729)</u>	<u>(152,396)</u>
利息淨收入	<u><u>100,126</u></u>	<u><u>98,690</u></u>
其中：		
已減值貸款利息收入	<u><u>1,926</u></u>	<u><u>1,169</u></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5年	2024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9,546	10,337
代理業務手續費	3,428	3,653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4,292	4,209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784	1,980
信用承諾手續費及佣金	1,088	1,027
其他	1,000	888
小計	<u>22,138</u>	<u>22,094</u>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817)	(3,84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u><u>18,321</u></u>	<u><u>18,245</u></u>

##### 3 交易收入淨額

	2025年	2024年
利率產品淨收益	1,233	3,779
匯兌及匯率產品淨收益／(損失)	778	(530)
其他	1,821	305
合計	<u><u>3,832</u></u>	<u><u>3,554</u></u>

##### 4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2025年	2024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749	4,2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2,443	2,99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553	1,867
其他	(1,098)	933
合計	<u><u>15,647</u></u>	<u><u>10,019</u></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5 其他營運淨收入

	<u>2025年</u>	<u>2024年</u>
經營租賃收入	3,213	4,080
政府補助	437	458
其他	<u>(1,899)</u>	<u>(1,923)</u>
合計	<u><u>1,751</u></u>	<u><u>2,615</u></u>

##### 6 營運支出

	<u>2025年</u>	<u>2024年</u>
員工薪酬(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獎金及職工福利	28,218	28,250
— 離職後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	3,072	3,065
折舊和攤銷費用	6,983	6,844
短期和低價值租賃費及物業管理費	1,044	976
稅金及附加		
— 城市維護建設稅	758	793
— 教育費附加	334	352
— 其他	609	635
業務／辦公費用及其他	<u>11,689</u>	<u>12,183</u>
合計	<u><u>52,707</u></u>	<u><u>53,098</u></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7 信用減值損失

	<u>2025年</u>	<u>2024年</u>
發放貸款和墊款	<b>47,901</b>	39,00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b>3,936</b>	4,4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b>525</b>	374
長期應收款	<b>1,142</b>	1,098
其他	<b>446</b>	531
合計	<b><u>53,950</u></b>	<b><u>45,474</u></b>

##### 8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u>2025年</u>	<u>2024年</u>
抵債資產	<b>730</b>	391
其他	<b>31</b>	75
合計	<b><u>761</u></b>	<b><u>466</u></b>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9 董事和監事薪酬

##### 9.1 董事和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5年度(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5年			合計
	基本工資、 津貼 及其他福利	養老金 計劃供款	酌情獎金	
高迎欣 <sup>(1)</sup>	3,183	109	—	3,292
劉永好	695	—	—	695
王曉永 <sup>(1)(2)(5)</sup>	3,102	109	—	3,211
史玉柱	695	—	—	695
宋春風 <sup>(3)</sup>	—	—	—	—
梁鑫傑 <sup>(3)(5)</sup>	—	—	—	—
林立	261	—	—	261
鄭海陽 <sup>(3)</sup>	—	—	—	—
曲新久	820	—	—	820
溫秋菊	895	—	—	895
宋煥政	900	—	—	900
楊志威	890	—	—	890
程鳳朝 <sup>(5)</sup>	900	—	—	900
劉寒星 <sup>(5)</sup>	900	—	—	900
張俊潼 <sup>(5)</sup>	2,880	109	—	2,989
張宏偉 <sup>(2)(3)(4)(5)</sup>	—	—	—	—
趙鵬 <sup>(3)(4)</sup>	—	—	—	—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9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 9.1 董事和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薪酬詳情如下:(續)

- (1) 本行對執行董事的部分業績薪酬實行延期支付，此等金額未包含在上述披露中。延期支付事項參見附註九。
- (2) 全薪履職的執行董事的2025年稅前薪酬總額尚待董事會批准。批准後，本行將另行披露。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25年度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報告期內，宋春風先生、梁鑫傑先生、鄭海陽先生、張宏偉先生、趙鵬先生未領取董事薪酬。
- (4) 自2024年9月起，趙鵬先生不再領取董事薪酬，張宏偉先生未領取董事薪酬。
- (5) 2024年3月12日，因到齡退休，鄭萬春先生辭去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及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等職務。

2024年3月12日，因到齡退休，袁桂軍先生辭去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等職務。

2024年3月12日，因工作調整，張俊潼先生辭去本行監事會主席、職工監事及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相關職務。

2024年3月12日，因任職累計滿六年，王玉貴先生辭去本行外部監事及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相關職務。

2024年5月27日，因就任本行業業務總監，龔志堅先生不再繼續履行職工監事及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相關職責。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9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 9.1 董事和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薪酬詳情如下:(續)

2024年6月7日，龍平先生被選舉為本行第八屆監事會職工監事。2024年6月12日，龍平先生被選舉為本行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

2024年6月26日，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第九屆董事會，第九屆董事會由16名董事組成，包括張宏偉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趙鵬先生、梁鑫傑先生、林立先生7名非執行董事，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劉寒星先生6名獨立董事，以及高迎欣先生、王曉永先生、張俊潼先生3名執行董事。盧志強先生、吳迪先生、楊曉靈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董事。2024年8月，王曉永，張俊潼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2024年6月26日，高迎欣先生被選舉為本行董事長，張宏偉先生、劉永好先生、王曉永先生為副董事長。2024年8月，王曉永先生的副董事長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2024年6月26日，楊毓先生被選舉為監事會副主席、監事會召集人，翁振杰被選舉為監事會副主席。

2024年10月11日，因到齡退休，楊毓先生辭去本行第九屆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及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委員等相關職務。

2025年1月，梁鑫傑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2025年3月15日，因個人身體原因，張宏偉先生辭去本行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等職務。

2025年6月26日，本行2024年年度股東會選舉鄭海陽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2025年11月7日，鄭海陽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2025年7月17日，林立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2025年12月26日，因個人原因，趙鵬先生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等職務。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9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 9.1 董事和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薪酬詳情如下:(續)

2024年度(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4年			合計
	基本工資、 津貼 及其他福利	養老金 計劃供款	酌情獎金	
高迎欣 <sup>(1)</sup>	3,234	112	1,621	4,967
劉永好	995	—	—	995
王曉永 <sup>(1)(2)(5)</sup>	1,787	44	689	2,520
史玉柱	875	—	—	875
宋春風 <sup>(3)</sup>	—	—	—	—
趙鵬 <sup>(4)</sup>	590	—	—	590
梁鑫傑 <sup>(5)</sup>	—	—	—	—
曲新久	885	—	—	885
溫秋菊	990	—	—	990
宋煥政	985	—	—	985
楊志威	975	—	—	975
程鳳朝 <sup>(5)</sup>	775	—	—	775
劉寒星 <sup>(5)</sup>	743	—	—	743
張俊潼 <sup>(5)</sup>	2,750	112	871	3,733
翁振杰 <sup>(1)(2)</sup>	928	—	—	928
吳迪	865	—	—	865
魯鐘男	825	—	—	825
李宇	815	—	—	815
龍平 <sup>(5)</sup>	1,499	63	543	2,105
毛斌	148	5	37	190
龔志堅 <sup>(5)</sup>	2,057	112	962	3,131
張宏偉 <sup>(2)(5)</sup>	675	—	—	675
盧志強	475	—	—	475
鄭萬春 <sup>(5)</sup>	810	22	212	1,044
楊曉靈	390	—	—	390
解植春 <sup>(5)</sup>	285	—	—	285
彭雪峰 <sup>(5)</sup>	165	—	—	165
袁桂軍 <sup>(5)</sup>	691	22	165	878
楊毓	1,971	74	849	2,894
王玉貴 <sup>(5)</sup>	185	—	—	185
趙富高	—	—	—	—
張禮卿	400	—	—	400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9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 9.1 董事和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薪酬詳情如下:(續)

- (1) 本行對執行董事、監事會主席和監事會副主席的部分業績薪酬實行延期支付，此等金額未包含在上述披露中。延期支付事項參見附註九。
- (2) 全薪履職的執行董事、監事會主席和監事會副主席的2024年稅前薪酬總額尚待董事會批准。批准後，本行將另行披露。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24年度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報告期內，宋春風先生未領取董事薪酬，趙富高先生未領取監事薪酬。
- (4) 自2024年9月起，趙鵬先生不再領取董事薪酬，張宏偉先生未領取董事薪酬。
- (5) 2023年6月9日，程鳳朝先生被選舉為本行獨立非董事，其任職資格於2024年2月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彭雪峰先生因任期屆滿，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6月9日，劉寒星先生被選舉為本行獨立非董事，其任職資格於2024年3月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解植春先生因任期屆滿，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12日，因到齡退休，鄭萬春先生辭去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及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等職務。

2024年3月12日，因到齡退休，袁桂軍先生辭去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等職務。

2024年3月12日，因工作調整，張俊潼先生辭去本行監事會主席、職工監事及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相關職務。

2024年3月12日，因任職累計滿六年，王玉貴先生辭去本行外部監事及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相關職務。

2024年5月27日，因就任本行業業務總監，龔志堅先生不再繼續履行職工監事及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相關職責。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9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 9.1 董事和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薪酬詳情如下:(續)

2024年6月7日，龍平先生被選舉為本行第八屆監事會職工監事。2024年6月12日，龍平先生被選舉為本行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

2024年6月26日，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第九屆董事會，第九屆董事會由16名董事組成，包括張宏偉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趙鵬先生、梁鑫傑先生、林立先生7名非執行董事，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劉寒星先生6名獨立董事，以及高迎欣先生、王曉永先生、張俊潼先生3名執行董事。盧志強先生、吳迪先生、楊曉靈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董事。2024年8月，王曉永，張俊潼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2024年6月26日，高迎欣先生被選舉為本行董事長，張宏偉先生、劉永好先生、王曉永先生為副董事長。2024年8月，王曉永先生的副董事長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2024年6月26日，楊毓先生被選舉為監事會副主席、監事會召集人，翁振杰被選舉為監事會副主席。

2024年10月11日，因到齡退休，楊毓先生辭去本行第九屆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及提名與評價委員會委員等相關職務。

2025年1月，梁鑫傑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2025年3月15日，因個人身體原因，張宏偉先生辭去本行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發展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等職務。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9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9.2 於2025年，五位最高薪酬的人士均非上表中披露的董事或監事(2024年度：五位最高薪酬的人士均非上表中披露的董事或監事)。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匯總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25,270	18,138
養老金計劃供款	427	209
酌情獎金	8,370	12,568
合計	<u>34,067</u>	<u>30,915</u>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所屬範圍如下：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5,000,001元至人民幣7,000,000元	3	4
人民幣7,000,001元至人民幣9,000,000元	<u>2</u>	<u>1</u>

本集團未向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授予的獎勵或失去職位的補償。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0 所得稅費用

	2025年	2024年
當年所得稅費用	1,498	6,471
遞延所得稅(附註四、22)	179	(5,108)
合計	<u>1,677</u>	<u>1,363</u>

本集團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稅前利潤	32,259	34,085
按照25%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8,065	8,521
免稅收入的影響 <sup>(1)</sup>	(8,981)	(9,460)
不可抵扣支出的影響 <sup>(2)</sup>	2,863	2,869
永續債利息支出的影響	(620)	(860)
匯算清繳差異及其他	350	293
所得稅費用	<u>1,677</u>	<u>1,363</u>

(1) 免稅收入主要為免稅國債、地方政府債券利息收入及基金分紅。

(2) 主要包含本集團不可稅前抵扣的核銷損失，及超出稅前可抵扣限額的業務招待費、存款保險費等的稅務影響。

#### 經合組織發佈的支柱二立法模板

2021年12月，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了《應對經濟數字化稅收挑戰——支柱二全球反稅基侵蝕規則立法模板》(以下簡稱「支柱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分成員所在轄區的支柱二法規已生效。集團已為相關轄區作出評估，潛在補足稅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同時，本集團採用了2023年5月發佈的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修訂，豁免確認及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1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除以本行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稀釋每股收益以調整後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除以調整後的本行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於2019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以及2024年度和2025年度，本行發行了非累積優先股和非累積永續債，其具體條款分別於附註四、35優先股和附註四、36永續債中予以披露。

優先股的轉股特徵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能發行普通股。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轉股的觸發事件並未發生，優先股的轉股特徵對2025年度及2024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計算沒有影響。

	2025年	2024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30,563	32,296
減：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持有者的淨利潤	(3,112)	(4,316)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7,451	27,980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43,782	43,782
基本／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u>0.63</u>	<u>0.64</u>

### 12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現金	4,193	5,26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法定存款準備金	222,567	241,643
超額存款準備金	27,145	37,561
財政性存款及其他	739	864
小計	250,451	280,068
應計利息	110	121
合計	<u>254,754</u>	<u>285,449</u>

本集團按中國人民銀行或當地監管機構相應規定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該款項不能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

於2025年12月31日，本行中國內地機構的人民幣法定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為5.5% (2024年12月31日：6.0%)，外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為4.0% (2024年12月31日：4.0%)。本集團子公司及境外機構的繳存要求按當地監管機構的規定執行。

超額存款準備金是本集團出於流動性考慮存入中國人民銀行的、用於銀行間往來資金清算的款項。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	92,227	82,973
— 非銀行金融機構	6,484	7,624
小計	98,711	90,597
中國境外		
— 銀行	25,782	25,766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502	1,260
小計	27,284	27,026
應計利息	97	110
減：信用損失準備	(8)	(2)
合計	<u>126,084</u>	<u>117,731</u>

2025年度及2024年度，本集團及本行存放同業款項賬面餘額和信用損失準備在各階段之間無轉移。

##### 14 拆出資金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	8,289	5,534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86,331	122,702
小計	194,620	128,236
中國境外		
— 銀行	34,142	55,732
— 非銀行金融機構	3,363	3,506
小計	37,505	59,238
應計利息	649	467
減：信用損失準備	(1,579)	(1,485)
合計	<u>231,195</u>	<u>186,456</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4 拆出資金(續)

##### 14.1 拆出資金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2025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5年1月1日	(292)	–	(1,193)	(1,485)
本年淨計提	(91)	–	–	(91)
其他	(3)	–	–	(3)
2025年12月31日	<u>(386)</u>	<u>–</u>	<u>(1,193)</u>	<u>(1,579)</u>
	2024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4年1月1日	(537)	–	(976)	(1,513)
本年淨回撥/(計提)	250	–	(217)	33
其他	(5)	–	–	(5)
2024年12月31日	<u>(292)</u>	<u>–</u>	<u>(1,193)</u>	<u>(1,485)</u>

##### 1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其價值隨特定利率、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等級、信用指數或其他類似變量的變動而變動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運用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遠期、掉期及期權。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是指上述的特定金融工具的金額，其僅反映本集團衍生交易的數額，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

##### 15.1 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名義金額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貨幣類衍生合約	2,873,260	10,543	(10,032)	3,259,181	26,568	(25,530)
利率類衍生合約	2,979,895	977	(857)	2,417,938	1,844	(687)
貴金屬類衍生合約	85,064	5,811	(13,635)	74,984	1,839	(7,856)
其他	2,470	31	(3)	1,941	32	–
合計		<u>17,362</u>	<u>(24,527)</u>		<u>30,283</u>	<u>(34,073)</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5 衍生金融工具(續)

##### 15.2 套期工具

	註	2025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現金流量套期				
— 外匯掉期合約	(1)	18,855	91	(73)
公允價值套期				
— 利率掉期合約	(2)	21,259	38	(307)
合計			129	(380)
	註	2024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現金流量套期				
— 外匯掉期合約	(1)	17,517	24	(235)
公允價值套期				
— 利率掉期合約	(2)	29,573	379	(127)
合計			403	(362)

- (1) 本集團利用外匯掉期對匯率風險導致的現金流量波動進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項目為本集團投資的外幣債券、外幣貸款和墊款以及外幣同業借款。2025年度及2024年度，本集團已經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現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累計損益不重大。
- (2) 本集團利用利率互換對利率風險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進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項目為本集團投資的固定利率債券。2025年度及2024年度，本集團套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化和被套期項目因套期風險形成的淨損益，即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中確認的套期無效部分產生的損益不重大。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按擔保物列示如下：

	<b>2025年</b> <b>12月31日</b>	2024年 12月31日
債券	<b>49,341</b>	76,538
其他	<b>2,112</b>	435
小計	<b>51,453</b>	76,973
應計利息	<b>24</b>	32
減：信用損失準備	<b>(4)</b>	(47)
合計	<b><u>51,473</u></b>	<b><u>76,958</u></b>

2025年度及2024年度，本集團及本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餘額和損失準備在各階段之間無轉移。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7 發放貸款和墊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		
公司貸款和墊款		
— 一般公司貸款	<u>2,588,697</u>	<u>2,447,412</u>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小微貸款 <sup>(1)</sup>	587,672	643,014
— 住房貸款	573,393	559,218
— 信用卡	432,460	477,247
— 其他	<u>85,359</u>	<u>91,080</u>
總額	<u>1,678,884</u>	<u>1,770,559</u>
減：信用損失準備	<u>(93,295)</u>	<u>(92,404)</u>
小計	<u>4,174,286</u>	<u>4,125,567</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公司貸款和墊款		
— 一般公司貸款	36,779	13,500
— 貼現	<u>126,250</u>	<u>219,009</u>
小計	<u>163,029</u>	<u>232,509</u>
應計利息	<u>36,916</u>	<u>37,960</u>
合計	<u><u>4,374,231</u></u>	<u><u>4,396,036</u></u>

(1) 小微貸款是本集團向小微企業、個體商戶等經營商戶的企業主提供的貸款產品。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7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 17.1 發放貸款和墊款(未含應計利息)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信用貸款	1,443,341	32.58	1,351,269	30.36
保證貸款	913,741	20.62	838,572	18.84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1,713,165	38.67	1,759,337	39.53
— 質押貸款	360,363	8.13	501,302	11.27
合計	<b>4,430,610</b>	<b>100.00</b>	<b>4,450,480</b>	<b>100.00</b>

##### 17.2 已逾期貸款(未含應計利息)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5,711	9,665	7,220	2,339	34,935
保證貸款	483	1,935	7,099	2,117	11,634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11,249	11,516	14,136	2,366	39,267
— 質押貸款	20	5,956	3,205	786	9,967
合計	<b>27,463</b>	<b>29,072</b>	<b>31,660</b>	<b>7,608</b>	<b>95,803</b>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合計百分比	<b>0.62</b>	<b>0.66</b>	<b>0.71</b>	<b>0.17</b>	<b>2.16</b>
	202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1,596	10,840	6,652	1,971	31,059
保證貸款	3,230	4,922	5,109	1,043	14,304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10,021	12,815	17,478	2,156	42,470
— 質押貸款	2,719	1,214	689	504	5,126
合計	<b>27,566</b>	<b>29,791</b>	<b>29,928</b>	<b>5,674</b>	<b>92,959</b>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合計百分比	<b>0.62</b>	<b>0.67</b>	<b>0.67</b>	<b>0.13</b>	<b>2.09</b>

已逾期貸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7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 17.3 貸款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2025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5年1月1日	(26,369)	(23,025)	(43,010)	(92,404)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2,946)	2,646	300	—
轉移至階段二	629	(725)	96	—
轉移至階段三	287	4,537	(4,824)	—
本年淨回撥／(計提)	2,649	(10,359)	(40,292)	(48,002)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52,477	52,477
收回已核銷貸款	—	—	(7,712)	(7,712)
其他	(7)	(3)	2,356	2,346
2025年12月31日	<u>(25,757)</u>	<u>(26,929)</u>	<u>(40,609)</u>	<u>(93,295)</u>
	2024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4年1月1日	(26,033)	(25,422)	(45,338)	(96,793)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2,620)	2,334	286	—
轉移至階段二	639	(829)	190	—
轉移至階段三	343	4,071	(4,414)	—
本年淨回撥／(計提)	1,308	(3,177)	(37,109)	(38,978)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51,183	51,183
收回已核銷貸款	—	—	(8,844)	(8,844)
其他	(6)	(2)	1,036	1,028
2024年12月31日	<u>(26,369)</u>	<u>(23,025)</u>	<u>(43,010)</u>	<u>(92,404)</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7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 17.3 貸款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2025年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2025年1月1日	(274)	(1)	(450)	(725)
本年淨回撥/(計提)	65	(11)	47	101
收回已核銷貸款	-	-	(47)	(47)
2025年12月31日	<u>(209)</u>	<u>(12)</u>	<u>(450)</u>	<u>(671)</u>
	2024年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2024年1月1日	(199)	(2)	(450)	(651)
本年淨(計提)/回撥	(75)	1	46	(28)
收回已核銷貸款	-	-	(46)	(46)
2024年12月31日	<u>(274)</u>	<u>(1)</u>	<u>(450)</u>	<u>(725)</u>

##### 18 金融投資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8.1	371,581	377,45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8.2	1,340,151	1,480,7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8.3	712,597	540,447
合計		<u>2,424,329</u>	<u>2,398,702</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8 金融投資(續)

##### 1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持有作交易用途		
債券		
政府	9,225	14,782
政策性銀行	86,913	51,789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6,862	49,428
企業	62,588	32,841
債券小計	175,588	148,840
權益工具	643	1,655
投資基金	(1) 3,155	2,314
小計	179,386	152,809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券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4,980	16,693
政策性銀行	2,644	-
企業	5,456	10,678
權益工具	22,278	15,581
投資基金	(1) 131,492	159,584
信託及資管計劃	(2) 19,730	18,254
其他	5,615	3,858
小計	192,195	224,648
合計	371,581	377,457
上市	190,913	175,678
其中：於香港上市	2,638	5,642
非上市	180,668	201,779
合計	371,581	377,457

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被劃分為上市債券。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8 金融投資(續)

##### 1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 (1)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上述投資基金主要包括公募債券型基金及公募貨幣型基金。
- (2)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上述信託及資管計劃的基礎資產主要為債券和其他(附註十、2.7)。

##### 18.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債券			
政府		997,564	1,155,464
政策性銀行		85,178	73,798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00,253	65,452
企業		111,319	134,681
債券小計		<b>1,294,314</b>	1,429,395
信託及資管計劃	(1)	28,806	32,210
債權融資計劃		8,522	8,525
其他		2,451	2,973
應計利息		17,599	19,143
減：信用損失準備		<b>(11,541)</b>	(11,448)
合計		<b><u>1,340,151</u></b>	<b><u>1,480,798</u></b>
上市		1,241,130	1,411,178
其中：於香港上市		8,570	8,632
非上市		92,963	61,925
應計利息		17,599	19,143
減：信用損失準備	(2)	<b>(11,541)</b>	(11,448)
合計		<b><u>1,340,151</u></b>	<b><u>1,480,798</u></b>

- (1)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上述信託及資管計劃的基礎資產主要為信貸類資產(附註十、2.7)。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8 金融投資(續)

##### 18.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 (2) 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2025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5年1月1日	(1,467)	(401)	(9,580)	(11,448)
轉移：				
轉移至階段二	57	(183)	126	-
轉移至階段三	39	-	(39)	-
本年淨回撥／(計提)	567	222	(4,725)	(3,936)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3,289	3,289
收回已核銷	-	-	(214)	(214)
其他	(1)	-	769	768
2025年12月31日	<u>(805)</u>	<u>(362)</u>	<u>(10,374)</u>	<u>(11,541)</u>
	2024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4年1月1日	(2,016)	(340)	(7,854)	(10,210)
轉移：				
轉移至階段二	53	(330)	277	-
轉移至階段三	10	557	(567)	-
本年淨回撥／(計提)	514	(288)	(4,691)	(4,465)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2,665	2,665
收回已核銷	-	-	(201)	(201)
其他	(28)	-	791	763
2024年12月31日	<u>(1,467)</u>	<u>(401)</u>	<u>(9,580)</u>	<u>(11,448)</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8 金融投資(續)

##### 1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債券		
政府	242,329	191,141
政策性銀行	72,659	33,808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230,964	173,067
企業	152,443	129,421
債券小計	698,395	527,437
權益工具	8,081	7,512
應計利息	6,121	5,498
合計	<u>712,597</u>	<u>540,447</u>
上市	676,088	515,730
其中：於香港上市	28,313	23,713
非上市	30,388	19,219
應計利息	6,121	5,498
合計	<u>712,597</u>	<u>540,447</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8 金融投資(續)

##### 1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本集團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2025年度，本集團對該類權益工具投資確認的股利收入為人民幣0.52億元(2024年度：人民幣0.47億元)，已計入當期損益。2025年度，本集團因處置該類權益工具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留存收益的金額人民幣0.69億元(2024年度：人民幣0.05億元)。

##### 公允價值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債券		
成本	704,711	530,931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 變動金額	(195)	2,004
公允價值	704,516	532,935
權益工具		
成本	4,383	4,280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 變動金額	3,698	3,232
公允價值	8,081	7,512
合計	712,597	540,447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8 金融投資(續)

##### 1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 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2025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5年1月1日	(892)	(11)	(1,546)	(2,449)
轉移：				
轉移至階段二	1	(1)	-	-
轉移至階段三	-	11	(11)	-
本年淨計提	(42)	(35)	(448)	(525)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485	485
其他	(104)	-	-	(104)
2025年12月31日	<u>(1,037)</u>	<u>(36)</u>	<u>(1,520)</u>	<u>(2,593)</u>
	2024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4年1月1日	(777)	(66)	(1,333)	(2,176)
轉移：				
轉移至階段二	3	(3)	-	-
轉移至階段三	-	56	(56)	-
本年淨(計提)/回撥	(219)	2	(157)	(374)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	-
其他	101	-	-	101
2024年12月31日	<u>(892)</u>	<u>(11)</u>	<u>(1,546)</u>	<u>(2,449)</u>

於2025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0.99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2.14億元)，其信用損失準備餘額為人民幣15.20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5.46億元)。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9 長期應收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759	24,852
售後回租應收款	91,984	104,619
減：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	<u>(12,160)</u>	<u>(14,227)</u>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100,583	115,244
減：信用損失準備	<u>(2,517)</u>	<u>(2,862)</u>
合計	<u><b>98,066</b></u>	<u><b>112,382</b></u>

##### 19.1 本集團根據合同約定未來將收到的融資租賃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無期限 <sup>(a)</sup>	5,265	8,462
1年以內	45,743	55,186
1至2年	25,543	33,758
2至3年	12,199	16,662
3至5年	9,208	7,922
5年以上	<u>14,785</u>	<u>7,481</u>
合計	<u><b>112,743</b></u>	<u><b>129,471</b></u>

(a) 無期限是指已發生信用減值或已逾期1個月以上的部分。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19 長期應收款(續)

##### 19.2 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2025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5年1月1日	(675)	(413)	(1,774)	(2,862)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75)	62	13	-
轉移至階段二	22	(36)	14	-
轉移至階段三	9	21	(30)	-
本年淨回撥／(計提)	278	(71)	(1,349)	(1,142)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1,729	1,729
收回已核銷	-	-	(241)	(241)
其他	1	1	(3)	(1)
2025年12月31日	<u>(440)</u>	<u>(436)</u>	<u>(1,641)</u>	<u>(2,517)</u>
	2024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4年1月1日	(707)	(436)	(1,636)	(2,779)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2)	1	1	-
轉移至階段二	193	(196)	3	-
轉移至階段三	315	250	(565)	-
本年淨(計提)	(477)	(31)	(590)	(1,098)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1,186	1,186
收回已核銷	-	-	(169)	(169)
其他	3	(1)	(4)	(2)
2024年12月31日	<u>(675)</u>	<u>(413)</u>	<u>(1,774)</u>	<u>(2,862)</u>

##### 20 物業及設備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物業及設備	54,861	59,345
固定資產清理	4	2
合計	<u>54,865</u>	<u>59,347</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0 物業及設備(續)

	房屋及 建築物	租入固定 資產改良	經營設備 及其他	運輸工具	經營租賃 固定資產	在建工程	合計
<b>原值</b>							
2025年1月1日	25,034	3,995	10,680	445	43,246	7,186	90,586
本年增加	155	492	460	8	2,914	1,002	5,031
在建工程轉入	324	-	-	-	-	-	324
本年減少及其他變動	(23)	(1,158)	(1,034)	(27)	(4,847)	(2,429)	(9,518)
2025年12月31日	25,490	3,329	10,106	426	41,313	5,759	86,423
<b>累計折舊</b>							
2025年1月1日	(7,923)	(2,731)	(7,686)	(376)	(11,587)	-	(30,303)
本年增加	(814)	(556)	(885)	(19)	(1,632)	-	(3,906)
本年減少及其他變動	13	1,135	971	25	1,356	-	3,500
2025年12月31日	(8,724)	(2,152)	(7,600)	(370)	(11,863)	-	(30,709)
<b>減值準備</b>							
2025年1月1日	-	-	(1)	-	(518)	(419)	(938)
本年增加	(22)	-	-	-	-	-	(22)
本年減少及其他變動	-	-	1	-	97	9	107
2025年12月31日	(22)	-	-	-	(421)	(410)	(853)
<b>賬面價值</b>							
2025年1月1日	<u>17,111</u>	<u>1,264</u>	<u>2,993</u>	<u>69</u>	<u>31,141</u>	<u>6,767</u>	<u>59,345</u>
2025年12月31日	<u>16,744</u>	<u>1,177</u>	<u>2,506</u>	<u>56</u>	<u>29,029</u>	<u>5,349</u>	<u>54,861</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0 物業及設備(續)

	房屋及 建築物	租入固定 資產改良	經營設備 及其他	運輸工具	經營租賃 固定資產	在建工程	合計
<b>原值</b>							
2024年1月1日	23,345	3,921	10,172	470	44,602	7,885	90,395
本年增加	232	569	1,116	7	4,047	1,029	7,000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1,630	-	-	-	-	(1,728)	(98)
本年減少及其他變動	(173)	(495)	(608)	(32)	(5,403)	-	(6,711)
2024年12月31日	25,034	3,995	10,680	445	43,246	7,186	90,586
<b>累計折舊</b>							
2024年1月1日	(7,195)	(2,629)	(7,316)	(382)	(11,453)	-	(28,975)
本年增加	(792)	(570)	(931)	(23)	(1,866)	-	(4,182)
本年減少及其他變動	64	468	561	29	1,732	-	2,854
2024年12月31日	(7,923)	(2,731)	(7,686)	(376)	(11,587)	-	(30,303)
<b>減值準備</b>							
2024年1月1日	-	-	-	-	(523)	(413)	(936)
本年增加	-	-	(1)	-	(18)	-	(19)
本年減少及其他變動	-	-	-	-	23	(6)	17
2024年12月31日	-	-	(1)	-	(518)	(419)	(938)
<b>賬面價值</b>							
2024年1月1日	16,150	1,292	2,856	88	32,626	7,472	60,484
2024年12月31日	17,111	1,264	2,993	69	31,141	6,767	59,345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0 物業及設備(續)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物業及設備中不存在融資租入物業及設備及持有待售的物業及設備。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50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06億元)的物業產權手續正在辦理中。管理層預期相關手續不會影響本集團承繼這些資產的權利或對本集團的經營運作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21 租賃合同

#### 21.1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 建築物	交通 運輸工具	經營設備 及其他	土地 使用權	合計
原值					
2025年1月1日	18,998	3	90	4,688	23,779
本年增加	2,463	—	11	32	2,506
本年減少	(3,853)	—	(29)	(148)	(4,030)
2025年12月31日	17,608	3	72	4,572	22,255
累計折舊／攤銷					
2025年1月1日	(9,475)	(1)	(32)	(1,621)	(11,129)
本年增加	(2,630)	(1)	(14)	(124)	(2,769)
本年減少	2,986	—	11	39	3,036
2025年12月31日	(9,119)	(2)	(35)	(1,706)	(10,862)
賬面價值					
2025年1月1日	9,523	2	58	3,067	12,650
2025年12月31日	8,489	1	37	2,866	11,393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1 租賃合同(續)

##### 21.1 使用權資產(續)

	房屋及 建築物	交通 運輸工具	經營設備 及其他	土地 使用權	合計
<b>原值</b>					
2024年1月1日	19,158	–	95	4,646	23,899
本年增加	2,938	3	7	70	3,018
本年減少	(3,098)	–	(12)	(28)	(3,138)
2024年12月31日	18,998	3	90	4,688	23,779
<b>累計折舊／攤銷</b>					
2024年1月1日	(9,081)	–	(28)	(1,511)	(10,620)
本年增加	(2,933)	(1)	(13)	(110)	(3,057)
本年減少	2,539	–	9	–	2,548
2024年12月31日	(9,475)	(1)	(32)	(1,621)	(11,129)
<b>賬面價值</b>					
2024年1月1日	<u>10,077</u>	<u>–</u>	<u>67</u>	<u>3,135</u>	<u>13,279</u>
2024年12月31日	<u>9,523</u>	<u>2</u>	<u>58</u>	<u>3,067</u>	<u>12,650</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1 租賃合同(續)

##### 21.2 租賃負債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租賃負債	<b>8,066</b>	9,078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簽訂但尚未開始執行的租賃合同相關的租賃付款額為人民幣1.26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億元)。

##### 22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 22.1 遞延稅項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b>58,673</b>	58,149
遞延所得稅負債	<b>(238)</b>	(243)
淨額	<b>58,435</b>	57,906

##### 22.2 抵銷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對應的暫時性差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遞延 所得稅項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可抵扣/ 遞延 所得稅項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資產減值準備	59,874	239,496	57,461	229,864
應付職工薪酬	3,535	14,140	3,380	13,518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損失	6,040	24,160	8,424	33,6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估值損失	2	8	44	1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估值損失	679	2,716	2,566	10,263
租賃負債	2,015	8,060	2,259	9,084
其他	352	1,408	330	1,324
小計	<b>72,497</b>	<b>289,988</b>	74,464	297,928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2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續)

##### 22.2 抵銷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對應的暫時性差異(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遞延 所得稅項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 所得稅項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收益	(4,272)	(17,088)	(7,448)	(29,79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估值收益	(1,522)	(6,088)	(2,272)	(9,09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估值收益	(5,946)	(23,784)	(4,246)	(17,054)
使用權資產	(2,134)	(8,536)	(2,385)	(9,589)
其他	(188)	(752)	(207)	(776)
小計	(14,062)	(56,248)	(16,558)	(66,30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58,435</u>	<u>233,740</u>	<u>57,906</u>	<u>231,621</u>

##### 22.3 抵銷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

	資產減值 準備	公允價值 變動	其他	遞延所得稅 資產合計	遞延所得稅 負債合計
2025年1月1日	57,461	11,034	5,969	74,464	(16,558)
計入當期損益	2,413	(4,271)	(67)	(1,925)	1,74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42)	-	(42)	750
2025年12月31日	<u>59,874</u>	<u>6,721</u>	<u>5,902</u>	<u>72,497</u>	<u>(14,062)</u>
2024年1月1日	50,886	9,578	6,944	67,408	(13,030)
計入當期損益	6,575	1,684	(975)	7,284	(2,17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228)	-	(228)	(1,352)
2024年12月31日	<u>57,461</u>	<u>11,034</u>	<u>5,969</u>	<u>74,464</u>	<u>(16,558)</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3 投資子公司

###### 23.1 對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投資：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金租」)	3,302	3,302
民生商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民銀國際」)	3,494	3,494
民生加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基金」)	190	190
民生理財有限責任公司(「民生理財」)	5,000	5,000
彭州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村鎮銀行」)	20	20
慈溪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村鎮銀行」)	107	107
上海松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村鎮銀行」)	70	70
綦江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綦江村鎮銀行」)	30	30
潼南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潼南村鎮銀行」)	27	25
梅河口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河口村鎮銀行」)	188	184
資陽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陽村鎮銀行」)	172	172
武漢江夏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夏村鎮銀行」)	41	41
長垣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垣村鎮銀行」)	26	26
宜都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都村鎮銀行」)	26	26
上海嘉定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村鎮銀行」)	102	102
鍾祥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鍾祥村鎮銀行」)	36	36
蓬萊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蓬萊村鎮銀行」)	51	51
安溪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溪村鎮銀行」)	74	74
阜寧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寧村鎮銀行」)	52	52
太倉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倉村鎮銀行」)	76	76
寧晉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寧晉村鎮銀行」)	20	20
漳浦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漳浦村鎮銀行」)	25	25
普洱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村鎮銀行」)	32	15
景洪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洪村鎮銀行」)	60	60
志丹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志丹村鎮銀行」)	7	7
寧國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寧國村鎮銀行」)	20	20
榆林榆陽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榆陽村鎮銀行」)	25	25
貴池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池村鎮銀行」)	26	26
天台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村鎮銀行」)	31	31
天長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長村鎮銀行」)	20	20
騰沖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騰沖村鎮銀行」)	20	20
翔安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翔安村鎮銀行」)	36	36
林芝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林芝村鎮銀行」)	45	45
合計	<b>13,451</b>	<b>13,428</b>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3 投資子公司(續)

##### 23.2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況：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本行持有 股份比例	本行持有 表決權比例
民生金租		天津市	租賃業務	人民幣50.95億元	54.96%	54.96%
民銀國際		中國香港	投資銀行	港幣42.07億元	100.00%	100.00%
民生基金		廣東省	基金管理	人民幣3億元	63.33%	63.33%
民生理財		北京市	理財業務	人民幣50億元	100.00%	100.00%
彭州村鎮銀行	(i)	四川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5,500萬元	36.36%	36.36%
慈溪村鎮銀行		浙江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1.89億元	64.68%	64.68%
松江村鎮銀行	(i)	上海市	商業銀行	人民幣1.5億元	35.00%	35.00%
綦江村鎮銀行	(ii)	重慶市	商業銀行	人民幣6,157萬元	48.73%	51.27%
潼南村鎮銀行	(i)(iii)	重慶市	商業銀行	人民幣5,000萬元	55.00%	55.00%
梅河口村鎮銀行	(iv)	吉林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1.93億元	99.06%	99.06%
資陽村鎮銀行		四川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2.11億元	81.41%	81.41%
江夏村鎮銀行		湖北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8,600萬元	51.00%	51.00%
長垣村鎮銀行		河南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5,000萬元	51.00%	51.00%
宜都村鎮銀行		湖北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5,240萬元	51.00%	51.00%
嘉定村鎮銀行		上海市	商業銀行	人民幣2億元	51.00%	51.00%
鍾祥村鎮銀行		湖北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7,000萬元	51.00%	51.00%
蓬萊村鎮銀行		山東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1億元	51.00%	51.00%
安溪村鎮銀行		福建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1.28億元	57.99%	57.99%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3 投資子公司(續)

##### 23.2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況：(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本行持有 股份比例	本行持有 表決權比例
阜寧村鎮銀行	江蘇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8,500萬元	51.00%	51.00%
太倉村鎮銀行	江蘇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1.35億元	51.00%	51.00%
寧晉村鎮銀行	河北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4,000萬元	51.00%	51.00%
漳浦村鎮銀行	福建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5,000萬元	51.00%	51.00%
普洱村鎮銀行 (v)	雲南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3,000萬元	93.50%	93.50%
景洪村鎮銀行	雲南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7,500萬元	80.40%	80.40%
志丹村鎮銀行	陝西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1,500萬元	51.00%	51.00%
寧國村鎮銀行	安徽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4,160萬元	51.00%	51.00%
榆陽村鎮銀行	陝西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6,400萬元	51.00%	51.00%
貴池村鎮銀行	安徽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5,300萬元	51.00%	51.00%
天台村鎮銀行	浙江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6,000萬元	51.00%	51.00%
天長村鎮銀行 (vi)	安徽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4,651.9萬元	51.00%	51.00%
騰沖村鎮銀行	雲南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5,200萬元	51.00%	51.00%
翔安村鎮銀行	福建省	商業銀行	人民幣7,700萬元	51.00%	51.00%
林芝村鎮銀行	西藏自治區	商業銀行	人民幣5,660萬元	86.11%	86.11%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3 投資子公司(續)

#### 23.2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況：(續)

- (i) 本行持有部分子公司半數及半數以下的表決權，但在其董事會佔有多數席位，從而主導其主要經營決策，使其主要經營活動在本行的控制之下，因此將其納入合併報表範圍。
- (ii) 基於其他股東與本行簽訂的一致行動人協議，本行對該子公司擁有控制權，並將其納入合併報表範圍。
- (iii) 本行完成收購少數股東持有的潼南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計250萬股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對潼南民生村鎮銀行的持股比例及持有表決權比例變更為55.00% (2024年12月31日：50.00%)。
- (iv) 本行完成收購少數股東持有的梅河口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計400萬股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對梅河口民生村鎮銀行的持股比例及持有表決權比例變更為99.06% (2024年12月31日：98.30%)。
- (v) 本行完成收購少數股東持有的普洱民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計1,275萬股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對普洱民生村鎮銀行的持股比例及持有表決權比例變更為93.50% (2024年12月31日：51.00%)。
- (vi) 天長村鎮銀行將人民幣174.72萬元的未分配利潤轉增實收資本。轉增後，本行對該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持有表決權比例仍為5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長村鎮銀行已經完成工商變更登記，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651.92萬元。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4 其他資產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應收利息	(1)	12,309	10,970
應收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9,261	2,610
預付租賃資產購置款	(2)	7,359	6,491
其他應收債權及墊款		6,230	5,552
無形資產	(3)	5,945	4,962
投資性房地產		4,671	2,820
抵債資產	(4)	4,408	4,941
應收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527	3,328
預付款項		2,105	2,691
長期待攤費用		1,500	1,713
應收訴訟費		1,217	1,419
研發工程		1,099	1,512
繼續涉入資產		999	999
應收經營租賃租金		560	85
商譽	(5)	208	213
其他		5,162	4,611
小計		65,560	54,917
減：減值準備			
－ 抵債資產		(625)	(800)
－ 其他		(4,104)	(4,427)
合計		<b>60,831</b>	<b>49,690</b>

- (1) 本集團按照《關於修訂印發2018年度金融企業財務報表格式的通知》的要求，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利息，反映在相應金融工具中；相關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收取的利息，列示在其他資產。
- (2) 預付租賃資產購置款是本集團為購置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資產而預先支付的款項。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4 其他資產(續)

(3) 抵債資產主要為房屋、土地使用權及運輸工具。2025年度本集團共處置抵債資產成本合計人民幣16.98億元(2024年度：人民幣17.61億元)。

(4) 無形資產

	<u>2025年</u>	<u>2024年</u>
<b>成本</b>		
本年初	12,634	9,114
本年增加	2,682	3,522
本年減少	<u>(133)</u>	<u>(2)</u>
本年末	<u><u>15,183</u></u>	<u><u>12,634</u></u>
<b>累計攤銷</b>		
本年初	(7,672)	(6,384)
本年增加	(1,677)	(1,300)
本年減少	<u>111</u>	<u>12</u>
本年末	<u><u>(9,238)</u></u>	<u><u>(7,672)</u></u>
<b>賬面價值</b>		
本年初	<u><u>4,962</u></u>	<u><u>2,730</u></u>
本年末	<u><u>5,945</u></u>	<u><u>4,962</u></u>

(5) 本集團商譽主要來自子公司民銀國際，分析如下：

	<u>2025年</u>	<u>2024年</u>
年初餘額	213	208
匯率變動	<u>(5)</u>	<u>5</u>
年末餘額	<u><u>208</u></u>	<u><u>213</u></u>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對商譽計提減值準備。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5 資產減值準備

		2025年				
附註四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淨計提 /(回撥)	本年 核銷及轉出	其他	年末 賬面餘額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	2	6	-	-	8
拆出資金	14	1,485	91	-	3	1,5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6	47	3	-	(46)	4
發放貸款和墊款	17	93,129	47,901	(52,477)	5,413	93,966
金融投資	18	13,897	4,461	(3,774)	(450)	14,134
長期應收款	19	2,862	1,142	(1,935)	448	2,517
物業及設備	20	938	22	(93)	(14)	853
其他資產	24	5,227	1,026	(1,476)	-	4,777
合計		<u>117,587</u>	<u>54,652</u>	<u>(59,755)</u>	<u>5,354</u>	<u>117,838</u>
		2024年				
附註四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淨計提 /(回撥)	本年 核銷及轉出	其他	年末 賬面餘額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	4	298	-	(300)	2
拆出資金	14	1,513	(33)	-	5	1,48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6	26	21	-	-	47
發放貸款和墊款	17	97,444	39,006	(51,183)	7,862	93,129
金融投資	18	12,386	4,839	(2,665)	(663)	13,897
長期應收款	19	2,779	1,098	(1,186)	171	2,862
物業及設備	20	936	19	-	(17)	938
其他資產	24	5,007	846	(626)	-	5,227
合計		<u>120,095</u>	<u>46,094</u>	<u>(55,660)</u>	<u>7,058</u>	<u>117,587</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	116,446	103,376
— 非銀行金融機構	788,435	903,479
中國境外		
— 銀行	29,110	33,470
— 非銀行金融機構	34,576	28,749
小計	968,567	1,069,074
應計利息	3,172	4,632
合計	<u>971,739</u>	<u>1,073,706</u>

##### 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與貴金屬相關的金融負債	44,807	9,564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 25,876	33,633
其他	243	31
合計	<u>70,926</u>	<u>43,228</u>

(1) 2025年度，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未發生由於本集團信用風險變化導致的重大變動。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28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用借款	90,803	88,472
附擔保物的借款		
— 抵質押借款	20,885	22,594
小計	111,688	111,066
應計利息	719	927
合計	<u>112,407</u>	<u>111,993</u>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對應的抵質押物主要為固定資產和長期應收款等，上述抵質押物信息已包括在作為擔保物的資產(附註六、3.1)的披露中。

##### 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按標的資產類別列示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證券投資	214,052	175,195
票據	46,211	72,444
小計	260,263	247,639
應計利息	531	485
合計	<u>260,794</u>	<u>248,124</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0 吸收存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	1,048,098	1,051,320
— 個人	432,823	396,934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	1,837,276	1,895,490
— 個人	957,394	901,419
其他 <sup>(i)</sup>	1,647	3,932
小計	4,277,238	4,249,095
應計利息	70,561	83,586
合計	<u>4,347,799</u>	<u>4,332,681</u>

(i) 其他包括：匯出匯款和應解匯款等。

以上吸收存款中包括的保證金存款列示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承兌匯票保證金	261,689	280,633
開出信用證及保函保證金	58,153	44,597
其他保證金	11,612	28,185
合計	<u>331,454</u>	<u>353,415</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1 預計負債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用承諾減值準備 <sup>(1)</sup>	1,204	1,058
預計訴訟損失	334	522
其他	189	150
合計	<u>1,727</u>	<u>1,730</u>

##### (1) 信用承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

	2025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5年1月1日	(1,008)	(49)	(1)	(1,058)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14)	14	-	-
轉移至階段二	6	(6)	-	-
轉移至階段三	1	1	(2)	-
本年淨(計提)/回撥	<u>(163)</u>	<u>21</u>	<u>(4)</u>	<u>(146)</u>
2025年12月31日	<u>(1,178)</u>	<u>(19)</u>	<u>(7)</u>	<u>(1,204)</u>
	2024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24年1月1日	(1,065)	(146)	(1)	(1,212)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13)	13	-	-
轉移至階段二	5	(5)	-	-
轉移至階段三	2	2	(4)	-
本年淨回撥	<u>63</u>	<u>87</u>	<u>4</u>	<u>154</u>
2024年12月31日	<u>(1,008)</u>	<u>(49)</u>	<u>(1)</u>	<u>(1,058)</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2 已發行債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應付同業存單		867,661	803,492
應付一般金融債券	(1)	63,990	47,983
應付二級資本債券	(2)	69,993	79,994
應付中短期票據	(3)	8,207	7,143
小計		<u>1,009,851</u>	938,612
應計利息		<u>2,157</u>	<u>2,413</u>
合計		<u><u>1,012,008</u></u>	<u><u>941,025</u></u>

2025年及2024年，本集團未發生債券本息逾期或其他違約事項。上述債券未設任何擔保。

##### (1) 應付一般金融債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3年期浮動利率債券	(i)	5,999	—
2025年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	19,999	—
2025年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i)	9,999	—
2024年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v)	2,396	2,394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v)	2,398	2,395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vi)	1,599	1,597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vii)	20,000	19,999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viii)	1,600	1,598
2022年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x)	—	20,000
合計		<u><u>63,990</u></u>	<u><u>47,983</u></u>

(i) 2025年12月2日發行3年期浮動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60億元，首個計息週期票面利率1.88%。

(ii) 2025年2月20日發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200億元，票面利率1.85%。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2 已發行債券(續)

#### (1) 應付一般金融債券(續)

- (iii) 2025年2月18日發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100億元，票面利率1.70%。
- (iv) 2024年5月28日發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30億元，票面利率2.49%。本支債券由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民生銀行認購6億元。
- (v) 2023年7月25日發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30億元，票面利率3.19%。本支債券由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民生銀行認購人民幣6億元。
- (vi) 2023年5月25日發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20億元，票面利率3.27%。本支債券由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民生銀行認購人民幣4億元。
- (vii) 2023年5月18日發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200億元，票面利率2.68%。
- (viii) 2023年3月20日發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20億元，票面利率3.40%。本支債券由民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民生銀行認購人民幣4億元。
- (ix) 2022年4月7日發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200億元，票面利率2.95%。本行已於2025年4月20日全部兌付。

#### (2) 應付二級資本債券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第一期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	39,996	–
2024年第一期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	29,997	29,997
2020年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	(iii)	–	49,997
合計		<u>69,993</u>	<u>79,994</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2 已發行債券(續)

###### (2) 應付二級資本債券(續)

- (i) 2025年4月25日發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400億元，票面利率2.35%。根據發行條款，本行有權在其發行滿5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
- (ii) 2024年6月24日發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300億元，票面利率2.50%。根據發行條款，本行有權在其發行滿5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
- (iii) 2020年6月24日發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票面金額人民幣500億元，票面利率3.75%。根據發行條款，本行有權在其發行滿5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間，按面值一次性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本行已於2025年6月27日全部提前兌付。

###### (3) 應付中短期票據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3年期中期票據	(i)	997	-
2025年3年期中期票據	(ii)	2,103	-
2024年3年期中期票據	(iii)	2,108	2,157
2024年2年期中期票據	(iv)	2,999	2,987
2023年2年期中期票據	(v)	-	1,999
合計		<u>8,207</u>	<u>7,143</u>

- (i) 2025年9月29日發行3年期中期票據，票面金額人民幣10億元，票面利率1.95%。
- (ii) 2025年9月29日發行3年期中期票據，票面金額3億美元，浮動利率計息。
- (iii) 2024年9月13日發行3年期中期票據，票面金額3億美元，浮動利率計息。
- (iv) 2024年3月12日發行2年期中期票據，票面金額人民幣30億元，票面利率為3.08%。
- (v) 2023年1月10日發行2年期中期票據，票面金額人民幣20億元，票面利率3.15%。本行已於2025年1月10日全部兌付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3 其他負債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待劃轉清算款項及資金		40,846	60,697
應付職工薪酬	(1)	14,597	13,993
租賃預收及暫收款項		6,728	6,665
預提費用		3,985	3,353
應交其他稅費	(2)	3,742	3,633
應付票據		3,771	2,274
待轉銷項稅		2,650	2,778
繼續涉入負債		999	999
遞延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54	499
應付長期資產購置款		814	507
代收代付業務		501	371
其他		6,015	1,095
		<u>85,602</u>	<u>96,864</u>
合計		<u>85,602</u>	<u>96,864</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3 其他負債(續)

###### (1) 應付職工薪酬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5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3,346	22,721	(22,090)	13,977
— 職工福利費	5	1,702	(1,707)	—
— 社會保險(i)及企業補充保險	131	1,626	(1,605)	152
— 住房公積金	127	1,963	(1,958)	132
—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34	477	(489)	22
小計	<u>13,643</u>	<u>28,489</u>	<u>(27,849)</u>	<u>14,283</u>
離職後福利 — 設定提存計劃				
— 基本養老金	172	2,341	(2,346)	167
— 失業保險費	22	80	(81)	21
— 企業年金(ii)	156	682	(712)	126
小計	<u>350</u>	<u>3,103</u>	<u>(3,139)</u>	<u>314</u>
合計	<u><u>13,993</u></u>	<u><u>31,592</u></u>	<u><u>(30,988)</u></u>	<u><u>14,597</u></u>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4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3,794	22,689	(23,137)	13,346
— 職工福利費	—	1,582	(1,577)	5
— 社會保險(i)及企業補充保險	133	1,799	(1,801)	131
— 住房公積金	126	1,934	(1,933)	127
—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42	493	(501)	34
小計	<u>14,095</u>	<u>28,497</u>	<u>(28,949)</u>	<u>13,643</u>
離職後福利 — 設定提存計劃				
— 基本養老金	164	2,304	(2,296)	172
— 失業保險費	21	78	(77)	22
— 企業年金(ii)	159	712	(715)	156
小計	<u>344</u>	<u>3,094</u>	<u>(3,088)</u>	<u>350</u>
合計	<u><u>14,439</u></u>	<u><u>31,591</u></u>	<u><u>(32,037)</u></u>	<u><u>13,993</u></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3 其他負債(續)

#### (1) 應付職工薪酬(續)

- (i) 社會保險包括：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及工傷保險。
- (ii) 2025年，本行及部分附屬機構的企業年金年供款按員工年度工資總額的3%計算(2024年：3%)。

本集團對香港和倫敦員工按照當地法規規定的供款比率設立了設定提存計劃。

#### (2) 其他應交稅費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應交增值稅	2,624	2,588
其他	1,118	1,045
合計	<u>3,742</u>	<u>3,633</u>

### 34 股本及資本公積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	35,462	35,462
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H股)	8,320	8,320
合計	<u>43,782</u>	<u>43,782</u>

本行發行的所有A股和H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享有同等權益。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公積為人民幣581.41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80.87億元)，主要由股本溢價構成。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5 優先股

#### 35.1 期末發行在外的優先股情況表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股息率	發行價格	數量 (百萬股)	原幣	折合 人民幣	到期日	轉股條件	轉換 情況
境內優先股	2019年 10月15日	權益工具	4.38%	100人民幣 元/股	200	20,000	<u>20,000</u>	永久存續	強制轉股	無

優先股發行後前五年股息率4.38%，2024年10月18日股息率重置為3.17%。

於2025年12月31日，本行發行在外的優先股發行費用為人民幣0.25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0.25億元)。

#### 35.2 境內優先股主要條款

##### (1) 股息

非公開發行的境內優先股採用可分階段調整的股息率，以5年為一個股息率調整期，在一個股息率調整期內以約定的相同股息率支付股息。首個股息率調整期的股息率將通過詢價方式確定。境內優先股票面股息率不高於本行最近兩個會計年度的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票面股息率包括基準利率和固定溢價兩個部分，固定溢價為發行時確定的股息率扣除發行時的基準利率。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 (2) 股息發放條件

在確保資本充足率滿足監管要求的前提下，本行在依法彌補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和一般準備後，在有可分配稅後利潤的情況下，可以向境內優先股股東分配股息，境內優先股股東分配股息的順序在普通股股東之前。為滿足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合格標準的監管要求，本行有權取消部分或全部優先股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優先股股利，需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及時通知投資者。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5 優先股(續)

#### 35.2 境內優先股主要條款(續)

##### (3) 股息制動機制

除非本行決議完全派發當期優先股股息，否則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紅。

##### (4) 清償順序及清算方法

境內非公開發行的優先股股東優先於普通股東分配本行剩餘財產，但受償順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次級債務(包括但不限於次級債、混合資本債券、二級資本工具)之後。

##### (5) 強制轉股條件

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則境內優先股將全額或部分轉為A股普通股，促使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恢復到5.125%以上。在部分轉股情形下，所有優先股按比例以同等條件轉股。

在以下兩種情形中較早者發生時，則境內優先股將全額轉為A股普通股：  
(1)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認定若不進行轉股，本行將無法生存；  
(2)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將無法生存。

##### (6) 贖回條款

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事先批准，本行在下列情形下可行使贖回權：  
(1)使用同等或更高質量的資本工具替換被贖回優先股，同時本行收入能力具備可持續性；  
(2)或者行使贖回權後的資本水平仍明顯高於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監管資本要求。贖回價格為票面金額與當期已決議支付但尚未支付的股息之和。

本行有權自發行日(即2019年10月15日)後期滿5年之日起，於每年的優先股派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境內優先股，贖回期至全部轉股或者全部贖回之日止。在部分贖回情形下，所有境內優先股按比例以同等條件贖回。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5 優先股(續)

#### 35.2 境內優先股主要條款(續)

##### (7) 股息的設定機制

境內優先股採取非累積股息支付方式，即未向優先股股東足額派發的股息的差額部分，不累積到下一計息年度。優先股的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後，不再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加剩餘利潤分配。優先股股東優先於普通股股東分配股息。

境內優先股的股息以現金方式支付，每年支付一次。計息起始日為優先股投資者繳款截止日(2019年10月18日)。派息日為優先股投資者繳款截止日起每滿一年的當日，如遇中國法定節假日或休息日，則順延至下一交易日，順延期間應付股息不另計利息。

#### 35.3 發行在外的優先股變動情況表

	2025年1月1日		本年變動		2025年12月31日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境內優先股	<u>200</u>	<u>20,000</u>	<u>-</u>	<u>-</u>	<u>200</u>	<u>20,000</u>

	2024年1月1日		本年變動		2024年12月31日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境內優先股	<u>200</u>	<u>20,000</u>	<u>-</u>	<u>-</u>	<u>200</u>	<u>20,000</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6 永續債

#### 36.1 期末發行在外的永續債情況表

發行在外 金融工具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初始 利息率	發行 價格	數量 (百萬股)	原幣	折合 人民幣	到期日	轉股 條件	轉換 情況
2021年第一期無固定 期限資本債券	2021年 4月19日	權益工具	4.30%	100元/ 張	300	30,000	30,000	永久存續	無	無
2022年第一期無固定 期限資本債券	2022年 6月14日	權益工具	4.20%	100元/ 張	50	5,000	5,000	永久存續	無	無
2024年第一期無固定 期限資本債券	2024年 8月15日	權益工具	2.35%	100元/ 張	300	30,000	30,000	永久存續	無	無
2024年第二期無固定 期限資本債券	2024年 10月30日	權益工具	2.73%	100元/ 張	100	10,000	10,000	永久存續	無	無
2025年第一期無固 定期限資本債券	2025年 6月19日	權益工具	2.30%	100元/ 張	300	30,000	30,000	永久存續	無	無
合計							<u>105,000</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6 永續債

#### 36.2 主要條款

##### (1) 發行規模

2021年第一期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0億元。

2022年第一期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0億元。

2024年第一期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0億元。

2024年第二期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0億元。

2025年第一期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0億元。

##### (2) 債券期限

債券的存續期與發行人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

##### (3) 票面利率

債券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利率，自發行繳款截止日起每5年為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在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內以約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發行時的票面利率通過簿記建檔、集中配售的方式確定。

債券票面利率包括基準利率和固定利差兩個部分。基準利率為債券申購文件公告日前5個交易日(不含當日)中國債券信息網或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中央結算公司」)認可的其他網站公佈的中債國債到期收益率曲線5年期品種到期收益率的算術平均值(四捨五入計算到0.01%)。固定利差為債券發行時確定的票面利率扣除債券發行時的基準利率，固定利差一經確定不再調整。

##### (4) 發行人有條件贖回權

債券發行設置發行人有條件贖回條款。發行人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債券。在債券發行後，如發生不可預計的監管規則變化導致債券不再計入其他一級資本，發行人有權全部而非部分地贖回債券。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6 永續債

#### 36.2 主要條款(續)

##### (5) 受償順序

債券的受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處於高於債券順位的次級債務之後，發行人股東持有的所有類別股份之前；債券與發行人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破產法》後續修訂或相關法律法規對發行人適用的債務受償順序另行約定的，以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為準。

##### (6) 利息發放

發行人有權取消全部或部分債券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發行人在行使該項權利時將充分考慮債券持有人的利益。發行人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債券利息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取消全部或部分債券派息除構成對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構成對發行人的其他限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債券派息，需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及時通知投資者。

債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機制及其他贖回激勵。

##### (7) 回售

投資者不得回售債券。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6 永續債

#### 36.3 發行在外永續債變動情況表

永續債	2025年1月1日		本年變動		2025年12月31日	
	數量 (百萬張)	發行金額	數量 (百萬股)	發行金額/ (贖回金額)	數量 (百萬股)	發行金額
2021年第一期無固 定期限資本債券	300	30,000	-	-	300	30,000
2022年第一期無固 定期限資本債券	50	5,000	-	-	50	5,000
2024年第一期無固 定期限資本債券	300	30,000	-	-	300	30,000
2024年第二期無固 定期限資本債券	100	10,000	-	-	100	10,000
2025年第一期無固 定期限資本債券	-	-	300	30,000	300	30,000
合計		<b>75,000</b>		<b>30,000</b>		<b>105,000</b>
永續債	2024年1月1日		本年變動		2024年12月31日	
	數量 (百萬張)	發行金額	數量 (百萬股)	發行金額/ (贖回金額)	數量 (百萬股)	發行金額
2019年無固定 定期限資本債券	400	40,000	(400)	(40,000)	-	-
2021年第一期無固 定期限資本債券	300	30,000	-	-	300	30,000
2022年第一期無固 定期限資本債券	50	5,000	-	-	50	5,000
2024年第一期無固 定期限資本債券	-	-	300	30,000	300	30,000
2024年第二期無固 定期限資本債券	-	-	100	10,000	100	10,000
合計		<b>75,000</b>		<b>-</b>		<b>75,000</b>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7 歸屬於權益工具持有者的相關信息

本行發行的優先股及永續債分類為權益工具，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股東權益中。依據原銀保監會相關規定，本行發行的優先股及永續債符合合格其他一級資本工具的標準。

#### 歸屬於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權益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歸屬於本行所有者的權益	<b>689,637</b>	642,859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權益	<b>564,637</b>	547,859
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持有者的權益	<b>125,000</b>	95,000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權益	<b>13,560</b>	13,709
歸屬於普通股少數股東的權益	<b>13,560</b>	13,709

### 38 盈餘公積、一般風險準備及未分配利潤

#### 38.1 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行章程及董事會決議，本行按企業會計準則下的淨利潤提取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當法定盈餘公積的累計額達到本行股本的50%時，本行繼續按照當期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行的虧損或者轉增本行股本。運用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股本後，所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股本的25%。

本集團在2025年度提取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29.41億元(2024年：提取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30.83億元)。

#### 38.2 一般風險準備

本行根據財政部《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在提取資產減值準備的基礎上，設立一般風險準備用以彌補本行尚未識別的與風險資產相關的潛在可能損失。該一般風險準備作為利潤分配處理，是股東權益的組成部分，原則上應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

一般風險準備還包括本行下屬子公司根據其所屬行業或所屬地區適用法規提取的一般風險準備。

本集團在2025年度計提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23.63億元(2024年：人民幣40.42億元)。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38 盈餘公積、一般風險準備及未分配利潤(續)

#### 38.3 未分配利潤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分配利潤中包含歸屬於本行子公司的盈餘公積餘額人民幣19.17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0億元)。以上未分配利潤中包含的歸屬於本行子公司的盈餘公積餘額不能進行利潤分配。

### 39 非控制性權益

於2025年12月31日，歸屬於各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為人民幣135.60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37.09億元)。

### 40 股利分配／永續債利息

#### 普通股股利

根據2025年8月29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通過的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本次利潤分配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36元(含稅)。以本行截至本次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已發行股份437.82億股計算，現金股利總額共計人民幣59.54億元(含稅)。

根據2025年6月26日召開的本行2024年年度股東會通過的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本次利潤分配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62元(含稅)。以本行截至本次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已發行股份437.82億股計算，現金股利總額共計人民幣27.14億元(含稅)。

根據2024年10月25日召開的本行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的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本次利潤分配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30元(含稅)。以本行截至本次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已發行股份437.82億股計算，現金股利總額共計人民幣56.92億元(含稅)。

根據2024年6月26日召開的本行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本次利潤分配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2.16元(含稅)。以本行本次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已發行股份437.82億股計算，現金股利總額共計人民幣94.57億元(含稅)。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40 股利分配／永續債利息(續)

#### 優先股股息

根據2025年9月29日董事會會議通過的境內優先股股息分配決議，按照境內優先股票面股息率3.17%(含稅)計算，發放股息共計人民幣6.34億元(含稅)，股息支付日為2025年10月20日。

根據2024年8月29日董事會會議通過的境內優先股股息分配決議，按照境內優先股條款和條件確定的第一個股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股息率4.38%(含稅)計算，發放股息共計人民幣8.76億元(含稅)，股息支付日為2024年10月18日。

#### 永續債利息

於2025年11月1日，本行宣告發放2024年第二期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續債條款和條件確定的第一個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2.73%(含稅)計算，確認發放的永續債利息為人民幣2.73億元(含稅)。

於2025年8月19日，本行宣告發放2024年第一期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續債條款和條件確定的第一個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2.35%(含稅)計算，確認發放的永續債利息為人民幣7.05億元(含稅)。

於2025年6月16日，本行宣告發放2022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續債條款和條件確定的第一個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4.20%(含稅)計算，確認發放的永續債利息為人民幣2.10億元(含稅)。

於2025年4月21日，本行宣告發放2021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續債條款和條件確定的第一個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4.30%(含稅)計算，確認發放的永續債利息為人民幣12.90億元(含稅)。

於2024年6月16日，本行宣告發放2022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續債條款和條件確定的第一個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4.20%(含稅)計算，確認發放的永續債利息為人民幣2.10億元(含稅)。

於2024年6月4日，本行宣告發放2019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續債條款和條件確定的第一個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4.85%(含稅)計算，確認發放的永續債利息為人民幣19.40億元(含稅)。

於2024年4月21日，本行宣告發放2021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續債條款和條件確定的第一個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4.30%(含稅)計算，確認發放的永續債利息為人民幣12.90億元(含稅)。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41 其他儲備

	本集團	
	2025年	2024年
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538	162
以後將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615)	8,792
信用減值準備	22	519
轉入當期損益金額 <sup>(1)</sup>	(2,424)	(2,785)
減：所得稅	709	(1,531)
小計	<u>(1,770)</u>	<u>5,157</u>
現金流量套期損益的有效部分	(10)	6
減：所得稅	<u>3</u>	<u>(1)</u>
小計	(7)	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u>(350)</u>	<u>89</u>
合計	<u><u>(2,127)</u></u>	<u><u>5,251</u></u>

(1) 轉入當期損益金額，是指因處置而轉入當期損益。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41 其他儲備(續)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其他儲備：

本集團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其他儲備			小計
	投資重估 儲備	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2025年1月1日餘額	6,602	(12)	602	7,192
本年變動	(1,690)	(7)	(250)	(1,947)
2025年12月31日餘額	<u>4,912</u>	<u>(19)</u>	<u>352</u>	<u>5,245</u>
2024年1月1日餘額	1,507	(17)	532	2,022
本年變動	5,095	5	70	5,170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u>6,602</u>	<u>(12)</u>	<u>602</u>	<u>7,192</u>

##### 42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列示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現金(附註四、12)	4,193	5,260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附註四、12)	27,145	37,56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活期款項	107,751	96,370
原始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58	1,814
— 拆出資金	21,039	43,985
合計	<u>160,886</u>	<u>184,990</u>

## 四 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 43 金融資產的轉移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移給第三方或者特殊目的主體，這些金融資產轉移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移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確認上述資產。

#### 43.1 信貸資產證券化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信託，再由特殊目的信託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及是否放棄了控制，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2025年度，本集團已轉出信貸資產賬面原值為人民幣160.66億元(2024年度：人民幣95.89億元)，上述信貸資產已完全終止確認。

#### 43.2 不良金融資產轉讓

2025年度，本集團通過向第三方轉讓方式共處置不良金融資產賬面原值人民幣160.00億元(2024年度：人民幣122.68億元)。本集團轉移了該等不良金融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因此對該等轉讓的不良金融資產進行了終止確認。

#### 43.3 證券借出交易

於證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對手在本集團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將上述證券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需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保留了相關證券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證券借出交易中轉讓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823.51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254.57億元)。

## 五 分部信息

本集團在重點業務領域和地區開展經營活動。

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支出以本集團會計政策和內部核算規則為基礎計量。在分部中列示的項目包括直接歸屬於各分部的及按照合理規則分配至各分部的相關項目。

作為資產負債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的資金通過總行司庫在各個分部間進行分配，內部轉移定價機制以市場利率為基準，按照內部資金池模式確定轉移價格。相關內部交易的影響在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抵銷。

分部資本性支出是指在報告期內購入的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所發生的支出總額。

### 1 業務分部

- (1) 對公業務 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構類客戶和金融機構類客戶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對公存款服務、投資業務、同業資金業務、金融市場業務及各類對公中間業務等。
- (2) 零售業務 向個人客戶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個人存款服務、信用卡及借記卡服務、財富管理、私人銀行及各類零售中間業務等。
- (3) 其他業務 本集團因流動性管理需要進行的債券投資和貨幣市場業務等及其他任何不構成單獨報告分部的業務，以及附屬機構業務。

## 五 分部信息(續)

### 1 業務分部(續)

	2025年			
	對公業務	零售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營業收入	68,470	56,597	14,610	139,677
利息淨收入	49,245	44,747	6,134	100,126
其中：分部間利息淨(支出)/收入	(1,529)	(369)	1,898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257	12,098	966	18,321
其他淨收入	13,968	(248)	7,510	21,230
營運支出	(13,161)	(19,053)	(20,493)	(52,707)
信用資產減值損失	(26,589)	(25,768)	(1,593)	(53,95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14)	(1)	(646)	(761)
所得稅前利潤	<u>28,606</u>	<u>11,775</u>	<u>(8,122)</u>	<u>32,259</u>
折舊和攤銷	3,355	2,768	2,492	8,615
資本性支出	<u>2,624</u>	<u>2,165</u>	<u>10,924</u>	<u>15,713</u>
	2025年12月31日			
	對公業務	零售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5,328,944	1,723,662	721,288	7,773,894
遞延所得稅資產				<u>58,673</u>
總資產				<u>7,832,567</u>
分部負債	(4,780,185)	(1,418,136)	(930,811)	(7,129,1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38)</u>
總負債				<u>(7,129,370)</u>
信用承諾	<u>916,349</u>	<u>507,062</u>	<u>-</u>	<u>1,423,411</u>

## 五 分部信息(續)

### 1 業務分部(續)

	2024年			
	對公業務	零售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營業收入	68,257	54,892	9,974	133,123
利息淨收入	52,384	43,246	3,060	98,690
其中：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7,800	(8,412)	612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303	11,473	1,469	18,245
其他淨收入	10,570	173	5,445	16,188
營運支出	(14,027)	(20,793)	(18,278)	(53,098)
信用資產減值損失	(20,921)	(22,487)	(2,066)	(45,47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312)	(4)	(150)	(466)
所得稅前利潤	<u>32,997</u>	<u>11,608</u>	<u>(10,520)</u>	<u>34,085</u>
折舊和攤銷	3,432	2,757	2,521	8,710
資本性支出	<u>2,605</u>	<u>2,093</u>	<u>11,274</u>	<u>15,972</u>
	2024年12月31日			
	對公業務	零售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5,144,314	1,745,584	866,922	7,756,820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遞延所得稅資產				<u>58,149</u>
總資產				<u>7,814,969</u>
分部負債	(4,944,030)	(1,291,332)	(922,796)	(7,158,1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43)</u>
總負債				<u>(7,158,401)</u>
信用承諾	<u>851,564</u>	<u>519,340</u>	<u>—</u>	<u>1,370,904</u>

## 五 分部信息(續)

### 2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分行遍佈全國省份、自治區、直轄市，並在中國內地設有多家附屬機構；本集團亦在中國香港設立分行及附屬機構。

- |     |         |  |
|-----|---------|--|
| (1) | 總部      | 包括總行本部、信用卡中心及總行直屬機構；   |
| (2) | 長江三角洲地區 | 包括下列地區分行：上海直轄市、浙江省和江蘇省；  |
| (3) | 珠江三角洲地區 | 包括下列地區分行：廣東省和福建省；  |
| (4) | 環渤海地區   | 包括下列地區分行：北京直轄市、天津直轄市、山東省和河北省；  |
| (5) | 東北地區    | 包括下列地區分行：遼寧省、吉林省和黑龍江省；   |
| (6) | 中部地區    | 包括下列地區分行：山西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安徽省、江西省和海南省；  |
| (7) | 西部地區    | 包括下列地區分行：重慶直轄市、四川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貴州省、青海省、寧夏回族自治區、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廣西壯族自治區、內蒙古自治區和西藏自治區； |
| (8) | 境外及附屬機構 | 包括香港分行、倫敦分行及所有附屬機構。  |

## 五 分部信息(續)

### 2 地區分部(續)

	2025年		2025年
	營業收入	所得稅前利潤	12月31日 分部資產 <sup>(1)</sup>
總部	54,361	12,554	3,400,109
長江三角洲	23,956	10,224	1,233,555
珠江三角洲	14,973	3,793	807,513
環渤海地區	12,280	(2,671)	1,384,929
東北地區	2,567	1,546	139,143
中部地區	10,630	2,926	588,810
西部地區	11,046	831	695,289
境外及附屬機構	9,864	3,056	459,489
分部間抵銷	—	—	(934,943)
集團合計	<b>139,677</b>	<b>32,259</b>	<b>7,773,894</b>
			2024年
			12月31日
	營業收入	所得稅前利潤	分部資產 <sup>(1)</sup>
總部	47,933	7,676	3,416,362
長江三角洲	21,404	7,054	1,254,041
珠江三角洲	14,407	4,442	819,463
環渤海地區	15,922	6,217	1,420,814
東北地區	2,269	266	151,842
中部地區	10,815	2,474	573,712
西部地區	10,268	1,733	688,144
境外及附屬機構	10,105	4,223	437,774
分部間抵銷	—	—	(1,005,332)
集團合計	<b>133,123</b>	<b>34,085</b>	<b>7,756,820</b>

(1)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 六 或有事項及承諾

### 1 信貸承諾

本集團信貸承諾包括已審批並簽訂合同的貸款及信用卡額度、財務擔保及信用證服務。本集團定期評估信貸承諾的或有損失並在必要時確認預計負債。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的合同金額是指貸款及信用卡額度全部支用時的金額。保函及信用證的合同金額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約時可能出現的最大損失額。承兌匯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的承兌匯票均會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有關信用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b>2025年</b>	2024年
	<b>12月31日</b>	12月31日
銀行承兌匯票	<b>569,052</b>	518,662
開出保函	<b>128,926</b>	135,217
開出信用證	<b>200,237</b>	141,076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b>506,953</b>	519,213
不可撤銷信用承諾		
— 原到期日在1年以內	<b>2,047</b>	40,454
— 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b>16,196</b>	16,282
合計	<b><u>1,423,411</u></b>	<b><u>1,370,904</u></b>

## 六 或有事項及承諾(續)

### 2 資本性支出承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已簽約但尚未支付	<u>11,862</u>	<u>14,852</u>

### 3 擔保物

#### 3.1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被用作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賣出回購、向中央銀行借款、衍生交易及貴金屬交易等業務的擔保物的資產賬面價值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192	11,072
發放貸款和墊款	37,376	130,692
貼現票據	45,376	72,907
證券投資	494,155	373,625
長期應收款	5,462	12,718
物業和設備	<u>11,034</u>	<u>9,627</u>
合計	<u>602,595</u>	<u>610,641</u>

2025年12月31日，除上述作為擔保物的資產外，本集團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中有人民幣13.42億元主要為子公司業務專用資金(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3.42億元)。

#### 3.2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在相關證券借貸業務和買入返售業務中接受了債券和票據等作為抵質押物。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無出售或向外借出，但有義務到期返還的抵押債券(2024年12月31日：無)。

## 六 或有事項及承諾(續)

### 4 證券承銷承諾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未到期的證券承銷承諾(2024年12月31日：無)。

### 5 兌付承諾

本行受財政部委託作為其代理人發行國債。國債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兌付持有的國債，本行有義務按提前兌付安排確定的國債本金及至兌付日的應付利息履行兌付責任。於2025年12月31日，本行具有提前兌付義務的國債的本金餘額為人民幣45.73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5.03億元)，原始期限為1至5年。

### 6 未決訴訟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正常業務中發生的若干未決法律訴訟事項。本集團根據內部及外部律師意見，將這些案件及糾紛的很可能損失確認為預計負債(附註四、31)。

## 七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 1 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金額為人民幣873.87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856.28億元)。

### 2 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 *2.1 在投資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資產支持證券、基金、信託及資管計劃等。本集團在這些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不存在向這些結構化主體提供財務支持的義務和意圖，相關損益主要列示在投資收益、利息收入以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中。

## 七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 2 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續)

#### 2.1 在投資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續)

本集團在投資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在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 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金融資產	
資產支持證券	1,697	77,073	31,548	110,318
基金	131,492	-	-	131,492
信託及資管計劃	19,730	21,976	-	41,706
其他	5,566	-	-	5,566
合計	<b>158,485</b>	<b>99,049</b>	<b>31,548</b>	<b>289,082</b>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 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金融資產	
資產支持證券	1,713	104,169	20,523	126,405
基金	159,584	-	-	159,584
信託及資管計劃	18,254	27,173	-	45,427
其他	3,607	-	-	3,607
合計	<b>183,158</b>	<b>131,342</b>	<b>20,523</b>	<b>335,023</b>

資產支持證券、基金、信託及資管計劃等的最大損失敞口，按其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分類為其在報告日的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

## 七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 2 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續)

#### 2.2 在本集團發行及管理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發行及管理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基金及資產管理計劃。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主要為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收取的管理費收入。本集團不存在向這些結構化主體提供財務支持的義務和意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及管理但未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理財產品餘額為人民幣13,183.79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156.66億元)，基金及資產管理計劃餘額為人民幣1,702.74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246.68億元)。

2025年度，本集團發行及管理上述結構化主體賺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人民幣40.77億元(2024年度：人民幣25.16億元)；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管理手續費餘額不重大。

## 八 委託貸款業務

於資產負債表日委託貸款及委託資金的金額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委託貸款	<u>214,750</u>	<u>273,637</u>
委託資金	<u>214,750</u>	<u>273,637</u>

## 九 關聯方

### 1 關聯方關係

**1.1** 本集團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組織。

本集團關聯方主要包括持有或控制本行5%以上股權的、以及持股不足5%但對本行有重大影響的法人或非法人組織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及其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組織；本行董事、總行及重要分行高級管理人員，具有大額授信、資產轉移等核心業務審批或決策權的人員(前述人員簡稱為「本行內部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以及前述自然人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組織；本行董事、總行高級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法人或非法人組織；持有或控制本行5%以上股權的、以及持股不足5%但對本行有重大影響的法人或非法人組織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本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法人或非法人組織；本行按照實質重於形式和穿透原則認定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組織。

## 九 關聯方(續)

### 1 關聯方關係(續)

#### 1.2 本行主要股東

企業名稱	註冊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主營業務 (1)	經濟性質 或類型	法定 代表人/ 公司 負責人
		對本行 持有股數 (股)	對本行 持股比例%	對本行 持有股數 (股)	對本行 持股比例%			
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7,810,214,889	17.84	7,810,214,889	17.84	保險業務	股份有限公司	何肖鋒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	西藏	1,828,327,362	4.18	1,828,327,362	4.18	商務服務業	有限責任公司	王普松
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	西藏	405,177,327	0.93	405,177,327	0.93	零售業	有限責任公司	李建雄
新希望化工投資有限公司	四川	68,000,000	0.16	68,000,000	0.16	研究和試驗發展	有限責任公司	邵軍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sup>(2)</sup>	北京	1,696,956,931	3.876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金融業	股份有限公司	李均鋒
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 <sup>(2)</sup>	香港	490,000,000	1.119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金融業	有限公司	王海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1,379,679,587	3.15	1,379,679,587	3.15	零售業	有限責任公司	魏巍
Alpha Frontier Limited	開曼群島	713,501,653	1.63	713,501,653	1.63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張旅
Liberal Rise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84,522,480	0.19	84,522,480	0.19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史玉柱
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 <sup>(2)</sup>	廣東	1,966,999,113	4.49	不適用	不適用	工業及相關配套服務	有限責任公司	林立
香港立業集團有限公司 <sup>(2)</sup>	香港	199,310,000	0.46	不適用	不適用	半導體貿易	有限責任公司	林叢
中國船東互保協會	上海	1,324,284,453	3.02	1,324,284,453	3.02	海上互助保險及服務	全國性社會團體	宋春風

## 九 關聯方(續)

### 1 關聯方關係(續)

#### 1.2 本行主要股東(續)

##### (1) 主營業務詳情：

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各類人身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經原中國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創業投資、投資管理、財務顧問、理財諮詢、企業重組諮詢、市場調查、資信調查、技術開發及轉讓、技術諮詢服務等。

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飼料研究開發；批發、零售，電子產品、五金交電、百貨、針紡織品、文化辦公用品(不含彩色複印機)、建築材料(不含化學危險品及木材)、農副土特產品(除國家有專項規定的品種)、化工產品(除化學危險品)、機械器材；投資、諮詢服務(除中介服務)。

新希望化工投資有限公司：研究、開發、銷售化工產品(不含危險品)；項目投資及提供技術諮詢和售後服務(不含金融、證券、期貨)(不得從事非法集資、吸收公眾資金等金融活動)；銷售PVC、肥料、包裝材料、農副產品、礦產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險品)、飼料級磷酸氫鈣、機械設備、鋼材、建材、金屬材料、環保材料及設備、橡膠製品、塑料製品、機電產品、建築輔材料(不含油漆)、五金交電、輕紡織品、紡織原料、金屬材料(不含貴重金屬及稀有金屬)、日用小電器、紙及紙製品、預包裝食品；貨物進出口；技術進出口業務。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受託經營金融機構不良資產，對不良資產進行管理、投資和處置；債權轉股權，對股權資產進行管理、投資和處置；對外投資；買賣有價證券；發行金融債券、同業拆借和向其它金融機構進行商業融資；破產管理；財務、投資、法律及風險管理諮詢和顧問；資產及項目評估；經批准的資產證券化業務、金融機構託管和關閉清算業務；非金融機構不良資產業務；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金融服務活動，包括投資及控股公司、信託、基金及相關金融工具的活動。

## 九 關聯方(續)

### 1 關聯方關係(續)

#### 1.2 本行主要股東(續)

##### (1) 主營業務詳情：(續)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食品生產及銷售(分支機構經營)，化妝品、保潔用品、保健器材、廚具銷售，保健食品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和技術轉讓，批發非實物方式：預包裝食品(不含熟食鹵味、冷凍冷藏)；投資管理，資產管理，投資諮詢，商務信息諮詢，企業管理諮詢。

Alpha Frontier Limited：投資控股。

Liberal Rise Limited：投資控股。

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投資電力行業、新能源行業和高科技項目；國內商業、物資供銷業；經濟信息諮詢；計算機軟件、通信產品的技術開發；金屬新材料、非金屬新材料的技術開發與銷售及其他國內貿易；從事生物醫藥科技的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工業設計服務；發電技術服務；儲能技術服務；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

香港立業集團有限公司：投資。

中國船東互保協會：海上互助保險、業務培訓、海事交流、國際合作、諮詢服務。

##### (2) 報告期內，該等公司開始構成本行主要股東。

## 九 關聯方(續)

### 1 關聯方關係(續)

#### 1.2 本行主要股東(續)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行主要股東註冊資本：

企業名稱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幣307.9億元	人民幣307.9億元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	人民幣5.77億元	人民幣5.77億元
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	人民幣10.34億元	人民幣10.34億元
新希望化工投資有限公司	人民幣27.18億元	人民幣27.18億元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sup>(1)</sup>	人民幣468億元	不適用
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sup>(1)</sup>	港幣35,866.14萬元	不適用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2.45億元	人民幣2.45億元
Alpha Frontier Limited	美元1.75萬元	美元1.75萬元
Liberal Rise Limited	美元5萬元	美元5萬元
深圳市立業集團有限公司 <sup>(1)</sup>	人民幣100億元	不適用
香港立業集團有限公司 <sup>(1)</sup>	港幣1萬元	不適用
中國船東互保協會	人民幣10萬元	人民幣10萬元

(1) 報告期內，該等公司開始構成本行主要股東。

1.3 本行子公司的基本情況參見附註四、23。

## 九 關聯方(續)

### 1 關聯方關係(續)

#### 1.4 主要關聯方關係

企業名稱	與本行的關係
上海巨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關聯方
貴州國源礦業開發有限公司	本行因借款人破產重整而持股的關聯方
上海賜比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關聯方
上海巨堃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關聯方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曾為本行主要股東
東方集團有限公司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聯方
北京大成飯店有限公司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聯方
重慶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方國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關聯方
同方國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同方國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關聯方
天津海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關聯方
廈門融銀貿易有限公司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關聯方
上海松江萬達廣場投資有限公司	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關聯方
上海渝擘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同方國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關聯方
昆明大商匯實業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關聯方
廣西信地投資有限公司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關聯方
成都新信啟創置業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關聯方
四川省達州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本行因借款人破產重整而持股的關聯方
新希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關聯方
廈門鴻孚貿易有限公司	福信集團有限公司關聯方
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關聯方
天津遠川投資有限公司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關聯方
重慶耕渝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關聯方
天津博大倉儲服務有限公司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關聯方
昆明和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關聯方
深圳前海微眾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內部人員關聯方
草根知本集團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關聯方
重慶渝錦悅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關聯方
大連建華污泥處理有限公司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關聯方
四川達鋼商貿有限公司	四川省達州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關聯方
上海找玖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內部人員關聯方
四川派摩互聯科技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關聯方
上海黃金搭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關聯方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關聯方
上海准基商務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關聯方
四川希望深藍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成都大陸希望集團有限公司關聯方

## 九 關聯方(續)

### 1 關聯方關係(續)

#### 1.4 主要關聯方關係(續)

企業名稱	與本行的關係
天津市遠熙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關聯方
希望森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大陸希望集團有限公司關聯方
希望深藍空調製造有限公司	成都大陸希望集團有限公司關聯方
成都朗匯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本行內部人員關聯方
成都派吉寵物用品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資有限公司關聯方
泉州市豐澤區佳藝汽配店	本行內部人員關聯方
四川朗匯欣誠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本行內部人員關聯方
北京英瑞來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內部人員關聯方
三亞民生旅業有限責任公司	民生電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關聯方
民生置業有限公司	本行工會委員會出資成立的公司
民生電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東與本行孫公司 管理的資管產品共同出資成立的公司
民生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民生置業有限公司關聯方

#### 1.5 關聯自然人基本情況

本集團關聯自然人包括本行董事、總行和重要分行的高級管理人員，具有大額授信、資產轉移等核心業務審批或決策權的人員以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持有或控制本行5%以上股權的、以及持股不足5%但對本行有重大影響的法人或非法人組織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本行按照實質重於形式和穿透原則認定的自然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關聯自然人共計11,175人，其中本行董事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200人，本行總行高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135人，本行重要分行高管，具有大額授信、資產轉移等核心業務審批或決策權的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10,672人，持有或控制本行5%以上股權的、以及持股不足5%但對本行有重大影響的法人或非法人組織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97人，其他自然人148人。

註：本行董事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中有66人同時是總行高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本行董事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中有11人同時是持有或控制本行5%以上股權的、以及持股不足5%但對本行有重大影響的法人或非法人組織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 九 關聯方(續)

### 2 關聯交易

#### 2.1 重大關聯交易

重大關聯交易是指本集團與單個關聯方之間單筆交易金額達到本行上季末資本淨額1%以上，或累計達到本行上季末資本淨額5%以上的交易。

於2025年度，本行核定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機構最高授信額度人民幣260.00億元，額度有效期為2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同業借款餘額為人民幣46.25億元。

#### 2.2 定價政策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主要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和正常業務程序進行，其定價原則與獨立非關聯方同類交易一致。

#### 2.3 關聯方在本集團的貸款

於報告期末本金餘額

	擔保方式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上海巨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3,712	—
貴州國源礦業開發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3,335	3,335
上海賜比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質押 保證	3,306	3,308
上海巨堃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質押 保證	2,979	3,040
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2,817	3,467
東方集團有限公司	質押 保證	2,542	2,542
北京大成飯店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1,685	1,685
重慶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質押 保證	1,537	1,762
同方國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1,266	1,260
天津海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966	978
廈門融銀貿易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877	890
上海松江萬達廣場投資有限公司	抵押 保證	743	807
上海渝擘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質押 保證	640	850
昆明大商匯實業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559	689
廣西信地投資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524	549
成都新信啟創置業有限公司 <sup>(1)</sup>	抵押 保證	480	不適用
四川省達州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444	725
新希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質押 保證	405	450

## 九 關聯方(續)

### 2 關聯交易

#### 2.3 關聯方在本集團的貸款(續)

	擔保方式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廈門鴻孚貿易有限公司	質押 保證	385	390
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	保證	327	240
天津遠川投資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313	314
重慶耕渝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抵押 保證	293	803
天津博大倉儲服務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273	275
昆明和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271	-
深圳前海微眾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sup>(1)</sup>	質押	256	不適用
草根知本集團有限公司	質押 保證	92	124
重慶渝錦悅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保證	68	70
大連建華污泥處理有限公司	抵押	64	67
四川達鋼商貿有限公司	保證	17	-
成都派吉寵物用品有限公司 <sup>(1)</sup>	抵押	6	不適用
上海找玖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	5	5
四川派摩互聯科技有限公司 <sup>(1)</sup>	信用	2	不適用
成都朗匯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sup>(1)</sup>	抵押	2	不適用
泉州市豐澤區佳藝汽配店	抵押	1	1
四川朗匯欣誠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sup>(1)</sup>	抵押	1	不適用
北京英瑞來科技有限公司 <sup>(2)</sup>	保證	0	3
大家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質押	-	18,201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up>(3)</sup>	質押 抵押 保證	不適用	6,800
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sup>(3)</sup>	質押 保證	不適用	4,666
武漢中心大廈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sup>(3)</sup>	質押 抵押 保證	不適用	3,972
上海准基商務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質押 抵押 保證	-	3,757
武漢中央商務區股份有限公司 <sup>(3)</sup>	抵押 保證	不適用	3,046
天津盛世鑫和置業有限公司 <sup>(3)</sup>	質押 抵押	不適用	900
北京星泰通港置業有限公司 <sup>(3)</sup>	抵押	不適用	778
雲南紡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up>(3)</sup>	質押 抵押 保證	不適用	603
上海黃金搭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證	-	145
四川希望華西建設工程總承包有限公司 <sup>(3)</sup>	保證	不適用	80
四川希望深藍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保證	-	60
天津市遠熙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質押 抵押	-	52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證	-	40
希望深藍空調製造有限公司	保證	-	31
希望森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證	-	30

## 九 關聯方(續)

### 2 關聯交易

#### 2.3 關聯方在本集團的貸款(續)

	擔保方式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杭州興源環保設備有限公司 <sup>(3)</sup>	保證	不適用	30
深圳市三江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sup>(3)</sup>	抵押	不適用	15
無錫遠邁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sup>(3)</sup>	質押	不適用	3
江蘇志鈞電力設備有限公司 <sup>(3)</sup>	抵押	不適用	2
關聯方個人	質押 抵押 保證	<b>1,080</b>	1,216
合計		<b>32,273</b>	73,056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b>0.74</b>	1.66
關聯法人貸款利率範圍		<b>0.63%-6.20%</b>	2.30%-8.95%

(1) 自2025年，該等公司開始構成本集團關聯方。

(2) 餘額四捨五入後不足人民幣1百萬元。

(3) 於2025年12月31日，該等公司已不構成本集團關聯方。

#### 於報告期間損益影響

	2025年	2024年
關聯方貸款利息收入	<b>1,437</b>	2,826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b>0.95</b>	1.62

## 九 關聯方(續)

### 2 關聯交易(續)

#### 2.4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於報告期末餘額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445	0.26	3,541	0.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05	0.11	923	0.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506	0.07	303	0.06
長期應收款	-	-	37	0.03
其他資產 <sup>(1)</sup>	779	1.39	696	1.51
拆出資金	19,123	8.27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661	0.19	605	0.06
吸收存款	15,317	0.35	27,954	0.65
其他負債	-	-	22	0.03
無形資產	53	0.60	36	0.45

- (1) 三亞民生旅業有限責任公司為民生金租提供零售車輛融資租賃業務輔助項目管理服務和協助業務推廣服務，於2025年12月31日，其他資產主要為民生金租支付三亞民生旅業有限責任公司的待攤銷輔助項目管理服務費人民幣5.61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80億元)。

於報告期末利率範圍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19%-4.90%	4.90%-5.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20%-5.32%	2.70%-5.50%
長期應收款	不適用	8.90%
拆出資金	1.95%-2.38%	不適用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05%-1.69%	0.10%-2.78%
吸收存款	0.00%-5.13%	0.00%-5.31%

## 九 關聯方(續)

### 2 關聯交易(續)

#### 2.4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續)

於報告期間損益影響

	2025年		2024年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310	0.14	160	0.06
利息支出	262	0.21	527	0.3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sup>(1)</sup>	185	0.84	164	0.74
營運支出 <sup>(2)</sup>	1,431	2.72	1,640	3.09
其他營運淨收入 <sup>(3)</sup>	477	27.24	603	23.06

2025年度，本行委託關聯方開發軟件和系統，共支付人民幣4.52億元(2024年度：人民幣9.43億元)，服務提供方主要為民生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 (1) 2025年度主要為本集團與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間的代理銷售保險產品等收入。
- (2) 主要為民生置業有限公司及其關聯公司為本集團提供的物業管理、資產清收等服務，民生電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其關聯公司為本集團提供的金融業務外包、差旅、宣傳活動等服務產生的業務及管理費。
- (3) 2025年度，民生金租確認的委託三亞民生旅業有限責任公司的輔助資產管理費為人民幣4.24億元(2024年度：人民幣5.29億元)。

## 九 關聯方(續)

### 2 關聯交易(續)

#### 2.4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續)

於報告期末表外項目餘額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開出信用證	60	0.06	-	-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460	0.09	540	0.10

於報告期末由關聯方提供擔保的貸款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由關聯方提供擔保的貸款	29,881	34,727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0.68	0.79

## 九 關聯方(續)

### 2 關聯交易(續)

#### 2.5 與本行年金計劃的交易

本集團與本行設立的年金計劃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銀行業務外，2025年度和2024年度均未發生其他重大關聯交易。

#### 2.6 與關鍵管理人員的交易

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參與本行計劃、直接或間接指導及控制本行活動的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本行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與關鍵管理人員進行業務往來。具體業務包括：發放貸款、吸收存款，相應利率等同於本行向第三方提供的利率。於2025年12月31日，本行向關鍵管理人員發放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9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6萬元)，已經包括在上述向關聯方發放的貸款中。

本行2025年度計提的關鍵管理人員稅前薪酬，包括工資和短期福利合計人民幣0.53億元(2024年：人民幣0.80億元)。其中，按照有關規定，本行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稅前薪酬中，人民幣0.23億元是本行按照上述人員績效薪酬的不低於50%的比例計提(2024年：人民幣0.29億元)，並實行延期支付的部分。待上述人員在本行任期結束時，視其履職情況確定應支付金額。如上述人員出現違法、違規、違紀、職責範圍內風險超常暴露等情形，本行將依據原銀保監會《關於建立完善銀行保險機構績效薪酬追索扣回機制的指導意見》(銀保監辦發[2021]17號)和本行相關規定，根據情節輕重，追索扣回其相應期間的部分直至全部績效薪酬。2025年本行為關鍵管理人員投保補充養老保險，投保金額為人民幣0.05億元(2024年：人民幣0.06億元)。上述2024年薪酬已根據《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進行了重述。

本行全薪履職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2025年度稅前薪酬總額尚待董事會批准。批准後，本行將另行披露。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及本行2025年度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九 關聯方(續)

### 2 關聯交易(續)

#### 2.7 本行與子公司的交易

於報告期末餘額：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拆出資金	16,977	25,6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1,605	2,080
金融投資	2,035	2,037
其他資產	-	7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10,638	11,081
吸收存款	558	406
其他負債	51	-

於報告期交易金額：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750	1,263
利息支出	150	21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73	56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3
其他營運淨收入	1	1

#### 2.8 本行與子公司的重大關聯交易

於2025年度，本行核定民生理財最高授信額度人民幣680.00億元，授信期限為2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佔用授信額度0元。

#### 2.9 子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

於2025年度，本集團子公司間發生的主要交易為同業間往來。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無餘額(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0.65億元)。

本行資產負債表、利潤表及表外項目中包含的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的交易餘額及損益影響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已抵銷。

## 十 金融風險管理

### 1 金融風險管理概述

本集團面臨的金融風險主要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等。風險管理包括對風險的識別、計量、評估、監測、報告、控制和緩釋等。承擔風險是金融業務的核心特徵，開展業務將不可避免地面臨風險。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力求保持風險與收益之間的平衡，並盡可能降低所承擔風險對財務狀況的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根據監管新要求和市場新變化，結合實際，制定風險偏好、風險管理策略及各項風險政策，完善風險量化工具和信息系統，建立、健全覆蓋全流程的風險管控機制，並根據執行情況，對偏好傳導機制、信貸政策、限額管理、系統及工具等進行複檢和優化，確保風險偏好和政策落地實施，強化風險管理對戰略決策的支撐。

目前，本行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制定本行風險偏好和風險管理策略，監督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及其執行，並評估執行效果。本行高級管理層根據風險偏好及管理策略，制定並推動執行相應的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

### 2 信用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各種原因未能及時、足額償還債務而違約的風險。信用風險是本集團在經營活動中所面臨的最重要的風險，管理層對信用風險敞口採取審慎的原則進行管理。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源於貸款、貿易融資、信用債券投資和租賃業務。表外金融工具的運用也會使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如信用承諾及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覆蓋信貸、投資、租賃等業務全流程，包含風險偏好及政策制定、授信准入審批、貸(投)後管理、信用風險監測報告等關鍵環節。本集團業務條線承擔信用風險管理的直接責任，風險管理條線承擔制定政策和流程，監測和管理風險的責任，內審部門承擔業務部門和風險管理部門履職情況的審計責任：

- 公司業務部／科技金融部、戰略客戶部、普惠金融事業部／小微金融事業部、零售質量控制部、金融同業部、金融市場部等業務條線部門，為信用風險的直接承擔部門，是風險內控管理的第一道防線，按照本集團風險管理制度規定與流程，組織經營機構開展相關業務；
- 具體從事信用風險管理的職能部門主要包括信貸管理部、風險管理部、授信審批部、資產經營管理部等部門，是信用風險管理的第二道防線。其中，信貸管理部是信用風險管理牽頭部門。風險管理部負責評級、信用風險計量等工作。授信審批部負責各類信用業務的綜合授信與信用審批等工作。資產經營管理部負責不良及潛在風險等資產的經營和管理的工作。
- 本集團審計部門是風險管理的第三道防線，承擔監督評價責任。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工作包括授信業務貸（投）前調查、貸（投）中審查、貸（投）後管理等流程環節。貸（投）前調查環節，對客戶進行信用風險評級，開展風險評估；貸（投）中審查環節，業務均須經過有權審批人審批；貸（投）後管理環節，本集團進行持續監控，並對重點行業、區域、產品、客戶加強風險監控，對於借款人發生危及信貸資產安全、可能造成較大信用風險事項和突發事件及時報告，並及時採取措施，有效防範、控制及化解風險。本集團不斷完善內部控制機制，強化信貸業務全流程管理，按照有效制衡的原則，將信貸業務管理各環節的責任落實到各部門和崗位，並建立考核和問責機制。

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金融資產風險分類辦法》（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人民銀行令2023年第1號）衡量及管理本集團表內外承擔信用風險金融資產的質量。本行制訂了《中國民生銀行金融資產風險分類管理辦法》，按照風險程度將金融資產分為正常類、關注類、次級類、可疑類、損失類，其中後三類合稱不良資產，明確風險分類「初分、認定、審批」三級程序，嚴格開展風險分類管理。

本集團持續深化科技賦能信用風險管理，依托大數據、人工智能等技術構建智能風控體系，推動信用風險管理向數智化轉型，不斷提升信用風險管理的精準性、前瞻性、主動性和有效性。

本集團在適當的情況下要求客戶提供抵質押品或保證。本集團已經建立了抵質押品管理體系和操作流程。本集團持續監測抵質押品價值、結構及法律契約，確保其能繼續履行所擬定的目的，並符合市場慣例。

#### 2.1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要求將需要確認預期信用損失的金融工具劃分為三個階段，並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提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債券、同業業務、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其他債權類投資等表內承擔信用風險的金融資產，以及財務擔保合同、貸款承諾等表外承擔信用風險的項目的信用風險損失準備。

本集團進行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方法包括風險參數模型法和現金流折現模型法。零售金融資產以及劃分為階段一和階段二的對公金融資產，適用風險參數模型法；劃分為階段三的對公金融資產，適用現金流折現模型法。

根據《商業銀行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管理辦法》（銀保監規[2022]10號）及內部相關管理制度的要求，本集團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定期重檢、優化，及時更新前瞻性信息及相關參數。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 2.1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 (1) 金融工具風險階段劃分

本集團基於金融工具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將各筆業務劃分入三個風險階段，計提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三個階段的主要定義列示如下：

第一階段： 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確認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第二階段： 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尚無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工具。需確認金融工具在剩餘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第三階段： 在資產負債表日存在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資產。需確認金融工具在剩餘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 (2)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發生顯著增加。在判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發生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了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即可獲得的各種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並對應設置了定性和定量標準。定量標準包括本金或利息逾期超過30天，風險分類為關注類、違約概率絕對水平或相對變動水平超過閾值等；定性標準主要考慮了監管及經營環境、債務人償債能力、債務人經營能力、債務人還款行為以及前瞻性信息等。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 2.1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 (3) 已發生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的定義

為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一般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金融資產本金或利息逾期超過90天；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

##### (4) 風險分組

在開展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時，本集團已將具有類似風險特徵的敞口進行歸類。本集團對公金融資產主要根據借人類型、所屬行業進行風險分組，零售金融資產主要根據產品類型進行風險分組，並每年對風險分組合理性進行重檢修正。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 2.1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 (5)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除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以外，本集團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對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損失準備。預期信用損失是違約概率(PD)、違約損失率(LGD)及違約風險敞口(EAD)三個關鍵參數的乘積加權平均值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本集團的違約概率以內部評級模型結果為基礎進行調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當前宏觀經濟環境下的債務人時點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是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根據業務產品以及擔保品等因素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預期違約時的表內和表外風險暴露總額，敞口大小考慮了本金、利息、表外信用風險轉換系數等因素，不同類型的產品有所不同。

##### (6) 預期信用損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與預期信用損失相關的關鍵經濟指標，如國內生產總值(GDP)季度同比、廣義貨幣供應量(M2)季度同比、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季度同比等。本集團對宏觀經濟指標池的各項指標定期進行評估，並選取最相關指標進行估算。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考慮不同宏觀經濟情景，用於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的主要經濟指標及其預測值範圍列示如下：

項目	範圍
國內生產總值(GDP)季度同比	4.1% ~ 5.3%
廣義貨幣供應量(M2)季度同比	5.0% ~ 10.8%
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季度同比	- 1.7% ~ 1.8%

本集團對前瞻性信息所使用的主要經濟指標進行敏感性分析，當主要經濟指標預測值變動10%，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不超過當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餘額的5%。

本集團結合宏觀數據分析及專家判斷確定樂觀、基準、悲觀的情景及其權重，從而計算本集團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樂觀、基準、悲觀三種情景的權重相若。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 2.1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 (7) 第三階段對公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預測

本集團對第三階段對公金融資產使用現金流折現模型法(「DCF」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DCF測試法基於對未來現金流入的定期預測,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在測試時點預計與該筆資產相關的未來各期現金流入,並按照一定的折現率折現,獲得資產未來現金流入的現值。

#### 2.2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未考慮抵質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表內項目的風險敞口金額為金融資產扣除減值準備後的賬面淨額。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50,561	280,18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6,084	117,731
拆出資金	231,195	186,456
衍生金融資產	17,362	30,28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1,473	76,958
發放貸款和墊款	4,374,231	4,396,036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14,013	198,32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340,151	1,480,79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704,516	532,935
長期應收款	98,066	112,382
其他金融資產	41,168	31,382
合計	<u>7,448,820</u>	<u>7,443,473</u>
表外信用承諾	<u>1,423,411</u>	<u>1,370,904</u>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u>8,872,231</u>	<u>8,814,377</u>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 2.3 金融工具信用質量分析

於2025年12月31日，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主要項目的階段劃分如下：

	賬面總額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50,561	-	-	250,561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6,092	-	-	126,092	(8)	-	-	(8)
拆出資金	231,581	-	1,193	232,774	(386)	-	(1,193)	(1,5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1,362	-	115	51,477	(4)	-	-	(4)
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2,603,896	132,212	49,182	2,785,290	(18,397)	(15,572)	(20,855)	(54,824)
— 個人貸款和墊款	1,604,997	44,984	32,255	1,682,236	(7,569)	(11,369)	(20,204)	(39,142)
金融投資	2,019,887	6,977	31,937	2,058,801	(1,842)	(398)	(11,894)	(14,134)
長期應收款	91,030	4,639	4,914	100,583	(440)	(436)	(1,641)	(2,517)
表外信用承諾	1,422,047	1,345	19	1,423,411	(1,178)	(19)	(7)	(1,204)

於2024年12月31日，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主要項目的階段劃分如下：

	賬面總額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80,189	-	-	280,189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7,733	-	-	117,733	(2)	-	-	(2)
拆出資金	186,748	-	1,193	187,941	(292)	-	(1,193)	(1,48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6,570	-	435	77,005	(2)	-	(45)	(47)
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2,510,263	148,392	55,046	2,713,701	(18,897)	(15,094)	(22,800)	(56,791)
— 個人貸款和墊款	1,711,099	31,695	31,945	1,774,739	(7,746)	(7,932)	(20,660)	(36,338)
金融投資	1,985,681	5,902	36,047	2,027,630	(2,359)	(412)	(11,126)	(13,897)
長期應收款	105,296	3,851	6,097	115,244	(675)	(413)	(1,774)	(2,862)
表外信用承諾	1,365,627	5,275	2	1,370,904	(1,008)	(49)	(1)	(1,058)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 2.4 發放貸款和墊款

發放貸款和墊款(未含應計利息)的階段劃分情況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第一階段		
信用貸款	1,397,126	1,312,326
保證貸款	878,966	802,071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1,590,762	1,628,526
－ 質押貸款	324,683	460,957
小計	<u>4,191,537</u>	<u>4,203,880</u>
第二階段		
信用貸款	23,861	18,638
保證貸款	21,755	21,989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87,779	89,928
－ 質押貸款	24,345	29,179
小計	<u>157,740</u>	<u>159,734</u>
第三階段		
信用貸款	22,354	20,305
保證貸款	13,020	14,512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34,624	40,883
－ 質押貸款	11,335	11,166
小計	<u>81,333</u>	<u>86,866</u>
合計	<u><u>4,430,610</u></u>	<u><u>4,450,480</u></u>
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的抵質押物覆蓋敞口	<u><u>24,602</u></u>	<u><u>26,441</u></u>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 2.4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發放貸款和墊款(未含應計利息)按行業分佈情況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公司貸款和墊款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599,990	13.54	547,070	12.29
製造業	500,033	11.29	508,464	11.42
房地產業	325,443	7.35	333,439	7.49
批發和零售業	291,287	6.57	295,899	6.65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02,730	4.58	171,065	3.85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74,004	3.93	165,256	3.71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 供應業	151,199	3.41	136,116	3.06
金融業	138,243	3.12	173,059	3.89
建築業	103,877	2.34	125,336	2.82
採礦業	72,224	1.63	64,345	1.45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57,706	1.30	45,895	1.03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47,350	1.07	39,153	0.88
農、林、牧、漁業	26,871	0.61	22,837	0.51
其他	60,769	1.37	51,987	1.17
小計	2,751,726	62.11	2,679,921	60.22
個人貸款和墊款	1,678,884	37.89	1,770,559	39.78
合計	4,430,610	100.00	4,450,480	100.00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 2.4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發放貸款和墊款(未含應計利息)按地區分佈情況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總部	443,405	10.01	487,000	10.94
長江三角洲地區	1,202,961	27.15	1,155,778	25.97
珠江三角洲地區	705,417	15.92	710,655	15.97
西部地區	687,012	15.51	680,003	15.28
環渤海地區	668,332	15.08	693,598	15.58
中部地區	495,201	11.18	510,355	11.47
東北地區	98,223	2.22	91,780	2.06
境外及附屬機構	130,059	2.93	121,311	2.73
合計	<u>4,430,610</u>	<u>100.00</u>	<u>4,450,480</u>	<u>100.00</u>

#### 2.5 重組貸款

重組貸款是指因債務人發生財務困難，為促使債務人償還債務，本集團對債務合同作出有利於債務人調整的貸款，或對債務人現有債務提供再融資，包括借新還舊、新增債務融資等。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重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90.07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64.01億元)。

在發放貸款和墊款中，未逾期及逾期尚未超過90天的重組貸款列示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發放貸款和墊款	<u>20,511</u>	<u>18,680</u>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u>0.46</u>	<u>0.42</u>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 2.6 債權性投資按發行機構及評級分佈列示如下：

評級參照標準普爾評級或其他債權投資發行機構所在國家主要評級機構的評級。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未評級 <sup>(1)</sup>	AAA	AA	A	A以下	
已發生信用減值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sup>(2)</sup>	21,177	-	-	-	-	21,177
— 企業	6,407	-	-	-	1,999	8,406
總額	<u>27,584</u>	<u>-</u>	<u>-</u>	<u>-</u>	<u>1,999</u>	<u>29,583</u>
應計利息						2,125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信用損失準備						(10,460)
小計						<u>21,248</u>
未發生信用減值						
— 政府	508,842	728,983	1,427	562	79	1,239,893
— 政策性銀行	157,767	-	-	70	-	157,837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08,336	191,144	7,514	14,381	9,842	331,217
— 企業	25,999	207,569	14,617	18,661	7,112	273,958
總額	<u>800,944</u>	<u>1,127,696</u>	<u>23,558</u>	<u>33,674</u>	<u>17,033</u>	<u>2,002,905</u>
應計利息						21,595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信用損失準備						(1,081)
小計						<u>2,023,419</u>
合計						<u>2,044,667</u>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 2.6 債權性投資按發行機構及評級分佈列示如下：（續）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未評級 <sup>(1)</sup>	AAA	AA	A	A以下	
已發生信用減值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sup>(2)</sup>	31,033	－	－	－	－	31,033
－ 企業	3,433	－	－	594	1,399	5,426
總額	<u>34,466</u>	<u>－</u>	<u>－</u>	<u>594</u>	<u>1,399</u>	<u>36,459</u>
應計利息						3,797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信用損失準備						<u>(9,818)</u>
小計						<u>30,438</u>
未發生信用減值						
－ 政府	618,539	727,991	41	34	－	1,346,605
－ 政策性銀行	106,435	－	1,171	－	－	107,606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87,736	149,940	－	423	420	238,519
－ 企業	76,647	182,807	8,810	2,400	688	271,352
總額	<u>889,357</u>	<u>1,060,738</u>	<u>10,022</u>	<u>2,857</u>	<u>1,108</u>	<u>1,964,082</u>
應計利息						20,844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信用損失準備						<u>(1,630)</u>
小計						<u>1,983,296</u>
合計						<u>2,013,734</u>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2 信用風險（續）

#### 2.6 債權性投資按發行機構及評級分佈列示如下：（續）

- (1) 本集團持有的未評級債權性投資主要包括國債、信託及資管計劃、企業債、政策性銀行債券等。
- (2)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權性投資主要為投資的信託及資管計劃，底層融資人為企業。

#### 2.7 金融投資中信託及資管計劃按投資基礎資產的分析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託及資管計劃		
一般信貸類資產	21,976	27,173
債券及其他	19,730	18,254
合計	<b>41,706</b>	<b>45,427</b>

本集團對於信託及資管計劃的信貸類資產納入綜合授信管理體系，對債務人的風險敞口進行統一授信和管理。該等信貸類資產的擔保方式包括保證、抵押和質押。

###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市場風險。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可以分為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包括黃金）、股票價格風險和商品價格風險，分別是指由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所帶來的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來源於本集團所進行的各項業務，本行與子公司各自獨立管理各項市場風險。

本行根據監管機構的規定以及銀行業管理傳統區分銀行賬簿和交易賬簿，並根據銀行賬簿和交易賬簿的不同性質和特點，採取相應的市場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方法。

交易賬簿是本行為交易目的或對沖規避交易賬簿其他項目的風險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外匯和商品頭寸。記入交易賬簿的頭寸必須在交易方面不受任何條款限制，或者能夠完全對沖以規避風險，能夠準確估值，並進行積極的管理。銀行賬簿是指未劃入交易賬簿的其他所有表內外資產。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3 市場風險（續）

#### 3.1 市場風險衡量技術

本行根據業務的實際需求，對銀行賬簿和交易賬簿中不同類別的市場風險選擇適當的、普遍接受的計量方法。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按照監管要求，構建適合本行資產負債規模與結構的計量方法，使用缺口分析、淨利息收入模擬分析、經濟價值模擬分析等方法量化評估利率變化對本行銀行賬簿淨利息收入和經濟價值的影響。

交易賬簿利率風險主要採用久期分析、情景分析、敏感性分析、風險價值等方法進行計量。

銀行賬簿匯率風險包括自身結售匯敞口、外幣資本金、外幣利潤的結匯損失、外幣資產額相對本幣縮水等，本行根據本外幣匯率走勢，綜合全行資產負債組合的未來變化，評估未來匯率風險的影響。

交易賬簿匯率風險來源於以獲取價差或鎖定套利為目的開展的對客、做市、自營外匯及外匯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形成的外匯敞口。本行通過對匯率風險因子的識別計量匯率風險指標，綜合評估風險因子變動對各投資組合、產品類別以及全行損益情況的影響。

本行充分認識到市場風險不同計量方法的優勢和局限性，並採用壓力測試等其他分析手段進行補充。運用於市場風險壓力測試的壓力情景包括專家情景、歷史情景和混合情景。

#### 3.2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外匯及外匯衍生工具頭寸，由於匯率發生不利變化導致銀行整體收益受損失的風險。本集團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為主，其餘主要為美元和港幣。

本集團通過設置分幣種外匯風險敞口指標和止損指標對本集團匯率風險進行有效管理。

在限額框架中，本集團按日監測匯率風險的限額執行情況，並根據匯率變化趨勢對外匯敞口進行積極管理。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3 市場風險(續)

#### 3.2 匯率風險(續)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外幣匯率風險敞口分佈，各原幣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已折合為人民幣金額。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其他幣種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49,020	5,217	286	231	254,75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4,348	35,390	2,956	3,390	126,084
拆出資金	183,628	34,385	2,303	10,879	231,19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1,473	-	-	-	51,473
發放貸款和墊款	4,217,731	97,169	37,418	21,913	4,374,231
金融投資	2,250,424	150,592	5,888	17,425	2,424,329
長期應收款	85,823	12,243	-	-	98,066
其他資產	183,412	50,546	4,684	33,793	272,435
資產合計	<u>7,305,859</u>	<u>385,542</u>	<u>53,535</u>	<u>87,631</u>	<u>7,832,567</u>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28,560	-	-	-	228,56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847,943	85,003	15,929	22,864	971,739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65,314	45,467	1,626	-	112,40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48,682	10,201	1,911	-	260,794
吸收存款	4,088,948	221,867	17,907	19,077	4,347,799
應付債券	1,006,070	5,938	-	-	1,012,008
租賃負債	8,047	-	11	8	8,066
其他負債	129,523	12,332	1,262	44,880	187,997
負債合計	<u>6,623,087</u>	<u>380,808</u>	<u>38,646</u>	<u>86,829</u>	<u>7,129,370</u>
頭寸淨額	<u>682,772</u>	<u>4,734</u>	<u>14,889</u>	<u>802</u>	<u>703,197</u>
貨幣衍生合約	(4,612)	(14,178)	5,645	16,867	3,722
表外信用承諾	<u>1,372,433</u>	<u>44,171</u>	<u>4,235</u>	<u>2,572</u>	<u>1,423,411</u>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3 市場風險(續)

#### 3.2 匯率風險(續)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港幣	其他幣種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79,339	5,575	329	206	285,44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8,897	34,816	1,580	2,438	117,731
拆出資金	138,831	32,755	2,492	12,378	186,45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6,958	—	—	—	76,958
發放貸款和墊款	4,244,613	90,923	39,056	21,444	4,396,036
金融投資	2,251,474	128,357	5,634	13,237	2,398,702
長期應收款	97,766	14,616	—	—	112,382
其他資產	163,268	41,570	5,217	31,200	241,255
資產合計	<u>7,331,146</u>	<u>348,612</u>	<u>54,308</u>	<u>80,903</u>	<u>7,814,969</u>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61,108	—	—	—	261,10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970,311	67,786	15,862	19,747	1,073,706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72,270	37,538	2,185	—	111,99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36,285	8,038	3,783	18	248,124
吸收存款	4,082,728	213,036	15,357	21,560	4,332,681
應付債券	938,863	2,162	—	—	941,025
租賃負債	8,979	—	85	14	9,078
其他負債	171,513	7,631	1,192	350	180,686
負債合計	<u>6,742,057</u>	<u>336,191</u>	<u>38,464</u>	<u>41,689</u>	<u>7,158,401</u>
頭寸淨額	<u>589,089</u>	<u>12,421</u>	<u>15,844</u>	<u>39,214</u>	<u>656,568</u>
貨幣衍生合約	57,707	11,407	(14,746)	(47,732)	6,636
表外信用承諾	<u>1,317,138</u>	<u>48,877</u>	<u>2,395</u>	<u>2,494</u>	<u>1,370,904</u>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3 市場風險(續)

#### 3.2 匯率風險(續)

本集團對外匯敞口淨額進行匯率敏感性分析，以判斷外幣對人民幣的潛在匯率波動對利潤表的影響。在假定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前提下，於2025年12月31日假定美元對人民幣匯率上升1%將導致股東權益和淨利潤增加人民幣1.53億元(2024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5.06億元)；美元對人民幣匯率下降1%將導致股東權益和淨利潤減少人民幣1.53億元(2024年12月31日：減少人民幣5.06億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匯率風險結構。有關的分析基於以下假設：

- a. 各種匯率敏感性是指各幣種對人民幣於報告日當天收盤(中間價)匯率絕對值波動1%造成的匯兌損益；
- b. 資產負債表日匯率變動1%是假定自資產負債表日起下一個完整年度內的匯率變動；
- c. 各幣種匯率變動是指美元及其他外幣對人民幣匯率同時同向波動。由於本集團非美元的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佔總資產和總負債比例並不重大，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幣以折合美元後的金額計算對本集團淨損益及股東權益的可能影響；
- d. 計算外匯敞口時，包含了即期外匯敞口、遠期外匯敞口和掉期；
- e. 其他變量(包括利率)保持不變；及
- f. 不考慮本集團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

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化導致本集團淨損益和股東權益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3 市場風險(續)

#### 3.3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不利變動導致經濟價值和整體收益遭受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源包括缺口風險、基準風險和期權性風險，其中缺口風險和基準風險是本集團主要的風險來源。

##### (1) 交易賬簿

交易賬簿利率風險是交易賬簿的金融工具和外匯、商品頭寸所包含的利率風險因子發生不利變動而使本行交易賬簿承擔損失的風險。交易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範圍包括所有交易賬簿下對利率變動敏感的產品和業務，包括交易賬簿下的本外幣債券交易、貨幣市場業務、利率衍生交易、外匯衍生交易、貴金屬衍生交易以及複雜衍生產品等。

本集團主要採取規模指標、損益指標、估值分析、敏感性分析、風險價值分析、久期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對利率風險進行量化分析，並將市場風險計量模型融入日常風險管理。

本集團設定利率敏感度、久期、敞口、止損等風險限額有效控制交易賬簿利率風險，並在限額框架下按日監測交易賬簿利率風險。

##### (2) 銀行賬簿

本集團主要採用情景模擬分析、重定價缺口分析、估值分析、敏感性分析、久期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計量、分析利率風險。本集團在限額框架中定期監測、報告利率風險。

本集團設置久期、估值損失容忍度等風險限額強化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並且密切關注本外幣利率走勢，緊跟市場利率變化，定期開展情景分析和壓力測試，適時調整資產負債期限策略、本外幣存貸款利率與重定價策略，以有效防範利率風險。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3 市場風險(續)

#### 3.3 利率風險(續)

假設各貨幣收益率曲線於1月1日平行移動100個基點，對本集團之後一年的淨利息收入的潛在影響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u>(損失)／收益</u>	2024年 12月31日 <u>(損失)／收益</u>
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個基點	(5,281)	(6,269)
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個基點	5,281	6,269

在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時，本集團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基於以下假設：

- a. 未考慮資產負債表日後業務的變化，分析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的靜態缺口；
- b.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c. 未考慮複雜結構性產品(如嵌入的提前贖回期權等衍生金融工具)與利率變動的複雜關係；
- d.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市場價格的影響；
- e.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表外產品的影響；
- f.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影響；
- g. 其他變量(包括匯率)保持不變；及
- h. 未考慮本集團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

###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4 流動性風險（續）

在報告期間，各子公司需按照集團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負責本機構的流動風險管理，本行負責管理所有經營機構及業務條線的流動性風險。

本行面臨各類日常現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客戶貸款提款、擔保及其他現金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本行不會為滿足所有這些資金需求保留等額的現金儲備，因為根據歷史經驗，相當一部分到期的存款並不會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續留本行。但是為了確保應對不可預料的資金需求，本行規定了最低的資金存量標準和最低需保持的同業拆入和其他借入資金的額度以滿足各類提款要求。

通常情況下，本行並不認為第三方會按擔保或開具信用證所承諾的金額全額提取資金，因此提供擔保和開具信用證所需的資金一般會低於信用承諾的金額。同時，大量信用承諾可能因過期或中止而無需實際履行，因此信用承諾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資金需求。

#### 4.1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本行與各子公司各自獨立地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相關政策。

董事會承擔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審核批准流動性風險偏好、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等。本行高級管理層根據本行總體發展戰略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資產負債與財務管理部負責日常流動性風險管理。具體程序包括：

日常資金管理，通過監控未來的現金流量，以確保滿足資金頭寸需求，包括存款到期或被客戶借款時需要增資的資金；本行一直積極參與全球貨幣市場的交易，以保證本行對資金的需求；

根據整體的資產負債狀況設定各種比例要求（包括但不限於流動性覆蓋率、流動性比例、淨穩定資金比例、流動性匹配率）和交易金額限制，以監控和管理流動性風險；

通過資產負債管理系統計量和監控現金流情況，並對本行的總體資產與負債進行流動性情景分析和流動性壓力測試，滿足內部和外部監管的要求；利用各種技術方法對本行的流動性需求進行測算，在預測需求及在職權範圍內的基礎上做出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決策；初步建立起流動性風險的定期報告制度，及時向高級管理層報告流動性風險最新情況；

進行金融資產到期日集中度風險管理，並持有合理數量的高流動性和高市場價值的資產，用以保證在任何事件導致現金流中斷時，本行有能力保證到期債務支付及資產業務增長等的需求。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4 流動性風險（續）

#### 4.2 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資產與負債根據相關剩餘到期日的分析。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期限是指存放於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金融投資、發放貸款和墊款、長期應收款、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中無期限是指該等資產已減值或已逾期超過1個月的金額，以及金融投資中的權益投資和基金投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長期應收款中的實時償還是指該等資產逾期1個月以內的未減值金額。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無期限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	223,416	31,338	-	-	-	-	-	254,75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	118,257	2,347	1,401	4,079	-	-	126,084
拆出資金	-	-	22,314	33,663	128,068	46,800	350	231,19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5	-	51,358	-	-	-	-	51,473
發放貸款和墊款	49,578	6,721	334,454	295,967	1,175,372	1,252,092	1,260,047	4,374,231
金融投資	191,467	-	57,297	138,170	480,684	923,045	633,666	2,424,329
長期應收款	4,402	139	930	1,518	15,214	67,066	8,797	98,066
其他資產	225,623	757	16,158	5,541	12,639	10,143	1,574	272,435
資產合計	694,601	157,212	484,858	476,260	1,816,056	2,299,146	1,904,434	7,832,567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4 流動性風險(續)

#### 4.2 到期日分析(續)

	2025年12月31日							
	無期限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合計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371	28,491	198,698	-	-	228,56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入及拆入款項	-	403,824	114,205	160,139	293,571	-	-	971,739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借款	-	-	23,952	22,280	49,076	11,963	5,136	112,40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171,939	58,797	30,058	-	-	260,794
吸收存款	-	1,743,929	293,004	443,976	859,535	1,007,355	-	4,347,799
已發行債券	-	-	91,300	227,738	578,280	44,697	69,993	1,012,008
租賃負債	-	-	230	455	1,843	4,758	780	8,066
其他負債	1,961	148,399	6,766	9,544	9,588	9,594	2,145	187,997
負債合計	1,961	2,296,152	702,767	951,420	2,020,649	1,078,367	78,054	7,129,370
淨頭寸	692,640	(2,138,940)	(217,909)	(475,160)	(204,593)	1,220,779	1,826,380	703,197
衍生金融工具的 名義金額	-	-	783,416	1,068,797	3,888,722	194,644	5,110	5,940,689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4 流動性風險（續）

#### 4.2 到期日分析（續）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無期限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	242,628	42,821	-	-	-	-	-	285,44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	107,158	4,018	2,455	4,100	-	-	117,731
拆出資金	-	-	31,388	67,959	78,664	8,169	276	186,45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11	-	76,547	-	-	-	-	76,958
發放貸款和墊款	53,736	8,030	340,287	309,522	1,292,316	1,225,148	1,166,997	4,396,036
金融投資	221,567	-	78,571	71,247	328,554	1,034,130	664,633	2,398,702
長期應收款	7,319	1,146	1,469	1,700	14,313	74,858	11,577	112,382
其他資產	188,269	5,876	14,251	16,062	5,801	9,578	1,418	241,255
資產合計	<u>713,930</u>	<u>165,031</u>	<u>546,531</u>	<u>468,945</u>	<u>1,723,748</u>	<u>2,351,883</u>	<u>1,844,901</u>	<u>7,814,969</u>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0,247	56,793	194,068	-	-	261,10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 及拆入款項	-	455,080	105,466	175,038	338,122	-	-	1,073,706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借款	-	-	20,087	26,874	47,689	13,194	4,149	111,99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61,078	98,073	88,973	-	-	248,124
吸收存款	-	1,805,555	213,072	418,649	862,226	1,033,179	-	4,332,681
已發行債券	-	-	15,440	202,356	610,111	33,124	79,994	941,025
租賃負債	-	-	225	512	2,007	5,340	994	9,078
其他負債	1,730	96,185	14,489	30,437	24,108	11,931	1,806	180,686
負債合計	<u>1,730</u>	<u>2,356,820</u>	<u>440,104</u>	<u>1,008,732</u>	<u>2,167,304</u>	<u>1,096,768</u>	<u>86,943</u>	<u>7,158,401</u>
淨頭寸	<u>712,200</u>	<u>(2,191,789)</u>	<u>106,427</u>	<u>(539,787)</u>	<u>(443,556)</u>	<u>1,255,115</u>	<u>1,757,958</u>	<u>656,568</u>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u>-</u>	<u>-</u>	<u>819,127</u>	<u>839,096</u>	<u>3,906,470</u>	<u>187,927</u>	<u>1,424</u>	<u>5,754,044</u>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4 流動性風險（續）

#### 4.3 非衍生資產和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非衍生資產和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本集團會通過對預計未來現金流的預測進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期限是指存放於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金融投資、發放貸款和墊款、長期應收款、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中的無期限是指該等資產已減值或已逾期超過1個月的金額，以及金融投資中的權益投資和基金投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長期應收款中的實時償還是指該等資產逾期1個月以內的未減值金額。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無期限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23,416	31,338	-	-	-	-	-	254,75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	118,257	2,348	1,408	4,081	-	-	126,094
拆出資金	-	-	22,906	38,990	139,055	54,901	512	256,3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5	-	51,381	-	-	-	-	51,496
發放貸款和墊款	93,346	9,856	352,898	320,000	1,270,569	1,515,449	1,761,869	5,323,987
金融投資	199,243	-	60,553	146,751	518,003	1,032,716	780,589	2,737,855
長期應收款	5,818	291	963	1,552	15,945	75,911	12,263	112,743
其他資產	233,765	757	12,193	1,112	3,471	8,280	1,130	260,708
資產合計（預期到期日）	<u>755,703</u>	<u>160,499</u>	<u>503,242</u>	<u>509,813</u>	<u>1,951,124</u>	<u>2,687,257</u>	<u>2,556,363</u>	<u>9,124,001</u>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4 流動性風險（續）

#### 4.3 非衍生資產和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續）

		2025年12月31日						
無期限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合計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371	28,580	200,278	-	-	230,22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 及拆入款項	-	404,184	114,553	161,077	295,513	-	-	975,327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借款	-	-	23,989	22,383	49,769	12,622	5,490	114,25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171,954	58,914	30,163	-	-	261,031
吸收存款	-	1,743,929	293,029	444,541	861,554	1,015,017	-	4,358,070
已發行債券	-	-	91,503	229,435	585,372	57,117	70,000	1,033,427
租賃負債	-	-	235	465	1,883	4,861	797	8,241
其他負債	1,961	236,279	6,766	9,544	9,588	9,594	2,145	275,877
負債合計（合同到期日）	<u>1,961</u>	<u>2,384,392</u>	<u>703,400</u>	<u>954,939</u>	<u>2,034,120</u>	<u>1,099,211</u>	<u>78,432</u>	<u>7,256,455</u>
		2024年12月31日						
無期限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42,628	42,821	-	-	-	-	-	285,44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	107,158	4,023	2,455	4,100	-	-	117,736
拆出資金	1,199	-	31,506	69,257	80,380	8,173	545	191,06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11	-	76,560	-	-	-	-	76,971
發放貸款和墊款	95,605	10,687	360,417	360,612	1,463,356	1,522,870	1,692,957	5,506,504
金融投資	238,652	-	81,848	80,284	368,098	1,144,083	789,297	2,702,262
長期應收款	8,767	1,349	1,578	1,753	15,209	85,792	15,021	129,469
其他資產	183,042	358	5,403	1,552	4,502	9,470	1,418	205,745
資產合計（預期到期日）	<u>770,304</u>	<u>162,373</u>	<u>561,335</u>	<u>515,913</u>	<u>1,935,645</u>	<u>2,770,388</u>	<u>2,499,238</u>	<u>9,215,196</u>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4 流動性風險(續)

#### 4.3 非衍生資產和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續)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無期限	實時償還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0,258	57,048	197,279	-	-	264,58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 及拆入款項	-	455,522	105,528	175,275	338,321	-	-	1,074,646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借款	-	-	20,111	27,167	48,371	13,871	4,465	113,98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61,185	98,470	89,893	-	-	249,548
吸收存款	-	1,805,555	213,319	419,644	865,154	1,062,311	-	4,365,983
已發行債券	-	-	15,450	203,164	617,257	33,502	96,125	965,498
租賃負債	-	-	243	552	2,165	5,759	1,072	9,791
其他負債	1,730	96,185	6,266	20,025	9,959	10,654	1,794	146,613
負債合計(合同到期日)	<u>1,730</u>	<u>2,357,262</u>	<u>432,360</u>	<u>1,001,345</u>	<u>2,168,399</u>	<u>1,126,097</u>	<u>103,456</u>	<u>7,190,649</u>

####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 (1) 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貨幣類衍生產品：貨幣遠期、掉期和期權；

利率類衍生產品：利率掉期；

信用類衍生產品：信用違約掉期。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4 流動性風險(續)

####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續)

##### (1) 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續)

下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貨幣類衍生產品	631	1,037	2,785	(446)	-	4,007
利率類衍生產品	526	1	(199)	(373)	2	(43)
信用類衍生產品	21	173	-	443	7	644
合計	<u>1,178</u>	<u>1,211</u>	<u>2,586</u>	<u>(376)</u>	<u>9</u>	<u>4,608</u>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貨幣類衍生產品	364	6,828	(6,148)	2,486	-	3,530
利率類衍生產品	(115)	(32)	627	165	8	653
信用類衍生產品	20	-	60	167	-	247
合計	<u>269</u>	<u>6,796</u>	<u>(5,461)</u>	<u>2,818</u>	<u>8</u>	<u>4,430</u>

##### (2) 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貨幣類衍生產品：貨幣遠期、掉期和期權；

貴金屬類衍生產品：貴金屬遠期、掉期；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4 流動性風險(續)

####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續)

##### (2) 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續)

下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合同現金流。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貨幣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122,069)	(96,412)	(194,536)	(37,358)	—	(450,375)
— 現金流入	122,211	96,483	194,655	37,189	—	450,538
貴金屬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42,825)	(29,731)	(25,557)	—	—	(98,113)
— 現金流入	40,234	22,799	27,065	—	—	90,098
現金流出合計	<u>(164,894)</u>	<u>(126,143)</u>	<u>(220,093)</u>	<u>(37,358)</u>	<u>—</u>	<u>(548,488)</u>
現金流入合計	<u>162,445</u>	<u>119,282</u>	<u>221,720</u>	<u>37,189</u>	<u>—</u>	<u>540,636</u>
	2024年12月31日					
	一個月 以內	一至 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合計
貨幣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503,079)	(620,948)	(1,486,938)	(156,924)	—	(2,767,889)
— 現金流入	504,851	623,048	1,491,178	157,124	—	2,776,201
貴金屬類衍生產品						
— 現金流出	(25,742)	(23,868)	(25,038)	—	—	(74,648)
— 現金流入	25,752	23,942	25,105	—	—	74,799
現金流出合計	<u>(528,821)</u>	<u>(644,816)</u>	<u>(1,511,976)</u>	<u>(156,924)</u>	<u>—</u>	<u>(2,842,537)</u>
現金流入合計	<u>530,603</u>	<u>646,990</u>	<u>1,516,283</u>	<u>157,124</u>	<u>—</u>	<u>2,851,000</u>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4 流動性風險(續)

#### 4.5 承諾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分析

除非發生違約的客觀證據，管理層將合同到期日作為分析表外項目流動性風險的最佳估計。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銀行承兌匯票	569,052	–	–	569,052
開出信用證	199,433	804	–	200,237
開出保函	83,288	43,700	1,938	128,926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506,953	–	–	506,953
不可撤銷信用承諾	2,048	14,325	1,870	18,243
合計	<u>1,360,774</u>	<u>58,829</u>	<u>3,808</u>	<u>1,423,411</u>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銀行承兌匯票	518,662	–	–	518,662
開出信用證	140,779	297	–	141,076
開出保函	93,416	40,819	982	135,217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519,213	–	–	519,213
不可撤銷信用承諾	42,278	13,598	860	56,736
合計	<u>1,314,348</u>	<u>54,714</u>	<u>1,842</u>	<u>1,370,904</u>

### 5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存在問題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戰略風險和聲譽風險。本行面臨的主要操作風險損失事件類型包括內、外部欺詐，就業制度和場所安全事件，客戶、產品和業務活動事件，實物資產損壞，信息科技系統事件，執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5 操作風險（續）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推進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建設規劃實施，充分挖掘拓展損失數據線索信息，開展全集團歷史損失數據追溯清洗補報，操作風險損失數據識別、收集和處理程序規範，收集結果滿足全面性、準確性和高質量的監管要求，並將操作風險損失率控制在風險偏好限額內。完善操作風險標準法業務指標計算邏輯，設計不同情形下的內部損失乘數(ILM)差異化處理方式，實施標準法監管資本計量並逐步提高計量自動化水平。固化操作風險壓力測試管理機制，印發實施細則，明確工作流程和方法。開展操作風險識別評估、指標監測，迭代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夯實操作風險管理基礎。加強操作風險管理與外包風險管理、業務連續性管理的銜接，動態更新外包活動範圍、風險評估指引與准入條件。啟動新一輪業務連續性影響分析，優化業務重要性等級評估模型，推動業務穩健持續運行。

### 6 國別風險

本集團面臨國別風險。國別風險是指由於某一國家或地區經濟、政治、社會變化及事件，導致該國家或地區借款人或債務人沒有能力或者拒絕償付銀行債務，或使本公司在該國家或地區的業務存在遭受損失，或使本公司遭受其他損失的風險。國別風險可能由一國或地區經濟狀況惡化、政治和社會動蕩、資產被國有化或被徵用、政府拒付對外債務、外匯管制或貨幣貶值等情況引發。

本集團國別風險主要來源於境外貸款業務、票據業務、同業融資、金融衍生交易、境外租賃業務、證券投資、設立境外機構等業務。

本集團將國別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服從並服務於集團發展戰略目標。本集團通過一系列管理工具來管理和控制國別風險，包括國別風險評估與評級、設定國別風險限額並開展監控、開展國別風險壓力測試、建立國別風險準備金計提政策等。

## 十 金融風險管理（續）

### 7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在滿足監管要求、提高風險抵禦能力的基礎上，加強資本預算、配置與考核管理，調整優化業務結構，提升資本使用效率，創造價值。

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定的要求計算資本充足率。其中，信用風險加權資產採用權重法計量，表內資產風險權重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附件2及附件3要求確定，並考慮合格質物質押或合格保證主體提供保證的風險緩釋作用。表外項目將名義金額乘以信用轉換系數得到等值的表內資產，再按表內資產的處理方式計量風險加權資產。市場風險資本採用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資本採用標準法計量。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定的要求，對於本集團，其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7.75%，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75%，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10.7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均滿足《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要求。有關資本的更多信息，請參見本行在官方網站發佈的《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報告》。

## 十一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估計是根據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關市場資料於某一特定時間做出，一般是主觀的。本集團根據以下層級確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本集團在估值當天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該層級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權益工具和債務工具。

第二層級：劃分為第二層級的債券投資為人民幣債券和外幣債券，人民幣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外幣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結果確定。其他劃分為第二層級的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發放貸款和墊款中的票據貼現和福費廷資產等，採用的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法、布萊克－斯科爾斯模型等方法。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

第三層級：劃分為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包括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為不可觀察變量的權益工具和債務工具，主要為信託受益權、非上市股權、資產支持證券次級檔、可轉債、資產管理計劃等，採用的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法、市場法、收益法等。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觀察變量包括折現率、流動性折扣等。

在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會盡可能使用市場上可觀察的數據。

## 十一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1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價值層級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b>資產</b>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87,098	1,570	188,668
— 權益投資	998	4,263	17,660	22,921
— 投資基金	92,936	40,206	1,505	134,647
— 信託及資管計劃	—	14,237	5,493	19,730
— 其他	2,975	1,590	1,050	5,6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703,623	893	704,516
— 權益投資	22	1,692	6,367	8,0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163,029	—	163,029
衍生金融資產				
— 貨幣衍生工具	—	10,443	100	10,543
— 利率衍生工具	—	977	—	977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5,811	—	5,811
— 其他	—	31	—	31
合計	<u>96,931</u>	<u>1,133,000</u>	<u>34,638</u>	<u>1,264,569</u>
<b>負債</b>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貨幣衍生工具	—	(10,032)	—	(10,032)
— 利率衍生工具	—	(857)	—	(857)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13,635)	—	(13,635)
— 其他	—	(3)	—	(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70,926)	—	(70,926)
合計	<u>—</u>	<u>(95,453)</u>	<u>—</u>	<u>(95,453)</u>

## 十一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1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b>資產</b>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74,206	2,005	176,211
— 權益投資	1,020	1,655	14,561	17,236
— 投資基金	90,908	69,423	1,567	161,898
— 信託及資管計劃	—	12,603	5,651	18,254
— 其他	2,807	101	950	3,8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532,060	875	532,935
— 權益投資	68	1,469	5,975	7,5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232,509	—	232,509
衍生金融資產				
— 貨幣衍生工具	—	26,568	—	26,568
— 利率衍生工具	—	1,844	—	1,844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1,839	—	1,839
— 其他	—	32	—	32
合計	<u>94,803</u>	<u>1,054,309</u>	<u>31,584</u>	<u>1,180,696</u>
<b>負債</b>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貨幣衍生工具	—	(25,516)	(14)	(25,530)
— 利率衍生工具	—	(687)	—	(687)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7,856)	—	(7,856)
— 其他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43,197)	(31)	(43,228)
合計	<u>—</u>	<u>(77,256)</u>	<u>(45)</u>	<u>(77,301)</u>

針對上述涉及一項或多項重大不可觀察變量的股權和債權工具，這些不可觀察變量的合理變動對上述第三層級公允價值影響不重大。

## 十一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變動情況

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2025年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衍生 金融資產	資產合計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衍生 金融負債	負債 合計
		債券投資	權益工具					
2025年1月1日	24,734	875	5,975	-	31,584	31	14	45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 利得/(損失)	5,574	(16)	-	-	5,558	-	-	-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 (損失)/利得	-	(804)	392	-	(412)	-	-	-
購入/轉入	1,486	838	-	100	2,424	-	-	-
結算/轉出	(4,516)	-	-	-	(4,516)	(31)	(14)	(45)
2025年12月31日	<u>27,278</u>	<u>893</u>	<u>6,367</u>	<u>100</u>	<u>34,638</u>	<u>-</u>	<u>-</u>	<u>-</u>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 已實現損失	<u>(254)</u>	<u>-</u>	<u>-</u>	<u>-</u>	<u>(254)</u>	<u>-</u>	<u>-</u>	<u>-</u>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 未實現利得/(損失)	<u>5,828</u>	<u>(16)</u>	<u>-</u>	<u>-</u>	<u>5,812</u>	<u>-</u>	<u>-</u>	<u>-</u>

## 十一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變動情況（續）

	2024年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資產合計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 負債	負債合計
		債券投資	權益工具				
2024年1月1日	28,994	940	5,893	35,827	814	-	814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損失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 （損失）／利得	(2,216)	(126)	-	(2,342)	-	-	-
購入／轉入	1,309	360	-	1,669	-	14	14
結算／轉出	(3,353)	(30)	-	(3,383)	(783)	-	(783)
2024年12月31日	<u>24,734</u>	<u>875</u>	<u>5,975</u>	<u>31,584</u>	<u>31</u>	<u>14</u>	<u>45</u>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 已實現利得	<u>330</u>	<u>-</u>	<u>-</u>	<u>330</u>	<u>-</u>	<u>-</u>	<u>-</u>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 未實現損失	<u>(2,546)</u>	<u>(126)</u>	<u>-</u>	<u>(2,672)</u>	<u>-</u>	<u>-</u>	<u>-</u>

### 3 未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

#### 3.1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發放貸款和墊款、長期應收款、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吸收存款、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協議

由於以上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大部分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內或者均為浮動利率，其賬面價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 3.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通常以公開市場買價或經紀人／交易商的報價為基礎。如果無法獲得相關的市場信息，則以市場對具有相似特徵（如信用風險、到期日和收益率）的證券產品報價為依據。

## 十一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3 未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 3.3 已發行債券

已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市場報價計算。若沒有市場報價，則以剩餘到期期間相近的類似債券的當前市場利率作為貼現率按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其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了未以公允價值反映或披露的債權投資以及已發行債券的賬面價值、公允價值以及公允價值層級的披露：

	2025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u>1,340,151</u>	<u>1,374,878</u>	<u>-</u>	<u>1,343,665</u>	<u>31,213</u>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	<u>1,012,008</u>	<u>998,669</u>	<u>-</u>	<u>998,669</u>	<u>-</u>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u>1,480,798</u>	<u>1,529,949</u>	<u>-</u>	<u>1,488,791</u>	<u>41,158</u>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	<u>941,025</u>	<u>933,371</u>	<u>-</u>	<u>933,371</u>	<u>-</u>

## 十二 期後事項

截至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本集團無需要披露的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十三 上期比較數字

出於財務報表披露目的，本集團對部分比較數字進行了重分類調整。

## 十四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51,530	282,06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4,843	92,461
貴金屬	69,311	31,136
拆出資金	248,172	212,078
衍生金融資產	17,222	30,19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967	73,035
發放貸款和墊款	4,359,169	4,379,490
金融投資	2,365,206	2,335,29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22,334	324,569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340,791	1,481,09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702,081	529,635
物業及設備	25,982	26,311
使用權資產	10,524	11,705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300	55,166
投資子公司	13,263	13,244
其他資產	35,485	28,834
<b>資產合計</b>	<b>7,593,974</b>	<b>7,571,013</b>

#### 十四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228,515	260,76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	967,719	1,074,3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5,050	9,564
衍生金融負債	24,527	34,05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49,218	233,949
吸收存款	4,313,560	4,295,830
租賃負債	7,703	8,771
預計負債	1,727	1,729
已發行債券	1,003,862	932,894
當期所得稅負債	4,877	4,220
其他負債	72,131	85,348
<b>負債合計</b>	<b>6,918,889</b>	<b>6,941,509</b>
<b>股東權益</b>		
股本	43,782	43,782
其他權益工具	125,000	95,000
其中：優先股	20,000	20,000
永續債	105,000	75,000
儲備		
資本公積	57,543	57,498
盈餘公積	64,829	61,888
一般風險準備	97,059	95,009
其他儲備	4,531	6,665
未分配利潤	282,341	269,662
<b>股東權益合計</b>	<b>675,085</b>	<b>629,504</b>
<b>負債和股東權益合計</b>	<b>7,593,974</b>	<b>7,571,013</b>

#### 十四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續）

	儲備									合計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	資本 公積	盈餘 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投資重估 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未分配 利潤	
2024年12月31日	43,782	95,000	57,498	61,888	95,009	6,815	(133)	(17)	269,662	629,504
(一) 淨利潤	-	-	-	-	-	-	-	-	29,408	29,408
(二)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	-	-	-	-	(2,033)	(52)	(7)	-	(2,092)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2,033)	(52)	(7)	29,408	27,316
(三)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1.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 減少的資本	-	30,000	(1)	-	-	-	-	-	-	29,999
(四)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2,941	-	-	-	-	(2,941)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2,050	-	-	-	(2,050)	-
3.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8,668)	(8,668)
4. 優先股股利	-	-	-	-	-	-	-	-	(634)	(634)
5. 發放永續債利息	-	-	-	-	-	-	-	-	(2,478)	(2,478)
(五) 所有者權益內部結轉										
1.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 收益	-	-	-	-	-	(42)	-	-	42	-
(六) 其他										
1. 與少數股東的股權交易	-	-	46	-	-	-	-	-	-	46
2025年12月31日	43,782	125,000	57,543	64,829	97,059	4,740	(185)	(24)	282,341	675,085

#### 十四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續）

	儲備									合計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	資本 公積	盈餘 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投資重估 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未分配 利潤	
2023年12月31日	43,782	95,000	57,842	58,805	91,290	1,852	(136)	(17)	264,809	613,227
(一) 淨利潤	-	-	-	-	-	-	-	-	30,830	30,830
(二)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	-	-	-	-	4,955	3	5	-	4,963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4,955	3	5	30,830	35,793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3,083	-	-	-	-	(3,083)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3,719	-	-	-	(3,719)	-
3.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16,032)	(16,032)
4. 發放永續債利息	-	-	-	-	-	-	-	-	(3,440)	(3,440)
(四) 所有者權益內部結轉										
1.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 收益	-	-	-	-	-	3	-	-	(3)	-
(五) 其他										
1.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交易	-	-	(340)	-	-	-	-	-	300	(40)
2. 其他	-	-	(4)	-	-	-	-	-	-	(4)
2024年12月31日	43,782	95,000	57,498	61,888	95,009	6,810	(133)	(12)	269,662	629,504

##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 1 流動性覆蓋率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流動性覆蓋率(%)	<b>135.60</b>	161.99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b>958,739</b>	1,086,316
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的期末數值	<b>707,036</b>	670,628

以上流動性覆蓋率比例為根據原銀保監會公佈的相關規定及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信息計算。

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要求，商業銀行的流動性覆蓋率應當在2018年底前達到100%。

### 2 貨幣集中情況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美元	港元	其他	
即期資產	<b>310,713</b>	<b>46,014</b>	<b>17,863</b>	<b>374,590</b>
即期負債	<b>(314,816)</b>	<b>(33,773)</b>	<b>(42,012)</b>	<b>(390,601)</b>
遠期購入	<b>1,880,170</b>	<b>22,477</b>	<b>117,692</b>	<b>2,020,339</b>
遠期出售	<b>(994,068)</b>	<b>(30,884)</b>	<b>(141,078)</b>	<b>(1,166,030)</b>
淨多頭 <sup>(1)</sup>	<b>881,999</b>	<b>3,834</b>	<b>(47,535)</b>	<b>838,298</b>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計
即期資產	339,053	53,218	80,582	472,853
即期負債	333,634	38,422	41,689	413,745
遠期購入	1,654,499	31,152	87,091	1,772,742
遠期出售	<b>(1,326,716)</b>	<b>(42,178)</b>	<b>(124,125)</b>	<b>(1,493,019)</b>
淨多頭 <sup>(1)</sup>	<b>1,000,470</b>	<b>80,614</b>	<b>85,237</b>	<b>1,166,321</b>

(1) 淨期權敞口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要求的得爾塔值方法計算。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不存在結構性敞口。

##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續)

### 3 發放貸款和墊款

#### 3.1 按地區劃分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減值貸款	信用損失 準備	減值貸款	信用損失 準備
總部	18,131	14,671	17,204	15,409
環渤海地區	22,549	9,096	28,479	12,591
長江三角洲地區	13,684	5,313	12,411	4,748
西部地區	10,552	4,982	11,372	4,193
珠江三角洲地區	7,792	3,175	6,838	2,473
中部地區	5,933	2,147	6,833	2,230
東北地區	1,463	737	1,391	520
境外及附屬機構	1,333	938	2,463	1,296
合計	<b>81,437</b>	<b>41,059</b>	<b>86,991</b>	<b>43,460</b>

#### 3.2 按地區劃分的逾期超過3個月的貸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貸款	信用損失 準備	逾期貸款	信用損失 準備
總部	15,680	14,235	17,084	14,950
環渤海地區	16,707	6,855	13,487	5,777
長江三角洲地區	11,870	4,450	10,850	3,679
西部地區	10,015	4,745	9,448	3,617
珠江三角洲地區	7,366	2,959	5,962	2,138
中部地區	4,516	1,633	5,088	1,694
東北地區	1,113	579	1,081	393
境外及附屬機構	1,073	785	2,393	1,262
合計	<b>68,340</b>	<b>36,241</b>	<b>65,393</b>	<b>33,510</b>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續)

4 國際債權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亞太地區	北美洲及 南美洲	歐洲	其他地區	
銀行	97,107	13,567	24,536	2,875	138,085
官方機構	13,901	40,227	5,714	–	59,842
非銀行私人機構	202,708	71,050	30,312	18,864	322,934
合計	<u>313,716</u>	<u>124,844</u>	<u>60,562</u>	<u>21,739</u>	<u>520,861</u>
	2024年12月31日				
	亞太地區	北美洲及 南美洲	歐洲	其他地區	合計
銀行	88,053	15,691	16,453	532	120,729
官方機構	2,965	13,734	–	137	16,836
非銀行私人機構	132,516	96,298	48,880	14,393	292,087
合計	<u>223,534</u>	<u>125,723</u>	<u>65,333</u>	<u>15,062</u>	<u>429,652</u>